
此乃要件 請即處理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函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通函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閣下如對本通函任何方面或對應採取之行動有任何疑問，應諮詢閣下之股票經紀或其他註冊證券商、銀行經理、律師、專業會計師或其他專業顧問。

閣下如已將名下之第一太平有限公司股份全部出售或轉讓，應立即將本通函及隨附之代表委任表格送交買主或承讓人或經手買賣或轉讓之銀行、股票經紀或其他代理商，以便轉交買主或承讓人。



FIRST PACIFIC COMPANY LIMITED

第一太平有限公司

(根據百慕達法例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網址：www.firstpacific.com

(股份代號：00142)

主要交易

由第一太平投資者集團投資

PT JASAMARGA TRANSJAWA TOL約24.5%股本權益

本公司謹訂於2024年8月22日(星期四)上午11時正在本公司之香港主要辦事處以電子系統舉行網上股東特別大會，召開大會之通告載於本通函第SGM-1至SGM-3頁。

本通函亦隨附適用於股東特別大會之代表委任表格。代表委任表格亦可於本公司網站(www.firstpacific.com)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下載。誠如本通函「股東特別大會之安排」一節內所載，股東特別大會將為以電子系統舉行之網上會議，允許股東透過網上平台參與及投票。無論閣下能否透過網上平台參與股東特別大會，務請閣下盡快按表格上的指示填妥及交回隨附之代表委任表格，而無論如何必須於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視情況而定)指定舉行時間不少於48小時前(即不遲於2024年8月20日(星期二)上午11時正)將表格送達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閣下其後仍可依願透過網上平台參與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視情況而定)，並於會上投票。

若本通函之中文版內容與英文版有歧義，概以英文版為準。

目 錄

	頁次
股東特別大會之安排.....	i
釋義.....	1
董事會函件.....	8
附錄一 – 本集團之財務資料.....	I-1
附錄二 – 經擴大集團之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	II-1
附錄三 – 目標公司的會計師報告.....	III-1
附錄四 – 目標公司之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IV-1
附錄五 – 交通研究報告.....	V-1
附錄六 – 目標公司24.5%股本權益之估值報告.....	VI-1
附錄七 – 有關估值報告之函件.....	VII-1
附錄八 – 一般資料.....	VIII-1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SGM-1

股東特別大會之安排

透過電子系統參與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

股東特別大會將透過電子系統以網上方式舉行，允許股東瀏覽網站－<http://meetings.computershare.com/FPC2024SGM>（「網上平台」）於線上參與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使用網上平台參與股東特別大會之股東將計入法定人數內，並將可透過網上平台投票及提交問題。

網上平台允許就某一項決議案「分拆投票」，換言之，透過網上平台投票之股東無須就其全部股份以同一意向（「贊成」或「反對」）投票。如為受委代表，彼可就其獲委任為受委代表之股份數目進行投票。股東特別大會之投票環節一旦結束，透過網上平台作出之投票乃不可撤回。

網上平台將於股東特別大會開始前約30分鐘開放予登記股東及非登記股東登入（請參閱下文之登入資料及安排），並可於任何地點透過連接至互聯網之智能電話、平板裝置或電腦登入。股東應預留充足時間登入網上平台，以完成相關程序。如需協助，請參閱載於本公司網站(www.firstpacific.com)之股東特別大會網上用戶指南。

登記股東之登入資料

有關股東特別大會之安排（包括進入網上平台之登入資料）之詳情，均載於本公司將寄發予登記股東之通知信函或通知電郵（就已提供電郵地址以收取通知的該等股東而言）（「股東通知」）。

非登記股東之登入資料

有意透過網上平台參與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非登記股東，應：

- (1) 聯絡並指示代其持有股份之銀行、經紀、託管人、代名人或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統稱「中介人」）以委任該等非登記股東為受委代表或公司代表參與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及
- (2) 於相關中介人規定之期限前，向其中介人提供彼等之電郵地址。

股東特別大會之安排

有關股東特別大會之安排(包括進入網上平台之登入資料)之詳情，將由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發送至由中介人提供之非登記股東的電郵地址。任何非登記股東已就此目的透過相關中介人提供電郵地址，但於2024年8月21日下午5時正仍未獲取登入資料，應聯絡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以取得協助。倘無其指定登入資料，非登記股東將無法透過網上平台參與股東特別大會及投票。因此，非登記股東應就上述第(1)及(2)項向其中介人發出清晰具體之指示。

受委代表或公司代表之登入資料

有關股東特別大會之安排(包括進入網上平台之登入資料)之詳情，將由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發送至於相關代表委任表格所提供的受委代表之電郵地址。

登記股東及非登記股東務請注意，每組登入資料僅可使用一個裝置登入。亦請將登入資料妥為保存以於股東特別大會使用，請勿向任何人士透露有關資料。本公司及其代理概不就傳送登入資料或任何使用登入資料作投票或其他用途承擔任何義務或法律責任。

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問

股東將可於股東特別大會期間使用網上平台提出與建議決議案有關之問題。股東亦可於2024年8月14日(星期三)上午9時正起至2024年8月16日(星期五)下午6時正止期間將其問題以電郵遞交至FP.2024SGM@firstpacific.com(如為登記股東，請註明印於股東通知右上角以字母「C」開始之10位數字股東參考編號(SRN))。

儘管本公司將於股東特別大會上盡量回應股東提問，惟由於時間所限，仍未回答之問題可能於股東特別大會後適時回應。

於股東特別大會前預先委任受委代表

股東亦可藉委任股東特別大會主席或其他人士為其受委代表，代替透過網上平台參與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以行使其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投票之權利。務請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舉行之前盡早遞交已填妥之代表委任表格。交回已填妥之代表委任表格後，股東其後仍可依願透過網上平台參與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視情況而定)，並於會上投票。

股東特別大會之安排

登記股東提交代表委任表格

本通函隨附適用於股東特別大會之代表委任表格。代表委任表格亦可於本公司網站(www.firstpacific.com)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下載。務請閣下盡快填妥及交回隨附之代表委任表格，而無論如何必須於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視情況而定)指定舉行時間不少於48小時前(即不遲於2024年8月20日(星期二)上午11時正)將表格送達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

非登記股東委任受委代表

透過銀行、經紀、託管人、代名人或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持有股份之非登記股東，應直接向其銀行或經紀或託管人(視情況而定)查詢，以協助其委任受委代表。

倘若股東對股東特別大會有任何疑問，請按以下方式聯絡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17M樓
電話：(852) 2862 8555
傳真：(852) 2865 0990
網站：www.computershare.com/hk/contact

釋 義

在本通函及其附錄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該公告」	指	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7月2日之公告；
「聯繫人」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之涵義；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公司細則」	指	本公司之公司章程細則（經不時修訂）；
「緊密聯繫人」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彙之涵義；
「完成」	指	投資者集團投資事項根據投資文件之條款完成；
「本公司」	指	第一太平有限公司，一家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獲豁免之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上市；
「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之涵義；
「董事」	指	本公司之董事；
「經擴大集團」	指	經第一太平投資事項擴大之本集團；
「經擴大目標股本」	指	目標公司於完成時之全部已發行股本；
「第一太平投資事項」	指	由第一太平投資者集團根據投資文件之條款及條件收購目標股份；
「第一太平投資者集團」	指	MUN及MPTIS；
「GIC」	指	GIC Private Limited，一家根據新加坡共和國法律組建及成立之有限公司；
「GIC Ventures」	指	GIC (Ventures) Pte. Ltd.，一家根據新加坡共和國法律組建及成立之有限公司；
「GICSI」	指	GIC Special Investments Private Limited，一家根據新加坡共和國法律組建及成立之有限公司；

釋 義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其附屬公司及其菲律賓聯屬公司（其財務業績綜合於本集團財務報表者）；
「港元」	指	香港之法定貨幣港元；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指	香港會計師公會發出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經不時修訂、補充或另行修改）；
「香港」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印尼盾」	指	印尼共和國法定貨幣印尼盾；
「獨立第三方」	指	經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所悉及所信，與本公司及／或其關連人士概無關連之任何實體或人士；
「獨立估值師」	指	永利行評值顧問有限公司；
「IndoAgri」	指	Indofood Agri Resources Ltd.，一家於新加坡註冊成立之公司，並於新加坡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5JS），Indofood擁有其約73.0%經濟權益；
「Indofood」	指	PT Indofood Sukses Makmur Tbk，一家於印尼註冊成立之公司，並於印尼證券交易所上市（代號：INDF），本集團擁有其約50.1%經濟權益；
「投資文件」	指	JM有條件股份購買協議、KKJM有條件股份購買協議及股份認購協議；
「投資者集團」	指	第一太平投資者集團及WIPL；
「投資者集團投資事項」	指	第一太平投資事項及WIPL投資事項之統稱，包括JM購買事項、KKJM購買事項及認購事項；
「Japek收費架構」	指	適用法律所規定不時分別就各類車輛使用跨爪哇收費道路路段內雅加達－芝坎佩及雅加達－芝坎佩II高架收費道路路段各區而徵收之收費；

釋 義

「JM」	指	PT Jasa Marga (Persero) Tbk，一家根據印尼共和國法律註冊成立之公眾有限責任公司，其股份於印尼證券交易所上市(代號：JSMR)；
「JM有條件股份購買協議」	指	投資者集團與JM就JM購買事項所訂立日期為2024年6月28日之有條件股份購買協議；
「JM購買事項」	指	投資者集團根據JM有條件股份購買協議之條款及條件向JM購買6,200,042,303股目標股份；
「KKJM」	指	Koperasi Konsumen Karyawan Jalin Margasejahtera，一個由JM僱員擁有之合作社；
「KKJM有條件股份購買協議」	指	MPTIS與KKJM就KKJM購買事項所訂立日期為2024年6月28日之有條件股份購買協議；
「KKJM購買事項」	指	MPTIS根據KKJM有條件股份購買協議之條款及條件向KKJM購買205,459,492股目標股份；
「公里」	指	公里；
「最後可行日期」	指	2024年8月2日，即本通函付印前確定本通函所載若干資料之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Meralco」	指	Manila Electric Company，一家於菲律賓註冊成立之公司，並於菲律賓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MER)，MPIC擁有其約47.5%經濟權益；
「MPIC」	指	Metro Pacific Investments Corporation，一家根據菲律賓共和國法律組建及成立之有限公司；
「MPTC」	指	Metro Pacific Tollways Corporation，一家根據菲律賓共和國法律組建及成立之有限公司；
「MPTIS」	指	PT Metro Pacific Tollways Indonesia Services，一家根據印尼共和國法律組建及成立之公司；

釋 義

「彭先生」	指	本公司之執行董事、常務董事兼行政總監彭澤仁先生；
「林先生」	指	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兼主席林逢生先生；
「MUN」	指	PT Margautama Nusantara，一家根據印尼共和國法律組建及成立之公司；
「Nusantara」	指	PT Nusantara Infrastructure Tbk，一家根據印尼共和國法律組建及成立之公司，其股份在印尼證券交易所上市(代號：META)；
「披索」	指	菲律賓披索，菲律賓之官方貨幣；
「Philex」	指	Philex Mining Corporation，一家於菲律賓註冊成立之公司，並於菲律賓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PX)，本公司擁有其約31.2%經濟權益(本公司之菲律賓聯號公司Two Rivers Pacific Holdings Corporation持有Philex額外約15.0%經濟權益)；
「PLDT」	指	PLDT Inc.，一家於菲律賓註冊成立之公司，並於紐約證券交易所(股份代號：PHI)及菲律賓證券交易所(股份代號：TEL)上市，本集團擁有其約25.6%經濟權益；
「PLP」	指	PacificLight Power Pte. Ltd.，一家於新加坡註冊成立之公司，其由FPM Power Holdings Limited擁有70.0%權益(其餘30.0%由Meralco間接持有)，本集團則擁有其約54.7%經濟權益；
「PXP」	指	PXP Energy Corporation，一家於菲律賓註冊成立之公司，並於菲律賓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PXP)，本公司擁有其約35.7%經濟權益(本公司之菲律賓聯號公司Two Rivers Pacific Holdings Corporation持有PXP額外約6.7%經濟權益)；
「報告期」	指	截至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及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3個月；

釋 義

「RHI」	指	Roxas Holdings, Inc.，一家於菲律賓註冊成立之公司，並於菲律賓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ROX），FP Natural Resources Limited擁有其約32.7%經濟權益（FP Natural Resources Limited之菲律賓聯號公司First Agri Holdings Corp.持有額外約30.2%經濟權益），本集團則擁有其約50.9%經濟權益；
「RKAP」	指	組成目標集團年度工作計劃及預算之一組文件；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
「股份認購協議」	指	MPTIS與目標公司就認購事項所訂立日期為2024年6月28日之有條件股份認購協議；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1美元（相等於約0.08港元）之普通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股東協議」	指	投資者集團與JM所訂立日期為2024年6月28日之股東協議；
「股東特別大會」	指	將藉載於本通函第SGM-1至SGM-3頁之股東特別大會通告召開，並將以於2024年8月22日（星期四）上午11時正於本公司之香港主要辦事處舉辦以電子平台舉行之網上會議的形式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認購事項」	指	MPTIS根據股份認購協議之條款及條件認購1,208,585,244股目標股份；
「附屬公司」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之涵義；
「目標公司」	指	PT Jasamarga Transjawa Tol，一家根據印尼共和國法律註冊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
「目標集團」	指	目標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釋 義

「目標股份」	指	目標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1,000印尼盾（相等於約0.06美元或0.48港元）之普通股；
「總代價」	指	JM購買總代價、KKJM購買總代價及認購總代價之總額；
「JM購買總代價」	指	投資者集團就JM購買事項應付JM之總代價（誠如本通函第13至15頁所載，可予調整）；
「KKJM購買總代價」	指	MPTIS就KKJM購買事項應付KKJM之總代價（誠如本通函第13至15頁所載，可予調整）；
「認購總代價」	指	MPTIS就認購事項應付目標公司之總代價；
「交通研究報告」	指	由本集團委聘的SYSTRA Philippines Incorporated所編製日期為2024年6月28日的跨爪哇收費道路路段獨立交通研究報告；
「跨爪哇收費道路」	指	印尼爪哇西北端的Merak至爪哇東端的Banyuwangi的跨爪哇收費道路；
「跨爪哇收費道路路段」	指	跨爪哇收費道路網絡中由目標集團營運的路段及收費道路；
「交易文件」	指	投資文件及股東協議；
「美元」	指	美利堅合眾國之法定貨幣美元；
「估值」	指	本公司委聘的獨立估值師使用收益法於估值日對目標公司24.5%股權進行之估值；
「估值日」	指	2023年12月31日；
「賣方」	指	JM及KKJM；

釋 義

「WIPL」	指	Warrington Investment Pte. Ltd.，一家根據新加坡共和國法律成立及註冊成立之公司；
「WIPL投資事項」	指	WIPL根據JM有條件股份購買協議之條款及條件收購目標股份；及
「%」	指	百分比。

在本通函內，除另有指明外，所引述貨幣價值的換算為概約數值，匯率為1.00美元兌16,400印尼盾兌7.80港元。百分比及以百萬及十億顯示的數額均已約整。



FIRST PACIFIC COMPANY LIMITED

第一太平有限公司

(根據百慕達法例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網址：www.firstpacific.com

(股份代號：00142)

非執行主席：

林逢生

執行董事：

彭澤仁，常務董事兼行政總監

楊格成

非執行董事：

謝宗宣

林希騰

主要辦事處：

香港中環

康樂廣場8號

交易廣場2座24樓

註冊辦事處：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坤耀教授，金紫荊星章、大英帝國司令勳章、太平紳士

梁高美懿，銀紫荊星章、太平紳士

范仁鶴

李凤芯

裴布雷

敬啟者：

主要交易

由第一太平投資者集團投資

PT JASAMARGA TRANSJAWA TOL約24.5%股本權益

緒言

茲提述該公告。

董事會函件

於2024年6月28日：

- (1) MUN及MPTIS (各自均為本公司之菲律賓聯號公司MPIC擁有大多數權益之間接附屬公司) 及WIPL (作為買方) 已與JM (作為賣方) 訂立JM有條件股份購買協議，據此，投資者集團已同意購買，而JM已同意出售合共6,200,042,303股目標股份 (佔經擴大目標股本約28.5%)，有關總代價為128,250.00億印尼盾 (相等於約7.820億美元或60.997億港元) (可予調整)；
- (2) MPTIS (作為買方) 已與KKJM (作為賣方) 訂立KKJM有條件股份購買協議，據此，MPTIS已同意購買，而KKJM已同意出售合共205,459,492股目標股份 (佔經擴大目標股本約0.9%)，有關總代價為4,250.00億印尼盾 (相等於約2,590萬美元或2.021億港元) (可予調整)；及
- (3) MPTIS (作為認購方) 與目標公司已訂立股份認購協議，據此，MPTIS已同意認購，而目標公司已同意發行及配發合共1,208,585,244股目標股份 (佔經擴大目標股本約5.6%)，有關總代價為25,000.00億印尼盾 (相等於約1.524億美元或11.890億港元)。

於完成後，第一太平投資者集團將根據投資文件取得5,337,475,014股目標股份 (佔經擴大目標股本之直接股權約24.5%，並由MUN及MPTIS分別佔約4.2%及20.3%)，總代價為110,407.50億印尼盾 (相等於約6.732億美元或52.511億港元) (可予調整)，而WIPL將根據投資文件取得2,276,612,025股目標股份 (佔經擴大目標股本之直接股權約10.5%)，總代價為47,092.50億印尼盾 (相等於約2.871億美元或22.398億港元) (可予調整)。根據上市規則第14.06(3)條，當合併計算時，第一太平投資事項構成本公司的主要交易。

此外，於2024年6月28日，MUN、MPTIS、WIPL及JM已就目標公司之管治及管理訂立股東協議，股東協議將於完成時對有關各方具有法律效力及約束力。

本通函旨在向閣下提供 (其中包括) (i)有關第一太平投資事項的進一步資料；(ii)有關本集團的財務資料；(iii)進一步資料以便股東能夠就投票贊成或反對將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有關第一太平投資事項 (訂立股東協議為其不可或缺的部份) 之普通決議案作出知情決定；(iv)上市規則規定之其他資料；及(v)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由第一太平投資者集團投資目標公司約24.5%股本權益

投資文件之主要條款

日期

2024年6月28日

有關各方

JM有條件股份購買協議

- (1) MUN，MPIC擁有大多數權益之間接附屬公司（作為買方）；
- (2) MPTIS，MPIC擁有大多數權益之間接附屬公司（作為買方）；
- (3) WIPL（作為買方）；及
- (4) JM（作為賣方）。

KKJM有條件股份購買協議

- (1) MPTIS（作為買方）；及
- (2) KKJM（作為賣方）。

股份認購協議

- (1) MPTIS（作為認購方）；及
- (2) 目標公司。

目標股本權益

根據JM有條件股份購買協議，投資者集團已同意根據JM有條件股份購買協議之條款及條件購買，而JM已同意出售合共6,200,042,303股目標股份（佔經擴大目標股本約28.5%），連同其於完成日期所附帶之所有權利、所有權及權益，其中，MUN、MPTIS及WIPL各自已分別同意購買921,304,532股、3,002,125,746股及2,276,612,025股目標股份（佔於經擴大目標股本之直接股權約4.2%、13.8%及10.5%）。

根據KKJM有條件股份購買協議，MPTIS已同意根據KKJM有條件股份購買協議之條款及條件購買，而KKJM已同意出售合共205,459,492股目標股份（佔經擴大目標股本約0.9%），連同其於完成日期所附帶之所有權利、所有權及權益。

董事會函件

根據股份認購協議，MPTIS已同意根據股份認購協議之條款及條件認購，而目標公司已同意發行及配發合共1,208,585,244股目標股份（佔經擴大目標股本約5.6%），連同其於完成日期所附帶之所有權利、所有權及權益。

根據投資文件，於完成後，MUN、MPTIS及WIPL將分別取得經擴大目標股本之直接股權約4.2%、20.3%及10.5%。

總代價

JM購買總代價為128,250.00億印尼盾（相等於約7.820億美元或60.997億港元）（可予調整），即相當於每股收購的目標公司股份約2,069印尼盾（相等於約0.13美元或0.98港元），其中，MUN、MPTIS及WIPL分別須支付19,057.50億印尼盾（相等於約1.162億美元或9.064億港元）、62,100.00億印尼盾（相等於約3.787億美元或29.535億港元）及47,092.50億印尼盾（相等於約2.871億美元或22.398億港元）。

KKJM購買總代價為4,250.00億印尼盾（相等於約2,590萬美元或2.021億港元）（可予調整），即相當於每股收購的目標公司股份約2,069印尼盾（相等於約0.13美元或0.98港元）。

認購總代價為25,000.00億印尼盾（相等於約1.524億美元或11.890億港元），即相當於每股收購的目標公司股份2,069印尼盾（相等於約0.13美元或0.98港元）。

JM購買總代價、KKJM購買總代價及認購總代價（包括（但不限於）其向上及向下調整機制（如適用））各自乃由投資者集團與賣方或目標公司（視情況而定）按公平原則磋商後按一般商務條款釐定，當中已計及(i)估值，(ii)目標公司的業務及資產淨值，(iii)印尼交通網絡之發展，(iv)交通研究報告，及(v)進行投資者集團投資事項的原因（本集團之相關觀點已載述於下文「進行第一太平投資事項的原因及利益」一段內）。

估值

獨立估值師日期為2024年6月28日之估值報告（於2024年8月7日更新，估值結論並無改變）所載估值訂明，根據收益法，目標公司的24.5%股權於估值日之評估市場價值為114,480.00億印尼盾（相等於約6.980億美元或54.448億港元）。

董事會函件

獨立估值師為本公司委聘之獨立專業人士，其具有進行估值所需資格，並具有進行類似估值的足夠及合適經驗。

在所考慮之普遍接納的估值方法中，估值已採用收益法（其根據業務實體使用壽命將收取的經濟利益的現值計量有關股權的價值）。鑑於目標公司經營業務的業務性質，並考慮目標公司的往績記錄，獨立估值師認為，與市場法及資產基礎法相比，考慮到目標公司之未來經濟前景，而目標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或合營企業的合理未來前景可根據經濟及行業前景、歷史財務及營運業績進行合理未來預測，收益法更為合適、可用及可靠。董事會同意獨立估值師的意見，認為收益法能更全面及合理地反映目標公司相關股權的價值。

根據就估值採用的收益法，獨立估值師已應用折現現金流量法，就實現未來經濟利益相關的所有風險將有關目標公司業務的未來預期現金流量進行折現。目標集團於估值日的加權平均資本成本（被認為是適用的適當折現率）確定為10.9%。已應用額外調整，以計及扣除附屬公司少數股東權益以及加上聯營公司及／或合營企業的股權投資。

估值亦對目標公司估值應用進一步缺乏流通性折扣（通常應用於非公開上市公司的估值）20.5%以及缺乏控制權折扣（通常應用於公司非控制性權益的估值）18.9%。

獨立估值師在估值中作出若干假設，包括但不限於：

- (1) 被估值實體的業務將持續經營並維持與目前經營相同的經營方法；
- (2) 現有政治、法律、技術、財政或經濟狀況不會發生可能對總體經濟及目標公司業務產生不利影響的重大變化；
- (3) 交通研究報告已徹底分析經濟狀況、未來區域發展以及交通分流的潛在威脅；
- (4) 跨爪哇收費道路路段不會因極端天氣事件、大流行病或其他可能嚴重擾亂營運或創收的天然災害而長期關閉；

董事會函件

- (5) 目標公司、其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或合營企業的財務資料乃根據適用會計準則編製；
- (6) 通脹率及利率與估值日的現行水平相比不會有重大變化；
- (7) 資金情況不會對目標公司、其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或合營企業的預測增長造成重大限制；
- (8) 目標公司、其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或合營企業將能夠取得及挽留有能力的關鍵人員及營運員工；及
- (9) 所提供有關目標公司的資料屬準確及完整。

董事會信納獨立估值師所進行之工作範圍適合相關評估，而獨立估值師就相關評估所採用的估值假設及方法屬公平合理。因此，董事會認為，估值屬公平合理，因此作為釐定總代價之基準乃屬可靠。

總代價調整

誠如根據JM有條件股份購買協議及KKJM有條件股份購買協議之條款及條件所釐定，倘若於2023年9月30日至完成日期(包括該日)止期間以(其中包括)就投資者集團投資事項作出總額超過若干金額門檻之付款、宣派股息(受若干豁免情況所限)、退還資本、豁免所欠款項及／或目標集團轉讓資產之方式，由或代表JM或KKJM(視情況而定)或其各自任何聯屬公司或代表或為彼等之利益實際收取或變現若干款項，則JM購買總代價及KKJM購買總代價可向下調整(「完成前價值流失下調」)。

於完成後：

- (1) JM購買總代價可予上調，根據JM有條件股份購買協議之條款及條件，在以下情況，投資者集團(根據各投資者集團成員按投資文件收購的目標股份數目之比例在投資者集團成員之間分配)應向JM支付以下款項：
 - (a) 倘若實施印尼共和國公共工程及公共房屋部將頒佈調整Japek收費架構之法令將導致根據適用法律就第1類車輛使用雅加達－芝坎佩收費道路及雅加達－芝坎佩II高架收費道路第4區域徵收的收費等於或超過30,000印尼盾(相等於約1.8美元或14.3港元)但低於32,000印尼盾(相等於約2.0美元或15.2港元)，則須支付一次性額外金額1,500.00億印尼盾(相等於約910萬美元或7,130萬港元)；或

- (b) 倘若實施印尼共和國公共工程及公共房屋部將頒佈調整Japek收費架構之法令將導致根據適用法律就第1類車輛使用雅加達－芝坎佩收費道路及雅加達－芝坎佩II高架收費道路第4區域徵收的收費等於或超過32,000印尼盾(相等於約2.0美元或15.2港元)，則須支付一次性額外金額2,500.00億印尼盾(相等於約1,520萬美元或1.189億港元)，

但有關Japek收費架構調整須於(包括該日)JM有條件股份購買協議日期翌日至2026年3月9日止期間之日期開始生效及有效(「獲利付款」)，為免存疑，KKJM購買總代價及認購總代價不可上調；

- (2) 根據JM有條件股份購買協議及KKJM有條件股份購買協議之條款及條件，由於投資者集團任何成員可就根據或就任何違反JM有條件股份購買協議或KKJM有條件股份購買協議而已解決的申索(視情況而定，並受協定法律責任限制所規限，包括有關不同類型申索及所有申索之最高總法律責任限額)(已經協議、仲裁審裁處或具有司法管轄權的法院就此釐定責任及金額)從遞延JM購買代價(定義見下文)抵銷一筆金額相等於就JM到期應付投資者集團之款項而應向其支付之款項，而MPTIS可就此從遞延KKJM購買代價(定義見下文)抵銷一筆金額相等於就KKJM到期應付MPTIS之款項而應向其支付之款項，因此JM購買總代價及KKJM購買總代價可予下調(「已解決申索下調」)；
- (3) 誠如根據JM有條件股份購買協議之條款及條件所釐定，由於JM應以現金向投資者集團(根據各投資者集團成員根據JM有條件股份購買協議收購的目標股份數目之比例在投資者集團成員之間分配)支付一筆相等於以(其中包括)就投資者集團投資事項作出總額超過若干金額門檻之於完成日期至完成日期起三個月後之日期(包括該日)止期間內所識別及通知的付款、宣派股息(受若干豁免情況所限)、退還資本、豁免所欠款項及／或目標集團轉讓資產之方式，由或代表JM或其任何聯屬公司或代表或為彼等之利益實際收取或變現若干款項之35%(為投資者集團根據投資者集團投資事項將收購之經擴大目標股本的百分比)之款項(並無任何最高金額上限)，因此JM購買總代價可向下調整(「JM完成後價值流失款項付款」)；及

- (4) 誠如根據KKJM有條件股份購買協議之條款及條件所釐定，由於KKJM應以現金向MPTIS支付一筆相等於以(其中包括)就投資者集團投資事項作出總額超過若干金額門檻之於完成日期至完成日期起三個月後之日期(包括該日)止期間內所識別及通知的付款、宣派股息(受若干豁免情況所限)、退還資本、豁免所欠款項及/或目標集團轉讓資產之方式，由或代表KKJM或其任何聯屬公司或代表或為彼等之利益實際收取或變現若干款項之35%(為投資者集團根據投資者集團投資事項將收購之經擴大目標股本的百分比)之款項(並無任何最高金額上限)，因此KKJM購買總代價可向下調整(「**KKJM完成後價值流失款項付款**」)。

總代價付款

投資者集團(根據各投資者集團成員根據JM有條件股份購買協議收購的目標股份數目之比例在投資者集團成員之間分配)須按以下方式以現金支付JM購買總代價(不包括將另行結付之獲利付款及JM完成後價值流失款項付款(如適用))予JM(而並無任何預扣、扣除或抵銷)：

- (1) 投資者集團須於完成時支付67,270.00億印尼盾(相等於約4.102億美元或31.994億港元)，惟須受完成前價值流失下調(如適用)所限；及
- (2) 在已解決申索下調的規限下，投資者集團須最遲於2024年12月16日支付60,980.00億印尼盾(相等於約3.718億美元或29.003億港元)(「**遞延JM購買代價**」)，惟完成須於2024年12月13日或之前發生。

MPTIS須按以下方式以現金支付KKJM購買總代價(不包括將另行結付之KKJM完成後價值流失款項付款(如適用))予KKJM(而並無任何預扣、扣除或抵銷)：

- (1) MPTIS須於完成時支付2,230.00億印尼盾(相等於約1,360萬美元或1.061億港元)，惟須受完成前價值流失下調(如適用)所限；及
- (2) 在已解決申索下調的規限下，MPTIS須最遲於2024年12月16日支付2,020.00億印尼盾(相等於約1,230萬美元或9,610萬港元)(「**遞延KKJM購買代價**」)，惟完成須於2024年12月13日或之前發生。

MPTIS須於完成時以現金支付認購總代價予目標公司(而並無任何預扣、扣除或抵銷)。

MUN及MPTIS各自就第一太平投資事項應付之代價款項(分別為19,057.50億印尼盾(相等於約1.162億美元或9.064億港元)及91,350.00億印尼盾(相等於約5.570億美元或43.447億港元)(可予調整))將會以本集團之內部現金資源及/或銀行貸款(有待本集團釐定),以及WIPL可能提供予MUN的資金(而有關資金可能以WIPL潛在認購MUN額外股份(「潛在WIPL認購事項」)之方式提供)支付。目前尚未就潛在WIPL認購事項訂立確實協議,本公司將會於適當時候就潛在WIPL認購事項遵守上市規則之有關規定。

MUN及MPTIS就第一太平投資事項應付之代價(包括MUN及MPTIS合共應付之獲利付款最高金額1,750.00億印尼盾(相等於約1,070萬美元或8,320萬港元))的最高金額合共為112,157.50億印尼盾(相等於約6.839億美元或53.343億港元)。

先決條件

JM購買事項、KKJM購買事項及認購事項須待各自之條件共同達成後方可作實。

完成須待以下條件(「條件」)獲達成或豁免(如適用)後方可作實:

- (1) 印尼共和國國有企業部已批准根據JM有條件股份購買協議及KKJM有條件股份購買協議向投資者集團出售目標股份以及根據股份認購協議更改目標公司之股本架構;
- (2) JM已取得獨立評核報告及公平性意見,其結論為投資者集團投資事項乃根據印尼金融服務管理局之規定第17/2020號按公平原則磋商;
- (3) JM已取得印尼金融及發展監管機構(Financial and Development Supervisory Agency)就JM購買事項之評估報告(有關形式須為JM可接受);
- (4) JM就KKJM購買事項有關之目標股份符合目標公司之現有組織章程細則中之優先購買權,包括取得KKJM確認不行使其有關根據JM購買事項收購之目標股份之優先購買權;

董事會函件

- (5) KKJM就KKJM購買事項有關之目標股份符合目標公司之現有組織章程細則中之優先購買權，包括取得JM確認不行使其有關根據KKJM購買事項收購之目標股份之優先購買權；
- (6) 於投資文件日期至完成期間並無發生任何事實、事宜、事項、情況、狀況或改變而對JM、KKJM或目標公司(視情況而定)及其各自之附屬公司(作為整體)之業務、營運、資產、財產、負債(實際或或然)、狀況(財務或其他)或前景或根據投資文件或就此訂立之協議或文書擬進行之交易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 (7) 於投資文件日期至完成期間並無發生對投資者集團成員公司之業務、營運、資產、財產、負債(實際或或然)、狀況(財務或其他)或前景，或投資文件或將就其訂立之協議或文書項下擬進行之交易產生重大不利影響之事實、事宜、事件、情況、狀況或變動；
- (8) 以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普通決議案之方式，批准本公司作為上市規則第14章項下主要交易之第一太平投資事項(訂立股東協議為其不可或缺的部份)；
- (9) 賣方及目標公司於投資文件項下所作出之保證於投資文件日期在所有重大方面屬真實準確且直至完成日期(包括該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仍屬真實準確；
- (10) 投資者集團於投資文件項下所作出之保證於投資文件日期在所有重大方面屬真實準確且直至完成日期(包括該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仍屬真實準確；
- (11) 賣方已簽署目標公司股東大會決議案，批准(其中包括)投資者集團投資事項、採納有關各方所協定目標公司之經修訂組織章程細則以取代及代替目標公司之現有組織章程細則以及豁免賣方有關將根據投資者集團投資事項收購之目標股份的優先認購權及優先購買權(如相關)；及
- (12) 其他慣例條件，例如取得賣方之股東、專員委員會及／或監事及執行委員會(視情況而定)批准。

董事會函件

倘若任何條件未有於雅加達時間2024年9月30日下午3時正(或有關各方可能以書面方式協定之有關較後日期及時間,但不遲於雅加達時間2024年12月13日下午3時正)(「最後截止日期」)前根據投資文件之條款獲達成或豁免,則投資文件任何一方可(就並非由彼方負責之任何條件未獲達成)藉向其他各方發出通知,按其獨有酌情權(但倘若上述條件(8)於最後截止日期前仍未達成,賣方或目標公司(視情況而定)不獲准完成;倘若上述條件(3)、(4)及(11)中任何一條於最後截止日期前仍未達成,投資者集團不獲准完成):(i)在其他各方書面同意下將完成延遲至有關較後日期,(ii)於不損害其在投資文件下之權利的情況下豁免所有任何有關條件,並在切實可行情況下盡量進行完成,(iii)進行完成,並提出要求於完成後達成有關條件,或(iv)根據投資文件之條款及條件終止投資文件,在該情況下,任何一方概不得向其他各方提出申索,惟截至終止日期為止有關各方根據投資文件已產生之任何權利、補救、義務或法律責任除外。

截至最後可行日期,概無任何條件已獲豁免或達成。

完成

JM購買事項、KKJM購買事項及認購事項各自須同時完成。完成須於JM購買事項、KKJM購買事項及認購事項各自之所有條件獲達成(或根據投資文件之條款獲豁免(如相關))(以較後者為準)日期後10個營業日進行。

終止費用安排

倘若投資者集團負責達成之任何條件(即上述條件(7)、(8)及(10))於最後截止日期前並未根據投資文件之條款獲達成或豁免(在投資者集團控制範圍以外之若干情況除外),或投資者集團未能在重大方面遵守投資文件項下的任何其完成義務(即向JM及目標公司交付由投資者集團妥為簽立之股東協議之副本,向賣方及目標公司交付各人代表投資者集團各成員簽立投資文件之授權書副本,向賣方及目標公司交付確認達成(或(如相關)豁免)投資者集團負責達成之各條件(上述條件(8)除外,只有MPTIS須確認達成)的證明,向賣方交付賣方合理接受之銀行發出之信用證,作為支付遞延JM購買代價及遞延KKJM購買代價(僅就MPTIS及WIPL而言)之抵押,並全數支付於完成時應付之總代價),則:

- (1) 倘若JM選擇終止JM有條件股份購買協議,投資者集團同意向JM支付1,923.70億印尼盾(相等於約1,170萬美元或9,150萬港元)之終止費用;

- (2) 倘若KKJM選擇終止KKJM有條件股份購買協議，MPTIS同意向KKJM支付63.80億印尼盾（相等於約0.4百萬美元或3百萬港元）之終止費用；及／或
- (3) 倘若目標公司選擇終止股份認購協議，MPTIS同意向目標公司支付375.00億印尼盾（相等於約2.3百萬美元或1,780萬港元）之終止費用，

據此，JM、KKJM及／或目標公司（視情況而定）須放棄就投資文件向投資者集團提出任何其他申索的權利，惟基於整體或部份由投資者集團欺詐、欺詐性隱瞞、故意疏忽或瀆職造成產生的申索除外。

股東協議

根據股東協議（倘若（其中包括）投資者集團擁有的目標股份低於目標公司之已發行及繳足股本之10%，則應予終止），投資者集團及JM就目標公司之主要權利及義務詳述如下：

董事會組成

目標公司董事會將由最多五名成員組成，而專員委員會將由最多三名成員組成，除非目標公司股東另行以書面方式協定，則作別論。在投資者集團合共及JM各自持有已發行目標股份總數（不包括庫存股份）至少20%的前提下，投資者集團有權委任兩名成員加入董事會以及一名成員加入專員委員會，而JM有權委任三名成員加入董事會以及兩名成員加入專員委員會。

保留事項

只要投資者集團共同持有目標公司已發行股份至少10%或20%（視情況而定，取決於所涉及的保留事項），目標公司之若干關鍵公司行動屬保留事項，需要投資者集團委任之業務及策略總監批准；或屬股東或專員委員會保留事項，需要（受若干保留事項僵局解決機制所規限）MUN（代表投資者集團）及JM或由專員委員會內全體成員（視情況而定）批准，包括（但不限於）：(i)批准目標公司之年報，(ii)更改目標公司之法定股本及／或將目標公司之債務證券轉換為股權（若干例外情況除外），(iii)批准或罷免核數師（若干例外情況除外），(iv)修訂目標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v)目標集團與任何第三方訂立任何重大協議、安排、承諾或合作（若干例外情況除外），(vi)合併、聯合、

收購、分拆或其他類似公司行動，或目標集團成員公司的清算、清盤或解散，(vii)目標集團成員公司股份作首次公開發售或上市，(viii)進行RKAP外之收購或使資產附帶產權負擔或出售目標公司之重大資產，(ix)目標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之業務活動之重大轉變，及(x)收取或授予RKAP外之任何重大貸款(營運資金融資除外)或目標公司提供重大公司擔保。

增資及股份可轉讓性

股東協議包括有關增資及股份可轉讓性之若干慣例限制，包括對等優先認購權、優先購買權(但向聯屬公司之允許轉讓或投資者集團之間轉讓(「允許轉讓」)可免除有關權利)以及限制轉讓予特定禁止受讓人(就投資者集團及JM而言)，以及隨售權(就投資者集團而言)(倘若於有關轉讓後JM及其所允許之受讓人在目標公司之擁有權將變成低於已發行及繳足資本之目標股份總數之50%)。

此外，除允許轉讓外，自股東協議日期起至股東協議第三個周年日止，JM及投資者集團不得將其各自之任何目標股份出售、出讓、轉讓或以任何其他方式處置，除非經由目標公司的所有其他股東事先書面批准。

有關目標公司的資料

目標公司為一家於2017年6月根據印尼共和國法律註冊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主要於印尼爪哇從事總長度約為676公里之跨爪哇收費道路路段的管理、保安及營運。JM現時持有跨爪哇收費道路路段(自1983年開始營運)的特許經營權。各跨爪哇收費道路路段現時之特許經營期限介乎35至50年，並將於2044年至2066年之間屆滿。

於最後可行日期，目標公司分別由JM及KKJM擁有99.0%及1.0%權益。

董事會函件

根據目標集團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之財務報表，於2024年3月31日，其經審核資產總值及經審核資產淨值（即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分別約為620,568.01億印尼盾（相等於約37.840億美元或295.148億港元）及231,324.22億印尼盾（相等於約14.105億美元或110.020億港元）。於截至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兩個年度及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3個月內，目標集團之溢利如下：

	截至2022年 12月31日止年度 (經審核) (概約百萬印尼盾)	截至2023年 12月31日止年度 (經審核) (概約百萬印尼盾)	截至2024年 3月31日止3個月 (經審核) (概約百萬印尼盾)
除稅前溢利	1,747,221 (相等於約 1.065億美元或 8.310億港元)	6,407,873 (相等於約 3.907億美元或 30.476億港元)	519,760 (相等於約 3.17千萬美元或 2.472億港元)
除稅後溢利	1,386,965 (相等於約 8.46千萬美元或 6.597億港元)	6,014,723 (相等於約 3.668億美元或 28.607億港元)	387,802 (相等於約 2.36千萬美元或 1.844億港元)

於完成後，假設目標公司之股權於最後可行日期至完成日期間並無任何變動，目標公司將會由JM、MUN、MPTIS及WIPL分別直接擁有約65.0%、4.2%、20.3%及10.5%權益，如下表所載：

目標公司之股東	於最後可行日期		於緊隨完成後	
	持有目標 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 目標股份 總數之 百分比	持有目標 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 目標股份 總數之 百分比
JM	20,340,489,661	99.0	14,140,447,358	65.0
KKJM	205,459,492	1.0	-	-
MUN	-	-	921,304,532	4.2
MPTIS	-	-	4,416,170,482	20.3
WIPL	-	-	2,276,612,025	10.5
	<u>20,545,949,153</u>	<u>100.0</u>	<u>21,754,534,397</u>	<u>100.0</u>

因此，於完成後，(不計及潛在WIPL認購事項之影響，並假設除於本通函內所披露者外，於最後可行日期至完成日期期間將不會發生可能影響MPTC於目標公司之實際權益的事件) MPTC於目標公司之實際權益將約為22.9%，目標公司將會以權益會計法計入本公司之綜合財務報表內，而並非本公司之附屬公司(但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將為本集團之聯營公司)。於最後可行日期，本集團並無任何計劃於完成後收購目標公司之額外權益。

第一太平投資事項之財務影響

誠如本通函附錄二內所載經擴大集團之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所示，董事會已考慮第一太平投資事項之財務影響(包括其對盈利、資產及負債之影響)。

根據本集團於2023年12月31日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本集團之資產總額及負債總額分別約為273.575億美元及157.906億美元。假設有關事項於2023年12月31日已經完成，經擴大集團之未經審核綜合備考資產及負債將分別約為280.434億美元及164.765億美元。

誠如上文所載，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3個月內，目標集團錄得經審核除稅後溢利分別60,147.23億印尼盾(相等於約3.668億美元或28.607億港元)及3,878.02億印尼盾(相等於約2.36千萬美元或1.844億港元)，及經考慮目標公司之前景及發展，董事認為第一太平投資事項相當可能對經擴大集團之未來財務表現(包括盈利)產生正面影響。

進行第一太平投資事項的原因及利益

符合本集團之發展策略及潛在協同效應

MPTC主要從事收費道路開發及收費道路營運及管理，MPTIS為一家印尼收費道路營運之投資控股公司，而MUN主要在印尼從事收費道路營運。

董事會認為，第一太平投資事項符合本集團之發展策略，尤其是其已從事收費道路業務之基建分部，有助取得潛在協同效應。第一太平投資事項將進一步鞏固本集團基建分部之優勢，進一步提升發展空間與市場價值，原因為儘管本集團透過第一太平投資事項僅投資於目標公司之少數股東權益，惟本集團將可利用目標集團在印尼的知識、專長、資源、關係及市場地位，並實現本集團整體之可持續長遠發展。第一太平投資事項亦將加強本集團與印尼最大的國有收費道路營運者JM之間的關係，透過與JM合作營運目標公司，鞏固本集團在當地充滿競爭的環境中的地位，並可能開拓未來本集團與JM及／或目標集團在印尼合作的機會。

擴大基建組合及增加現金流

本集團致力維持並進一步優化其已建立之基建業務，尋求策略機遇投資於基建項目，並專注於產生收入之現有收費道路項目以優化回報，並優先投資於已投入營運並收取通行費的收費道路項目。緊隨完成後，第一太平投資事項將使本集團有權分佔跨爪哇收費道路路段的溢利，可把握印尼收費道路空間的向上潛力及從目標公司收取之現金股息。

第一太平投資事項為本集團提供策略性增長機會，擴大其在印尼的收費道路投資組合。於最後可行日期，本集團之組合包括17條收費道路，全長約454公里，其中6條位於印尼，全長約77公里。

透過第一太平投資事項，本集團將能夠提高其在收費道路行業之區域市場佔有率、未來盈利能力及現金流。

跨爪哇收費道路之策略重要性

跨爪哇收費道路於印尼在加強連接雅加達及泗水以及沿線地區方面擔當重要角色，為該國最重要的收費道路網絡之一。其充當爪哇島的陸路交通骨幹，促進區內的貨物分派及人員流動，為經濟活動帶來重大正面影響，透過提供更多基建鼓勵貿易、旅遊及投資。鑑於跨爪哇收費道路之策略重要性，董事對跨爪哇收費道路的前景感到樂觀，預期交通流量將會持續增加，因此，參與第一太平投資事項會對本集團有利。

董事之意見

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交易文件的條款屬公平合理，而第一太平投資事項(訂立股東協議為其不可或缺的部份)均在本集團的日常業務中按一般商務條款或更佳條款進行，並且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經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所悉及所信，概無董事被視為在第一太平投資事項(訂立股東協議為其不可或缺的部份)中佔有重大利益，因此，並無董事須根據上市規則就考慮及批准第一太平投資事項(訂立股東協議為其不可或缺的部份)之董事會決議案放棄表決權利。

上市規則之涵義

由於第一太平投資事項全部均涉及收購目標公司之證券，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22條，第一太平投資事項須合併計算。當合併計算時，由於根據上市規則第14.07條就第一太平投資事項計算之最高適用百分比率為25%以上，但低於100%，根據上市規則第14.06(3)條，當合併計算時，第一太平投資事項構成本公司的主要交易，因此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章項下有關申報、公告及股東批准的規定。本公司將會召開及舉行股東特別大會，以考慮並酌情批准第一太平投資事項(訂立股東協議為其不可或缺的部份)。

有關各方的資料

有關MUN的資料

MUN為MPTC擁有大多數權益之間接附屬公司，MPTC於MUN之實際權益約為60.4%。MUN之直接母公司為Nusantara，為一家印尼證券交易所之公開上市公司。該公司主要從事印尼收費道路之營運。

MPTC為MPIC擁有99.9%之附屬公司。該公司主要從事收費道路開發以及收費道路營運及管理。

MPIC為本公司之菲律賓聯號公司，其中本集團持有約46.3%經濟權益，為MPIC最大的經濟權益持有人，MIG Holdings Incorporated（「MIG」，由彭先生控制之公司）持有約7.1%經濟權益，其餘經濟權益中約44.3%由三家公司持有，彼等分別擁有約18.2%、14.5%及11.6%經濟權益，其餘約2.3%經濟權益乃由MPIC超過2,300名公眾股東持有，除本集團及MIG及彼等各自之最終實益擁有人（如適用）外，MPIC之經濟權益持有人為獨立第三方（除其持有MPIC之經濟權益外）。MPIC為菲律賓其中一家最大的基建投資管理及控股公司，投資於該國最大的供電商、收費道路營運商、供水商及輕鐵業務。MPIC亦於健康護理、石油儲存、農業及房地產持有投資。MPIC之財務業績綜合於本集團之財務報表內。

本公司為一家建基於香港的投資控股公司，各項投資位於亞太區。本公司的主要投資範疇為消費性食品、電訊、基建及天然資源。

有關MPTIS的資料

MPTIS為MPTC根據印尼共和國法律組建及成立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MPTIS為於印尼從事收費道路營運之投資控股公司。

有關WIPL的資料

WIPL為一家根據新加坡法律組建及註冊成立之投資控股公司，並為GIC Ventures之全資間接附屬公司。GIC Ventures為一家根據新加坡法律註冊成立之私人有限公司。GIC Ventures由財政部全資擁有，財政部乃根據新加坡法例《1959年財政部（註冊成立）法》成立的法定法人團體，以擁有及管理新加坡政府資產。WIPL於2010年成立，旨在投資於GICSI管理的特定項目。GICSI為GIC之私募股權及基建投資公司。GIC為一家管理新加坡外匯儲備之全球投資公司，在新加坡註冊成立，並全資擁有GICSI。

有關JM的資料

JM於1978年3月1日在印尼共和國成立，自2007年11月12日起一直於印尼證券交易所（代號：JSMR）上市。JM主要於印尼從事收費道路行業，由印尼政府及公眾股東分別擁有70%及30%權益。

有關KKJM的資料

KKJM為一個根據印尼共和國法律正式成立並由2,059名均為印尼居民之JM自然人僱員擁有的合作社，彼等於KKJM享有平等的投票權。

經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所悉及所信，WIPL、賣方、目標公司及彼等各自之最終實益擁有人(如適用)各自均為獨立第三方。

股東特別大會

本公司謹訂於2024年8月22日(星期四)上午11時正在本公司之香港主要辦事處以電子平台舉行網上股東特別大會，會上將會提呈普通決議案，以考慮及酌情批准第一太平投資事項(訂立股東協議為其不可或缺的部份)。股東特別大會通告載於本通函第SGM-1至SGM-3頁。於第一太平投資事項(訂立股東協議為其不可或缺的部份)中佔有重大利益之任何股東及其緊密聯繫人須就批准有關事項之普通決議案放棄投票。據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所悉及所信，概無股東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放棄投票。

本通函隨附適用之股東特別大會之代表委任表格。代表委任表格亦可於本公司網站(www.firstpacific.com)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下載。誠如本通函「股東特別大會之安排」一節內所載，股東特別大會將為以電子系統舉行之網上會議，允許股東透過網上平台參與及投票。無論股東能否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務請彼等盡快按表格上的指示填妥及交回隨附之代表委任表格，而無論如何必須於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視情況而定)指定舉行時間不少於48小時前(即不遲於2024年8月20日(星期二)上午11時正)將表格送達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股東其後仍可依願透過網上平台參與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視情況而定)，並於會上投票。

根據上市規則第13.39(4)條，除股東大會主席以誠實信用的原則做出決定，容許純粹有關程序或行政事宜的決議案以舉手方式表決外，股東大會上股東所作的任何表決必須以投票方式進行。根據本公司目前有效之公司細則第79條，在電子會議上提呈股東的所有決議案均須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而投票表決可按會議主席或董事會在各情況下由其就有關電子會議而言全權酌情視為合適的有關電子方式進行。

董事會函件

根據本公司目前有效之公司細則第80條，倘按股數投票表決，(在公司細則第81條規定的規限下)表決將於要求按股數投票表決之大會或續會日期起計三十(30)日內，按主席指定的方式(包括使用不記名選票或選票紙或選票或其他識別方式、通行密碼、電子表決或其他)、時間及地點進行。按股數投票表決之結果將視為要求按股數投票表決大會之決議案。本公司將會委任監票員，以處理股東特別大會上之點票程序。本公司將按上市規則第13.39(5)條指定的方式，於股東特別大會舉行後盡快在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刊發投票表決的結果。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為釐定有權透過網上平台參與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股東的身份，本公司將於2024年8月19日(星期一)至2024年8月22日(星期四)期間(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資格參與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填妥之股份過戶表格連同相關股票須於2024年8月16日(星期五)下午4時30分或之前送達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至1716號舖，辦理登記手續。

推薦建議

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交易文件的條款屬公平合理，而第一太平投資事項(訂立股東協議為其不可或缺的部份)是在本集團的日常業務中按一般商務條款或更佳條款進行，並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因此，董事推薦股東投票贊成將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之普通決議案，以批准第一太平投資事項(訂立股東協議為其不可或缺的部份)。

附加資料

謹請閣下細閱載於本通函附錄的附加資料。

此致

列位股東 台照

代表董事會
第一太平有限公司
常務董事兼行政總監
彭澤仁
謹啟

2024年8月7日

1. 本集團之財務資料

本集團截至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各年的財務資料於以下文件披露，該等文件已刊載於本公司網站(www.firstpacific.com)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並可於以下網址查閱：

- 於2022年4月19日刊發之本公司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年報(第103頁至219頁)

https://www1.hkexnews.hk/listedco/listconews/sehk/2022/0419/2022041900126_c.pdf

- 於2023年4月27日刊發之本公司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年報(第110頁至225頁)

https://www1.hkexnews.hk/listedco/listconews/sehk/2023/0427/2023042703066_c.pdf

- 於2024年4月25日刊發之本公司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年報(第99頁至214頁)

https://www1.hkexnews.hk/listedco/listconews/sehk/2024/0425/2024042503374_c.pdf

2. 債務及或然負債聲明

於2024年6月24日(即本通函付印前就本債務聲明而言之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營業時間結束時，本集團之未償還借貸約為115.274億美元(約899.137億港元)。借貸包括有抵押銀行貸款15.838億美元(約123.536億港元)、無抵押銀行貸款67.543億美元(約526.835億港元)及無抵押其他貸款31.893億美元(約248.766億港元)。

有抵押銀行貸款以本集團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及存貨以及本集團於PLP之70%權益、Light Rail Manila Corporation之55%權益、MPCALA Holdings, Inc.之100%權益、Cebu Cordova Link Expressway Corporation之100%權益、PT Jakarta Lingkar Baratsatu之35%權益、PT Bintaro Serpong Damai之88.9%權益、PT Makassar Metro Network(「PT MMN」)之99.6%權益、PT Makassar Airport Network(前稱為PT Jalan Tol Seksi Empat)之99.4%權益以及PT Inpolo Meka Energi之100%權益作為抵押。

其他貸款包括無抵押債券31.893億美元(約248.766億港元)(如下文所述)。本集團於2024年6月24日發行的債券包括下列各項：

- (a) 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FPC Resources Limited於2020年9月發行的無抵押債券3.490億美元(約27.222億港元)(面值3.500億美元或27.300億港元)，票息率為每年4.375%，每半年支付一次，並將於2027年9月到期。該債券由本公司擔保。
- (b) Indofood之附屬公司PT Indofood CBP Sukses Makmur Tbk(「ICBP」)於2021年6月發行的無抵押債券11.448億美元(約89.294億港元)(面值11.500億美元或89.700億港元)，票息率為每年3.398%，每半年支付一次，並將於2031年6月到期。
- (c) ICBP於2021年6月發行的無抵押債券5.968億美元(約46.550億港元)(面值6.000億美元或46.800億港元)，票息率為每年4.745%，每半年支付一次，並將於2051年6月到期。
- (d) ICBP於2021年10月發行的無抵押債券5.983億美元(約46.667億港元)(面值6.000億美元或46.800億港元)，票息率為每年3.541%，每半年支付一次，並將於2032年4月到期。
- (e) ICBP於2021年10月發行的無抵押債券3.988億美元(約31.106億港元)(面值4.000億美元或31.200億港元)，票息率為每年4.805%，每半年支付一次，並將於2052年4月到期。
- (f) MPIC之附屬公司NLEX Corporation於2018年7月發行的無抵押披索債券40億披索(約6.78千萬美元或5.287億港元)，票息率為每年6.64%，每季支付一次，並將於2025年7月到期。
- (g) NLEX Corporation於2018年7月發行的無抵押披索債券20億披索(約3.38千萬美元或2.640億港元)，票息率為每年6.9%，每季支付一次，並將於2028年7月到期。

Cavitex Infrastructure Corporation(「CIC」)之無抵押銀行貸款102億披索(約1.729億美元或13.483億港元)、PT MMN之有抵押銀行貸款13,594.77億印尼盾(約8.29千萬美元或6.466億港元)及於2024年6月24日，基於若干遵從契諾事宜，RHI之有抵押銀行貸款43億披索(約7.32千萬美元或5.711億港元)分類為流動負債。CIC正在向銀行取得豁免。PT MMN已於2024年7月取得銀行豁免。RHI正在與銀行積極討論重組貸款。

除上述者外，本集團及若干非全資附屬公司的非控股股東已按彼等各自於相關附屬公司的權益比例向該等附屬公司提供無抵押貸款。於2024年6月24日，來自非控股股東的該等貸款結餘為4.71千萬美元(約3.674億港元)。

於2024年6月24日，本集團亦就多項物業、機器、車輛及其他設備的租賃合約產生租賃負債5.10千萬美元(約3.978億港元)。

於2024年6月24日，除Indofood就若干種植農戶按該等農戶生產及銷售鮮果實申予Indofood的安排所取得的貸款融資而提供之擔保2.67千萬美元(約2.083億港元)外，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除上述者及集團內部負債外，於2024年6月24日營業時間結束時，本集團並無已發行的及尚未贖回的，以及法定或以其他方式設定的但未發行的任何其他債務證券、定期貸款、其他借款及債項、銀行透支、承兌負債(一般商業票據除外)、承兌信貸、租購承擔、按揭、押記、擔保或其他或然負債。

3. 營運資金充足性

經適當審慎考慮後，董事認為，經計及本集團可動用的財務資源(包括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可動用的信貸融資以及第一太平投資事項的現金流量影響)，在並無未預見情況的情況下，本集團有充足的營運資金足以應付於本通函日期起計最少12個月的資金需求。

4. 重大不利轉變

於最後可行日期，董事並不知悉本集團自2023年12月31日(即本集團最近期公佈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日期)後，財政或經營狀況出現任何重大不利轉變。

5. 本集團的財務及經營前景

自2023年12月31日以來，本公司的投資組合繼續聚焦於彼之核心行業及Indofood(為印尼最大的縱向綜合食品公司及環球即食麵品牌Indomie的生產商)、PLDT(為菲律賓具主導地位的綜合電訊及數碼服務供應商，擁有該國最大的固網寬頻網絡，以及最大及最先進的無線網絡)及MPIC(為菲律賓具領導地位的基建投資及管理公司，並於該國最大的輸電商、收費道路營運商、輸水商及健康護理集團持有權益)的業務市場。本公司亦繼續於PLP(為新加坡最具效益的燃氣發電廠之一的營運商)、Philex(為菲律賓規模最大的金屬採礦公司之一，生產黃金、銅及銀)及PXP(為一家上游石油及燃氣公司，於菲律賓持有多項服務合約)持有投資。

於2023年，本集團維持增長趨勢，彼之呈報財務資料創下多項歷史新高。與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相比，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營業額增加約2%、來自營運之溢利貢獻增加約18%、經常性溢利增加約19%及呈報溢利增加約28%；而於2023年12月31日，資產總額及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較2022年12月31日的狀況分別增加約7%及12%。國際貨幣基金組織預測，東盟五國的國內生產總值於2024年的增長將加快至4.7%（2023年為4.2%），當中本集團的兩個最大市場的增長更快：印尼於2024年的增長為5.0%（與2023年相同），而菲律賓於2024年的增長為6.0%（2023年為5.3%），儘管存在地緣經濟衝突引致商品價格飆升等風險，本集團充滿信心，並預期於2024年將會有穩定盈利增長。本集團將繼續專注於滿足其客戶在短期及未來的需求，並認識到面前出現的機遇，不論是於MPTC擴展收費道路、PLDT金融科技業務、或Meralco太陽能發電的各項可能性。

本節下文描述自2023年12月31日以來，本集團的主要投資有以下重大發展及展望：

Indofood

展望

印尼及海外市場的中產階級日益擴大，其消費力提高，將繼續是Indofood產品需求增長的主要推動力。Indofood將密切注視環球形勢（例如軟性商品價格波動），並繼續在其市場份額與盈利率之間取得平衡，及保持穩健的資產負債水平。

PLDT

展望

受收入持續增長及成本管理支撐，2024年的綜合服務收入及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呈現中單位數增長。PLDT的更新願景為重塑PLDT集團、鞏固其市場領導地位、提升增長及價值、以及引領推動改革性發展，成為數碼公司(Digico)。其目標為向集團各公司及其業務夥伴帶來一體化的客戶體驗，透過科技推動新增長。尤其是，PLDT的數碼金融服務部門Maya（為菲律賓全面的金融科技生態系統，其包括數碼銀行服務、支付處理、商戶收單及消費應用程式）預期將會繼續在向數以百萬計消費者提供所需服務方面引領潮流，使其擁有更多儲蓄客戶、更大的存款基數，及成為全國領先的商戶收單機構。

MPIC

額外投資

於2024年3月1日，Meralco全資擁有之附屬公司Meralco PowerGen Corporation (「**MGen**」) 與Aboitiz Power Corporation (「**AP**」) 宣佈透過60%：40%的合營公司Chromite Gas Holdings, Inc.共同投資San Miguel Global Power Holdings Corp. (「**SMGP**」) 兩間燃氣發電廠67%之權益，包括一間位於Ilijan已營運的1,278兆瓦發電廠以及一間預計於2024年年底開始營運之1,320兆瓦複循環新發電設施。MGen及AP亦同意連同SMGP就一所液化天然氣進口及再氣化站投資約100%。三方擬組成的合作公司之企業價值約33億美元，而在考慮任何資產層面的債務融資前MGen之權益貢獻將約為13億美元。

收費道路

菲律賓Candaba 3rd Viaduct的道路興建項目預期將於2024年竣工，此將減少資本開支，並將於開始收費後產生收入。

此外，誠如本通函「董事會函件」內「進行第一太平投資事項的原因及利益」一節所披露，第一太平投資事項將(其中包括)能夠提高本集團在收費道路行業之區域市場佔有率、未來盈利能力及現金流。

展望

收費道路的交通流量正呈上升趨勢，反映於菲律賓及印尼的收費及車流量均上升，而Maynilad Water Services, Inc. (為菲律賓客戶數目最多的公用水務公司) 則受惠於水費因過去延遲上調，現時加快追加。私營界別進一步參與基建發展有助推動短期及未來更高的經濟增長。隨著MPIC於2023年下半年私有化後，預期MPIC於本集團穩健且多元化的組合中非上市業務部份的價值將不斷提升。

PLP

展望

預期電力需求的增長溫和，與新加坡的經濟增長相若，其2024年的增幅預測為1%至3%。PLP將繼續增加其長期零售合約的客戶數目，並優化其業務運作，善用其設施升級而提升的產能增長及效率的優勢。PLP將繼續多元化至太陽能發電，其有潛在機會參與一項從印尼進口太陽能至新加坡的項目，並探索進一步投資於當地的發電業務。2024年市場前景維持穩定。

Philex

*Silangan*項目

Silangan項目是一項位於菲律賓棉蘭老島東北端Surigao del Norte的大型金銅礦項目。Silangan項目初步資本開支的資金需求已於2024年2月完成。Philex於2022年8月透過股權要約(Stock Rights Offering)籌得款項淨額約4.76千萬美元，並分別於2023年11月及2024年2月簽訂1億美元及7千萬美元的銀團債務融資，以撥付此項目所需的資金。隨著Silangan項目已獲得初步需求的資金，其開發及建設工程步伐已加快。

展望

Philex於過去65年，於Padcal礦場(菲律賓呂宋島本格特省Tuba市)營運，生產的主要產品為金、銅及銀。Philex將透過重新調配老化的關鍵設備繼續提升Padcal礦場的運作、持續優化採礦的執行能力以提升混合礦產質量、實施電力優化計劃及提升僱員技能。Philex將積極於Padcal礦場的周邊進行勘探活動，以開創更多機會，發揮礦區現有基建設施的最大效益。

1. 經擴大集團的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

(I) 編製基準

有關由MUN及MPTIS（各自為本公司菲律賓聯號公司MPIC的間接大多數股權附屬公司）主要收購目標公司（主要從事印度爪哇的跨爪哇收費道路分段的管理、安保及營運）約24.5%股權或MPTC約22.9%實際權益，經擴大集團的未經審核備考綜合資產及負債報表（「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已根據上市規則第4章第29段編製，並僅為說明第一太平投資事項對本集團於2023年12月31日財務狀況的影響，猶如第一太平投資事項已於2023年12月31日完成。

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乃基於以下因素編製：(i)本集團於2023年12月31日經審核綜合財務狀況表的資料（摘錄自本公司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發佈的年報）；(ii)於2024年3月31日目標集團的經審核綜合財務狀況表（摘錄自本通函附錄三載列的會計師報告），並經作出(i)直接與第一太平投資事項相關；及(ii)有事實依據的第一太平投資事項相關的備考調整，猶如第一太平投資事項已於2023年12月31日進行。

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乃根據多項假設、估計及不確定因素而編製，僅供說明用途，且由於其假設性質使然，其未必可真實反映經擴大集團的財務狀況。因此，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並非旨在闡述倘第一太平投資事項已於2023年12月31日完成經擴大集團的財務狀況，亦並非預測經擴大集團的未來財務狀況。

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應與本公司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已發佈年報所載的歷史財務資料、本通函附錄三所載目標集團的會計師報告以及本通函其他章節所載的其他財務資料一併閱讀。

(II) 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

於2023年12月31日的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以美元呈報，除個別說明外，所有數值均約整至百萬位（百萬元）。

	本集團			經擴大集團 未經審核 備考總額 百萬元 (未經審核)
	截至2023年 12月31日 百萬元 附註(i) (經審核)	未經審核備考調整		
		百萬元 附註(ii)	百萬元 附註(iii)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3,730.3	-	-	3,730.3
生物資產	20.9	-	-	20.9
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	5,283.8	679.9	6.0	5,969.7
商譽	3,967.7	-	-	3,967.7
其他無形資產	6,839.3	-	-	6,839.3
投資物業	12.5	-	-	12.5
應收賬款、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118.7	-	-	118.7
以公平價值計量經其他全面收益入賬之金融資產	544.0	-	-	544.0
遞延稅項資產	112.7	-	-	112.7
其他非流動資產	669.6	-	-	669.6
	<u>21,299.5</u>	<u>679.9</u>	<u>6.0</u>	<u>21,985.4</u>
流動資產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及短期存款	2,845.8	-	-	2,845.8
受限制現金	315.4	-	-	315.4
以公平價值計量經其他全面收益入賬之金融資產	528.2	-	-	528.2
應收賬款、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1,208.3	-	-	1,208.3
存貨	1,087.7	-	-	1,087.7
生物資產	49.7	-	-	49.7
	<u>6,035.1</u>	<u>-</u>	<u>-</u>	<u>6,035.1</u>
分類為持作出售之資產	22.9	-	-	22.9
	<u>6,058.0</u>	<u>-</u>	<u>-</u>	<u>6,058.0</u>

	本集團 截至2023年 12月31日 百萬美元 附註(i) (經審核)	未經審核備考調整 百萬美元 附註(ii) 百萬美元 附註(iii)		經擴大集團 未經審核 備考總額 百萬美元 (未經審核)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其他應付款項及 應計款項	1,814.9	-	-	1,814.9
短期借款	2,195.3	674.3	6.0	2,875.6
稅項準備	169.3	-	-	169.3
遞延負債、撥備及應付款項之 即期部份	405.9	-	-	405.9
	<u>4,585.4</u>	<u>674.3</u>	<u>6.0</u>	<u>5,265.7</u>
與分類為持作出售之資產直接 相關之負債	7.2	-	-	7.2
	<u>4,592.6</u>	<u>674.3</u>	<u>6.0</u>	<u>5,272.9</u>
流動資產淨值	<u>1,465.4</u>	<u>(674.3)</u>	<u>(6.0)</u>	<u>785.1</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22,764.9</u>	<u>5.6</u>	<u>-</u>	<u>22,770.5</u>
非流動負債				
長期借款	9,416.2	-	-	9,416.2
遞延負債、撥備及應付款項	1,260.1	5.6	-	1,265.7
遞延稅項負債	521.7	-	-	521.7
	<u>11,198.0</u>	<u>5.6</u>	<u>-</u>	<u>11,203.6</u>
資產淨額	<u>11,566.9</u>	<u>-</u>	<u>-</u>	<u>11,566.9</u>

(III) 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附註

- i. 有關金額乃摘錄自本公司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已發佈年報所載本集團於2023年12月31日的經審核綜合財務狀況表。
- ii. 根據本集團於2024年6月28日訂立的投資文件，第一太平投資事項約24.5%股權的額外獲利付款預付作價及最高金額分別為110,407.50億印尼盾(7.162億美元)及1,750.00億印尼盾(1,140萬美元)。基於MPTC持有目標公司22.9%的實際權益，第一太平投資事項的預付作價為103.95億印尼盾(6.743億美元)及於2023年12月31日額外獲利付款的公平價值約為870.58億印尼盾(560萬美元)。

於第一太平投資事項完成後，目標公司將由JM、MPTIS、WIPL及MUN分別擁有65.0%、20.3%、10.5%及4.2%。MPTC於目標公司的實際權益將約為22.9%並被視作於聯營公司擁有權益，並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投資於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內使用權益會計法入賬。

本集團投資於目標集團的成本的詳情於下文說明：

	百萬印尼盾	百萬美元 (附註v)
摘錄自本通函附錄三所載目標集團的會計師報告目標集團於2024年3月31日的可識別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	22,650,320	1,469.3
於2024年3月31日佔目標公司在MPTC的22.9%實際權益的目標集團的可識別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	5,186,923	336.5
加：公平價值調整—其他無形資產*	3,021,681	196.0
加：公平價值調整—合營公司*	291,419	18.9
減：遞延稅項負債^	(728,882)	(47.3)
目標集團的可識別淨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價值	<u>7,771,141</u>	<u>504.1</u>
MPTC在所收購目標公司的22.9%實際權益	7,771,141	504.1
商譽	<u>2,710,917</u>	<u>175.8</u>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u>10,482,058</u>	<u>679.9</u>
已轉讓的作價	<u>10,482,058</u>	<u>679.9</u>

- # 目標集團的可識別淨資產指目標集團於2024年3月31日錄得淨資產231,324.22億印尼盾，扣除目標集團過往進行收購產生的商譽4,821.02億印尼盾，因為其並無被視為已收購可識別資產。
- * 公平價值調整指目標公司在MPTC的約22.9%實際權益的公平價值與目標公司於購買價分配時(猶如第一太平投資事項已於2023年12月31日進行)目標集團可識別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之間的差異。董事認為其他無形資產(即收費公路的特許權資產)以及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為此交易將予收購的主要可識別資產。將予收購或承擔的其他可識別資產及/或負債的公平價值調整(如有)不被視為重大。
- ^ 遞延稅項負債乃根據目標集團無形資產的公平價值調整(猶如第一太平投資事項已於2023年12月31日進行)，按22%(即印尼共和國的現行企業稅率)計算。

由於目標集團於實際完成日期的可識別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價值及賬面值可能有別於彼等各自於編製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所用的價值，於實際完成日期經擴大集團綜合財務報表於聯營公司的權益入賬的商譽金額可能有別於上述呈列的估計金額。

就編製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而言，由於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並無減值跡象，董事於第一太平投資事項完成時並無識別目標集團減值。於編製本集團於及後報告期內的綜合財務報表時，倘有任何跡象顯示目標集團可能出現減值，本集團將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的規定進行減值審閱。

- iii. 調整指直接與第一太平投資事項有關的估計交易成本約600萬美元並已資本化為目標集團投資成本的一部分。
- iv. 除上述附註外，就編製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而言，概無作出其他調整以反映本集團於2023年12月31日之後的任何貿易業績或訂立的其他交易。
- v. 以印尼盾計值之金額按於2023年12月31日的現行匯率1美元兌15,416印尼盾的匯率由印尼盾換算為美元。概不表示印尼盾金額已經、可能已經或可以按該匯率兌換為美元，反之亦然。

2. 獨立申報會計師就編製經擴大集團之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發出的核證報告

以下為本公司申報會計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香港執業會計師)就本集團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發出的獨立申報會計師核證報告全文，以供載入本通函。



Ernst & Young
27/F, One Taikoo Place
979 King's Road
Quarry Bay, Hong Kong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香港鰂魚涌英皇道979號
太古坊一座27樓

Tel 電話: +852 2846 9888
Fax 傳真: +852 2868 4432
ey.com

有關編製經擴大集團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之獨立申報會計師核證報告

致第一太平有限公司董事

吾等已完成核證工作，以就第一太平有限公司(「貴公司」)董事(「董事」)所編製有關 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貴集團」)之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作出報告，僅供說明用途。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包括於2023年12月31日未經審核備考綜合資產及負債報表及相關附註，有關內容載於 貴公司所刊發日期為2024年8月7日之通函(「通函」)第II-1至II-5頁(「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董事編製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所依據之適用準則於通函第II-1至II-5頁闡述。

董事所編製之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旨在說明第一太平投資者集團建議收購PT Jasamarga Transjawa Tol的24.5%股本權益(「建議收購」)對於2023年12月31日 貴集團資產及負債的影響，猶如建議收購已於2023年12月31日進行。作為此過程之一部份，已就董事摘錄自 貴集團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的資產及負債資料刊發審核報告。

董事對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的責任

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4.29段，並參考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會計指引(「會計指引」)第7號《編製備考財務資料以供載入投資通函》編製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

吾等的獨立性及質量管理

吾等已遵守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的獨立性及其他道德規範，其以誠信、客觀、專業能力以及應有謹慎、保密及專業行為作為基本原則。

本所應用香港質量管理準則第1號《事務所進行財務報表審核或審閱或其他核證或相關服務委聘的質量管理》，其要求事務所設計、實施並運作質量管理制度，包括有關遵從道德規範、專業準則及適用法律及規管規定的政策或程序。

申報會計師的責任

吾等之責任為根據上市規則第4.29(7)段之規定，就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發表意見並向閣下報告吾等之意見。對於吾等過往就編製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所用之任何財務資料而發出之任何報告，除於刊發當日對該等報告之收件人所負責任外，吾等概不承擔任何責任。

吾等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核證委聘準則第3420號《就編製招股章程所載之備考財務資料發出核證委聘報告》進行工作。此項準則要求申報會計師規劃及執行有關程序，以就董事是否已根據上市規則第4.29段並參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會計指引第7號編製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取得合理保證。

就是次委聘而言，吾等概不負責更新或重新出具就於編製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時所用之任何歷史財務資料而發出之任何報告或意見，且於是次委聘過程中，吾等亦不就於編製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時所用之財務資料進行審核或審閱。

將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納入通函中，目的僅為說明建議收購對貴集團未經調整財務資料之影響，猶如交易已於就說明用途而選擇之較早日期發生。因此，吾等概不就交易之實際結果是否與呈列者相同作出任何核證。

就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是否已按適用標準妥為編製發出報告而進行之合理核證工作，涉及實施程序以評估董事於編製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時所用之適用標準是否提供合理基準以呈列交易直接造成之重大影響，並須就下列各項取得充分而適當的憑證：

- 相關未經審核備考調整是否適當地按照該等標準作出；及
- 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是否反映已對未經調整財務資料之調整作適當應用。

所選程序取決於申報會計師之判斷，當中已考慮到申報會計師對 貴集團性質、與編製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有關的交易以及其他相關委聘情況之了解。

是次委聘亦涉及評估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之整體呈列方式。

吾等相信，吾等所取得之憑證屬充分及恰當，可為吾等之意見提供基準。

意見

吾等認為：

- (a) 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已按所述基準妥為編製；
- (b) 該等基準與 貴集團之會計政策一致；及
- (c) 所作調整就根據上市規則第4.29(1)段披露之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而言乃屬恰當。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

謹啟
2024年8月7日

以下為收自羅申美會計師事務所(香港執業會計師)之報告全文，以供載入本通函，並僅供考慮第一太平投資事項之用。



就歷史財務資料致第一太平有限公司董事會的會計師報告

緒言

吾等就第III-4至III-99頁所載PT Jasamarga Transjawa Tol(「目標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於下文統稱為「目標集團」)的歷史財務資料作出報告，其包括目標集團於2021年12月31日、2022年12月31日、2023年12月31日及2024年3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及目標公司於該等日期的財務狀況表，及截至2021年12月31日、2022年12月31日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各年以及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3個月(「有關期間」)的綜合損益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解釋資料(統稱為「歷史財務資料」)。第III-4至III-99頁所載之歷史財務資料構成本報告之組成部份，其乃為載入第一太平有限公司(「貴公司」)所刊發日期為2024年8月7日的通函(「通函」)(內容有關建議收購目標公司的24.5%股本權益)而編製。

董事就歷史財務資料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歷史財務資料B部附註2A及附註2B內所載的編製及呈列基準編製並且真實而中肯地列報歷史財務資料，及落實其認為編製歷史財務資料所必要的內部控制，以使歷史財務資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

歷史財務資料所基於的目標集團於有關期間的相關財務報表(定義見第III-4頁)乃由目標公司董事(「目標公司董事」)編製。目標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並且真實而中肯地列報相關財務報表，及落實其認為編製相關財務報表所必要的內部控制，以使相關財務報表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

申報會計師的責任

吾等的責任是對歷史財務資料作出意見，並向閣下報告吾等的意見。吾等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投資通函報告委聘準則第200號「投資通函內就歷史財務資料出具的會計師報告」的規定執行工作。這準則要求吾等遵守職業道德規範，並規劃及執行工作，以合理確定歷史財務資料是否不存有任何重大錯誤陳述。

吾等的工作涉及執行情序以獲取有關歷史財務資料所載金額和披露資料的證據。所選定的程序取決於核數師的判斷，包括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歷史財務資料存有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在評估該等風險時，申報會計師考慮與公司根據歷史財務資料B部附註2A及附註2B內所載的編製及呈列基準編製及真實而中肯地列報歷史財務資料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程序，但並非為對公司的內部控制的效能發表意見。吾等的工作亦包括評價貴公司董事所採用的會計政策的合適性及作出的會計估計的合理性，以及評價歷史財務資料的整體列報方式。

吾等相信，吾等所獲得的證據充足和適當地為吾等的意見提供基礎。

意見

吾等認為，就會計師報告而言，歷史財務資料已根據歷史財務資料B部附註2A及附註2B內所載的編製及呈列基準真實而中肯地反映目標公司於2021年12月31日、2022年12月31日、2023年12月31日及2024年3月31日的財政狀況及目標集團於該等日期的綜合財務狀況及目標集團於有關期間的財務表現和現金流量。

審閱匯報期末段比較財務資料

吾等已審閱目標集團的匯報期末段比較財務資料，其包括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3個月的綜合損益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其他解釋資料（「匯報期末段比較財務資料」）。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歷史財務資料B部附註2A及附註2B所載的編製及呈列基準編製及呈列匯報期末段比較財務資料。吾等的責任是根據吾等的審閱對匯報期末段比較財務資料作出結論。吾等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工作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對中期財務信息的審閱」進行審閱。審閱工作包括主要向負責財務會計事項的人員詢問，並實施分析和其他審閱程序。由於審閱的範圍遠較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的範圍為小，所以不能保證我們會注意到在審核中可能會被發現的所有重大事項。因此我們不會發表任何審核意見。根據吾等的審閱工作，就會計師報告而言，吾等並沒有注意到任何事項，使吾等相信匯報期末段比較財務資料在所有重大方面沒有按照歷史財務資料B部附註2A及附註2B內所載的編製及呈列基準編製。

就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規則項下事項作出報告**調整**

於編製歷史財務資料時，並無對第III-4頁所界定的相關財務報表作出任何調整。

羅申美會計師事務所*執業會計師*

香港銅鑼灣恩平道28號

利園二期29字樓

2024年8月7日

A. 目標集團的歷史財務資料

編製歷史財務資料

下文所載歷史財務資料構成本會計師報告的一部份。

歷史財務資料所依據的目標集團於有關期間的財務報表，已由RSM的全球網絡成員所RSM Indonesia根據國際會計師聯合會國際審計與核證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審計準則進行審核（「**相關財務報表**」）。

歷史財務資料以印尼盾（「**印尼盾**」）呈列，除另有指明外，所有價值均約整至最接近的百萬印尼盾（百萬印尼盾）。

綜合損益表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3月31日止3個月	
		2021 百萬印尼盾	2022 百萬印尼盾	2023 百萬印尼盾	2023 百萬印尼盾 (未經審核)	2024 百萬印尼盾
收入	8	3,720,887	4,882,129	5,851,189	1,298,184	1,637,582
收入成本		(1,771,967)	(2,845,929)	(2,920,279)	(812,266)	(672,497)
毛利		1,948,920	2,036,200	2,930,910	485,918	965,085
財務及其他收入，淨額	9	18,819	19,530	52,615	9,423	18,581
一般及行政開支		(125,196)	(137,305)	(159,279)	(34,770)	(46,252)
其他開支		(7,798)	(673)	(10,714)	(23)	(8,239)
合營公司投資的公平價值收益	39(a)	-	-	4,514,526	-	-
短期投資的公平價值收益／(虧損)	7(b)	145,588	56,050	(99,205)	-	-
經營溢利		1,980,333	1,973,802	7,228,853	460,548	929,175
財務成本	10	(567,777)	(454,751)	(997,718)	(109,124)	(415,141)
應佔合營公司溢利／(虧損)		(349,102)	228,170	176,738	28,361	5,726
除稅前溢利		1,063,454	1,747,221	6,407,873	379,785	519,760
所得稅開支	12	(402,398)	(360,256)	(393,150)	(102,611)	(131,958)
年內／期內溢利	13	<u>661,056</u>	<u>1,386,965</u>	<u>6,014,723</u>	<u>277,174</u>	<u>387,802</u>
以下者應佔：						
目標公司擁有人		698,797	1,341,309	5,850,109	267,138	323,260
非控制性權益		(37,741)	45,656	164,614	10,036	64,542
		<u>661,056</u>	<u>1,386,965</u>	<u>6,014,723</u>	<u>277,174</u>	<u>387,802</u>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3月31日止3個月	
	2021 百萬印尼盾	2022 百萬印尼盾	2023 百萬印尼盾	2023 百萬印尼盾 (未經審核)	2024 百萬印尼盾
年內／期內溢利	661,056	1,386,965	6,014,723	277,174	387,802
其他全面收益，扣除稅項：					
<i>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i>					
現金流量對沖					
收購附屬公司產生	-	-	64,128	-	-
現金流量對沖的收益／(虧損)淨額	19,684	35,629	(37,421)	(5,486)	(33,081)
<i>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i>					
以公平價值計量經其他全面收益入賬之					
權益工具的公平價值變動	49,420	126,204	11,742	-	-
僱員福利計劃的重新計量收益	1,090	409	450	-	521
應佔合營公司之其他全面收益	-	33,303	(33,303)	-	-
年內／期內其他全面收益，扣除稅項	70,194	195,545	5,596	(5,486)	(32,560)
年內／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u>731,250</u>	<u>1,582,510</u>	<u>6,020,319</u>	<u>271,688</u>	<u>355,242</u>
以下者應佔：					
目標公司擁有人	768,796	1,536,498	5,835,189	261,688	300,283
非控制性權益	(37,546)	46,012	185,130	10,000	54,959
	<u>731,250</u>	<u>1,582,510</u>	<u>6,020,319</u>	<u>271,688</u>	<u>355,242</u>

綜合財務狀況表

	附註	於12月31日			於3月31日
		2021 百萬印尼盾	2022 百萬印尼盾	2023 百萬印尼盾	2024 百萬印尼盾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7	5,063	7,957	33,454	32,625
使用權資產	18	7,302	9,577	18,868	18,009
商譽	21	36,880	36,880	482,102	482,102
無形資產	20	14,089,928	14,789,436	53,846,872	53,677,314
合營公司投資	19	7,357,950	7,618,946	3,977,630	3,983,353
受限制資金	22	25,850	51,258	175,874	177,983
提供予合營公司的貸款	23	–	115,584	286,750	293,135
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25	13,702	–	43,752	29,510
對沖工具	24	19,684	55,313	–	–
		<u>21,556,359</u>	<u>22,684,951</u>	<u>58,865,302</u>	<u>58,694,031</u>
流動資產					
應收貿易賬款、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25	47,886	44,564	209,622	217,628
應收JM款項	26	1,509,523	–	–	–
短期投資	27	1,275,949	2,550,401	1,349,865	1,349,865
受限制資金	22	–	–	517,409	664,625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28	375,467	947,602	1,183,224	1,061,073
對沖工具	24	–	–	82,020	48,939
本期稅項資產		–	–	26	20,640
		<u>3,208,825</u>	<u>3,542,567</u>	<u>3,342,166</u>	<u>3,362,770</u>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	29	702,082	986,492	1,715,782	1,528,232
應付承包商款項	32	103,855	802	44,436	16,831
有關連人士提供的貸款	31	–	42,000	43,000	20,500
借貸	33	25,678	106,649	2,205,776	2,075,298
租賃負債	34	4,677	7,223	11,086	9,662
遞延收入	35	10,629	916	1,368	1,001
本期稅項負債		296,983	75,841	36,829	65,425
		<u>1,143,904</u>	<u>1,219,923</u>	<u>4,058,277</u>	<u>3,716,949</u>

	附註	於12月31日			於3月31日
		2021	2022	2023	2024
		百萬印尼盾	百萬印尼盾	百萬印尼盾	百萬印尼盾
流動資產／(負債)淨值		2,064,921	2,322,644	(716,111)	(354,179)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23,621,280	25,007,595	58,149,191	58,339,852
非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	29	367,410	368,408	486,422	499,329
僱員福利負債	30	10,362	9,983	10,867	10,639
應付承包商款項	32	1,349	22,031	7,814	989
有關連人士提供的貸款	31	258,490	112,967	–	–
借貸	33	6,279,577	6,160,805	22,101,631	21,848,848
遞延收入	35	1,341	–	24,774	24,406
租賃負債	34	3,321	1,883	7,777	8,736
遞延稅項負債	36	482,006	519,408	4,571,155	4,652,912
		7,403,856	7,195,485	27,210,440	27,045,859
資產淨值		16,217,424	17,812,110	30,938,751	31,293,993
權益					
股本	37	1,051,455	20,545,949	20,545,949	20,545,949
其他儲備	38	14,950,727	(2,995,093)	2,286,190	2,586,473
目標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16,002,182	17,550,856	22,832,139	23,132,422
非控制性權益		215,242	261,254	8,106,612	8,161,571
權益總額		16,217,424	17,812,110	30,938,751	31,293,993

綜合權益變動表

	目標公司擁有人應佔							非控制性 權益	權益總額
	股本	以公平價值 計量經其他 全面收益 入賬之金融 資產儲備	應佔合營 公司其他 全面收益	對沖儲備	合併儲備	保留盈利	總計		
	百萬印尼盾	百萬印尼盾	百萬印尼盾	百萬印尼盾	百萬印尼盾	百萬印尼盾	百萬印尼盾	百萬印尼盾	百萬印尼盾
於2021年1月1日	657,449	-	-	-	10,448,109	3,733,822	14,839,380	252,788	15,092,168
發行股份(附註37)	394,006	-	-	-	-	-	394,006	-	394,006
年內溢利	-	-	-	-	-	698,797	698,797	(37,741)	661,056
其他全面收益	-	49,420	-	19,489	-	1,090	69,999	195	70,194
於2021年12月31日及 2022年1月1日	1,051,455	49,420	-	19,489	10,448,109	4,433,709	16,002,182	215,242	16,217,424
年內溢利	-	-	-	-	-	1,341,309	1,341,309	45,656	1,386,965
其他全面收益	-	126,204	33,303	35,273	-	409	195,189	356	195,545
發行股份(附註37)	1,382,307	-	-	-	-	-	1,382,307	-	1,382,307
就目標集團重組發行股份 (附註2B)	18,112,187	-	-	-	(18,112,187)	-	-	-	-
視作分派予JM(附註2B)	-	-	-	-	-	(1,370,131)	(1,370,131)	-	(1,370,131)
於2022年12月31日及 2023年1月1日	20,545,949	175,624	33,303	54,762	(7,664,078)	4,405,296	17,550,856	261,254	17,812,110
股息	-	-	-	-	-	(553,906)	(553,906)	-	(553,906)
年內溢利	-	-	-	-	-	5,850,109	5,850,109	164,614	6,014,723
其他全面收益	-	11,742	(33,303)	6,191	-	450	(14,920)	20,516	5,596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39(a))	-	-	-	-	-	-	-	7,660,228	7,660,228
於2023年12月31日	20,545,949	187,366	-	60,953	(7,664,078)	9,701,949	22,832,139	8,106,612	30,938,751

綜合權益變動表

	目標公司擁有人應佔								非控制性 權益	權益總額
	股本	以公平價值 計量經其他 全面收益 入賬之金融 資產儲備	應佔合營 公司其他 全面收益	對沖儲備	合併儲備	保留盈利	總計			
	百萬元 印尼盾	百萬元 印尼盾	百萬元 印尼盾	百萬元 印尼盾	百萬元 印尼盾	百萬元 印尼盾	百萬元 印尼盾	百萬元 印尼盾		
於2024年1月1日	20,545,949	187,366	-	60,953	(7,664,078)	9,701,949	22,832,139	8,106,612	30,938,751	
年內溢利	-	-	-	-	-	323,260	323,260	64,542	387,802	
其他全面收益	-	-	-	(23,498)	-	521	(22,977)	(9,583)	(32,560)	
於2024年3月31日	<u>20,545,949</u>	<u>187,366</u>	<u>-</u>	<u>37,455</u>	<u>(7,664,078)</u>	<u>10,025,730</u>	<u>23,132,422</u>	<u>8,161,571</u>	<u>31,293,993</u>	
	目標公司擁有人應佔									
未經審核	股本	以公平價值 計量經其他 全面收益 入賬之金融 資產儲備	應佔合營 公司其他 全面收益	對沖儲備	合併儲備	保留盈利	總計	非控制性 權益	權益總額	
	百萬元 印尼盾	百萬元 印尼盾	百萬元 印尼盾	百萬元 印尼盾	百萬元 印尼盾	百萬元 印尼盾	百萬元 印尼盾	百萬元 印尼盾	百萬元 印尼盾	
	於2023年1月1日	20,545,949	175,624	33,303	54,762	(7,664,078)	4,405,296	17,550,856	261,254	17,812,110
年內溢利	-	-	-	-	-	267,138	267,138	10,036	277,174	
其他全面收益	-	-	-	(5,450)	-	-	(5,450)	(36)	(5,486)	
於2023年3月31日 (未經審核)	<u>20,545,949</u>	<u>175,624</u>	<u>33,303</u>	<u>49,312</u>	<u>(7,664,078)</u>	<u>4,672,434</u>	<u>17,812,544</u>	<u>271,254</u>	<u>18,083,798</u>	

綜合現金流量表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3月31日止3個月	
		2021 百萬印尼盾	2022 百萬印尼盾	2023 百萬印尼盾	2023 百萬印尼盾 (未經審核)	2024 百萬印尼盾
經營活動產生之現金流量						
收到來自通行費收入的現金		3,184,574	3,563,767	4,808,767	832,678	1,554,086
收到來自其他收入的現金		11,220	14,692	15,435	2,639	6,709
收到存款利息及往來賬戶服務		7,361	20,711	53,270	9,862	18,810
收到雜項收入		11,689	1,508	13,491	636	6,386
支付現金予僱員		(18,181)	(54,288)	(120,190)	(22,616)	(17,158)
支付現金予供應商		(557,285)	(273,848)	(1,004,630)	(13,107)	(586,007)
繳付稅款		(7,577)	(7,901)	(269,713)	(45,897)	(66,252)
經營活動產生之現金流量淨額		2,631,801	3,264,641	3,496,430	764,195	916,574
投資活動產生之現金流量						
提供予合營公司的貸款	23	-	(115,000)	(160,000)	-	-
收購附屬公司	39(a)	-	-	366,494	-	-
無形資產增加		(499,413)	(1,344,382)	(808,652)	(437,735)	(71,611)
物業、廠房及設備增加		(183)	(3,654)	(1,923)	(268)	(253)
短期投資增加		(393,050)	(1,056,601)	(1,905,953)	-	-
受限制資金減少/(增加)		128,518	(25,408)	(149,193)	3,878	(149,333)
投資活動所用之現金流量淨額		(764,128)	(2,545,045)	(2,659,227)	(434,125)	(221,197)
融資活動產生之現金流量						
股息支付	16	-	-	(553,906)	-	-
利息支付		(525,220)	(434,114)	(1,172,973)	(95,229)	(412,218)
發行股份		394,006	1,382,307	-	-	-
收到/(退回)應收政府款項		1,196	2,693	44,231	(8,879)	5,180
償還應付政府款項		-	-	(35,515)	-	-
來自銀行貸款的所得款項		6,335,417	92,696	4,512,000	-	862,000
償還銀行貸款		(5,776,275)	(130,497)	(3,271,471)	(10,735)	(1,245,216)
支付租賃負債		(4,038)	(9,911)	(11,980)	(1,647)	(4,774)
來自有關連人士提供的貸款的 所得款項		3,137,343	100,000	55,000	55,000	-
償還有關連人士提供的貸款		(3,715,210)	(203,523)	(166,967)	(95,729)	(22,500)
視作分派予JM	2B	-	(72,991)	-	-	-
轉移資金予JM		(1,509,523)	(874,121)	-	-	-
融資活動所用之現金流量淨額		(1,662,304)	(147,461)	(601,581)	(157,219)	(817,528)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之淨增加/(減少)		205,369	572,135	235,622	172,851	(122,151)
年初/期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170,098	375,467	947,602	947,602	1,183,224
年末/期末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375,467	947,602	1,183,224	1,120,453	1,061,073

目標公司的財務狀況表

	附註	於12月31日			於3月31日
		2021 百萬印尼盾	2022 百萬印尼盾	2023 百萬印尼盾	2024 百萬印尼盾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63	3,195	1,717	1,574
使用權資產		607	7,601	11,442	12,318
附屬公司投資		–	4,955,845	11,261,631	11,467,512
無形資產	20	665	6,624,976	6,988,061	6,932,445
合營公司投資		–	7,654,767	3,977,630	3,983,353
提供予合營公司的貸款	23	–	115,584	286,750	293,135
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25	–	–	42,477	28,883
		<u>1,335</u>	<u>19,361,968</u>	<u>22,569,708</u>	<u>22,719,220</u>
流動資產					
應收貿易賬款、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25	80	15,464	36,978	52,674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11,068	687,959	567,007	435,731
短期投資	27	1,275,949	2,550,401	1,349,865	1,349,865
本期稅項資產		–	–	26	20,640
		<u>1,287,097</u>	<u>3,253,824</u>	<u>1,953,876</u>	<u>1,858,910</u>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	29	236	841,456	1,055,021	835,336
應付承包商款項		–	–	282	282
借貸	33	–	–	1,750,000	1,525,000
遞延收入		–	–	128	128
租賃負債		431	6,719	7,096	6,198
本期稅項負債		30	60,367	30,182	54,405
		<u>697</u>	<u>908,542</u>	<u>2,842,709</u>	<u>2,421,349</u>
流動資產／(負債)淨值		<u>1,286,400</u>	<u>2,345,282</u>	<u>(888,833)</u>	<u>(562,439)</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1,287,735</u>	<u>21,707,250</u>	<u>21,680,875</u>	<u>22,156,781</u>
非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	29	–	74,346	95,035	108,895
長期僱員福利負債		–	52	73	80
租賃負債		208	733	3,914	6,356
遞延稅項負債	36	51,911	96,876	61,454	82,448
		<u>52,119</u>	<u>172,007</u>	<u>160,476</u>	<u>197,779</u>
資產淨值		<u>1,235,616</u>	<u>21,535,243</u>	<u>21,520,399</u>	<u>21,959,002</u>
權益					
股本	37	1,051,455	20,545,949	20,545,949	20,545,949
其他儲備		184,161	989,294	974,450	1,413,053
權益總額		<u>1,235,616</u>	<u>21,535,243</u>	<u>21,520,399</u>	<u>21,959,002</u>

B. 歷史財務資料附註

1. 目標集團的一般資料

PT Jasamarga Transjawa Tol (「目標公司」) 為一家於2017年6月2日在印尼共和國(「印尼」)註冊成立的公司。目標公司之註冊辦事處位於Plaza Tol Jakarta-Cikampek JI Teuku Umar, Sepanjang Jaya, Rawalumbu, Bekasi 17114, Indonesia。

於有關期間，目標公司主要從事收費道路項目的特許經營，包括收費道路的融資、技術規劃、建設、經營及維護。

目標公司董事認為，PT Jasa Marga (Persero) Tbk (「JM」) 為目標公司的直接及最終母公司，而印尼共和國政府國有企業部為目標公司的最終控制方。

於有關期間及於本報告日期，目標公司於下列主要附屬公司中擁有直接及間接權益，有關詳情載列如下：

名稱	主要活動	已發行或 繳足股本	註冊成立及 營運 日期/地點	於年末/期末的擁有權/ 投票權百分比 (%)			於 3月31日
				於12月31日			
				2021	2022	2023	
PT Jasamarga Surabaya Mojokerto (「JSM」) <i>附註1</i>	收費道路特許 經營權營運商	2021年及2022年及 2023年及2024年： 14,941.77億 印尼盾	1994年8月19日 印尼	56	56	56	56
PT Jasamarga Gempol Pasuruan (「JGP」) <i>附註1</i>	收費道路特許 經營權營運商	2021年及2022年及 2023年及2024年： 12,100.00億 印尼盾	2010年6月28日 印尼	99	99	99	99
PT Lintas Marga Jawa (「LMJ」) <i>附註2</i>	投資控股	2023年及2024年： 19,972.17億 印尼盾	2018年2月26日 印尼	-	-	97	97
PT Jasamarga Solo Ngawi (「JSN」) <i>附註3</i>	收費道路特許 經營權營運商	2023年及2024年： 31,784.31億 印尼盾	2009年3月24日 印尼	-	-	60	60
PT Jasamarga Ngawi Kertosono Kediri (「JNK」) <i>附註3</i>	收費道路特許 經營權營運商	2023年及2024年： 16,645.40億 印尼盾	2009年3月24日 印尼	-	-	60	60
PT Jasamarga Semarang Batang (「JSB」) <i>附註3</i>	收費道路特許 經營權營運商	2023年及2024年： 41,786.64億 印尼盾	2016年4月21日 印尼	-	-	60	60

附註：

-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法定財務報表由Purwantono, Sungkoro & Surja (「印尼安永」) 審核。截至2022年12月31日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法定財務報表由Amir Abadi Jusuf, Aryanto, Mawar & Rekan Public Accountants (「RSM Indonesia」) 審核。
-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法定財務報表由印尼Effendy & Rekan Public Accountants 審核。
-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法定財務報表由Amir Abadi Jusuf, Aryanto, Mawar & Rekan Public Accountants (「RSM Indonesia」) 審核。

2A. 編製基準

歷史財務資料是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和詮釋）以及香港普遍採納之會計原則編製。

目標公司已於整個有關期間提早採納於2023年1月1日開始的會計期間生效的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連同相關過渡條文。

歷史財務資料乃根據歷史成本慣例編製，惟下文的會計政策另有披露者除外（例如以公平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

編製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歷史財務資料需要使用若干關鍵會計估計。其亦要求管理層在應用目標集團會計政策的過程中行使其判斷。涉及較高程度判斷或複雜性的範疇，或假設及估計對歷史財務資料屬重大的範疇，在下文附註5中披露。

2B. 呈列基準

持續經營基準

目標公司透過自其權益持有人取得的資金及自第三方及有關連人士取得的借款為其營運提供資金。歷史財務資料已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原因為目標公司董事認為，目標集團的營運將有足夠的現金資源及可用銀行融資以應付其到期負債。

目標集團重組採用合併會計法

根據JM與目標公司於2022年7月1日簽立的契據（「第02號契據」），JM（作為轉讓人）已同意轉讓，而目標公司（作為受讓人）已同意接受轉讓以下業務經營權益（「目標集團重組」）：

<u>轉讓的業務經營</u>	<u>轉讓權益</u>
先前由JM營運的以下收費道路路段的收費道路特許經營權、相關資產／負債、許可證及牌照以及相關特許經營業務（「轉讓特許經營業務」）：	
1. 雅加達－芝坎佩收費道路	100%
2. Palimanan-Kanci收費道路	100%
3. Semarang段ABC收費道路	100%
4. Surabaya-Gempol收費道路	100%
以下JM前附屬公司（「轉讓附屬公司」）的股本權益：	
5. PT Jasamarga Surabaya Mojokerto（「JSM」）	55.51%
6. PT Jasamarga Gempol Pasuruan（「JGP」）	99.35%
以下JM前合營公司（「轉讓合營公司」）的股本權益：	
7. PT Jasamarga Pandaan Malang（「JPM」）	51.00%
8. PT Trans Marga Jateng（「TMJ」）	50.91%
9. PT Jasamarga Pandaan Tol（「JPT」）	40.00%

2B. 呈列基準(續)

持續經營基準(續)

	<u>轉讓的業務經營</u>	<u>轉讓權益</u>
10. PT Jasamarga Semarang Batang (「JSB」)		44.18%
11. PT Jasamarga Ngawi Kertosono (「JNK」)		45.03%
12. PT Jasamarga Solo Ngawi (「JSN」)		42.62%
13. PT Jasamarga Jalanlayang Cikampek (「JJC」)		40.00%

作為代價，目標公司已按面值向JM配發18,112,187,000股每股面值1,000印尼盾的新股份。

在目標集團重組於2022年7月1日完成時，目標公司成為上述轉讓業務經營的擁有人、控股公司或合營方(視情況而定)。

於緊接目標集團重組前及緊隨其後，轉讓特許經營業務、轉讓附屬公司及轉讓合營公司均受JM共同控制。JM作為目標集團重組前已存在的控制方所面臨的風險及利益持續存在。目標集團重組為受共同控制的業務合併，而歷史財務資料已使用合併會計原則按綜合基礎編製，猶如目標集團重組自合併實體或業務最初受JM控制日期起已經發生。

目標集團截至2021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包括於目標集團重組完成日期組成目標集團的公司自最早呈列日期起或自轉讓特許經營業務、轉讓附屬公司及轉讓合營公司產生的資產及負債開始受JM共同控制的日期起(如該期間較短)的業績。

目標集團於2021年及2022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的編製方式乃為從JM的角度使用現有賬面值呈列轉讓特許經營業務、轉讓附屬公司及轉讓合營公司產生的資產及負債，猶如於目標集團重組完成日期的集團架構於該等日期已經存在。

作為目標集團重組協定條款的一部份，JM須將轉讓特許經營業務的特許經營權及相關資產、收費道路覆蓋撥備及若干負債轉讓予目標公司，而JM則保留若干資產及負債(「保留淨資產」)，包括銀行結餘約729.91億印尼盾及其他淨資產約12,971.40億印尼盾。就合併會計法而言，於目標集團重組完成後，保留淨資產合共13,701.31億印尼盾作為目標公司於2022年7月1日視作分派予JM處理。

3A. 首次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編製財務報表時，目標集團的期初綜合財務狀況表於2021年1月1日(即過渡至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日期)編製。

權益對賬

於2021年1月1日(過渡至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日期)及2023年12月31日(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最近期財務報表的最新期間期末)，概無因由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過渡至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而對權益作出重新分類或重新計量。

3B.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目標集團並未在歷史財務資料應用已頒佈但未生效的以下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目標集團擬於該等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生效時應用有關準則(如適用)。

於下列日期
或之後開始的
會計期間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缺乏可兌換性」 2025年1月1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的呈列及披露」 2027年1月1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訂明實體應如何評估某種貨幣是否可兌換為另一種貨幣，以及在缺乏可兌換性的情況下，實體應如何估計於計量日期的即期匯率。該等修訂要求披露讓財務報表使用者能夠了解貨幣不可兌換的影響的資料。該等修訂允許提早應用。於應用該等修訂時，實體不能重列比較資料。初始應用該等修訂的任何累計影響應於初始應用當日確認為對保留盈利或匯兌儲備的期初結餘調整(如適用)。

於2024年7月，香港會計師公會發出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其於2027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報告期間生效，並允許提前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對財務報表的呈列引入重大變動，焦點在於損益表中所呈列有關財務表現的資料，其將會影響到目標集團在財務報表中如何呈列及披露財務表現。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引入的主要變動乃有關(i)損益表的結構，(ii)有關管理層界定的表現計量(稱為替代或非公認會計原則表現計量)的所需披露，及(iii)有關資料總合及分解的更高要求。

4. 重要會計政策

編製此等歷史財務資料所應用之重要會計政策載於下文。

(a) 綜合賬目

歷史財務資料包含目標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目標集團」)截至12月31日/3月31日之財務報表。

附屬公司指目標集團擁有控制權之實體。當目標集團可以或有權藉參與實體獲得可變回報，且有能力透過其對實體之權力影響該等回報時，目標集團即控制該實體。當目標集團現時擁有權利賦予其目前掌控有關活動(即大幅影響實體回報之活動)之能力時，目標集團即對該實體擁有權力。

當評估控制權時，目標集團會考慮其潛在表決權及其他人士持有之潛在表決權。僅在持有人能實際行使潛在表決權之情況下，方會考慮該權利。

附屬公司由其控制權轉至目標集團當日起綜合入賬，並由控制權終止之日起終止綜合入賬。

出售附屬公司(導致失去控制權)之盈虧指(i)出售代價公平價值加於該附屬公司保留之任何投資公平價值與(ii)目標公司應佔該附屬公司淨資產加與該附屬公司有關之任何餘下商譽及任何累計外幣換算儲備兩者間之差額。

4. 重要會計政策(續)

(a) 綜合賬目(續)

集團內之交易、結餘及未變現溢利會作對銷。未變現虧損亦會對銷，除非該項交易證明所轉讓資產出現減值。附屬公司之會計政策亦已於必要時作出變動，確保符合目標集團採納之政策。

非控制性權益指並非由目標公司直接或間接應佔的附屬公司權益。非控制性權益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及綜合權益變動表的權益內呈列。於綜合損益表及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非控制性權益呈列為年內損益及全面收益總額在非控股股東與目標公司擁有人之間的分配。

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各組成部份歸屬於目標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股東，即使此舉導致非控制性權益出現虧絀結餘。

倘目標公司於附屬公司的擁有權益出現變動，但並未導致失去的控制權(即以擁有人身分與擁有人進行的交易)，則以權益交易入賬。控股和及非控制性權益的賬面值均予以調整，以反映其於附屬公司的相關權益之變動。經調整非控制性權益的相關金額與已付或已收代價公平價值之間的任何差額直接於權益確認，並歸目標公司擁有人所有。

(b) 單獨的財務報表

除分類為持作出售之投資(或出售組別內分類為持作出售之投資)外，附屬公司投資乃按成本減減值虧損於目標公司財務狀況表內列賬。成本包括投資的直接歸屬成本。附屬公司的業績由目標公司按已收或應收股利入賬。

倘於附屬公司投資的股息超過宣派股息期內附屬公司的總全面收益，或倘各獨立財務報表投資的賬面值超過綜合財務報表中被投資方的資產淨值(包括商譽)的賬面值，則須對附屬公司投資進行減值測試。

(c) 業務合併及商譽

業務合併及商譽於業務合併中所收購附屬公司按收購法入賬。業務合併中所轉移代價按所付出資產、所發行股本工具、所產生負債及任何或然代價於收購日期之公平價值計量。收購相關成本於有關成本產生及獲提供有關服務期間確認為開支。除少數例外情況外，所收購附屬公司之可識別資產及負債按其於收購日期之公平價值計量。

所轉移代價總和高於目標集團應佔附屬公司可識別資產及負債公平淨值之差額乃記錄為商譽。目標集團應佔可識別資產及負債之公平淨值高於所轉移代價總和之差額，於綜合損益中確認為目標集團應佔議價購買收益。

對於分段進行之業務合併，先前已持有之附屬公司之權益乃按收購日期之公平價值重新計量，而由此產生之損益於綜合損益內確認。公平價值會加入至業務合併中所轉移代價總和以計算商譽。

非控制性權益於附屬公司之權益初始按有關非控制性權益於該附屬公司所佔之可識別資產及負債在收購日期之淨公平價值之比例計量。

4. 重要會計政策(續)

(c) 業務合併及商譽(續)

初始確認後，商譽按成本減去累計減值虧損計量。就減值測試而言，於業務合併收購的商譽被分配至能預期從合併的協同效應而獲益的每個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或每組現金產生單位。每個或每組被分配商譽的單位代表目標集團內內部管理監控的最低層。商譽減值檢討是每年進行，或當有事件或情況改變顯示可能出現減值時，則作出更頻密檢討。包含商譽的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與可收回金額作比較，可收回金額為使用值與公平價值減出售成本之較高者。任何減值即時確認為開支，且其後不會撥回。

共同控制合併

受共同控制之實體或業務的業務合併(指所有合併實體或業務於業務合併前後均最終由相同人士控制且控制權非屬暫時性質的業務合併)應採用與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會計指引第5號「共同控制合併之合併會計法」一致之合併會計原則列賬。此會計法規定了合併後之實體需按賬面值(指從控制方角度之現時賬面值)確認於共同控制合併前合併實體或業務於控制一方或多方的歷史財務資料所列示之資產、負債及權益。有關任何於共同控制合併時(以控制一方或多方持有權益為限)所產生之商譽或被收購方已識別資產、負債及或有負債之公平價值淨額超出成本之餘額均不會被確認。

(d) 共同安排

共同安排指兩方或以上於其中擁有共同控制權的安排。共同控制是指按照合約約定對某項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共同控制僅在當相關活動要求共同享有控制權的各方作出一致同意之決定時存在。相關活動指對安排回報有重大影響之活動。當評估共同控制時，目標集團考慮其潛在投票權，以及由其他人士持有的潛在投票權。潛在投票權僅在其持有人有行使此權利之實際能力時方會被考慮。

共同安排指共同經營或合營公司。共同經營乃對該項安排擁有共同控制權之各方對該項安排之資產擁有權利及對其負債承擔責任之共同安排。合營公司乃擁有共同控制權之各方對該項安排之淨資產擁有權利之共同安排。目標集團已評估其每項合營安排的類型並確定其全部為合營公司。

就合營業務之權益而言，目標集團乃按照適用於特定資產、負債、收益及開支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於綜合財務報表中確認其資產(包括應佔共同持有之任何資產)；其負債(包括應佔共同產生之任何負債)；出售其應佔合營業務之出產所得收益；應佔合營業務出售其出產所得收益；及其開支(包括應佔共同產生之任何開支)。

合營公司投資乃採用權益法於綜合財務報表內列賬，按成本初步確認。所收購合營公司之可識別資產及負債乃按其於收購當日之公平價值計量。當投資成本超出目標集團應佔合營公司之可識別資產及負債之公平淨值時，有關差額列作商譽入賬，並列入該投資賬面值內。倘目標集團任何應佔可識別資產及負債之淨公平價值高於收購成本，則有關差額將於綜合損益內確認。

目標集團評估有否客觀證據證明於合營公司之權益可能出現減值。如有任何客觀證據，則有關投資之全部賬面值(包括商譽)須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視作單一資產接受減值測試，方式是將其可收回金額(即使用價值與公平價值減出售成本兩者之較高者)與其賬面值進行比較。任何已確認之減值虧損並不會分配至任何資產，包括構成有關投資之賬面值一部份的商譽。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確認之任何減值虧損之撥回以該投資之可收回金額隨後增加為限。

4. 重要會計政策(續)

(d) 共同安排(續)

目標集團應佔合營公司之收購後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乃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確認。如目標集團應佔合營公司之虧損相等於或超逾其於合營公司之權益(包括實際上構成目標集團於該合營公司投資淨值一部份之任何長期權益)，則目標集團不會進一步確認虧損，除非目標集團已代合營公司承擔責任或支付款項。倘合營公司其後報收溢利，則目標集團僅於其應佔溢利等於其應佔未確認之虧損後恢復確認其應佔之該等溢利。

因出售合營公司而導致失去共同控制之盈虧為(i)出售代價之公平價值加任何保留於該合營公司投資之公平價值及(ii)目標集團應佔該合營公司全部賬面值(包括商譽)及任何有關累計外幣匯兌儲備兩者間之差額。倘於合營公司投資變成於聯營公司之投資，則目標集團繼續採用權益法而不重新計量保留權益。

對銷目標集團與其合營公司間交易之未變現溢利乃以目標集團於合營公司之權益為限。未變現虧損亦會對銷，除非該交易有證據顯示所轉讓資產出現減值則作別論。合營企業之會計政策已按需要變更，以確保與目標集團所採納政策貫徹一致。

在目標公司的財務狀況表中，對合營公司的投資按成本減去減值虧損呈列，除非歸類為持有待售(或包括在歸類為持有待售的出售組中)。

(e) 外幣換算

(i) 功能及呈報貨幣

目標集團旗下每個實體之歷史財務資料所包括之項目，均以該實體營運所在之主要經濟環境所用之貨幣(「功能貨幣」)計量。歷史財務資料乃以印尼盾(「印尼盾」)呈報，其為目標公司的功能貨幣及目標集團的呈報貨幣。

(ii) 各實體財務報表的交易及結餘

外幣交易均按交易當日之匯率折算為功能貨幣。此等交易結算以及按年結日之匯率折算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和負債而產生的匯兌收益及虧損，均於綜合收益表內確認。以外幣歷史成本訂值之非貨幣項目按最初交易日期之匯率折算。以外幣公平價值訂值之非貨幣項目按釐定公平價值日期之匯率折算。換算非貨幣項目之盈虧以公平價值計量，並與確認項目之公平價值變動盈虧之方法一致。

用於釐定終止確認與預付代價有關的非貨幣資產或非貨幣負債，並初始確認相關資產、費用或收入時的匯率的最初交易日期為目標集團初始確認由預付代價產生的非貨幣資產或非貨幣負債之日期。倘出現多次付款或墊款，目標集團就各付款或墊款代價釐定交易日期。

4. 重要會計政策(續)**(e) 外幣換算(續)****(iii) 集團公司**

功能貨幣與目標公司的呈列貨幣不同的所有目標集團實體(其中並無涉及嚴重通脹經濟體系歷史的貨幣)的業績及財務狀況乃按下列方式換算為目標公司的呈列貨幣:

- 各財務狀況表中的資產及負債均按財務狀況表日期的收市匯率折算;
- 收入和開支均按照該期間內平均匯率折算(惟倘此項平均匯率並不能合理地反映於交易日期的通行匯率的概約累計影響,收入及開支則按交易日期的匯率換算);及
- 所有由此產生之匯兌差額均確認為其他全面收益及於匯兌儲備中累計。
- 在編製綜合賬目時,折算海外實體投資淨額所產生的匯兌差額,均計入權益內。當出售海外業務時,該等匯兌差額將於綜合收益表內確認為出售收益或虧損的一部份。

因收購外國實體而產生的商譽及公平價值調整,均視作為該外國實體的資產及負債處理,並按收市匯率換算。

(iv) 綜合現金流量表

就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海外附屬公司之現金流量按報告期內平均匯率折算為印尼盾。

(f) 物業、廠房及設備

永久業權土地以成本入賬,並不作折舊。除在建工程外,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均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入賬,有關折舊乃根據其估計可用年期按年率以直線法撇銷其賬面值至剩餘價值(如有)計算。折舊率詳情如下:

主要年率如下:

辦公室及其他樓宇	20年
營運及辦公室設備	3至5年
汽車	3至5年

倘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分類為持作出售,或屬於分類為持作出售之出售組合一部份,則該項目不予折舊,並按其賬面值與公平價值減出售成本之間的較低者計量。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初始成本包括其購買價及將該資產達致其擬定用途之工作狀態及地點之任何直接應佔成本。成本亦包括資產廢棄之承擔、於建築期間之借款資金利息以及與用作收購該等資產之外幣計值負債相關之外匯虧損產生的合資格財務成本。維修物業、廠房及設備以達至其正常工作狀態而產生之主要開支一般均列入綜合收益表內支銷。當合乎確認標準時,改善費用撥作資金成本,並以其預計可供目標集團使用之年期作折舊。當資產出售或廢棄,其成本及累計折舊、攤銷及減值虧損(如有)於賬目對消,而出售產生之任何收益或虧損則計入綜合收益表。

4. 重要會計政策(續)

(f)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倘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某部份具有不同使用年期，則該項目之成本按合理基準分配於該等部份，且各部份單獨折舊。會定期檢討剩餘價值(如有)、可用年期及折舊方法，以確保折舊期間及方法與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達致經濟利益之預期模式一致。

在建工程按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入賬，且不予折舊。其於完成並準備投入使用時獲重新分類至物業、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

(g) 租賃

目標集團於合約開始時評估合約是否為或包含租賃。倘合約賦予權利於一段時間內控制已識別資產的用途以換取代價，則該合約為租賃或包含租賃。

(i) 作為承租人

目標集團就所有租賃應用單一確認及計量方法，惟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除外。目標集團確認租賃負債以作出租賃付款，而使用權資產指使用相關資產的權利。於包含租賃部份及非租賃部份之合約開始或獲重新評估時，目標集團採納可行權宜方法，並不區分非租賃部份及就租賃部份及相關非租賃部份(例如：租賃物業之物業管理服務)作為單一租賃部份入賬。

(i)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於租賃開始日期(即相關資產可供使用日期)確認。使用權資產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計量，並就任何重新計量的租賃負債作出調整。使用權資產成本包括已確認租賃負債金額、已發生的初始直接成本及於開始日期或之前作出的租賃款項減任何已收取租賃優惠。使用權資產於其估計可使用年期及租期(以較短者為準)內按直線法計提折舊。

倘於租期結束前租賃資產的擁有權轉讓至目標集團或成本反映購買權的行使，折舊則根據資產的估計可使用年期計算。

(ii) 租賃負債

租賃負債於租賃開始日期按租期內將作出的租賃款項現值確認。租賃款項包括定額付款(含實質定額款項)減任何租賃優惠應收款項、取決於指數或利率的可變租賃款項以及預期根據剩餘價值擔保支付的金額。租賃款項亦包括目標集團合理確定行使的購買選擇權的行使價及在租期反映目標集團行使終止租賃選擇權時，有關終止租賃的罰款。不取決於指數或利率的可變租賃款項在出現觸發付款的事件或條件的期間內確認為一項開支。

4. 重要會計政策(續)

(g) 租賃(續)

(i) 作為承租人(續)

(ii) 租賃負債(續)

於計算租賃款項的現值時，由於租賃內含利率不易釐定，則目標集團使用租賃開始日期的增量借款利率計算。於開始日期後，租賃負債金額的增加反映了利息的增長，其減少則關乎所作出的租賃款項。此外，倘存在未作為單獨租賃入賬的修訂、租期變更、租賃款項變更(例如因指數或利率的變更而導致未來租賃款項變更)或選擇購買相關資產的評估的變更，則重新計量租賃負債的賬面值。租賃負債根據經修訂的租賃款項和租期，使用經修訂的貼現率在修訂生效日期重新計量。惟以下情況導致的任何租金寬免除外：(i)由2019冠狀病毒病疫情直接導致；(ii)租賃款項變更導致該租賃的經修訂代價大致等於或低於緊接變更前該租賃的代價；(iii)租賃款項的任何減少僅影響原到期日為2022年6月30日或之前的付款；及(iv)該租賃的其他條款及條件並無實質性變更。於該等情況下，目標集團利用實際權宜方法於代價中確認有關變更，猶如其並非租賃修訂。

(iii) 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

目標集團對其若干短期租賃(即自開始日期起租期為12個月或以下且不含購買選擇權之租賃)應用短期租賃確認豁免。倘目標集團就低價值資產訂立租賃，目標集團會因應個別租賃決定是否將租賃資本化。與並未資本化為使用權資產之租賃相關之租賃款項以直線法按租期確認為開支。

(ii) 作為出租人

倘目標集團作為出租人，其於首次確認租賃時(或於租賃修訂時)將租賃分為經營租賃或融資租賃。

目標集團未轉移資產所有權所附帶的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之租賃歸類為經營租賃。倘合約包含租賃及非租賃部份，目標集團按相對單獨售價基準將合約代價分配至各部份。租金收入於租期內按直線法列賬並計入綜合收益表。於磋商及安排經營租賃時產生的初始直接成本乃計入租賃資產的賬面值，並於租期內按與租金收入相同的方法確認。或然租金乃於所賺取的期間內於綜合收益表確認。

相關資產所有權之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轉移至承租人的租賃列賬為融資租賃。

4. 重要會計政策(續)

(h) 無形資產

個別收購的無形資產按初始確認的成本計量。無形資產的使用年期獲評估為有限或無限。

有關年期的無形資產其後在可使用經濟年期內被攤銷，並在有跡象顯示無形資產可能減值時作減值評估。有關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的攤銷期及攤銷方法至少於各財政年度末進行檢討。

電腦軟件

與電腦軟件有關的維護成本於產生時確認為開支。設計及測試軟件產品直接應佔的收購或開發成本確認為無形資產。直接應佔及資本化為電腦軟件一部份的成本包括開發電腦軟件的勞工成本及相關間接成本。

用於電腦軟件攤銷的主要年率為33 1/3%。

收費道路特許經營權

目標集團於其獲得向公共服務使用者收費的權利(許可證)時將服務特許經營權安排按無形資產模式入賬。特許經營資產初始按已收取或將收取利益的公平價值入賬。該等特許經營資產為無形資產，自收費道路營運日期起於餘下特許經營期內攤銷。於建設期間，累計收費道路建設成本確認為在建特許經營資產。成本於特許經營資產可供投入商業營運時開始攤銷。

特許經營資產於特許經營期末終止確認。由於特許經營資產預期屆時將悉數攤銷，故於終止確認時將不會產生任何收益或虧損，並將會按零代價移交予Badan Pengatur Jalan Tol(印尼收費道路管理局，BPJT)。

於收費道路特許經營權期間，倘收費道路轉讓予另一方(須經相關政府機構批准)或政府將收費道路之狀況更改為非收費道路或倘預期使用收費道路不會產生經濟利益，則特許經營權資產可於目標集團之財務狀況表終止確認。終止或出售特許經營資產的收益或虧損於損益表確認。

收費道路特許經營資產在特許經營期內按以下方法攤銷：

1. 公路及收費橋梁之收費道路特許經營權乃根據車流量以使用單位法攤銷。
2. 公路及收費橋梁以外的收費道路特許經營權以直線法攤銷。

(i) 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

倘目標集團於根據合約條款擁有無條件收取代價的權利前通過向客戶轉讓商品或服務履約，則就已賺取的有條件代價確認合約資產。

合約資產須進行減值測試，相關詳情載於金融資產減值的會計政策(見附註(k)(iv))。其於獲得代價的權利成為無條件後重新分類至應收貿易款項。

4. 重要會計政策(續)

(i) 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續)

當目標集團轉移相關的商品或服務之前收到客戶的款項或應付款(以較早者為準)時, 確認合約負債。當目標集團根據合約履行時(即將相關商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轉讓給客戶), 合約負債確認為收入。

(j) 金融資產

(i) 初次確認及計量

金融資產於初始確認時分類為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以公平價值計量經其他全面收益入賬(「以公平價值計量經其他全面收益入賬」)及以公平價值計量經損益入賬(「以公平價值計量經損益入賬」)。

金融資產於初始確認時之分類取決於金融資產的合約現金流量特徵及目標集團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除並不包括重大融資部份的應收賬款或目標集團就應收賬款採取不調整重大融資部份影響的實際權宜方法外, 目標集團初始按其公平價值計量金融資產, 倘金融資產並非以公平價值計量經損益入賬, 則加上交易成本計量。並不包括重大融資部份或目標集團已應用實際權宜方法的應收賬款乃根據下文「營業額及收入確認」所載政策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釐定的交易價格計量。

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成本計量或以公平價值計量經其他全面收益入賬需產生純粹作為本金及尚未清償本金的利息(「SPPI」)的付款的現金流量。按攤銷成本分類及計量的金融資產於旨在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的業務模式中持有, 而按以公平價值計量經其他全面收益入賬分類及計量的金融資產於旨在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中持有。未於上述業務模式中持有的金融資產按以公平價值計量經損益入賬分類及計量。

目標集團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指其管理金融資產以產生現金流量的方法。業務模式釐定現金流量是否來自收取合約現金流量、銷售金融資產或以上兩者兼而有之。

於一般由規例或慣例所訂的期間內於市場交付資產的金融資產買賣乃於交易日確認, 即目標集團承諾購買或出售該資產的日期。

4. 重要會計政策(續)

(j) 金融資產(續)

(ii) 其後計量

金融資產的其後計量取決於下列分類：

(i) 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債務工具)

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其後按實際利率法計量，並可予減值。當資產獲終止確認、修訂或減值，收益及虧損於綜合收益表確認。

(ii) 以公平價值計量經其他全面收益入賬之金融資產(債務工具)

就以公平價值計量經其他全面收益入賬的債務投資而言，利息收入、外匯重估及減值虧損或撥回於綜合收益表確認，並按與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相同的方式計算。餘下公平價值變動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於終止確認後，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之累計公平價值變動再循環至綜合收益表。

(iii) 指定以公平價值計量經其他全面收益入賬之金融資產(股本投資)

於初始確認後，倘股本投資符合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呈列」的股本定義及並非持作買賣，目標集團可選擇不可撤回地將其股本投資分類為指定以公平價值計量經其他全面收益入賬之股本投資。分類視乎個別工具釐定。

該等金融資產的收益及虧損將不會再循環至綜合收益表。當付款權已確立時，股息於綜合收益表確認為其他經營收益，除非目標集團得益於該等所得款項，作為收回金融資產成本的一部份，於該情況下，有關收益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指定以公平價值計量經其他全面收益入賬之股本投資毋須進行減值評估。

4. 重要會計政策(續)

(j) 金融資產(續)

(ii) 其後計量(續)

(iv) 以公平價值計量經損益入賬之金融資產

以公平價值計量經損益入賬之金融資產按公平價值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入賬，其公平價值變動淨額於綜合收益表確認。

此類別包括目標集團並無不可撤回地選擇分類為以公平價值計量經其他全面收益入賬之衍生工具及股本投資。不符合準則按以公平價值計量經其他全面收益入賬之攤銷成本計量之債務工具亦歸入此類別。當付款權已確立時，股本投資的股息亦於綜合收益表確認為其他經營收益。

倘在經濟特質及風險層面上混合合約(附帶金融負債或非金融主體)的內含衍生工具與該主體並無緊密關連，與內含衍生工具擁有相同條款的獨立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義，且該混合合約並非按以公平價值計量經損益入賬計量，則該內含衍生工具與主體分開，列作獨立衍生工具入賬。此類內含衍生工具按公平價值計量，而公平價值變動則於綜合收益表中確認。僅於合約條款出現變動以致嚴重影響在原先情況下需要動用的現金流量或重新分類自以公平價值計量經損益入賬類別之金融資產時，方會進行重估。

具備金融資產主體的混合合約的內含衍生工具不會獨立入賬。金融資產主體與內含衍生工具須整體分類為以公平價值計量經損益入賬之金融資產。

(iii) 終止確認

金融資產(或在適用情況下為金融資產的一部份或一組類似金融資產的一部份)主要在下列情況下終止確認(即從目標集團之綜合財務狀況表轉出)：(i)從資產收取現金流量的權利屆滿時；或(ii)目標集團已轉讓從資產收取現金流量的權利或已根據「轉手」安排承擔向第三方在無重大延誤下支付全數所收取之現金流量之責任；且目標集團已轉移該資產的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或並無轉讓或保留該資產的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但已轉讓該資產的控制權。

倘目標集團已轉讓從資產收取現金流量的權利，或已訂立轉手安排，目標集團將評估是否保留資產之擁有權之風險及回報並評估擁有的程度。當目標集團並無轉移或保留該資產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亦無轉讓該資產的控制權，則該資產將以目標集團所持續涉及的資產為限而確認。在此情況下，目標集團亦確認相關負債。所轉讓資產及相關負債按反映目標集團保留之權利及責任之基準計量。

以作出擔保的形式對所轉讓資產的持續參與，按資產原有賬面值與目標集團應須償還的最高代價金額兩者的較低者計算。

4. 重要會計政策(續)

(j) 金融資產(續)

(iv) 減值

目標集團就所有並非以公平價值計量經損益入賬持有之債務工具確認預期信貸虧損撥備。預期信貸虧損乃基於根據合約結欠的合約現金流量與所有目標集團預期收取的現金流量之差額計算，並按原實際利率貼現。預期現金流量將包括來自銷售持有之抵押品或其他組成合約條款一部份之信貸提升措施的現金流量。

(i) 一般方法

預期信貸虧損分兩個階段進行確認。就自初始確認起信貸風險並無顯著增加的信貸風險而言，未來12個月內可能發生違約事件而導致的信貸虧損將會計提預期信貸虧損撥備(「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就自初始確認起信貸風險顯著增加的信貸風險而言，不論何時發生違約，於餘下風險年期內的預期信貸虧損均須計提虧損撥備(「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於各報告日期，目標集團評估自初始確認起債務工具之信貸風險是否顯著增加。於進行評估時，目標集團比較於報告日期債務工具發生之違約風險及於初始確認日期債務工具發生之違約風險，並考慮在並無繁重成本或工作下可得的合理可支持資料，包括過往及前瞻性資料。目標集團認為信貸風險於合約付款逾期超過30日時便顯著增加。

倘合約付款逾期超過60日至180日，則目標集團認為其他債務工具違約。然而，在若干情況下，倘內部或外部資料反映，在計及目標集團持有的任何信貸提升措施前，目標集團不大可能悉數收到未償還合約款項，則目標集團亦可認為該等債務工具違約。倘並無合理預期收回合約現金流量，則會撤銷債務工具。該情況通常出現在目標集團確定債務人並無資產或收入來源可產生足夠現金流量以償還將予撤銷的金額。

就以公平價值計量經其他全面收益入賬之債務投資而言，目標集團應用低信貸風險簡化方法。於各報告日期，目標集團使用在並無繁重成本或工作下可得的所有合理可支持資料，評估債務投資是否被視為低信貸風險。於進行評估時，目標集團重新評估債務投資之逾期狀況，而目標集團認為信貸風險於合約付款逾期超過30日時便顯著增加。

以公平價值計量經其他全面收益入賬之債務投資及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其他債務工具根據一般方法可予減值，且被分類於以下預期信貸虧損之計量階段，惟應用下文所述簡化方法的應收賬款及合約資產除外：

第一階段—自初始確認起債務工具之信貸風險並無顯著增加，虧損撥備按相等於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

第二階段—自初始確認起債務工具之信貸風險顯著增加但並非信貸減值之金融資產，虧損撥備按相等於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

4. 重要會計政策(續)

(j) 金融資產(續)

(iv) 減值(續)

(i) 一般方法(續)

第三階段—於報告日期信貸減值之債務工具(但並非於購入時或起初進行信貸減值)，虧損撥備按相等於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

債務工具信貸減值的證據包括以下可觀察事件：

- 債務人出現重大的財務困難；
- 違反合約，如拖欠利息或償還本金；
- 借款人很可能面臨破產或其他財務重組；
- 技術、市場、經濟或法律環境出現對債務人構成不利影響的重大變動；或
- 由於發行人出現財務困難，活躍的證券市場不復存在。

(ii) 簡化方法

就應收賬款及並不包括重大融資部份的合約資產而言，或當目標集團應用實際權宜方法不調整重大融資部份的影響時，目標集團應用簡化方法計算預期信貸虧損。根據簡易方法，目標集團並無追蹤信貸風險的變動，反之根據於各報告日期的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確認虧損撥備。目標集團已根據其歷史信貸虧損經驗制定撥備矩陣，並經對債務人及經濟環境之特定前瞻性因素予以調整。

(k) 公平價值計量

目標集團於各報告期末按公平價值計量其分類為以公平價值計量經其他全面收益入賬、以公平價值計量經損益入賬及衍生金融工具資產之金融資產。公平價值指於計量日期市場參與者在有序交易中，就出售資產所收取之價格或轉讓負債所支付之價格。

公平價值計量乃基於假設出售資產或轉讓負債之交易於資產或負債之主要市場，或在未有主要市場之情況下，則於資產或負債之最有利市場進行。主要或最有利市場須位於目標集團能到達之地方。資產或負債之公平價值乃使用市場參與者為資產或負債定價所用之假設計量(假設市場參與者依照彼等之最佳經濟利益行事)。

非金融資產之公平價值計量乃經計及一名市場參與者透過使用其資產之最高及最佳用途或透過將資產出售予將使用其最高及最佳用途之另一名市場參與者而能夠產生經濟利益之能力。

目標集團使用適用於不同情況之估值方法，而其有足夠數據計量公平價值，以盡量利用相關可觀察輸入數據及盡量減少使用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4. 重要會計政策(續)

(l)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短期存款及受限制現金

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包括手頭及存放於銀行之現金(包括沒有限制用途的定期存款)，而短期存款為高流通性貨幣市場拆借，到期期限為取得日期起計三個月後至一年內。用途受限制之現金指限制兌換或用以清償負債之現金。

綜合現金流量表內，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包括手頭現金及活期存款，而短期高度流通之投資(可隨時變現為可知數額之現金、所承擔價值變動的風險不大及持作滿足短期現金承擔，以及一般於購入後三個月內到期)扣除銀行透支(需按要求償還且屬目標集團現金管理一部份)。

(m)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應收貿易賬款於目標集團擁有收取代價之無條件權利時予以確認。倘只須等待時間流逝該筆代價即到期支付，則收取代價之權利乃屬無條件。倘收入於集團擁有收取代價之無條件權利之前經已確認，則金額呈列為合約資產。

倘應收貿易賬款按公平價值確認，則其首次會按代價屬無條件之金額確認，除非其包含重大融資成份。目標集團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持有應收貿易賬款，並因此其後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減信貸虧損撥備計量。

(n) 金融負債

(i) 初始確認及計量

金融負債於初次確認時被分類為以公平價值計量經損益入賬的金融負債、貸款及借款、應付款項，或指定為有效對沖之對沖工具之衍生工具(如適用)。

金融負債起初按公平價值確認，倘為貸款及借款以及應付款項，則扣除直接交易成本。

(ii) 其後計量

金融負債的其後計量取決於其分類如下：

(i) 以公平價值計量經損益入賬的金融負債

以公平價值計量經損益入賬的金融負債包括持作買賣的金融負債及於初始確認時指定為以公平價值計量經損益入賬的金融負債。

倘產生金融負債的目的為於近期回購，則該金融負債分類為持作買賣。此分類亦包括目標集團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所界定的對沖關係不被指定為對沖工具的衍生金融工具。獨立內含衍生工具亦分類為持作買賣，除非其被指定為有效的對沖工具則另作別論。持作買賣的負債的收益或虧損於綜合收益表內確認。於綜合收益表內確認的公平價值收益或虧損淨額並不包括就該等金融負債收取的任何利息。

4. 重要會計政策(續)**(n) 金融負債(續)****(ii) 其後計量(續)****(i) 以公平價值計量經損益入賬的金融負債(續)**

於初始確認時指定為以公平價值計量經損益入賬的金融負債在初始確認日期且僅在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項下標準時指定。指定為以公平價值計量經損益入賬的負債的收益或虧損於綜合收益表確認，惟因目標集團自身的信貸風險而產生之收益或虧損除外，其於其他全面收益內呈列，且其後不會重新分類至綜合收益表。於綜合收益表內確認的公平價值收益或虧損淨額並不包括就該等金融負債收取的任何利息。

(ii)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

於初始確認後，以下金融負債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i)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及(ii)借款。攤銷成本的計算計及收購時的任何折讓或溢價，並包括構成實際利率及交易成本的費用。

就目標集團附屬公司非控制性股東持有的認沽期權而言，儘管認沽期權未獲行使，但目標集團終止確認非控制性權益的賬面值，猶如有關認沽期權已於報告期末行使，並按認沽期權獲行使時應付款項的現值確認金融負債，有關差額作為權益交易於權益列賬。

(iii) 財務擔保合約

目標集團發行的財務擔保合約為要求作出付款以償付持有人因特定債務人未能根據債務工具的條款償還到期款項而招致的損失的合約。財務擔保合約初始按公平價值確認為一項負債，並就發行擔保直接應佔的交易成本作出調整。於初始確認後，目標集團按以下兩者的較高者計量財務擔保合約：(i)根據附註k(i)所載政策釐定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及(ii)初始確認的金額減(如適當)已確認的累計收益金額。

(iii) 終止確認

當金融負債項下責任獲解除或取消或屆滿時，終止確認有關負債。當現有金融負債被另一項由同一借貸人提供而絕大部份條款不同的負債所取代，或現有負債的條款大幅修訂，則有關取代或修訂將被視作終止確認原有負債及確認新負債，而相關賬面值的差額會於綜合收益表確認。

4. 重要會計政策(續)

(o) 借款

借款初始按公平價值(扣除已產生的交易成本)確認,其後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所得款項(扣除交易成本)與贖回價值之間的任何差額使用實際利率法於借貸期間在損益確認。倘貸款融資很有可能部份或全部被提取,則設立貸款融資時所支付之費用確認為貸款交易成本。在此情況下,費用遞延至提取發生為止。倘並無證據顯示該貸款很有可能部份或全部被提取,則該費用撥作流動資金服務之預付款項成本,並於其所涉之融資期間攤銷。

除非目標集團有無條件權利,可將負債的償還日期押後至報告期後至少12個月,否則借款分類為流動負債。

(p)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初始按公平價值確認,其後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除非貼現影響輕微,在該情況下則按成本列賬。

(q)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指任何能證明實體內之資產之剩餘權益(扣除其所有負債後)之合約。目標集團發行之權益工具按已收取之所得款項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列賬。

(r) 衍生工具及對沖會計

衍生工具初步按於訂立衍生工具合約當日之公平價值確認,其後以其於報告期末之公平價值重新計量。

目標集團已利用利率掉期來將若干浮息債務轉換為定息債務,並指定該等衍生工具作為現金流量對沖中與利息付款可變風險有關的對沖工具。

於對沖關係開始時,目標集團記錄在案對沖工具與被對沖項目之間的關係,以及其風險管理目標及其進行各項對沖交易的策略。此外,於對沖開始時及按持續基準,目標集團會記錄在案對沖工具是否有效地抵消被對沖風險應佔被對沖項目之公平價值或現金流量變動。

對沖效率

就對沖效率評估而言,目標集團考慮對沖工具是否有效地抵消被對沖風險應佔被對沖項目的公平價值或現金流量變動,即當對沖關係達到以下所有對沖效率要求時:

- 被對沖項目與對沖工具之間存在經濟關係;
- 信貸風險的影響不會主導該經濟關係所造成的價值變動;及
- 對沖關係的對沖比率與目標集團實際對沖的被對沖項目數量及目標集團實際用於對沖該被對沖項目數量的對沖工具數量造成的對沖比率相同。

4. 重要會計政策(續)

(r) 衍生工具及對沖會計(續)

對沖效率(續)

倘對沖關係不再符合有關對沖比率的對沖效率規定，但該指定對沖關係的風險管理目標保持不變，則目標集團會調整對沖關係的對沖比率(即重新平衡對沖)，以使其再次符合合資格標準。

現金流量對沖

被指定並符合資格作為現金流量對沖的衍生工具及其他合資格對沖工具公平價值變動的有效部份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及累計於現金流量對沖儲備項下，惟僅限於被對沖項目自對沖開始時起累計的公平價值變動。無效部份相關的收益或虧損即時於損益確認，並計入「其他收益及虧損」細項內。

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及於權益中累計的金額，於被對沖項目影響損益期間重新分類至損益，與已確認的被對沖項目同列。然而，當被對沖預期交易導致確認一項非金融資產或非金融負債，則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並於權益中累計的收益及虧損將自權益撥出，並計入非金融資產或非金融負債的初始計量成本。該轉撥不影響其他全面收益。此外，倘目標集團預期現金流量對沖儲備中累計的部份或全部虧損日後將無法收回，則該金額會即時重新分類至損益。

終止對沖會計處理

目標集團僅於對沖關係(或其一部份)不再符合合資格標準時(經重新平衡(如適用)後)終止對沖會計。此包括對沖工具屆滿或被出售、終止或行使的情況。有關終止按前瞻性基準入賬。當時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及於現金流量對沖儲備累計的任何收益或虧損仍保留於權益，並於發生預期交易時確認。倘預計預期交易不再發生，則於現金流量對沖儲備累計的收益或虧損即時於損益確認。

(s) 收入確認

客戶合約收入於貨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轉移至客戶時以反映目標集團預期交換該等貨品或服務將獲得的代價之金額確認。

當合約之代價包括可變金額，將會估計目標集團向客戶轉移貨品或服務獲得的代價金額。可變代價於合約開始時估計，並受限制，直至可變代價之有關不明朗因素其後得到解決，及很可能不會發生已確認累計收入的重大收入撥回。

當合約包括就向客戶轉移貨品或服務而為客戶提供重大融資利益超過一年的融資成份時，收入按應收款項的現值計量，並以目標集團與客戶於合約開始時進行的獨立融資交易中反映的貼現率貼現。當合約包括為目標集團提供重大融資利益超過一年的融資成份時，於合約確認的收入包括按根據實際利率法計算的合約負債利息開支。就客戶付款與轉移承諾貨品或服務的期間為一年或以下的合約而言，交易價格使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之可行權宜之計，概不會就重大融資成份的影響作出調整。

4. 重要會計政策(續)

(s) 收入確認(續)

收入為目標集團日常業務範圍內建設及營運收費道路以及獲得其他收入並扣除折讓、回扣及增值稅的已收及應收之金額。營業額乃透過將交易價格(包括可變代價)根據相對獨立售價分攤至各履約責任而計量，並考慮合約界定的付款條款。

交易價格乃基於向客戶開票的金額(不包括增值稅)。

確認收入前亦須符合以下特定確認標準。

路費收入

目標集團來自收費道路營運的收入於售出隧道券時確認。

建造收入

目標集團根據獲委任進行資產建設的外部人士就已完成建設進度發出的月度報告，使用輸出法隨時間確認建造收入。建造收入及開支乃根據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2號確認，因此，目標公司使用成本加成法確認建造收入的公平價值。

其他收入

目標集團來自廣告的收入於廣告期間按直線法隨時間確認。預收收入於「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中呈列為合約負債。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於應計時使用實際利率法確認。就按攤銷成本或以公平價值計量經其他全面收益入賬(可劃轉)計量且並無出現信貸減值之金融資產而言，實際利率適用於資產之賬面總值。就出現信貸減值之金融資產而言，實際利率適用於資產之攤銷成本(即扣除虧損撥備的賬面總值)。

(t) 僱員福利

(i) 退休金責任

目標集團設有界定供款及界定福利退休計劃。

目標集團及僱員為界定供款計劃之供款額是以僱員基本薪金的百分率計算。目標集團為界定供款計劃之供款額會以實際的支出入賬，並扣減因僱員在供款全數歸屬前退出該計劃所沒收的供款。

4. 重要會計政策(續)**(t) 僱員福利(續)****(i) 退休金責任(續)**

目標集團就界定福利計劃承擔的責任淨額，乃根據退休計劃資產的公平價值及所涉退休金責任精算現值(根據將來事件的影響作評估、就將淨福利資產限制於資產上限內的淨影響作調整，並根據精算評估法以預測單位信貸方法釐定)計算。資產上限為以計劃退款或削減未來計劃供款的形式而獲得的任何經濟利益的現值。重新計量包括精算收益及虧損、計劃資產回報以及資產上限影響之變動(不包括界定福利負債之淨利息)均即時在其產生的期間內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重新計量不獲重新分類至其後期間之損益內。過往服務成本於以下日期(以較早者為準)於綜合損益表中確認：(i)當計劃被修訂及(ii)當相關重組或終止成本被確認。界定福利責任淨額的利息是按用於計算退休金福利責任的貼現率計算並在綜合收益表中確認。

(ii) 長期服務金

目標集團部份僱員可於退休或自願離職時獲發長期服務金，而目標集團已就預期未來可能支付之長期服務金提撥準備。此準備乃根據僱員於報告期末因服務於目標集團而享有之長期服務金按最可靠估計之現值(利用預測單位信貸方法計算)而提撥。

(iii) 離職福利

離職福利為提供予僱員之福利，以換取由於實體決定於正常退休日期前終止僱用僱員而終止僱用僱員，或僱員決定接受可換取終止僱用之福利建議。

離職福利於以下時間(以較早者為準)確認：(i)當目標集團無法取消提供該等福利及(ii)當目標集團確認相關重組成本。離職福利於首次確認時及其後之變動乃根據僱員福利之性質，按離職後福利、短期僱員福利或其他長期僱員福利而計量。

(iv) 短期僱員福利

如僱員福利之預計支付時間為報告期末後12個月內，則會被分類為短期僱員福利。

(u) 借款成本

直接用於購買、興建或生產合資格資產(即需待頗長時間方可達致其擬定用途或出售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一律撥作該等資產之部份成本，直至該等資產大致上可作擬定用途或出售為止。特定借款於用作合資格資產開支前用作臨時投資所賺取之投資收入於合資格資本化之借款成本中扣減。倘借入資金之一般目的及用途為獲取合資格資產，合資格資本化之借款成本金額則採用資本化率計算該項資產開支之方法釐定。資本化率為適用於目標集團該期間未償還借款之借款成本的加權平均值(為獲得合資格資產之特別借款除外)。任何於相關資產可作擬定用途或出售之後仍未償還的任何特別借款於計算一般借款的資本化率時計入一般借款池。

4. 重要會計政策(續)

(u) 借款成本(續)

所有其他借款成本均於產生期間在損益內確認。

(v) 政府補助金

在能夠合理保證目標集團將符合政府補助金所附帶之條件及將會獲取補貼時，將會確認政府補助金。

與收入相關之政府補助金遞延入賬，並就擬以有關補助金作補償之成本相匹配之期間在損益中確認。

作為開支或已產生虧損之補償或為了提供即時財務援助予目標集團而作為補償，且並無日後相關成本之可予收取之政府補助金，於其可予收取期間在損益中確認。

(w) 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本期及遞延稅項。在損益以外確認的項目之相關所得稅於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在權益中確認。

本期稅項資產及負債乃按預期可自稅務機關收回或向其繳付之金額計算。用來計算有關金額的稅率(和稅法)是以在報告期末目標集團經營所在和產生應課稅收入的國家已執行的或實質上已執行的稅率和稅法為基礎。

遞延稅項乃採用負債法，對資產及負債之計稅基準與就財務申報該等項目之賬面值之間所有暫時差異作出撥備，除非遞進稅項並無就支柱二所得稅確認。所有應課稅暫時差異均確認為遞延稅項負債(除有限的例外情況外)，倘將可能取得應課稅溢利用以抵消可予扣減暫時差異，且未動用稅項抵免結轉及未動用稅項虧損可予動用，所有可予扣減暫時差異、未動用稅項抵免結轉及未動用稅項虧損均予以確認遞延稅項資產(除有限的例外情況外)。就未匯出盈利(視乎預扣稅)而應付的遞延稅項負債而言，目標集團全面確認其聯營公司之款項，確認金額之數目以作為股息分派予其附屬公司的盈利為限。遞延稅項資產賬面值於報告期末檢討，並予扣減，直至不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以收回全部或部份遞延稅項資產為止。相反，於可能獲得足夠應課稅溢利以收回全部或部份遞延稅項資產之情況下，過往未確認之遞延稅項資產則予以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及遞延稅項負債乃根據於報告期末已執行或實質上已執行之稅率(及稅法)，按資產變現時或負債償還時之預期適用之稅率予以計量。

當且僅當目標集團擁有合法可執行權利將本期稅項資產與本期稅項負債抵消，且遞延稅項資產及遞延稅項負債與同一課稅機關對同一課稅實體或不同課稅實體徵收的所得稅有關，但在預期結算或收回重大遞延稅項負債或資產的各未來期間，涉及的課稅實體有意以淨額結算本期稅項負債及資產或是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遞延稅項資產與遞延稅項負債互相抵消。

(x) 財務成本

財務成本指以實際利息方法計算的利息支出及借入資金所產生的其他成本及租賃負債。其他成本包括外幣債務的匯兌差額。外幣債務產生之匯兌差額若被視為利息支出的調整，則計入財務成本。

4. 重要會計政策(續)**(x) 財務成本(續)**

財務成本於其產生期間於綜合收益表內支銷，惟如資產(就目標集團而言，主要包括分類為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資產及分類為無形資產之特許權資產)須經長時間籌備才可作擬定用途或出售，而有關之財務成本為直接歸屬於合資格資產的購置、建築或生產，則撥作資本處理。當有關資產大致可作其擬定用途或出售時，該等借款成本將不再撥作資本處理。

(y) 非金融資產減值

在每個報告期末均會對有關資產作出減值評估，以釐定資產(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其他無形資產及其他非流動資產)有否減值的跡象，或之前為資產確認的減值虧損會否已不存在或有減少的跡象。如有此等跡象或須就資產進行年度減值測試，將會估計該項資產之可收回金額。資產之可收回金額為資產之使用價值或其公平價值減出售成本兩者之較高者，並就個別資產而確定，惟倘若該項資產未能大致獨立於其他資產或資產組別而產生現金流入，則在此情況下，須確定該資產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

減值虧損只會在資產的賬面值高於可收回金額時才被確認。減值虧損會於產生之期間的綜合收益表內列賬。

早前已確認的減值虧損只會在釐定資產(除商譽外)可收回金額的估計有所變動時方可回撥。然而，可收回金額不可高於該資產早年並無確認減值虧損時應被釐定的賬面值(扣除任何折舊／攤銷)。

有關減值虧損回撥會於其產生期間於綜合收益表內入賬。

(z) 分派／股息

董事建議派發之末期分派／股息於股東週年大會上獲股東批准並獲宣佈派發時確認為負債。建議派發之末期分派／股息於歷史財務資料附註中披露。

(aa) 收費道路覆蓋撥備

覆蓋層成本乃根據客戶對收費道路的預計使用情況定期計提撥備。收費道路覆蓋層之估計撥備淨額貼現至其現值，以反映當前撥備。

(bb) 撥備及或然負債

當目標集團因過往事件而承擔現有法律或推定責任，而履行責任有可能導致經濟利益流出，並能夠可靠地估計時，目標集團會就時間或金額不確定之負債確認撥備。倘金錢之時間價值重大，則撥備按預期用於履行該責任的支出現值列賬。用以釐定現值之貼現率為稅前利率，該利率反映當時市場對金錢時間價值及責任特定固有風險之評估。隨著時間過去而增加之撥備確認為利息開支。

4. 重要會計政策(續)**(bb) 撥備及或然負債(續)**

當未必有可能需要付出經濟利益，或其數額未能可靠地估計，除非需付出之可能性極小，該責任將披露為或然負債。可能出現之責任(確認其存在與否取決於一項或多項未來事件是否發生)亦披露為或然負債，除非流出之可能性極小。

(cc) 有關連人士

有關連人士被視為與目標集團有關連之個人或實體，倘：

(I) 倘屬以下人士，即該人士或該人士之近親與目標集團有關連：

- (i) 控制或共同控制目標集團；
- (ii) 對目標集團有重大影響；或
- (iii) 為目標集團之主要管理層成員；

或

(II) 倘符合下列任何條件，即該實體與目標集團有關連：

- (i) 該實體與目標集團屬同一集團之成員公司(即母公司、各附屬公司及各同系附屬公司彼此間有關連)；
- (ii) 一間實體為另一實體之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或另一實體為成員公司之集團旗下成員公司之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
- (iii) 該實體與目標集團均為同一第三方之合營公司；
- (iv) 一間實體為第三方實體之合營公司，而另一實體為該第三方實體之聯營公司；
- (v) 該實體為目標集團或與目標集團有關連之實體就僱員利益設立之離職福利計劃；
- (vi) 該實體受(I)所識別人士控制或受共同控制；
- (vii) 於(I)(i)所識別人士對實體有重大影響力或屬該實體(或該實體之母公司)主要管理層成員；或
- (viii) 該實體或其任何集團成員公司向目標集團或目標集團之母公司提供主要管理人員服務。

主要管理人員為該等有權力及責任直接或間接策劃、領導及控制目標集團活動的人士。

(dd) 報告期後事項

為目標集團於報告期間結算日之狀況提供額外資料之報告期後事項均屬於調整事項，並於綜合財務報表內反映。倘並非調整事項的報告期後事項屬重大時，則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中披露。

5. 重要判斷及主要估計

在應用目標集團的會計政策(如附註4所述)時,董事須作出對確認數額具重大影響之判斷(涉及估計者除外),並對未能即時透過其他來源確定之資產及負債賬面值作出估計及假設。有關估計及相關假設乃以過往經驗及其他被視為相關之因素為基準。實際結果可能與該等估計有異。

估計及相關假設乃以持續基準審閱。倘對會計估計之修訂僅影響進行修訂之期間,則於該期間確認,或倘修訂會影響目前及未來期間,則會於修訂期間及未來期間確認。

(A) 應用會計政策過程中之關鍵判斷

於應用會計政策過程中,董事已作出以下對歷史財務資料內已確認金額構成最重大影響之判斷(除該等涉及估計之判斷外,其具體於下文說明)。

(a) 服務特許經營權安排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12號概述將提供公共服務的實體所產生的服務特許經營權安排入賬的方法。其規定經營者(特許經營權受益人)不應將基礎設施入賬列作固定資產,而應確認金融資產及/或無形資產。

Badan Pengatur Jalan Tol(印尼收費道路管理局(「印尼收費道路管理局」)(BPJT),一間規管印尼收費公路之機構)授予目標公司權利、義務及特權,包括目標集團之收費公路特許經營協議所載撥付、設計、建設、經營及維護收費公路的授權。

於服務特許經營期屆滿後,目標集團須向印尼收費道路管理局無償移交收費公路,收費公路須全面營運且營運狀況良好,包括當中發現與經營收費公路設施直接相關及與其有關的任何及所有現有土地、工程、收費公路設施及設備。

目標集團已作出判斷,由於目標集團有權向收費公路使用者收取費用,故上述安排符合無形資產模式的標準,據此,特許經營資產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8號「無形資產」確認為無形資產。

根據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12號,目標集團須於損益表呈列溢利或虧損項目,以反映於年/期內對特許經營資產作出建造或改造所產生的收入。

目標集團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確認特許經營資產的建造收入及特許經營資產的建築成本。目標集團按已收取或將收取代價的公平價值計量建造收入,並將根據管理層估計,加上利潤率。

(b) 信貸風險顯著增加

誠如附註4所解釋,預期信貸虧損就第一階段資產按等於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的撥備計量,就第二階段或第三階段資產按等於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的撥備計量。資產在其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後顯著增加時轉入第二階段。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並無界定如何構成信貸風險顯著上升。在評估資產的信貸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時,目標集團考慮定性及定量的合理且有依據的前瞻性資料。

5. 重要判斷及主要估計(續)**(B) 主要估計項目不肯定因素之來源**

有關未來之主要假設以及於報告期末其他主要估計項目不肯定因素之來源(其有導致下個財政年度內資產及負債賬面值須作出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論述如下。

(a) 商譽減值

釐定商譽有否減值須估計獲分配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計算使用價值要求目標集團估計預期自現金產生單位產生的未來現金流量及適當貼現率以計算現值。

(b) 收費道路特許經營權攤銷

目標集團之收費道路經營權攤銷乃根據特定年度之車流量佔各收費道路經營年度之預測總車流量計算。餘下特許經營期的總車流量估計於各報告期末進行審閱，當中會考慮近期的實際車流量、交通網絡的當前及未來發展及與收費道路營運有關的政府政策以及該地區的預測經濟增長。估計變動之影響按前瞻性基準入賬，並於目標集團之財務報表內反映。

於釐定收費道路特許經營權攤銷時，目標集團管理層須於本年度後就特許經營協議之餘下年期預測車流量。車流量乃根據車輛數量進行預測，並通過比較實際車輛數量進行調整。然而，未來實際車流量可能有別於估計，視乎可能影響通行費及車流量的外部因素變動而定。目標集團管理層對預測總車流量進行定期評估，並於預測與實際車流量出現重大差異時作出適當調整。

(c) 收費道路覆蓋層撥備

收費道路覆蓋層撥備將根據使用者對收費道路之估計使用情況定期入賬。該撥備採用管理層於報告日期對履行現有責任所需開支的估計現值計量。

(d) 所得稅

於釐定企業所得稅負債時，會作出重大考慮。在正常業務過程中，無法肯定若干交易及計算的最終稅項釐定。目標集團根據估計是否會產生額外所得稅而確認所得稅負債。

6. 財務風險管理

目標集團的業務面臨多種財務風險：外匯風險、信貸風險、流動資金風險及利率風險。目標集團整體風險管理部署集中於不可預測之金融市場，並尋求降低對目標集團財務表現之潛在負面影響。

(a) 外匯風險

由於目標集團部份業務交易、資產及負債主要以目標集團實體的功能貨幣計值，因此目標集團面臨的外匯風險極小。目標集團的收入、資金及所有營運成本均以印尼盾計值，因此目標集團並無面臨重大外幣匯率波動風險。

目標集團目前並無就外匯交易、資產及負債訂有外匯對沖政策。

於2021年12月31日、2022年12月31日、2023年12月31日及2024年3月31日，目標集團並無各自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的資產或負債。

(b) 信貸風險

信貸風險乃指交易對手不履行其於金融工具或客戶合約下的責任，而導致財務損失的風險。目標集團因經營活動（主要是應收貿易賬款）及其融資活動（包括存放銀行及金融機構的存款以及其他金融工具）而面臨信貸風險。目標承受由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以及受限制銀行結餘所產生之信貸風險有限，此乃由於交易對手為獲國際信貸評級機構給予高信貸評級之銀行及金融機構，因此目標認為其為低信貸風險。

應收貿易賬款

客戶信貸風險由各業務部門根據目標公司既定的相關客戶信貸風險管理的政策、程序及控制進行管理。對所有需要信貸超過一定金額的客戶進行個人信貸評估。該等評估著重於客戶過往到期付款歷史及當前支付能力，並考慮特定於客戶的資料以及有關客戶經營所在經濟環境的資料。目標集團將授予14日的信貸期。債務人的餘額為在授予任何進一步的信貸之前，需要在逾期14日的時間內結算所有未償還餘額。一般情況下，目標集團不會向客戶收取抵押品。

目標集團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簡化方法計量預期信貸虧損的虧損撥備，其中對應收貿易賬款採用全期預期虧損撥備。為計量預期信貸虧損，應收貿易賬款根據共同信貸風險特徵及逾期日數進行分組。預期虧損率乃根據過去一年經歷的相應歷史信貸虧損估計，並根據當前及前瞻性宏觀經濟因素資料之間的預期變動（倘重大）進行調整。

6. 財務風險管理(續)

(b) 信貸風險(續)

應收貿易賬款(續)

下表提供目標集團於2021年12月31日、2022年12月31日、2023年12月31日及2024年3月31日的應收貿易賬款信貸風險及預期信貸虧損的資料：

	於2021年12月31日		
	預期虧損率 %	賬面總值 百萬印尼盾	虧損撥備 百萬印尼盾
即期(未逾期)	0%	1,207	—
最多逾期12個月	0%	10,961	—
超過12個月	100%	32,094	32,094
		<u>44,262</u>	<u>32,094</u>
	於2022年12月31日		
	預期虧損率 %	賬面總值 百萬印尼盾	虧損撥備 百萬印尼盾
即期(未逾期)	0%	6,170	—
最多逾期12個月	0%	13,562	—
超過12個月	100%	9,500	9,500
		<u>29,232</u>	<u>9,500</u>
	於2023年12月31日		
	預期虧損率 %	賬面總值 百萬印尼盾	虧損撥備 百萬印尼盾
即期(未逾期)	0%	21,958	—
最多逾期12個月	0%	33,046	—
超過12個月	100%	9,500	9,500
		<u>64,504</u>	<u>9,500</u>
	於2024年3月31日		
	預期虧損率 %	賬面總值 百萬印尼盾	虧損撥備 百萬印尼盾
即期(未逾期)	0%	21,684	—
最多逾期12個月	0%	13,931	—
超過12個月	100%	9,500	9,500
		<u>45,115</u>	<u>9,500</u>

6. 財務風險管理(續)

(b) 信貸風險(續)

應收貿易賬款(續)

有關期間應收貿易賬款的虧損撥備賬變更如下：

	於12月31日			於3月31日
	2021	2022	2023	2024
	百萬印尼盾	百萬印尼盾	百萬印尼盾	百萬印尼盾
於1月1日	24,296	32,094	9,500	9,500
年內／期內津貼	7,798	—	—	—
分派予JM	—	(22,594)	—	—
	<u> </u>	<u> </u>	<u> </u>	<u> </u>
於12月31日／3月31日	<u>32,094</u>	<u>9,500</u>	<u>9,500</u>	<u>9,500</u>

按攤銷成本計量之其他金融資產

目標集團所有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被認為低信貸風險，因此，於期間確認的虧損撥備被限定至12個月預期虧損。

金融資產包括存款及其他應收款項、向有關連人士提供的貸款、受限制銀行結餘以及銀行及現金結餘。

於有關期間，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虧損撥備並無重大變動。

6. 財務風險管理(續)

(c) 流動資金風險

目標集團的政策為定期監控現時及預期流動資金需要，以確保維持充裕現金儲備應付其短期及長期流動資金需要。

根據目標集團非衍生金融負債之合約未貼現現金流量之到期日分析如下：

	1年內	2至5年內	超過5年	總計
	百萬印尼盾	百萬印尼盾	百萬印尼盾	百萬印尼盾
於2021年12月31日				
應付貿易賬款、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702,082	367,410	-	1,069,492
來自有關連人士借款	20,033	298,556	-	318,589
應付承包商款項	103,855	1,349	-	105,204
借款	456,721	2,183,928	6,938,882	9,579,531
租賃負債	5,942	2,292	-	8,234
於2022年12月31日				
應付貿易賬款、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986,492	368,408	-	1,354,900
來自有關連人士借款	52,661	118,070	-	170,731
應付承包商款項	802	22,031	-	22,833
借款	524,905	2,017,798	5,724,321	8,267,024
租賃負債	6,910	2,964	-	9,874
於2023年12月31日				
應付貿易賬款、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715,782	486,422	-	2,202,204
來自有關連人士借款	43,843	-	-	43,843
應付承包商款項	44,436	7,814	-	52,250
借款	3,801,579	11,447,565	23,261,638	38,510,782
租賃負債	13,824	6,639	-	20,463
於2024年3月31日				
應付貿易賬款、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528,232	499,329	-	2,027,561
來自有關連人士借款	20,716	-	-	20,716
應付承包商款項	16,831	989	-	17,820
借款	3,645,663	11,415,664	22,393,625	37,454,952
租賃負債	10,208	8,760	-	18,968

6. 財務風險管理(續)

(d) 利率風險

目標集團面臨的市場利率變動風險主要與目標集團的現金及銀行結餘以及銀行借款有關。

於有關期間，目標集團來自有關連人士貸款以年利率7.25%至7.75%收取。

目標集團管理層經常檢討利率。當市場利率大幅下降時，目標集團管理層將與貸款人協商以獲得更優惠的利率。目標集團亦使用衍生金融工具以降低利率風險。

目標集團的利率風險繼續透過分析其金融負債進行監控。截至2021年12月31日、2022年12月31日、2023年12月31日及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目標集團的金融負債分別為25,262.41億印尼盾、25,037.86億印尼盾、205,954.47億印尼盾及202,390.55億印尼盾，其中實施浮動利率。

於2021年12月31日，倘該日利率上升19個基點，而所有其他變數保持不變，則年內溢利將減少37.44億印尼盾，此乃主要由於銀行借貸利息開支增加。倘利率降低19個基點，而所有其他變數保持不變，則年內溢利將增加37.44億印尼盾，此乃主要由於銀行借貸利息開支減少。

於2022年12月31日，倘該日利率上升19個基點，而所有其他變數保持不變，則年內溢利將減少37.11億印尼盾，此乃主要由於銀行借貸利息開支增加。倘利率降低19個基點，而所有其他變數保持不變，則年內溢利將增加37.11億印尼盾，此乃主要由於銀行借貸利息開支減少。

於2023年12月31日，倘該日利率上升19個基點，而所有其他變數保持不變，則年內溢利將減少305.22億印尼盾，此乃主要由於銀行借貸利息開支增加。倘利率降低19個基點，而所有其他變數保持不變，則年內溢利將增加305.22億印尼盾，此乃主要由於銀行借貸利息開支減少。

於2024年3月31日，倘該日利率上升19個基點，而所有其他變數保持不變，則年內溢利將減少299.94億印尼盾，此乃主要由於銀行借貸利息開支增加。倘利率降低19個基點，而所有其他變數保持不變，則年內溢利將增加299.94億印尼盾，此乃主要由於銀行借貸利息開支減少。

6. 財務風險管理(續)

(e) 金融工具類別

	於12月31日			於3月31日
	2021	2022	2023	2024
	百萬印尼盾	百萬印尼盾	百萬印尼盾	百萬印尼盾
金融資產：				
衍生工具-利率掉期	19,684	55,313	82,020	48,939
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	1,970,146	1,157,128	2,413,734	2,408,359
按公平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計 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	343,544	1,253,778	1,349,865	1,349,865
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計量之金融 資產：				
債務工具	932,405	1,296,623	-	-
金融負債：				
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負債	7,738,441	7,800,154	26,604,861	25,990,027
租賃負債	7,998	9,106	18,863	18,398

(f) 公平價值

綜合財務狀況表所列目標集團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賬面值與其各自公平價值相若。

7. 公平價值計量

公平價值乃指市場參與者之間在計量日進行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項資產所收取的價格或轉移一項負債所支付的價格。以下公平價值計量披露使用的公平價值層級將用於計量公平價值的估值技術之輸入數據分為三個層級：

第一級輸入數據： 目標集團於計量日可獲得的相同資產或負債在活躍市場上未經調整的報價。

第二級輸入數據： 第一級所包含的報價以外的可直接或間接觀察的資產或負債輸入數據。

第三級輸入數據： 資產或負債的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目標集團的政策為於導致轉移情況發生變動日期確認轉入或轉出任何三個層級。

7. 公平價值計量(續)

(a) 公平價值層級披露：

	使用以下輸入數據的公平價值計量：			於2021年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12月31日
	百萬印尼盾	百萬印尼盾	百萬印尼盾	百萬印尼盾
<u>經常性公平價值計量：</u>				
<u>金融資產</u>				
衍生工具				
利率掉期	–	19,684	–	19,684
短期投資				
非上市債務工具	–	–	932,405	932,405
上市股本證券	–	–	343,544	343,544
總計	–	19,684	1,275,949	1,295,633
<u>使用以下輸入數據的公平價值計量：</u>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於2022年
	百萬印尼盾	百萬印尼盾	百萬印尼盾	12月31日
<u>經常性公平價值計量：</u>				
<u>金融資產</u>				
衍生工具				
利率掉期	–	55,313	–	55,313
短期投資				
非上市債務工具	–	–	1,296,623	1,296,623
上市股本證券	–	–	1,253,778	1,253,778
總計	–	55,313	2,550,401	2,605,714
<u>使用以下輸入數據的公平價值計量：</u>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於2023年
	百萬印尼盾	百萬印尼盾	百萬印尼盾	12月31日
<u>經常性公平價值計量：</u>				
<u>金融資產</u>				
衍生工具				
利率掉期	–	82,020	–	82,020
短期投資				
非上市債務工具	–	–	1,349,865	1,349,865
總計	–	82,020	1,349,865	1,431,885

7. 公平價值計量(續)

(a) 公平價值層級披露：(續)

	使用以下輸入數據的公平價值計量：			於2024年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3月31日
	百萬印尼盾	百萬印尼盾	百萬印尼盾	百萬印尼盾
<u>經常性公平價值計量：</u>				
<u>金融資產</u>				
衍生工具				
利率掉期	-	48,939	-	48,939
短期投資				
非上市債務工具	-	-	1,349,865	1,349,865
總計	-	48,939	1,349,865	1,398,804

(b) 根據第三級按公平價值計量的資產對賬：

金融資產	短期投資－ 非上市債務 工具	短期投資－ 上市股本證券	總計
	百萬印尼盾	百萬印尼盾	百萬印尼盾
於2021年1月1日	539,526	134,427	673,953
購買	247,291	145,759	393,050
確認總收益			
於損益中	145,588	-	145,588
於其他全面收益中(除稅前)	-	63,358	63,358
於2021年12月31日及2022年1月1日	932,405	343,544	1,275,949
購買	308,168	748,433	1,056,601
確認總收益			
於損益中	56,050	-	56,050
於其他全面收益中(除稅前)	-	161,801	161,801
於2022年12月31日及2023年1月1日	1,296,623	1,253,778	2,550,401
購買	1,824,921	81,032	1,905,953
確認的總收益/(虧損)			
於損益中	(99,205)	-	(99,205)
於其他全面收益中(除稅前)	-	15,055	15,055
資金解散(附註39(a))	(3,022,339)	-	(3,022,339)
於2023年12月31日、2024年1月1日及 2024年3月31日	-	1,349,865	1,349,865

7. 公平價值計量(續)

- (c) 披露目標集團所使用的估值程序以及報告期末公平價值計量所使用的估值技術及輸入數據：

目標集團擁有充足財務估值經驗的會計人員負責財務報告所需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價值計量，包括第三級公平價值計量。相關會計人員直接向目標公司財務及風險管理總監匯報公平價值計量。

第二級公平價值計量

描述	估值技術	輸入數據	公平價值			
			於12月31日			於3月31日
			2021 百萬 印尼盾	2022 百萬 印尼盾	2023 百萬 印尼盾	2024 百萬 印尼盾
衍生工具-利率掉期	折現現金流量	遠期利率	19,684	55,313	82,020	48,939
		合約利率				
		折現率				

第三級公平價值計量

描述	估值技術	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範圍	輸入數據 增加對公平價 值的影響	公平價值			
					於12月31日			於3月31日
					2021 百萬 印尼盾	2022 百萬 印尼盾	2023 百萬 印尼盾	2024 百萬 印尼盾
非上市債務工具-分類為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計量之互惠基金	折現現金流量	資本成本加權平均數	8.8% - 9.4%	減少	932,405	1,296,623	-	-
		收入複合年增長率	5.6% - 6.5%	增加				
上市股本證券-分類為按公平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計量之基礎設施投資基金	折現現金流量	資本成本加權平均數	8.8% - 9.8%	減少	343,544	1,253,778	1,349,865	1,349,865
		收入複合年增長率	6.7% - 9.1%	增加				

於有關期間所使用的估值技術並無改變。

8. 收益

(a) 收益分類

有關期間按主要服務類別劃分的客戶合約收益分類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3月31日止3個月	
	2021 百萬 印尼盾	2022 百萬 印尼盾	2023 百萬 印尼盾	2023 百萬 印尼盾 (未經 審核)	2024 百萬 印尼盾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客戶合約的收益					
收費道路收益	3,187,250	3,516,360	4,844,745	857,352	1,557,083
建造收益(附註)	499,330	1,340,129	968,611	437,735	71,141
其他管理服務	6,000	6,739	3,349	–	137
其他	479	–	7	–	–
	<u>3,693,059</u>	<u>4,863,228</u>	<u>5,816,712</u>	<u>1,295,087</u>	<u>1,628,361</u>
其他來源收益					
租賃收入	<u>27,828</u>	<u>18,901</u>	<u>34,477</u>	<u>3,097</u>	<u>9,221</u>
	<u>3,720,887</u>	<u>4,882,129</u>	<u>5,851,189</u>	<u>1,298,184</u>	<u>1,637,582</u>

目標集團透過在以下地理區域一段時間內及某一時間點的服務轉讓獲得收益：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3月31日止3個月	
	2021 百萬 印尼盾	2022 百萬 印尼盾	2023 百萬 印尼盾	2023 百萬 印尼盾 (未經 審核)	2024 百萬 印尼盾
主要地域市場－印尼	<u>3,720,887</u>	<u>4,882,129</u>	<u>5,851,189</u>	<u>1,298,184</u>	<u>1,637,582</u>
來自外部客戶收益	<u>3,720,887</u>	<u>4,882,129</u>	<u>5,851,189</u>	<u>1,298,184</u>	<u>1,637,582</u>
收益確認時間					
於某一時間點轉讓的服務	3,187,250	3,516,360	4,844,745	857,352	1,557,083
隨時間轉讓的服務	<u>533,637</u>	<u>1,365,769</u>	<u>1,006,444</u>	<u>440,832</u>	<u>80,499</u>
總計	<u>3,720,887</u>	<u>4,882,129</u>	<u>5,851,189</u>	<u>1,298,184</u>	<u>1,637,582</u>

附註：

建造收入來自建造與提升收費道路。

9. 財務收入及其他收入淨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3月31日止3個月	
	2021 百萬 印尼盾	2022 百萬 印尼盾	2023 百萬 印尼盾	2023 百萬 印尼盾 (未經審核)	2024 百萬 印尼盾
銀行利息收入(扣除稅項)	6,666	17,019	37,495	6,537	11,316
來自有關連人士之利息收入	—	584	11,166	2,423	6,385
財務收入	6,666	17,603	48,661	8,960	17,701
其他收入及開支淨額	12,153	1,927	3,954	463	880
	<u>18,819</u>	<u>19,530</u>	<u>52,615</u>	<u>9,423</u>	<u>18,581</u>

10. 財務成本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3月31日止3個月	
	2021 百萬 印尼盾	2022 百萬 印尼盾	2023 百萬 印尼盾	2023 百萬 印尼盾 (未經審核)	2024 百萬 印尼盾
銀行貸款利息開支	467,212	402,008	1,030,882	112,045	428,343
向有關連人士貸款利息開支	82,435	17,031	6,498	2,723	626
租賃負債利息開支	495	372	1,855	287	608
利率掉期虧損／(收益)	5,901	35,295	(41,553)	(5,931)	(14,436)
其他	11,734	45	36	—	—
	<u>567,777</u>	<u>454,751</u>	<u>997,718</u>	<u>109,124</u>	<u>415,141</u>

11. 分部資料

根據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向目標公司主要經營決策者報告的資料，目標集團的經營分部如下：

- 收費道路分部—根據特許權安排發展、經營、建設及管理收費道路

於達致目標集團之可呈報分部時，並無合併其他經營分部。

地區資料

目標集團來自客戶的收入僅來自其於印尼的營運及所提供的服務，而目標集團的非流動資產位於印尼。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於有關期間，概無來自與單一外部客戶交易的收入佔目標集團收入的10%。

12. 所得稅開支

所得稅開支已在損益中確認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3月31日止3個月	
	2021 百萬 印尼盾	2022 百萬 印尼盾	2023 百萬 印尼盾	2023 百萬 印尼盾 (未經審核)	2024 百萬 印尼盾
目前稅項					
一年／期內撥備	298,117	301,675	290,456	101,409	50,196
遞延稅項(附註36)	104,281	58,581	102,694	1,202	81,762
	<u>402,398</u>	<u>360,256</u>	<u>393,150</u>	<u>102,611</u>	<u>131,958</u>

附註： 有關期間印尼的企業所得稅稅率為22%。

所得稅開支與除稅前溢利乘以印尼企業所得稅稅率的乘積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3月31日止3個月	
	2021年 百萬 印尼盾	2022年 百萬 印尼盾	2023年 百萬 印尼盾	2023年 百萬 印尼盾 (未經審核)	2024年 百萬 印尼盾
除稅前溢利	1,063,454	1,747,221	6,407,873	379,785	519,760
按適用所得稅稅率22%計算之稅項	233,959	384,388	1,409,732	83,553	114,347
不可扣減費用之稅務影響	94,276	8,009	65,582	10,287	23,628
毋須課稅收入之稅務影響	(839)	(95,902)	(1,109,739)	(4,458)	(27,780)
未予以確認的暫時性差異之稅務影響	76,964	53,423	172,252	3,811	95,862
未予以確認遞延稅務資產及稅項虧損	(20,636)	10,338	(144,677)	9,418	(74,099)
稅率調整	18,674	-	-	-	-
所得稅開支	<u>402,398</u>	<u>360,256</u>	<u>393,150</u>	<u>102,611</u>	<u>131,958</u>

13. 報告期內溢利

目標集團於有關期間的溢利乃經扣除下列各項後達致：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3月31日止3個月	
	2021 百萬 印尼盾	2022 百萬 印尼盾	2023 百萬 印尼盾	2023 百萬 印尼盾 (未經審核)	2024 百萬 印尼盾
核數師酬金					
— 審核服務	587	1,547	1,903	38	69
— 非審核服務	4,760	7,673	5,123	1,396	608
收入成本					
— 收費道路	1,276,600	1,516,436	1,959,355	378,005	601,921
— 建築	495,367	1,329,493	960,924	434,261	70,576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790	760	2,295	196	1,082
使用權資產折舊	4,425	3,569	15,467	1,446	4,560
無形資產攤銷	507,283	644,874	741,912	117,001	241,169
未計入租賃負債計量的租賃付款	596	1,246	913	141	174

14. 員工福利開支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3月31日止3個月	
	2021 百萬 印尼盾	2022 百萬 印尼盾	2023 百萬 印尼盾	2023 百萬 印尼盾 (未經審核)	2024 百萬 印尼盾
員工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					
薪金、獎金及津貼	48,354	55,338	89,078	24,522	31,680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2,488	2,763	4,639	348	1,621
	50,842	58,101	93,717	24,870	33,301

五名最高薪酬人員

目標集團有關期間五名最高薪酬人員包括目標公司截至2021年12月31日、2022年12月31日、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截至2023年3月31日(未經審核)及2024年3月31日止3個月的三名、五名、五名、五名及五名董事及專員，其薪酬在附註42(b)內呈列的分析反映。其餘兩名人員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薪酬載列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3月31日止3個月	
	2021 百萬 印尼盾	2022 百萬 印尼盾	2023 百萬 印尼盾	2023 百萬 印尼盾 (未經審核)	2024 百萬 印尼盾
基本薪資及津貼	1,684	—	—	—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	—	—	—	—
	1,684	—	—	—	—

15. 董事及專員福利及權益

(a) 酬金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各董事及專員的薪酬載列如下：

	就擔任董事(無論為目標公司或其附屬公司之董事)而支付或應收酬金							就管理目標公司或其附屬公司事務而提供其他服務而支付或應收酬金	總計
	袍金	薪金	酌情花紅	(附註(i)) 其他福利 估計貨幣 價值	僱主退休 福利計劃 供款	就任董事 而支付或 應收薪酬	住房補貼		
	百萬印尼盾	百萬印尼盾	百萬印尼盾	百萬印尼盾	百萬印尼盾	百萬印尼盾	百萬印尼盾	百萬印尼盾	百萬印尼盾
執行董事									
Rudi Kurniadi	-	611	-	18	35	-	227	-	891
專員									
Eka Setya Adrianto	-	275	-	45	-	-	-	-	320
Triono Junoasmono	-	248	-	45	-	-	-	-	293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總額	-	1,134	-	108	35	-	227	-	1,504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各董事及專員的薪酬載列如下：

	就擔任董事(無論為目標公司或其附屬公司之董事)而支付或應收酬金							就管理目標公司或其附屬公司事務而提供其他服務而支付或應收酬金	總計
	袍金	薪金	酌情花紅	(附註(i)) 其他福利 估計金錢 價值	僱主退休 福利計劃 供款	就任董事 而支付或 應收薪酬	住房補貼		
	百萬印尼盾	百萬印尼盾	百萬印尼盾	百萬印尼盾	百萬印尼盾	百萬印尼盾	百萬印尼盾	百萬印尼盾	百萬印尼盾
執行董事									
Rudi Kurniadi	-	966	125	21	36	-	203	-	1,351
Pramitha Wulanjani (於2022年4月19日獲委任)	-	691	39	17	11	-	144	-	902
Pratomo Bimawan Putra (於2022年4月19日獲委任)	-	691	36	17	12	-	144	-	900
專員									
Ade Wahyu (於2022年4月19日獲委任)	-	366	-	53	-	-	-	-	419
Triono Junoasmono	-	391	-	63	-	-	-	-	454
Eka Setya Adrianto (於2022年4月19日辭任)	-	92	-	11	-	-	-	-	103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總額	-	3,197	200	182	59	-	491	-	4,129

15. 董事及專員福利及權益 (續)

(a) 酬金 (續)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各董事及專員的薪酬載列如下：

	就擔任董事(無論為目標公司或其附屬公司之董事)而支付或應收酬金							就管理目標公司或其附屬公司事務而提供其他服務或應收酬金	總計
	袍金	薪金	酌情花紅	(附註(i)) 其他福利 估計金錢 價值	僱主退休 福利計劃 供款	就任董事 而支付或 應收薪酬	住房補貼		
	百萬印尼盾	百萬印尼盾	百萬印尼盾	百萬印尼盾	百萬印尼盾	百萬印尼盾	百萬印尼盾	百萬印尼盾	百萬印尼盾
執行董事									
Rudi Kurniadi	-	1,276	61	24	59	-	224	-	1,644
Pratomo Bimawan Putra	-	1,085	-	24	39	-	224	-	1,372
Siti Sarah (於2023年3月14日獲委任)	-	991	-	22	61	-	209	-	1,283
Pramitha Wulanjani (於2023年3月3日辭任)	-	94	-	2	10	-	15	-	121
專員									
Gandes Aisyaharum (於2023年5月16日獲委任)	-	574	23	60	-	-	-	-	657
Reza Febriano (於2023年5月16日獲委任)	-	517	21	60	-	-	-	-	598
Ade Wahyu (於2023年3月3日獲委任)	-	99	-	14	-	-	-	-	113
Triono Junoasmono (於2023年4月6日辭任)	-	134	-	21	-	-	-	-	155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總額	-	4,770	105	227	169	-	672	-	5,943

於2023年1月至3月期間各董事及專員的薪酬載列如下：

	就擔任董事(無論為目標公司或其附屬公司之董事)而支付或應收酬金							就管理目標公司或其附屬公司事務而提供其他服務或應收酬金	總計
	袍金	薪金	酌情花紅	(附註(i)) 其他福利 估計金錢 價值	僱主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就任董事而 支付或 應收薪酬	住房補貼		
	百萬印尼盾 (未經審核)	百萬印尼盾 (未經審核)	百萬印尼盾 (未經審核)	百萬印尼盾 (未經審核)	百萬印尼盾 (未經審核)	百萬印尼盾 (未經審核)	百萬印尼盾 (未經審核)	百萬印尼盾 (未經審核)	百萬印尼盾 (未經審核)
執行董事									
Rudi Kurniadi	-	330	-	6	9	-	45	-	390
Siti Sarah (於2023年3月14日獲委任)	-	94	-	2	5	-	15	-	116
Pramitha Wulanjani (於2023年3月3日辭任)	-	94	-	2	10	-	15	-	121
Pratomo Bimawan Putra	-	281	-	6	10	-	45	-	342
專員									
Ade Wahyu (於2023年3月3日辭任)	-	99	-	14	-	-	-	-	113
Triono Junoasmono	-	134	-	21	-	-	-	-	155
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3個月總額	-	1,032	-	51	34	-	120	-	1,237

15. 董事及專員福利及權益(續)

(a) 酬金(續)

於2024年1月至3月期間各董事及專員的薪酬載列如下：

	就擔任董事(無論為目標公司或其附屬公司之董事)而支付或應收酬金							就管理目標公司或其附屬公司事務而提供其他服務而支付或應收酬金	總計
	袍金	薪金	酌情花紅	(附註(i)) 其他福利 估計金錢 價值	僱主退休 福利計劃 供款	就任董事 而支付或 應收薪酬	住房補貼		
	百萬印尼盾	百萬印尼盾	百萬印尼盾	百萬印尼盾	百萬印尼盾	百萬印尼盾	百萬印尼盾	百萬印尼盾	百萬印尼盾
執行董事									
Rudi Kurniadi	-	330	-	6	15	-	45	-	396
Siti Sarah	-	281	-	6	15	-	45	-	347
Pratomo Bimawan Putra	-	281	-	6	10	-	45	-	342
專員									
Gandes Aisyaharum	-	149	-	21	-	-	-	-	170
Reza Febriano	-	134	-	21	-	-	-	-	155
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3個月總額	-	1,175	-	60	40	-	135	-	1,410

附註： (i)其他福利估計貨幣價值包括交通費及水電費等。

於有關期間，概無任何董事或專員放棄任何酬金。

於有關期間，董事退休福利計劃供款由JM承擔。

16. 股息

於有關期間，目標公司已支付以下股息：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3月31日止3個月	
	2021	2022	2023	2023	2024
	百萬印尼盾	百萬印尼盾	百萬印尼盾	百萬印尼盾	百萬印尼盾
2022年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 26.96印尼盾	-	-	553,906	-	-

(未經審核)

於2023年5月16日，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26.96印尼盾已於股東週年大會上獲得批准。股息已於2023年6月7日支付。

於2024年5月17日的目標公司股東大會上，股東批准就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派發末期股息10,000.00億印尼盾。該股息其後已於2024年5月30日支付。

17. 物業，廠房及設備

	土地權 百萬 印尼盾	辦公室及 其他樓宇 百萬 印尼盾	營運及 辦公室 設備 百萬 印尼盾	汽車 百萬 印尼盾	在建工程 百萬 印尼盾	總計 百萬 印尼盾
成本						
於2021年1月1日	2,696	5,457	1,635	367	159	10,314
添置	–	114	55	–	14	183
重新分類	–	173	–	–	(173)	–
於2021年12月31日及 2022年1月1日	2,696	5,744	1,690	367	–	10,497
添置	100	411	520	–	2,623	3,654
於2022年12月31日及 2023年1月1日	2,796	6,155	2,210	367	2,623	14,151
添置	–	217	1,706	–	–	1,923
收購附屬公司 (附註39(a))	2,572	26,123	16,123	18	–	44,836
轉讓	–	2,526	–	–	(2,526)	–
於2023年12月31日及 2024年1月1日	5,368	35,021	20,039	385	97	60,910
添置	–	–	253	–	–	253
於2024年3月31日	5,368	35,021	20,292	385	97	61,163
累計折舊						
於2021年1月1日	–	3,079	1,198	367	–	4,644
年內計提	–	573	217	–	–	790
於2021年12月31日及 2022年1月1日	–	3,652	1,415	367	–	5,434
年內計提	–	566	194	–	–	760
於2022年12月31日及 2023年1月1日	–	4,218	1,609	367	–	6,194
年內計提	–	1,188	1,105	2	–	2,295
收購附屬公司 (附註39(a))	–	5,839	13,112	16	–	18,967
於2023年12月31日及 2024年1月1日	–	11,245	15,826	385	–	27,456
期內計提	–	554	528	–	–	1,082
於2024年3月31日	–	11,799	16,354	385	–	28,538
賬面值						
於2021年12月31日	2,696	2,092	275	–	–	5,063
於2022年12月31日	2,796	1,937	601	–	2,623	7,957
於2023年12月31日	5,368	23,776	4,213	–	97	33,454
於2024年3月31日	5,368	23,222	3,938	–	97	32,625

18. 使用權資產

	租賃物業 百萬 印尼盾	營運及 辦公室 設備 百萬 印尼盾	汽車 百萬 印尼盾	總計 百萬 印尼盾
於2021年1月1日	102	–	2,504	2,606
添置	50	–	9,071	9,121
折舊	(102)	–	(4,323)	(4,425)
於2021年12月31日及2022年1月1日	50	–	7,252	7,302
添置	–	4,768	5,879	10,647
分派予JM	–	–	(4,803)	(4,803)
折舊	(50)	(407)	(3,112)	(3,569)
於2022年12月31日及2023年1月1日	–	4,361	5,216	9,577
添置	3,688	–	12,828	16,516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39(a))	1,862	–	6,380	8,242
折舊	(3,800)	(2,699)	(8,968)	(15,467)
於2023年12月31日及2024年1月1日	1,750	1,662	15,456	18,868
添置	–	3,273	428	3,701
折舊	–	(2,537)	(2,023)	(4,560)
於2024年3月31日	1,750	2,398	13,861	18,009

租賃現金流出總額詳情載於附註39(d)。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3月31日止3個月	
	2021年 百萬 印尼盾	2022年 百萬 印尼盾	2023年 百萬 印尼盾	2023年 百萬 印尼盾	2024年 百萬 印尼盾
使用權資產折舊開支	4,425	3,569	15,467	1,447	4,560
租賃負債利息開支(計入財務成本)	495	372	1,855	287	608
短期租賃相關開支	596	1,246	913	141	174

於有關期間，目標集團為其營運租賃各種租賃物業、辦公室設備及汽車。租賃條款按個別基準協商，包括各種不同條款及條件。於釐定租賃期間及評估不可撤銷期間的長度時，目標集團應用合約的定義並釐定合約可執行的期間。

租賃合約的固定期限為1年至3年。除兩項租賃外，租賃合約中不包含任何延期選擇權及終止選擇權。目標集團於租賃開始日期評估目標集團將行使延期選擇權並考慮延長其中一筆租賃的租賃期，相關延期計入租賃負債計量。

19. 合營公司投資

	於12月31日			於3月31日
	2021	2022	2023	2024
	百萬印尼盾	百萬印尼盾	百萬印尼盾	百萬印尼盾
非上市投資： 應佔資產淨值	7,357,950	7,618,946	3,977,630	3,983,353

目標集團的合營公司詳情如下：

	成立/ 註冊地點	已發行及 實繳資本	擁有權比例/投 票權/ 應佔溢利	主要業務
PT Jasamarga Semarang Batang (「JSB」)	印尼	4,178,664,400股每股 面值1,000印尼 盾之股份	2021年：44.18% 2022年：44.18%	Semarang-Batang收費道路 及Terbanggi Besar-Kayu Agung的特許經營商
PT Jasamarga Solo Ngawi (「JSN」)	印尼	169,019,575股每股 面值22,000印尼 盾之股份	2021年：42.62% 2022年：42.62%	Solo-Ngawi收費道路的特 許經營商
PT Jasamarga Ngawi Kertosono Kediri (「JNK」)	印尼	75,660,920股每股 面值22,000印尼 盾之股份	2021年：45.03% 2022年：45.03%	Ngawi-Kertosono收費道路 的特許經營商
PT Jasamarga Pandaan Tol (「JPT」)	印尼	630,134,783股每股 面值1,000印尼 盾之股份	2021年：40.00% 2022年：40.00% 2023年：40.00% 2024年：40.00%	Gempol-Pandaan收費道路 的特許經營商
PT Trans Marga Jateng (「TMJ」)	印尼	237,380,120股每股 面值10,000印尼 盾之股份	2021年：50.91% 2022年：50.91% 2023年：50.91% 2024年：50.91%	Semarang-Solo收費道路 的特許經營商
PT Jasamarga Pandaan Malang (「JPM」)	印尼	1,777,980股每股面 值1,000,000印尼 盾之股份	2021年：51.00% 2022年：51.00% 2023年：51.00% 2024年：51.00%	Pandaan-Malang收費道路 的特許經營商
PT Jasamarga Jalanlayang Cikampek (「JJC」)	印尼	5,664,445股每股面 值1,000,000印尼 盾之股份	2021年：40.00% 2022年：40.00% 2023年：40.00% 2024年：40.00%	Jakarta-Cikampek II Elevated收費道路的特許 經營商

19. 合營公司投資(續)

下表列示目標集團的合營公司的財務資料概要，其在目標公司的綜合財務報表中採用權益法入賬。財務資料概要乃根據合營公司根據印尼會計準則編製的截至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3個月的財務報表。

名稱	JSB	
主要營業地點／註冊成立國家	印尼	
主要業務	經營Semarang-Batang收費道路及Terbanggi Besar-Kayu Agung收費道路	
	於12月31日	
	2021年 百萬印尼盾	2022年 百萬印尼盾
目標集團持有擁有權權益／投票權百分比	44.18%/44.18%	44.18%/44.18%
於12月31日：		
非流動資產	12,240,545	12,121,366
流動資產	550,386	401,279
非流動負債	(8,624,846)	(8,712,633)
流動負債	(557,764)	(269,985)
資產淨值	3,608,321	3,540,027
目標集團應佔資產淨值	1,594,156	1,563,984
商譽	—	—
目標集團應佔權益賬面值	<u>1,594,156</u>	<u>1,563,984</u>
計入流動資產的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199,031	125,190
計入流動負債的流動金融負債(不包括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及撥備)	(445,857)	(156,448)
計入非流動負債的非流動金融負債(不包括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及撥備)	(8,584,381)	(8,648,481)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百萬印尼盾	2022年 百萬印尼盾
收入	1,109,787	1,027,719
折舊及攤銷	(3,032)	(2,885)
利息收入	714	2,787
利息開支	(684,111)	(592,055)
所得稅開支	(146,807)	(112,005)
經營溢利	179,960	41,591
其他全面收益	—	18,680
全面收益總額	179,960	60,271

附註： JSB自2023年7月28日起成為附屬公司。

19. 合營公司投資(續)

名稱	JSN	
主要營業地點／註冊成立國家	印尼	
主要業務	根據特許安排經營Solo-Ngawi收費道路	
	於12月31日	
	2021年	2022年
	百萬印尼盾	百萬印尼盾
目標集團持有擁有權權益／投票權百分比	42.62%/42.62%	42.62%/42.62%
於12月31日：		
非流動資產	10,002,530	9,777,421
流動資產	824,181	248,312
非流動負債	(7,415,487)	(6,484,448)
流動負債	(405,429)	(379,657)
資產淨值	3,005,795	3,161,628
目標集團應佔資產淨值	1,281,070	1,347,486
商譽	—	—
目標集團應佔權益賬面值	<u>1,281,070</u>	<u>1,347,486</u>
計入流動資產的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482,363	67,997
計入流動負債的流動金融負債(不包括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及撥備)	(123,872)	(102,155)
計入非流動負債的非流動金融負債(不包括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及撥備)	(7,373,936)	(49,924)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2022年
	百萬印尼盾	百萬印尼盾
收入	820,269	1,028,937
折舊及攤銷	(1,436)	(120,969)
利息收入	8,200	4,220
利息開支	(646,781)	(457,304)
所得稅開支	(123,424)	(93,136)
經營溢利	218,636	218,532
其他全面收益	—	(12,421)
全面收益總額	218,636	206,111

附註： JSN自2023年7月28日起成為附屬公司。

19. 合營公司投資(續)

名稱	JNK	
主要營業地點／註冊成立國家	印尼	
主要業務	根據特許安排經營Ngawi-Kertosono收費道路	
	於12月31日	
	2021年	2022年
	百萬印尼盾	百萬印尼盾
目標集團持有擁有權權益／投票權百分比	45.03%/45.03%	45.03%/45.03%
於12月31日：		
非流動資產	4,431,658	4,423,444
流動資產	279,400	328,313
非流動負債	(3,420,064)	(3,157,962)
流動負債	(64,696)	(92,887)
資產淨值	1,226,298	1,500,908
目標集團應佔資產淨值	552,201	675,859
商譽	—	—
目標集團應佔權益賬面值	<u>552,201</u>	<u>675,859</u>
計入流動資產的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83,384	202,820
計入流動負債的流動金融負債(不包括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及撥備)	(12,884)	(89,911)
計入非流動負債的非流動金融負債(不包括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及撥備)	(3,369,334)	(3,098,184)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2022年
	百萬印尼盾	百萬印尼盾
收入	506,722	652,785
折舊及攤銷	(2,964)	(97,781)
利息收入	4,741	4,854
利息開支	(285,555)	(220,243)
所得稅開支	(50,393)	(34,563)
經營溢利／(虧損)	(6,637)	206,684
其他全面收益	(1)	—
全面收益總額	(6,638)	206,684

附註： JNK自2023年7月28日起成為附屬公司。

19. 合營公司投資(續)

名稱	JPT			
主要營業地點／註冊成立國家	印尼			
主要業務	根據特許安排經營Gempol-Pandaan收費道路			
	於12月31日			於3月31日
	2021	2022	2023	2024
	百萬印尼盾	百萬印尼盾	百萬印尼盾	百萬印尼盾
目標集團持有擁有權權益／投票權百分比	40%/40%	40%/40%	40%/40%	40%/40%
非流動資產	1,730,574	1,715,599	1,698,868	1,683,269
流動資產	183,287	137,433	227,367	248,448
非流動負債	(745,603)	(764,437)	(88,407)	(98,537)
流動負債	(153,605)	(29,130)	(721,488)	(716,840)
資產淨值	1,014,653	1,059,465	1,116,340	1,116,340
目標集團應佔資產淨值	405,861	423,786	446,536	446,536
商譽	—	—	—	—
目標集團應佔權益賬面值	<u>405,861</u>	<u>423,786</u>	<u>446,536</u>	<u>446,536</u>
計入流動資產的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182,764	136,544	226,772	86,347
計入流動負債的流動金融負債(不包括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及撥備)	(163)	(28,402)	(714,794)	(715,850)
計入非流動負債的非流動金融負債(不包括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及撥備)	(49,536)	(743,703)	(75,315)	(77,343)
				截至
				3月31日
				止3個月
	2021	2022	2023	2024
	百萬印尼盾	百萬印尼盾	百萬印尼盾	百萬印尼盾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收入	142,827	178,357	187,965	43,476
折舊及攤銷	(535)	(3,998)	(4,411)	(5,580)
利息收入	3,900	3,628	5,068	2,070
利息開支	(70,860)	(66,928)	(62,257)	(15,516)
所得稅開支	(15,662)	(9,779)	(12,509)	(3,203)
經營虧損	4,886	43,630	56,656	10,051
其他全面收益	122	54	—	—
全面收益總額	5,008	43,683	56,656	10,051

19. 合營公司投資(續)

名稱	TMJ			
主要營業地點／註冊成立國家	印尼			
主要業務	根據特許安排經營Semarang-Solo收費道路			
	於12月31日			於3月31日
	2021	2022	2023	2024
	百萬印尼盾	百萬印尼盾	百萬印尼盾	百萬印尼盾
目標集團持有擁有權權益／投票權百分比	50.91%/ 50.91%	50.91%/ 50.91%	50.91%/ 50.91%	50.91%/ 50.91%
非流動資產	6,031,761	6,173,356	6,116,500	6,040,740
流動資產	55,014	268,629	352,555	380,320
非流動負債	(5,143,307)	(4,913,065)	(4,476,163)	(4,441,382)
流動負債	(147,145)	(285,583)	(289,191)	(265,027)
資產淨值	796,323	1,243,337	1,703,701	1,714,651
目標集團應佔資產淨值	405,408	632,983	867,353	872,929
商譽	—	—	—	—
目標集團應佔權益賬面值	<u>405,408</u>	<u>632,983</u>	<u>867,353</u>	<u>872,929</u>
計入流動資產的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50,262	145,380	227,827	353,143
計入流動負債的流動金融負債(不包括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及撥備)	(72,290)	(180,422)	(228,963)	(205,488)
計入非流動負債的非流動金融負債(不包括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及撥備)	(5,003,411)	(4,760,434)	(4,333,066)	(4,280,035)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 3月31日 止3個月
	2021	2022	2023	2024
	百萬印尼盾	百萬印尼盾	百萬印尼盾	百萬印尼盾
收入	700,992	925,523	975,149	248,017
折舊及攤銷	(3,121)	(63,245)	(66,211)	(14,842)
利息收入	2,101	3,749	15,461	4,396
利息開支	(401,511)	(307,936)	(293,142)	(67,488)
所得稅開支	(38,892)	(13,227)	(13,684)	(4,203)
經營(虧損)／溢利	99,072	405,309	460,486	119,535
其他全面收益	(281)	(258)	(198)	(280)
全面收益總額	98,791	405,051	460,288	119,255

19. 合營公司投資(續)

名稱	JPM			
主要營業地點／註冊成立國家	印尼			
主要業務	根據特許安排經營Pandaan-Malang收費道路			
	於12月31日			於3月31日
	2021	2022	2023	2024
	百萬印尼盾	百萬印尼盾	百萬印尼盾	百萬印尼盾
目標集團持有擁有權權益／投票權百分比	51.00%/ 51.00%	51.00%/ 51.00%	51.00%/ 51.00%	51.00%/ 51.00%
非流動資產	6,132,137	6,098,846	6,002,300	6,010,577
流動資產	208,199	101,153	66,917	70,892
非流動負債	(3,852,250)	(3,928,869)	(3,938,248)	(3,938,993)
流動負債	(127,602)	(40,422)	(27,242)	(38,749)
資產淨值	2,360,484	2,230,708	2,103,727	2,103,727
目標集團應佔資產淨值	1,203,847	1,137,661	1,072,901	1,072,901
商譽	—	—	—	—
目標集團應佔權益賬面值	<u>1,203,847</u>	<u>1,137,661</u>	<u>1,072,901</u>	<u>1,072,901</u>
計入流動資產的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32,236	97,640	66,251	66,486
計入流動負債的流動金融負債(不包括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及撥備)	(105,532)	(30,071)	(25,621)	(10,862)
計入非流動負債的非流動金融負債(不包括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及撥備)	(3,811,616)	(3,868,814)	(3,862,710)	(3,859,042)
				截至
				3月31日
				止3個月
	2021	2022	2023	2024
	百萬印尼盾	百萬印尼盾	百萬印尼盾	百萬印尼盾
收入	249,378	328,363	360,355	84,034
折舊及攤銷	(1,266)	(104,075)	(106,777)	(23,669)
利息收入	1,922	1,962	2,470	808
利息開支	(269,770)	(259,492)	(259,084)	(63,994)
所得稅開支	(72,426)	(42,919)	(38,579)	(9,714)
經營(虧損)／溢利	(264,976)	(159,677)	(126,983)	34,746
其他全面收益	(4)	11	1	—
全面收益總額	(264,980)	(159,666)	(126,982)	34,746

19. 合營公司投資(續)

名稱	JJC			
	印尼			
主要營業地點／註冊成立國家	根據特許安排經營Jakarta-Cikampek II Elevated收費道路			
主要業務	於12月31日			於3月31日
	2021	2022	2023	2024
	百萬印尼盾	百萬印尼盾	百萬印尼盾	百萬印尼盾
目標集團持有擁有權權益／投票權百分比	40.00%/	40.00%/	40.00%/	40.00%/
	40.00%	40.00%	40.00%	40.00%
非流動資產	15,310,148	15,206,124	14,719,763	14,758,152
流動資產	258,189	343,272	406,213	357,812
非流動負債	(10,479,714)	(10,507,748)	(10,667,753)	(10,635,389)
流動負債	(300,105)	(448,680)	(481,123)	(503,107)
資產淨值	4,788,518	4,592,968	3,977,100	3,977,468
目標集團應佔資產淨值	1,915,407	1,837,187	1,590,840	1,590,987
商譽	—	—	—	—
目標集團應佔權益賬面值	<u>1,915,407</u>	<u>1,837,187</u>	<u>1,590,840</u>	<u>1,590,987</u>
計入流動資產的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170,452	134,248	110,429	27,392
計入流動負債的流動金融負債(不包括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及撥備)	(140,480)	(195,351)	(346,712)	(503,107)
計入非流動負債的非流動金融負債(不包括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及撥備)	(10,452,202)	(10,451,536)	(10,577,607)	(403,404)
				截至
				3月31日
				止3個月
				2024
	2021	2022	2023	2024
	百萬印尼盾	百萬印尼盾	百萬印尼盾	百萬印尼盾
收入	691,919	869,239	893,421	224,226
折舊及攤銷	(844)	(356,438)	(334,359)	—
利息收入	4,068	5,935	3,008	658
利息開支	(796,557)	(703,773)	(750,192)	(186,367)
所得稅開支	(31,640)	(15,532)	34,998	8,310
經營(虧損)／溢利	(620,171)	(391,952)	(407,839)	103,582
其他全面收益	39	11	(32)	8
全面收益總額	(620,132)	(391,941)	(407,871)	103,590

20. 無形資產

目標集團

	收費道路 特許經營權	軟件	總計
	百萬印尼盾	百萬印尼盾	百萬印尼盾
成本			
於2021年1月1日	17,052,718	5,990	17,058,708
添置	499,330	83	499,413
於2021年12月31日及2022年1月1日	17,552,048	6,073	17,558,121
添置	1,340,129	4,253	1,344,382
於2022年12月31日及2023年1月1日	18,892,177	10,326	18,902,503
添置	968,611	42,501	1,011,112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39(a))	40,643,626	5,329	40,648,955
於2023年12月31日及2024年1月1日	60,504,414	58,156	60,562,570
添置	71,141	470	71,611
於2024年3月31日	60,575,555	58,626	60,634,181
攤銷			
於2021年1月1日	2,957,596	3,314	2,960,910
年內計提	506,138	1,145	507,283
於2021年12月31日及2022年1月1日	3,463,734	4,459	3,468,193
年內計提	643,800	1,074	644,874
於2022年12月31日及2023年1月1日	4,107,534	5,533	4,113,067
年內計提	739,657	2,255	741,912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39(a))	1,855,907	4,812	1,860,719
於2023年12月31日及2024年1月1日	6,703,098	12,600	6,715,698
期內計提	240,623	546	241,169
於2024年3月31日	6,943,721	13,146	6,956,867
賬面值			
於2021年12月31日	14,088,314	1,614	14,089,928
於2022年12月31日	14,784,643	4,793	14,789,436
於2023年12月31日	53,801,316	45,556	53,846,872
於2024年3月31日	53,631,834	45,480	53,677,314

20. 無形資產(續)

目標公司

	收費道路 特許經營權	軟件	總計
	百萬印尼盾	百萬印尼盾	百萬印尼盾
成本			
於2021年1月1日、2021年12月31日及 2022年1月1日	–	665	665
添置	10,094,278	4,183	10,098,461
於2022年12月31日及2023年1月1日	10,094,278	4,848	10,099,126
添置	774,779	7,620	782,399
於2023年12月31日及2024年1月1日	10,869,057	12,468	10,881,525
添置	51,832	–	51,832
於2024年3月31日	10,920,889	12,468	10,933,357
攤銷			
於2021年1月1日、2021年12月31日及 2022年1月1日	–	–	–
年內計提	3,473,761	389	3,474,150
於2022年12月31日及2023年1月1日	3,473,761	389	3,474,150
年內計提	417,697	1,617	419,314
於2023年12月31日及2024年1月1日	3,891,458	2,006	3,893,464
期內計提	107,003	445	107,448
於2024年3月31日	3,998,461	2,451	4,000,912
賬面值			
於2021年12月31日	–	665	665
於2022年12月31日	6,620,517	4,459	6,624,976
於2023年12月31日	6,977,599	10,462	6,988,061
於2024年3月31日	6,922,428	10,017	6,932,445

20. 無形資產(續)

收費道路特許經營權

目標集團因獲得向公共服務使用者收費的權利(許可)而根據無形資產模式對其服務特許權安排進行會計處理。會計政策詳情載於附註4(h)及附註5(A)(a)。

目標集團負責收費道路於營運期間的營運管理、保養及檢修。於營運期間收取及可收取的通行費歸屬於目標集團。相關收費道路須於營運期間屆滿時歸還政府機構，而無需向目標集團支付任何代價。

目標集團按特許經營權經營的收費道路(不包括合營公司經營的收費道路)如下：

集團公司	收費道路	特許經營權結束年份
目標公司	Jakarta-Cikampek	2044
目標公司	Palimanan-Kanci	2044
目標公司	Semarang Section ABC	2044
目標公司	Surabaya-Gempol	2044
JSM	Surabaya-Mojokerto	2049
JGP	Gempol-Pasuruan	2063
JSN	Solo-Ngawi	2066
JNK	Ngawi-Kertosono-Kediri	2066
JSB	Semarang-Batang	2066

21. 商譽

百萬印尼盾

成本

於2021年1月1日、2021年12月31日、2022年1月1日、2022年12月31日及
2023年1月1日 36,880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39(a)) 445,222

於2023年12月31日、2024年1月1日及2024年3月31日 482,102

累計減值虧損

於2021年1月1日、2021年12月31日、2022年1月1日、2022年12月31日、
2023年1月1日、2023年12月31日、2024年1月1日及2024年3月31日 —

賬面值

於2021年12月31日 36,880

於2022年12月31日 36,880

於2023年12月31日 482,102

於2024年3月31日 482,102

業務合併中所獲得的商譽在收購時分配於預計將從該業務合併中受益的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

21. 商譽(續)

除商譽外，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產生現金流量的無形資產以及相關商譽亦計入相應的現金產生單位中進行減值評估。

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已採用貼現現金流量法根據其使用價值釐定，該法使用基於目標公司董事批准的直至特許經營期結束的財務預算的現金流量預測。管理層在減值評估中所使用的主要假設如下：

關鍵假設	於12月31日		
	2021	2022	2023
收入複合年增長率(「複合年增長率」)：			
JSM現金產生單位	7.9%	7.3%	7.4%
JSB現金產生單位	不適用	不適用	5.1%
JSN現金產生單位	不適用	不適用	7.5%
JNK現金產生單位	不適用	不適用	7.7%
稅前折現率：			
JSM現金產生單位	14.2%	14.2%	14.3%
JSB現金產生單位	不適用	不適用	12.3%
JSN現金產生單位	不適用	不適用	12.1%
JNK現金產生單位	不適用	不適用	13.1%

於有關期間，並無就現金產生單位確認商譽減值虧損。管理層認為，現金產生單位可收回金額所根據的關鍵假設發生任何合理可能變動，均不會導致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超過其可收回金額。

22. 受限制現金

	於12月31日			於3月31日
	2021	2022	2023	2024
	百萬印尼盾	百萬印尼盾	百萬印尼盾	百萬印尼盾
有關連人士	16,496	23,599	561,063	732,174
第三方	9,354	27,659	132,220	110,434
流動部份	25,850	51,258	693,283	842,608
	—	—	(517,409)	(664,625)
非流動部份	25,850	51,258	175,874	177,983

受限制現金通常存放在獨立的託管賬戶中，由銀行監管，以保障資金用途的指定目的，並為貸款人或其他方提供信用保護。該等受限制現金賬戶具有多種功能，例如收取收費道路收入以償還貸款、償還應付政府款項、保護貸款人及收取政府補償金。受限制現金不賺取利息收入。

23. 向合營公司提供貸款

	主要 百萬印尼盾	應計利息 百萬印尼盾	總計 百萬印尼盾
於2021年1月1日、2021年12月31日及 2022年1月1日	–	–	–
添置	115,000	–	115,000
年內確認利息	–	584	584
於2022年12月31日及2023年1月1日	115,000	584	115,584
添置	160,000	–	160,000
年內確認利息	–	11,166	11,166
於2023年12月31日及2024年1月1日	275,000	11,750	286,750
期內確認利息	–	6,385	6,385
於2024年3月31日	<u>275,000</u>	<u>18,135</u>	<u>293,135</u>

目標公司一直向JJC發放無抵押貸款，並將於JJC所有其他銀團貸款結算後兩年內悉數償還。該等貸款的適用利率為JJC的其他銀團貸款年利率加2%，以複息計算。該等貸款之所有利息將遞延至JJC之所有其他銀團貸款全數清償後支付。

報告期末利率及公平價值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 3月31日 止3個月
	2021	2022	2023	2024
實際利率	不適用	8.32%	8.32% – 8.95%	8.63% – 8.83%
	於12月31日			於3月31日
	2021	2022	2023	2024
	百萬印尼盾	百萬印尼盾	百萬印尼盾	百萬印尼盾
貸款公平價值	<u>–</u>	<u>124,678</u>	<u>306,595</u>	<u>312,588</u>

24. 對沖工具

	於12月31日			於3月31日
	2021 百萬印尼盾	2022 百萬印尼盾	2023 百萬印尼盾	2024 百萬印尼盾
金融資產				
利率掉期	19,684	55,313	82,020	48,939
分析如下：				
非流動資產	19,684	55,313	–	–
流動資產	–	–	82,020	48,939
總計	19,684	55,313	82,020	48,939

現金流量對沖

目標集團利用利率掉期將浮動利率轉換為固定利率，以管理其浮動利率印尼盾借貸的利率風險。目標公司管理層認為利率掉期為高效率的對沖工具。利率互換的主要條款如下：

於2021年12月31日

名義金額	到期	掉期
2,532,881百萬印尼盾	2024年10月	由浮動利率到固定利率6.65%

於2022年12月31日

名義金額	到期	掉期
2,509,848百萬印尼盾	2024年10月	由浮動利率到固定利率6.65%

於2023年12月31日

名義金額	到期	掉期
7,225,273百萬印尼盾	2024年10月至2024年12月	由浮動利率到固定利率6.65%至6.75%

於2024年3月31日

名義金額	到期	掉期
7,187,999百萬印尼盾	2024年10月至2024年12月	由浮動利率到固定利率6.65%至6.75%

25. 應收貿易賬款、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目標集團

	於12月31日			於3月31日
	2021	2022	2023	2024
	百萬印尼盾	百萬印尼盾	百萬印尼盾	百萬印尼盾
應收貿易賬款 (附註(a))				
有關連人士	2,115	6,674	26,477	17,796
第三方	42,147	22,558	38,027	27,319
減：減值虧損	(32,094)	(9,500)	(9,500)	(9,500)
應收政府款項 (附註(b))				
有關連人士	23,734	21,041	149,562	144,557
承包商墊款	13,702	–	43,752	29,510
預付款項	2,282	1,880	2,897	35,595
其他應收款項				
有關連人士	3,547	996	827	968
第三方	6,155	915	1,332	893
	<u>61,588</u>	<u>44,564</u>	<u>253,374</u>	<u>247,138</u>
流動資產	47,886	44,564	209,622	217,628
非流動資產	13,702	–	43,752	29,510
	<u>61,588</u>	<u>44,564</u>	<u>253,374</u>	<u>247,138</u>

25. 應收貿易賬款、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續)

附註：

(a) 應收貿易賬款

於有關期間內，目標集團一般向客戶授出14日的信貸期。

應收賬款(扣除虧損撥備後)根據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12月31日			於3月31日
	2021	2022	2023	2024
	百萬印尼盾	百萬印尼盾	百萬印尼盾	百萬印尼盾
即期(未逾期)	1,207	6,170	21,958	21,684
逾期12個月以內	5,117	13,562	33,046	13,931
超過12個月	5,844	—	—	—
	<u>12,168</u>	<u>19,732</u>	<u>55,004</u>	<u>35,615</u>

於2021年12月31日、2022年12月31日、2023年12月31日及2024年3月31日，已分別就估計不可收回應收貿易賬款作出撥備約320.94億印尼盾、95.00億印尼盾、95.00億印尼盾及95.00億印尼盾。

應收貿易賬款撥備之對賬：

	於12月31日			於3月31日
	2021	2022	2023	2024
	百萬印尼盾	百萬印尼盾	百萬印尼盾	百萬印尼盾
於1月1日	24,296	32,094	9,500	9,500
年內/期內撥備	7,798	—	—	—
分派予JM	—	(22,594)	—	—
	<u>32,094</u>	<u>9,500</u>	<u>9,500</u>	<u>9,500</u>

(b) 應收政府款項

應收政府款項指目標集團向土地擁有人支付的收費公路土地成本，而結餘將由印尼政府(目標集團的控股母公司實體)補還。

25. 應收貿易賬款、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續)

目標公司

	於12月31日			於3月31日
	2021	2022	2023	2024
	百萬印尼盾	百萬印尼盾	百萬印尼盾	百萬印尼盾
應收貿易賬款 (附註(c))				
有關連人士	–	5,539	10,011	6,183
第三方	–	8,069	25,678	15,501
減：減值虧損	–	–	–	–
承包商墊款	–	–	42,477	28,883
預付款項	66	92	505	30,766
其他應收款項				
有關連人士	14	848	156	–
第三方	–	916	628	224
	<u>80</u>	<u>15,464</u>	<u>79,455</u>	<u>81,557</u>
流動資產	80	15,464	36,978	52,674
非流動資產	–	–	42,477	28,883
	<u>80</u>	<u>15,464</u>	<u>79,455</u>	<u>81,557</u>

附註：

(c) 應收貿易賬款

於有關期間內，目標公司一般向客戶授出14日的信貸期。

應收賬款(扣除虧損撥備後)根據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12月31日			於3月31日
	2021	2022	2023	2024
	百萬印尼盾	百萬印尼盾	百萬印尼盾	百萬印尼盾
即期(未逾期)	–	3,738	21,958	21,684
逾期12個月以內	–	9,870	13,731	–
	<u>–</u>	<u>13,608</u>	<u>35,689</u>	<u>21,684</u>

26. 應收JM款項

	於12月31日			於3月31日
	2021	2022	2023	2024
	百萬印尼盾	百萬印尼盾	百萬印尼盾	百萬印尼盾
與JM的往來賬戶	1,509,523	—	—	—
	<u>1,509,523</u>	<u>—</u>	<u>—</u>	<u>—</u>

往來賬戶結餘主要指附註2B所載目標集團重組前轉讓特許經營業務的經營業務所產生的資金。

27. 短期投資

	於12月31日			於3月31日
	2021	2022	2023	2024
	百萬印尼盾	百萬印尼盾	百萬印尼盾	百萬印尼盾
非上市投資，以公平價值計量經損益入賬：				
債務工具—				
有基金限期之互惠基金 (附註(a))	932,405	1,296,623	—	—
上市投資，以公平價值計量經其他全面				
收益入賬：				
權益工具—基建投資基金 (附註(b))	343,544	1,253,778	1,349,865	1,349,865
總計	<u>1,275,949</u>	<u>2,550,401</u>	<u>1,349,865</u>	<u>1,349,865</u>

短期投資變動如下：

	於12月31日			於3月31日
	2021	2022	2023	2024
	百萬印尼盾	百萬印尼盾	百萬印尼盾	百萬印尼盾
於1月1日	673,953	1,275,949	2,550,401	1,349,865
添置	393,050	1,056,601	1,905,953	—
投資基金解散 (附註39(a))	—	—	(3,022,339)	—
公平價值變動	208,946	217,851	(84,150)	—
於12月31日	<u>1,275,949</u>	<u>2,550,401</u>	<u>1,349,865</u>	<u>1,349,865</u>

27. 短期投資(續)

附註：

- (a) Reksa Dana Penyertaan Terbatas Mandiri Infrastruktur Ekuitas Transjawa (「**RDPT-MIET**」)

RDPT-MIET (Mandiri Transjawa Equity Infrastructure Limited Limited Participation Mutual Fund)為於印尼金融服務管理局(「**印尼金融服務管理局**」)(POJK)註冊及由其監管，形式為有限參與集體投資合約之非上市互惠基金。

RDPT-MIET之主要相關投資為JSB、JSN及JNK分別約16.05%、17.38%及14.97%股本權益。

於2021年及2022年12月31日，目標公司分別持有RDPT-MIET的31.22%及41.67%參與單位。目標公司於解散及清盤前持有RDPT-MIET的97.32%參與單位(附註39(a))。

- (b) Dana Investasi Infrastruktur Toll Road Mandiri-001 (「**KIK-DINFRA**」)

KIK-DINFRA為於印尼證券交易所上市，於印尼金融服務管理局註冊及由其監管，形式為集體投資合約之基建投資基金。

KIK-DINFRA之主要相關投資為JPT及TMJ分別約53.81%及8.00%股本權益。

於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及2024年3月31日，目標公司分別持有KIK-DINFRA的18.85%、63.59%、67.62%及67.62%參與單位。

有基金限期之互惠基金投資為債務工具，原因為其有合約義務向單位持有人交付現金。目標集團將有限期基金分類為以公平價值計量經損益入賬之金融資產及據此計量。

非持作買賣及目標集團已於初步確認時作出不可撤回選擇之股本證券確認為以公平價值計量經其他全面收益入賬之金融資產。其為策略性投資，而目標集團認為該分類更為相關。

就非上市投資而言，或倘若金融資產的市場並不活躍，目標集團使用估值技術確立公平價值，盡量使用市場輸入值並盡量減少依賴實體特定輸入值。

28.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於12月31日			於3月31日
	2021	2022	2023	2024
	百萬印尼盾	百萬印尼盾	百萬印尼盾	百萬印尼盾
現金及銀行結餘				
手頭現金	538	435	650	711
銀行結餘—有關連人士	113,382	210,094	274,095	197,443
銀行結餘—第三方	50,906	46,073	69,039	58,979
	<u>164,826</u>	<u>256,602</u>	<u>343,784</u>	<u>257,133</u>
定期存款				
有關連人士	210,641	636,000	774,440	758,940
第三方	—	55,000	65,000	45,000
	<u>210,641</u>	<u>691,000</u>	<u>839,440</u>	<u>803,940</u>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總額	<u>375,467</u>	<u>947,602</u>	<u>1,183,224</u>	<u>1,061,073</u>

銀行現金按每日銀行存款利率之浮息率計息。短期定期存款按短期定期存款之相關息率計息。

29. 應付貿易賬款、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

目標集團

	附註	於12月31日			於3月31日
		2021	2022	2023	2024
		百萬印尼盾	百萬印尼盾	百萬印尼盾	百萬印尼盾
應付貿易賬款	(a)				
— 有關連人士		65,787	18,167	160,778	12,234
— 其他		8,272	4,558	1,833	12,151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					
— 應計款項	(b)	460,760	753,919	1,215,059	1,085,316
— 應付政府款項	(c)	177,573	177,573	142,058	142,058
— 收費道路覆蓋撥備	(d)	301,195	353,540	635,241	702,690
— 代收收費道路收入	(e)	52,473	46,676	45,460	71,491
— 其他		3,432	467	1,775	1,621
		<u>1,069,492</u>	<u>1,354,900</u>	<u>2,202,204</u>	<u>2,027,561</u>
分析：					
流動負債		702,082	986,492	1,715,782	1,528,232
非流動負債		367,410	368,408	486,422	499,329
		<u>1,069,492</u>	<u>1,354,900</u>	<u>2,202,204</u>	<u>2,027,561</u>

附註：

(a) 應付貿易賬款

應付貿易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12月31日			於3月31日
	2021	2022	2023	2024
	百萬印尼盾	百萬印尼盾	百萬印尼盾	百萬印尼盾
30日內	—	198	162,611	13,895
超過90日	74,059	22,527	—	10,490
	<u>74,059</u>	<u>22,725</u>	<u>162,611</u>	<u>24,385</u>

29. 應付貿易賬款、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續)

(b) 應計款項

	於12月31日			於3月31日
	2021	2022	2023	2024
	百萬印尼盾	百萬印尼盾	百萬印尼盾	百萬印尼盾
承包商及顧問開支(附註)				
—有關連人士	315,012	614,522	1,000,798	790,161
—第三方	3,622	9,173	41,738	101,789
一般及行政開支	84,297	56,792	58,796	84,003
應計表現獎勵	1,155	16,515	26,938	23,124
利息開支				
—銀行貸款—有關連人士	8,485	4,173	27,915	32,655
—銀行貸款或其他—第三方	—	4,253	10,633	5,395
應付政府款項的利息				
—有關連人士(附註(c))	48,189	48,189	48,189	48,189
其他	—	302	52	—
總計	460,760	753,919	1,215,059	1,085,316
減：即期部份	(437,142)	(730,301)	(1,191,441)	(1,061,698)
非即期部份	23,618	23,618	23,618	23,618

附註：

結餘為有關收費道路保養及收費道路營運之分包服務應計款項。

29. 應付貿易賬款、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續)

(c) 應付政府款項

	於12月31日			於3月31日
	2021	2022	2023	2024
	百萬印尼盾	百萬印尼盾	百萬印尼盾	百萬印尼盾
即期部份	–	35,515	142,058	142,058
非即期部份	177,573	142,058	–	–
	<u>177,573</u>	<u>177,573</u>	<u>142,058</u>	<u>142,058</u>

目標集團之附屬公司JSM利用印尼共和國公共工程及公共房屋部(PUPR)的Badan Pengatur Jalan Tol (印尼收費道路管理局) (BPJT)的循環貸款取得土地以興建收費道路。貸款原定利率為印尼存款保險公司(LPS)年利率加1%。於2023年3月7日，JSM與相關政府機構磋商新的還款時間表，將尚未償還結餘轉為免息，並於2023年3月至2024年12月期間分三期償還。

(d) 收費道路覆蓋撥備

收費道路覆蓋撥備根據估計客戶使用收費道路的情況記錄。撥備採用管理層於報告日期對履行現有義務所需支出的估計的現值計量。撥備變動如下：

	於12月31日			於3月31日
	2021	2022	2023	2024
	百萬印尼盾	百萬印尼盾	百萬印尼盾	百萬印尼盾
於1月1日	198,072	301,195	353,540	635,241
增加	249,479	256,432	424,850	92,960
收購附屬公司 使用	–	–	244,791	–
	<u>(146,356)</u>	<u>(204,087)</u>	<u>(387,940)</u>	<u>(25,511)</u>
於12月31日	301,195	353,540	635,241	702,690
減：流動部份	<u>(134,976)</u>	<u>(150,808)</u>	<u>(172,437)</u>	<u>(226,979)</u>
非流動部份	<u>166,219</u>	<u>202,732</u>	<u>462,804</u>	<u>475,711</u>

(e) 代收收費道路收入

結餘指有待透過銀行支付予其他收費道路營運商的收費道路收入部份。

29. 應付貿易賬款、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續)

目標公司

		於12月31日			於3月31日
		2021	2022	2023	2024
		百萬印尼盾	百萬印尼盾	百萬印尼盾	百萬印尼盾
應付貿易賬款	(f)				
— 有關連人士		—	198	148,918	111
— 其他		—	—	497	600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					
— 應計款項	(g)	236	647,691	728,391	603,841
— 收費道路覆蓋撥備	(h)	—	221,771	225,446	267,294
— 代收收費道路收入	(i)	—	46,142	45,317	71,237
— 其他		—	—	1,487	1,148
		<u>236</u>	<u>915,802</u>	<u>1,150,056</u>	<u>944,231</u>
分析：					
流動負債		236	841,456	1,055,021	835,336
非流動負債		—	74,346	95,035	108,895
		<u>236</u>	<u>915,802</u>	<u>1,150,056</u>	<u>944,231</u>

附註：

(f) 應付貿易賬款

應付貿易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12月31日			於3月31日
	2021	2022	2023	2024
	百萬印尼盾	百萬印尼盾	百萬印尼盾	百萬印尼盾
30日內	<u>—</u>	<u>198</u>	<u>149,415</u>	<u>711</u>

29. 應付貿易賬款、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續)

(g) 應計款項

	於12月31日			於3月31日
	2021	2022	2023	2024
	百萬印尼盾	百萬印尼盾	百萬印尼盾	百萬印尼盾
承包商及顧問開支(附註)				
—有關連人士	—	579,915	656,299	495,009
—第三方	—	—	—	89,151
一般及行政開支	236	54,602	55,931	3,133
應計表現獎勵	—	13,174	13,232	13,890
以下項目的利息開支				
—銀行貸款—有關連人士	—	—	1,899	2,658
—銀行貸款或其他—第三方	—	—	1,030	—
總計	236	647,691	728,391	603,841
減：即期部份	(236)	(647,691)	(728,391)	(603,841)
非即期部份	—	—	—	—

附註：

結餘為有關收費道路保養及收費道路營運之分包服務應計款項。

(h) 收費道路覆蓋撥備

收費道路覆蓋撥備根據估計客戶使用收費道路的情況記錄。撥備採用管理層於報告日期對履行現有義務所需支出的估計的現值計量。撥備變動如下：

	於12月31日			於3月31日
	2021	2022	2023	2024
	百萬印尼盾	百萬印尼盾	百萬印尼盾	百萬印尼盾
於1月1日	—	—	221,771	225,446
增加	—	425,858	366,836	66,800
使用	—	(204,087)	(363,161)	(24,952)
於12月31日	—	221,771	225,446	267,294
減：流動部份	—	(147,425)	(130,411)	(158,399)
非流動部份	—	74,346	95,035	108,895

(i) 代收收費道路收入

結餘指有關透過銀行支付予其他收費道路營運商的收費道路收入部份。

30. 長期僱員福利負債

	於12月31日			於3月31日
	2021	2022	2023	2024
	百萬印尼盾	百萬印尼盾	百萬印尼盾	百萬印尼盾
長期僱員福利負債	10,362	9,983	10,867	10,639

目標集團向一項根據2021年第35號政府規例及2023年第6號法律註冊的界定福利退休計劃作出供款，其涵蓋目標集團所有永久僱員。

計劃之資金來自目標集團根據獨立精算師根據年度精算估值之建議作出之供款。計劃之最新獨立精算估值乃於2023年12月31日由KKA Riana & Rekan (其為Asia Pacific Actuarial & Consulting Services之成員) 採用預測單位信貸方法編製。

計劃使目標集團面臨精算風險，例如利率風險、投資風險及長壽風險。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之退休福利責任金額如下：

	於12月31日			於3月31日
	2021	2022	2023	2024
	百萬印尼盾	百萬印尼盾	百萬印尼盾	百萬印尼盾
界定福利責任現值	10,362	9,983	10,867	10,639

部份上述負債預期將會於超過一年後支付。然而，區分有關款項與須於未來十二個月支付的款項並不切實可行，原因為未來供款亦將與未來提供的服務以及精算假設及市場狀況未來變動情況有關。

目標集團於有關期間內的退休福利責任變動如下：

	於12月31日			於3月31日
	2021	2022	2023	2024
	百萬印尼盾	百萬印尼盾	百萬印尼盾	百萬印尼盾
於1月1日	9,535	10,362	9,983	10,867
收購附屬公司的影響	-	-	150	-
於損益確認之金額：				
現有服務成本	1,391	1,303	1,265	301
過往服務成本	237	(487)	(222)	(185)
利息開支	656	669	653	294
其他	-	(1,452)	-	-
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之重新計量：				
財務假設變動產生的精算收益及虧損	(410)	(3)	278	(522)
經驗調整產生的精算收益及虧損	(680)	(409)	(829)	-
從計劃支付	(367)	-	(411)	(116)
於12月31日	10,362	9,983	10,867	10,639

30. 長期僱員福利負債(續)

目標集團於12月31日／3月31日採用的主要精算假設如下：

	於12月31日			於3月31日
	2021	2022	2023	2024
貼現率	5.5% – 7.25%	6.5% – 7.5%	6.5% – 6.75%	6.5% – 6.75%
薪金增長率	5% – 10%	5.7% – 10%	5.7% – 10%	4% – 10%

有關未來死亡率之假設乃基於根據已公佈統計數字及經驗提供之精算建議而定。該等假設可得出於56歲退休之領取退休金人員的平均預期壽命。

目標集團因其界定福利退休金計劃而面臨若干風險，當中最重大者在下文詳述：

風險	描述
債券收益率變動	債券收益率下降將使計劃負債增加。
通脹風險	大部份計劃福利責任與通脹有關，而通脹率上升將使負債上升。
預期壽命	大多數計劃責任為在成員的有生之年提供福利，故預期壽命延長將導致計劃負債增加。

於報告期末，根據相關精算假設之合理可能變動，目標集團就各重大精算假設所作的敏感度分析如下：

	比率上升／下降	界定福利責任的影響			於3月31日
		於12月31日			2024
		2021	2022	2023	2024
		百萬印尼盾	百萬印尼盾	百萬印尼盾	百萬印尼盾
貼現率	1%	(747)/858	(552)/616	(548)/612	(536)/588
薪金增長率	1%	865/(768)	631/(576)	637/(582)	539/(502)

上述敏感度分析的基準為某個假設出現變動，而所有其他假設均維持不變。實際上，此情況甚少發生，部份假設的變動可能相關。於計算界定福利責任對重大精算假設的敏感度時，已採用的方法與計算於財務狀況表確認的退休金負債時所採用者相同（即於報告期末利用預測單位信貸方法計算界定福利責任現值）。

編製敏感度分析所採用之方法及假設類別與上一期間相比概無變動。

目標集團以內部資源撥付退休金計劃之資金需求，現時並無訂立任何會影響未來供款之資金安排及資金政策。

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退休金計劃的預期供款約為30.54億印尼盾。

30. 長期僱員福利負債(續)

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2022年12月31日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3個月，目標集團的界定福利責任加權平均年期分別約為9年、12年、9年及11年。目標集團未貼現福利付款之到期日分析如下：

	少於1年	1至5年	5至10年	10年以上	總計
	百萬印尼盾	百萬印尼盾	百萬印尼盾	百萬印尼盾	百萬印尼盾
於2021年12月31日 退休金付款	467	6,212	12,566	33,008	52,253
於2022年12月31日 退休金付款	591	7,517	9,144	32,647	49,899
於2023年12月31日 退休金付款	3,054	5,784	8,149	33,257	50,244
於2024年3月31日 退休金付款	2,791	5,154	7,789	32,424	48,158

31. 有關連人士提供的貸款

	於12月31日			於3月31日
	2021	2022	2023	2024
	百萬印尼盾	百萬印尼盾	百萬印尼盾	百萬印尼盾
JM (附註(a))	75,630	37,462	–	–
PT Astra Tol Nusantara (「ATN」) (附註(a))	182,860	17,505	–	–
TMJ (附註(b))	–	100,000	43,000	20,500
有關連人士貸款總額	258,490	154,967	43,000	20,500
流動部份	–	(42,000)	(43,000)	(20,500)
非流動部份	258,490	112,967	–	–

附註：

- (a) 於2021年1月，JSM與JM及ATN訂立貸款協議。貸款為無抵押，並須於3年內償還。利率參考JSM銀團貸款利率加年利率1%。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貸款已悉數償還。
- (b) 於2022年12月，JSM與TMJ訂立貸款協議。貸款為無抵押，並須於3年內償還。固定年利率為7.25%。

32. 應付承包商款項

	於12月31日			於3月31日
	2021 百萬印尼盾	2022 百萬印尼盾	2023 百萬印尼盾	2024 百萬印尼盾
有關連人士	67,713	22,810	49,850	14,152
第三方	37,491	23	2,400	3,668
	105,204	22,833	52,250	17,820
減：流動部份	(103,855)	(802)	(44,436)	(16,831)
非流動部份	1,349	22,031	7,814	989

其為就建造道路、覆蓋層及取得收費設施覆蓋層以及其他樓宇應付承包商、顧問及合作夥伴之款項。

33. 借款

目標集團

	於12月31日			於3月31日
	2021 百萬印尼盾	2022 百萬印尼盾	2023 百萬印尼盾	2024 百萬印尼盾
短期銀行貸款(附註(a))				
有關連人士	–	–	1,188,000	1,525,000
第三方	–	–	562,000	–
長期銀行貸款(附註(b))				
有關連人士	2,532,882	2,509,848	2,352,161	2,332,450
第三方	3,798,416	3,780,650	3,726,564	3,699,109
長期銀團銀行貸款(附註(c))				
有關連人士	–	–	11,379,174	11,289,950
第三方	–	–	5,224,926	5,199,917
減：				
費用與安排費	(26,043)	(23,044)	(125,418)	(122,280)
借款總額	6,305,255	6,267,454	24,307,407	23,924,146
分析：				
流動部份(於未來一年內到期)	25,678	106,649	2,205,776	2,075,298
非流動部份	6,279,577	6,160,805	22,101,631	21,848,848
	6,305,255	6,267,454	24,307,407	23,924,146

33. 借款(續)

	於12月31日			於3月31日
	2021	2022	2023	2024
	百萬印尼盾	百萬印尼盾	百萬印尼盾	百萬印尼盾
應償還借款：				
1年內或按要求	25,678	106,649	2,205,776	2,075,298
第2至第5年內(首尾兩年包括在內)	608,991	917,095	4,931,619	4,821,983
5年以上	5,696,629	5,266,754	17,295,430	17,149,145
	6,331,298	6,290,498	24,432,825	24,046,426
減：				
費用與安排費	(26,043)	(23,044)	(125,418)	(122,280)
	<u>6,305,255</u>	<u>6,267,454</u>	<u>24,307,407</u>	<u>23,924,146</u>

(a) 短期銀行貸款

於2023年，目標公司與若干銀行訂立短期貸款協議，以提供營運資金。目標公司於不同日期提取合共17,500.00億印尼盾的信貸融資。貸款將於2024年6月至8月期間到期。短期銀行貸款並無抵押。

(b) 長期銀行貸款

於2021年10月，JSM籌得最高信貸融資為38,000.00億印尼盾的長期銀行貸款。自提取日期起，固定年利率為6.75%，為期5年。於固定利率期屆滿後，利率將為1個月存款利率加年利率3%，直至貸款悉數償還為止。

於2021年10月，JGP與一間銀行訂立最高信貸融資為26,300.00億印尼盾的長期銀行貸款協議，為期11年。首36個月的利率為雅加達銀行同業拆息加利差及利率掉期，相等於年利率為6.65%，隨後24個月的年利率為6.7%，其後為雅加達銀行同業拆息加年利率3%，直至貸款悉數償還為止。

(c) 長期銀團銀行貸款

JSB、JSN及JNK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成為目標集團之附屬公司。因此，目標集團已於目標公司之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該等附屬公司之下列長期銀團銀行貸款。

於2021年12月，JSB與若干銀行簽署銀團銀行貸款協議，以為建造其收費道路及償還股東貸款提供資金。最高信貸融資為89,500.00億印尼盾，其中第一期為88,110.00億印尼盾，第二期為1,390.00億印尼盾。貸款將於2036年12月到期，並無寬限期。第一期首60個月的年利率相等於6.75%，隨後則按1個月定期存款利率加3%的浮動年利率計息。第二期的浮動利率基於1個月平均定期存款利率加每年3%。

於2021年12月，JSN與若干銀行簽署銀團貸款協議，最高信貸融資為71,000.00億印尼盾。首60個月的年利率相等於6.75%，隨後年利率為6.75%加每年3.00%，直至貸款獲悉數償還為止。貸款將於13年後到期，並無寬限期。

於2023年6月，JNK與若干銀行簽署銀團銀行貸款協議，最高信貸融資為28,250.00億印尼盾。首兩個利息期的利率基於1個月存款利率加3%。餘下年期的利率則基於1個月存款利率加3.25%。信貸融資的年期為14年，並無寬限期。

33. 借款(續)

於報告期末，加權平均利率如下：

	於12月31日			於3月31日
	2021	2022	2023	2024
短期銀行貸款				
– 有關連人士	不適用	不適用	5.96%	5.95%
– 第三方	不適用	不適用	6.05%	不適用
長期銀行貸款				
– 有關連人士	6.65%	6.65%	6.65%	6.65%
– 第三方	6.75%	6.75%	6.75%	6.75%
長期銀團銀行貸款				
– 有關連人士	不適用	不適用	6.63%	6.63%
– 第三方	不適用	不適用	6.64%	6.64%

於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及2024年3月31日，37,790.14億印尼盾、37,636.68億印尼盾、37,119.60億印尼盾及36,850.91億印尼盾的銀行貸款按固定利率安排，使目標集團面臨公平價值利率風險。其他借款按浮動利率安排，因此使目標集團面臨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於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及2024年3月31日，63,052.55億印尼盾、62,674.54億印尼盾、225,574.07億印尼盾及223,991.46億印尼盾的銀行貸款乃以目標集團的收費道路特許經營權、營運收入、託管賬戶、來自其收費道路營運的保險申索收入及來自政府的資金補償作為抵押。

於2024年3月31日，目標集團有30,750.00億印尼盾可動用而未提取的借款融資。

目標集團於有關期間已遵守其借貸融資的財務契諾。

目標公司

	於12月31日			於3月31日
	2021 百萬印尼盾	2022 百萬印尼盾	2023 百萬印尼盾	2024 百萬印尼盾
短期銀行貸款				
有關連人士	–	–	1,188,000	1,525,000
第三方	–	–	562,000	–
借款總額	–	–	1,750,000	1,525,000
分析：				
即期部份(於未來一年內到期)	–	–	1,750,000	1,525,000
應償還借款				
1年內或按要求	–	–	1,750,000	1,525,000

34. 租賃負債

	最低租賃付款額				最低租賃付款額現值			
	於12月31日		於3月31日		於12月31日		於3月31日	
	2021	2022	2023	2024	2021	2022	2023	2024
	百萬印尼盾	百萬印尼盾	百萬印尼盾	百萬印尼盾	百萬印尼盾	百萬印尼盾	百萬印尼盾	百萬印尼盾
1年內	5,942	6,910	13,824	10,208	4,677	7,223	11,086	9,662
第2至第5年內(首尾兩年包括在內)	2,292	2,964	6,639	8,760	3,321	1,883	7,777	8,736
	8,234	9,874	20,463	18,968	7,998	9,106	18,863	18,398
減：未來財務費用	(236)	(768)	(1,600)	(570)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租賃負債的現值	7,998	9,106	18,863	18,398				
減：於12個月內到期支付的金額(於流動負債顯示)					(4,677)	(7,223)	(11,086)	(9,662)
於12個月後到期支付的金額					3,321	1,883	7,777	8,736

35. 遞延收入

	於12月31日			於3月31日
	2021	2022	2023	2024
	百萬印尼盾	百萬印尼盾	百萬印尼盾	百萬印尼盾
預收款項	11,970	916	26,142	25,407
分析：				
流動負債	10,629	916	1,368	1,001
非流動負債	1,341	—	24,774	24,406
	11,970	916	26,142	25,407

遞延收入為廣告牌、建造公用管線的收費道路空間及休息區的經營租賃收取的款項。

36.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淨額

以下為目標公司確認之主要遞延稅項負債及其於有關期間之變動：

目標集團

	物業、 廠房及 設備及 無形資產 百萬印尼盾	使用權 資產及 租賃開支 百萬印尼盾	短期投資 百萬印尼盾	收費道路覆 蓋層撥備 百萬印尼盾	僱員福利 負債 百萬印尼盾	獎勵開支 百萬印尼盾	總計 百萬印尼盾
於2021年1月1日	(357,852)	-	(5,934)	-	-	-	(363,786)
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	-	-	(13,939)	-	-	-	(13,939)
年內於損益(扣除)(附註12)	(72,243)	(7)	(32,031)	-	-	-	(104,281)
於2021年12月31日及2022年1月1日	(430,095)	(7)	(51,904)	-	-	-	(482,006)
目標集團重組的影響	(4,317)	-	-	61,090	-	-	56,773
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	-	-	(35,595)	-	1	-	(35,594)
年內於損益(扣除)/計入(附註12)	(36,982)	125	(12,331)	(12,301)	10	2,898	(58,581)
於2022年12月31日及2023年1月1日	(471,394)	118	(99,830)	48,789	11	2,898	(519,408)
收購附屬公司	(3,945,331)	-	-	-	-	-	(3,945,331)
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	-	-	(3,723)	-	1	-	(3,722)
年內於損益(扣除)/計入(附註12)	(153,493)	(170)	50,294	808	5	(138)	(102,694)
於2023年12月31日及2024年1月1日	(4,570,218)	(52)	(53,259)	49,597	17	2,760	(4,571,155)
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	-	-	-	-	5	-	5
期內於損益(扣除)/計入(附註12)	(90,961)	(155)	-	9,206	3	145	(81,762)
於2024年3月31日	(4,661,179)	(207)	(53,259)	58,803	25	2,905	(4,652,912)

以下為遞延稅項結餘就綜合財務狀況表用途所作之分析：

	於12月31日			於3月31日
	2021	2022	2023	2024
	百萬印尼盾	百萬印尼盾	百萬印尼盾	百萬印尼盾
遞延稅項資產	-	51,816	52,374	61,730
遞延稅項負債	(482,006)	(571,224)	(4,623,529)	(4,714,642)
	(482,006)	(519,408)	(4,571,155)	(4,652,912)

36.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淨額(續)

目標公司

	物業、 廠房及 設備及 無形資產 百萬印尼盾	使用權 資產及 租賃開支 百萬印尼盾	短期投資 百萬印尼盾	收費道路覆 蓋層撥備 百萬印尼盾	僱員福利 負債 百萬印尼盾	獎勵開支 百萬印尼盾	總計 百萬印尼盾
於2021年1月1日	-	-	(5,934)	-	-	-	(5,934)
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	-	-	(13,939)	-	-	-	(13,939)
年內於損益(扣除)	-	(7)	(32,031)	-	-	-	(32,038)
於2021年12月31日及2022年1月1日	-	(7)	(51,904)	-	-	-	(51,911)
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	-	-	(35,595)	-	1	-	(35,594)
年內於損益(扣除)/計入	(48,862)	125	(12,331)	48,789	10	2,898	(9,371)
於2022年12月31日及2023年1月1日	(48,862)	118	(99,830)	48,789	11	2,898	(96,876)
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	-	-	(3,723)	-	2	-	(3,721)
年內於損益(扣除)/計入	(11,805)	(20)	50,294	808	4	(138)	39,143
於2023年12月31日及2024年1月1日	(60,667)	98	(53,259)	49,597	17	2,760	(61,454)
期內於損益(扣除)/計入	(30,220)	(128)	-	9,206	3	145	(20,994)
於2024年3月31日	(90,887)	(30)	(53,259)	58,803	20	2,905	(82,448)

37. 股本

	於2021年12月31日		於2022年12月31日		於2023年12月31日		於2024年3月31日	
	股份數目	金額	股份數目	金額	股份數目	金額	股份數目	金額
	千股	百萬印尼盾	千股	百萬印尼盾	千股	百萬印尼盾	千股	百萬印尼盾
法定：								
每股面值1,000印尼盾之普通股	1,097,814	1,097,814	60,000,000	60,000,000	60,000,000	60,000,000	60,000,000	60,000,000
普通股，已發行及繳足：								
於1月1日	657,449	657,449	1,051,455	1,051,455	20,545,949	20,545,949	20,545,949	20,545,949
於以下月份發行股份：								
- 2021年4月(附註(a))	117,478	117,478	-	-	-	-	-	-
- 2021年6月(附註(b))	260,369	260,369	-	-	-	-	-	-
- 2021年11月(附註(c))	16,159	16,159	-	-	-	-	-	-
- 2022年4月(附註(d))	-	-	280,325	280,325	-	-	-	-
- 2022年4月(附註(e))	-	-	17,131	17,131	-	-	-	-
- 2022年4月(附註(e))	-	-	419,232	419,232	-	-	-	-
- 2022年6月(附註(f))	-	-	180,840	180,840	-	-	-	-
- 2022年6月(附註(f))	-	-	1,827	1,827	-	-	-	-
- 2022年6月(附註(g))	-	-	300,000	300,000	-	-	-	-
- 2022年7月(附註(h))	-	-	143,080	143,080	-	-	-	-
- 2022年7月(附註(h))	-	-	18,112,187	18,112,187	-	-	-	-
- 2022年12月(附註(i))	-	-	39,872	39,872	-	-	-	-
於12月31日/3月31日	1,051,455	1,051,455	20,545,949	20,545,949	20,545,949	20,545,949	20,545,949	20,545,949

附註：

- (a) 根據日期為2021年4月14日的股東決定聲明第2號，目標公司股東批准已發行股本以現金代價增加117,477,958股每股面值1,000印尼盾的股份。
- (b) 根據日期為2021年7月21日的股東決定聲明第13號，目標公司股東批准已發行股本以現金代價增加260,369,100股每股面值1,000印尼盾的股份。
- (c) 根據日期為2021年12月3日的股東決定聲明第1號，目標公司股東批准已發行股本以現金代價增加16,158,650股每股面值1,000印尼盾的股份。
- (d) 根據日期為2022年4月18日的股東決定聲明第9號，目標公司股東批准已發行股本以現金代價增加280,324,800股每股面值1,000印尼盾的股份。
- (e) 根據日期為2022年4月19日的股東決定聲明第11號，目標公司股東批准已發行股本以現金代價增加436,363,200股每股面值1,000印尼盾的股份。
- (f) 根據日期為2022年6月17日的股東決定聲明第5號，目標公司股東批准已發行股本以現金代價增加182,667,571股每股面值1,000印尼盾的股份。
- (g) 根據日期為2022年6月22日的股東決定聲明第6號，目標公司股東批准已發行股本以現金代價增加300,000,000股每股面值1,000印尼盾的股份。

37. 股本(續)

- (h) 根據日期為2022年7月1日的契據第2號，目標公司發行18,255,266,592股新股份，其中18,112,187,000股股份乃為目標集團重組(附註2B)發行，而143,079,592股股份則以現金代價發行。
- (i) 根據日期為2022年12月28日的股東決定聲明第6號，目標公司以現金代價發行39,871,792股每股面值1,000印尼盾的新股份。

38. 儲備**(a) 目標集團**

目標集團之儲備金額及其變動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及綜合權益變動表呈列。

(b) 儲備性質及目的

- (i) 以公平價值計量經其他全面收益入賬之金融資產儲備

以公平價值計量經其他全面收益入賬之金融資產之儲備包含於報告期末持有之以公平價值計量經其他全面收益入賬之金融資產之累計公平價值變動淨額，並根據附註4(j)所載之會計政策處理。

- (ii) 合併儲備

目標集團的合併儲備指根據附註2B所述的目標集團重組，轉讓特許經營業務及轉讓附屬公司的淨資產總額賬面值、轉讓合營公司的賬面值及轉讓附屬公司的股本與目標公司作為交換而發行的股本的面值兩者之間的差額。

- (iii) 對沖儲備

對沖儲備為指定對沖工具的公平價值收益及虧損。有關現金流量對沖的詳細會計政策載於附註4(r)。

39.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

(a) 收購附屬公司

於截至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目標公司持有RDPT-MIET的若干基金單位作為短期投資(附註27)。於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7月27日期間，目標公司參與RDPT-MIET基金單位的比例由41.67%增加至97.32%。於2023年7月28日，RDPT-MIET解散及清盤，導致目標公司取得LMJ的97.32%股本權益，而LMJ為RDPT-MIET唯一的相關投資。當時，LMJ分別持有JSB、JSN及JNK的16.05%、17.38%及14.97%股本權益。該等公司涉及若干收費道路項目的服務特許經營權安排，包括收費道路的開發、融資、營運及保養。由於該等交易所致，目標公司分別持有JSB、JSN、JNK的59.80%、59.53%及59.60%股本權益。JSB、JSN及JNK(為目標公司的前合營公司)及LMJ於2023年7月28日成為目標公司的附屬公司(「收購事項」)。

於收購日，取得的LMJ、JSB、JSN及JNK的可辨認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價值如下：

	LMJ	JSB	JSN	JNK	總計
	百萬印尼盾	百萬印尼盾	百萬印尼盾	百萬印尼盾	百萬印尼盾
取得的淨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	1,440	255	24,174	25,869
使用權資產	-	530	1,062	6,650	8,242
無形資產	-	15,311,823	15,672,245	7,804,168	38,788,236
對沖工具	-	38,316	25,812	-	64,128
其他非流動資產	-	695	-	32,743	33,438
應收賬款、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	107,906	10,930	46,393	165,229
受限制資金	-	269,535	264,648	102,796	636,979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19	102,840	32,788	230,847	366,494
應付賬款、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	-	(233,830)	(285,479)	(172,874)	(692,183)
應付承包商款項	-	-	(73,604)	-	(73,604)
短期借貸	-	(123)	(85,200)	(28,150)	(113,473)
長期借貸	-	(8,139,186)	(5,802,032)	(2,744,733)	(16,685,951)
租賃負債	-	-	(1,047)	(4,296)	(5,343)
遞延收入	-	(24,798)	-	-	(24,798)
本期應付稅項	-	(149)	(327)	(9,369)	(9,845)
遞延稅項負債	-	(1,255,443)	(1,740,593)	(953,017)	(3,949,053)
	19	6,179,556	8,019,458	4,335,332	18,534,365
非控制性權益，按公平價值	-	(2,591,594)	(3,268,896)	(1,799,738)	(7,660,228)
商譽	-	264,888	58,832	121,502	445,222
	19	3,852,850	4,809,394	2,657,096	11,319,359
支付方式：					
合營公司投資，按公平價值	-	2,845,881	3,443,034	2,008,105	8,297,020
RDPT-MIET投資，按公平價值	19	1,006,969	1,366,360	648,991	3,022,339
	19	3,852,850	4,809,394	2,657,096	11,319,359
收購事項產生的現金流入淨額：					
取得的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366,494

39.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續)

(a) 收購附屬公司(續)

取得的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的公平價值約為1,652.29億印尼盾。

取得的可辨認無形資產的公平價值約387,882.36億印尼盾為收費道路特許經營權。

收購相關成本約6.30億印尼盾已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扣自損益。

目標集團因以公平價值計量其於緊接收購事項前作為合營公司投資持有於JSB、JSN及JNK的44.18%、42.62%及45.03%股本權益而確認收益如下：

	百萬印尼盾
合營公司投資的公平價值	8,297,020
合營公司投資的賬面值	<u>(3,782,494)</u>
合營公司投資的公平價值收益	<u><u>4,514,526</u></u>

非上市公司LMJ、JSB、JSN及JNK的非控制性權益的公平價值乃應用收益法估計。公平價值估計乃基於以下各項：

- (i) 10.77%的折現率；
- (ii) 市場參與者在估計LMJ、JSB、JSN及JNK的非控制性權益的公平價值時會考慮就缺乏控制權及缺乏市場流通性作出的調整。

於收購日至2023年12月31日期間，JSB、JSN及JNK分別為目標集團的收入貢獻約5,589.14億印尼盾、4,196.41億印尼盾及2,860.55億印尼盾。

於收購日至2023年12月31日期間，LMJ、JSB、JSN及JNK分別為目標集團的溢利貢獻約4.38億印尼盾虧損、611.84億印尼盾溢利、971.42億印尼盾溢利及1,019.42億印尼盾溢利。

如果收購事項於2023年1月1日已經完成，目標集團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總收入將為74,407.75億印尼盾，而年內溢利將為60,504.22億印尼盾。備考資料僅供說明的用途，未必表示在收購事項於2023年1月1日已完成的情況下，目標集團實際將取得的收入及經營業績，亦不擬作為未來業績的預測。

(b) 主要非現金交易

於2022年7月1日，就轉讓特許經營業務、轉讓附屬公司及轉讓合營公司(附註2B)，目標公司已按面值向JM配發18,112,187,000股每股面值1,000印尼盾的新股份。

39.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續)

(c) 融資活動所得負債之對賬

下表詳述目標集團融資活動所產生負債的變動，包括現金及非現金變動。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為有關現金流量或未來現金流量於目標集團的綜合現金流量表中分類為融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者。

	2021年		租賃開始	利息開支	2021年		
	1月1日	現金流量		(附註10)	12月31日		
	百萬印尼盾	百萬印尼盾	百萬印尼盾	百萬印尼盾	百萬印尼盾	百萬印尼盾	
租賃負債	2,420	(4,038)	9,121	495		7,998	
借款	5,746,113	86,029	–	473,113		6,305,255	
有關連人士提供的貸款	836,357	(660,302)	–	82,435		258,490	
	<u>6,584,890</u>	<u>(578,311)</u>	<u>9,121</u>	<u>556,043</u>		<u>6,571,743</u>	
	2022年		租賃開始	利息開支	2022年		
	1月1日	現金流量		(附註10)	12月31日		
	百萬印尼盾	百萬印尼盾	百萬印尼盾	百萬印尼盾	百萬印尼盾	百萬印尼盾	
租賃負債	7,998	(9,911)	10,647	372		9,106	
借款	6,305,255	(475,104)	–	437,303		6,267,454	
有關連人士提供的貸款	258,490	(120,554)	–	17,031		154,967	
	<u>6,571,743</u>	<u>(605,569)</u>	<u>10,647</u>	<u>454,706</u>		<u>6,431,527</u>	
	2023年		租賃開始	利息開支	收購附屬	2023年	
	1月1日	現金流量		(附註10)	公司	12月31日	
	百萬印尼盾	百萬印尼盾	百萬印尼盾	百萬印尼盾	百萬印尼盾	百萬印尼盾	
租賃負債	9,106	(11,980)	14,539	1,855	5,343	18,863	
借款	6,267,454	251,200	–	989,329	16,799,424	24,307,407	
有關連人士提供的貸款	154,967	(118,465)	–	6,498	–	43,000	
	<u>6,431,527</u>	<u>120,755</u>	<u>14,539</u>	<u>997,682</u>	<u>16,804,767</u>	<u>24,369,270</u>	

39.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續)

(c) 融資活動所得負債之對賬(續)

	2024年 1月1日	現金流量	租賃開始	利息開支 (附註10)	2024年 3月31日
	百萬印尼盾	百萬印尼盾	百萬印尼盾	百萬印尼盾	百萬印尼盾
租賃負債	18,863	(4,774)	3,701	608	18,398
借款	24,307,407	(797,168)	–	413,907	23,924,146
有關連人士提供的貸款	43,000	(23,126)	–	626	20,500
	<u>24,369,270</u>	<u>(825,068)</u>	<u>3,701</u>	<u>415,141</u>	<u>23,963,044</u>

(d) 租賃現金流出總額

綜合現金流量表所包含有關租賃的款項包括下列各項：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3月31日止3個月	
	2021年 百萬印尼盾	2022年 百萬印尼盾	2023年 百萬印尼盾	2023年 百萬印尼盾 (未經審核)	2024年 百萬印尼盾
經營現金流量內	596	1,246	913	141	174
融資現金流量內	4,038	9,911	11,980	1,647	4,774
	<u>4,634</u>	<u>11,157</u>	<u>12,893</u>	<u>1,788</u>	<u>4,948</u>

該等金額與下列各項有關：

	2021年 百萬印尼盾	2022年 百萬印尼盾	2023年 百萬印尼盾	2023年 百萬印尼盾 (未經審核)	2024年 百萬印尼盾
支付租賃租金	<u>4,634</u>	<u>11,157</u>	<u>12,893</u>	<u>1,788</u>	<u>4,948</u>

40. 或然負債

於報告期內各報告期末，目標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41. 承擔

於各報告期末，已訂約但尚未發生的資本承擔如下：

	於12月31日			於3月31日
	2021年 百萬印尼盾	2022年 百萬印尼盾	2023年 百萬印尼盾	2024年 百萬印尼盾
無形資產	–	–	–	454,111
	<u>–</u>	<u>–</u>	<u>–</u>	<u>454,111</u>

42. 有關連人士交易

- (a) 除歷史財務資料他處所披露之有關連人士交易及結餘外，目標集團於有關期間與其有關連人士進行下列重大交易：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3月31日止3個月	
	2021年 百萬印尼盾	2022年 百萬印尼盾	2023年 百萬印尼盾	2023年 百萬印尼盾 (未經審核)	2024年 百萬印尼盾
支付予有關連人士的建築成本	(495,367)	(1,209,637)	(924,478)	(431,167)	(70,392)
收自有關連人士的租金收入	701	701	14,091	1,094	780
收自JM之其他管理服務收入	6,000	6,739	4,132	-	137
支付予有關連人士的成本	(16,160)	(16,217)	(9,562)	(14,881)	(4,414)
收自有關連人士的銀行利息收入(除稅前)	7,472	17,242	39,291	6,449	10,819
來自有關連人士之貸款所得款項	3,137,343	100,000	55,000	55,000	-
償還有關連人士貸款	(3,715,210)	(203,523)	(166,967)	(95,729)	(22,500)
支付予有關連人士的貸款利息開支	(82,435)	(17,031)	(6,498)	(2,723)	(626)
支付予有關連人士的道路保養開支	(77,074)	(83,147)	(125,899)	(20,208)	(29,319)
支付予有關連人士的收費道路營運開支	(306,173)	(368,223)	(443,047)	(99,910)	(96,924)

42. 有關連人士交易(續)

(b) 董事及其他高級管理層成員於有關期間之薪酬如下：

	薪金、 花紅及津貼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總計
	百萬印尼盾	百萬印尼盾	百萬印尼盾
Rudi Kurniadi	856	35	891
Eka Setya Adrianto	320	–	320
Triono Junoasmono	293	–	293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u>1,469</u>	<u>35</u>	<u>1,504</u>
	薪金、 花紅及津貼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總計
	百萬印尼盾	百萬印尼盾	百萬印尼盾
Rudi Kurniadi	1,315	36	1,351
Pramitha Wulanjani	891	11	902
Pratomo Bimawan Putra	888	12	900
Eka Setya Adrianto	103	–	103
Ade Wahyu	419	–	419
Triono Junoasmono	454	–	454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u>4,070</u>	<u>59</u>	<u>4,129</u>
	薪金、 花紅及津貼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總計
	百萬印尼盾	百萬印尼盾	百萬印尼盾
Rudi Kurniadi	1,585	59	1,644
Pramitha Wulanjani	111	10	121
Pratomo Bimawan Putra	1,333	39	1,372
Siti Sarah	1,222	61	1,283
Ade Wahyu	113	–	113
Triono Junoasmono	155	–	155
Gandes Aisyaharum	657	–	657
Reza Febriano	598	–	598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u>5,774</u>	<u>169</u>	<u>5,943</u>

42. 有關連人士交易(續)

(b) 董事及其他高級管理層成員於有關期間之薪酬如下：(續)

	薪金、 花紅及津貼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總計
	百萬印尼盾	百萬印尼盾	百萬印尼盾
Rudi Kurniadi	381	9	390
Pramitha Wulanjani	111	10	121
Pratomo Bimawan Putra	332	10	342
Siti Sarah	111	5	116
Ade Wahyu	113	–	113
Triono Junoasmono	155	–	155
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期間	1,203	34	1,237

	薪金、 花紅及津貼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總計
	百萬印尼盾	百萬印尼盾	百萬印尼盾
Rudi Kurniadi	381	15	396
Siti Sarah	332	15	347
Pratomo Bimawan Putra	332	10	342
Gandes Aisyaharum	170	–	170
Reza Febriano	155	–	155
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期間	1,370	40	1,410

43. 報告期後事項

- (a) 在目標公司於2024年5月17日舉行的股東大會上，股東批准就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派發末期股息10,000.00億印尼盾。股息其後已於2024年5月30日支付。
- (b) 於2024年4月至6月，目標公司已進一步從若干銀行借入14,750.00億印尼盾。有關貸款為無抵押，並須於1年內償還。
- (c) 於2023年7月17日，印尼財政部長發出規例第72號(PMK-72)，以進一步解釋有關有形資產折舊及無形資產攤銷的《稅務監管協調法》，並將應用期限延遲至2024年4月30日。根據《稅務監管協調法》，使用年期超過20年的資產可根據納稅人的會計記錄中使用的實際使用年期折舊。目標集團已選擇該折舊選項，並已於2024年4月向有關稅務當局提交通知。於提交通知後，由2022財政年度起，折舊免稅額計算將會根據剩餘實際使用年期計算。

44. 後續財務報表

目標集團並無就2024年3月31日後至本報告日期止任何期間編製經審核財務報表。

下文載列報告期間目標集團之管理層討論及分析。討論及分析有關目標集團之綜合業績及財務狀況。下列討論及分析應與本通函附錄三所載會計師報告一併閱讀。

A. 業務回顧

目標集團於2017年6月2日於印尼成立為Perseroan Terbatas，或有限公司，並主要從事收費道路之服務或產業，包括收費道路資金、營運及維護收購及／或參股收費道路公司、進行投資控股活動，以及符合適用法律及法規之其他業務。

目標集團持有13項收費道路資產之特許權，策略性地遍佈爪哇，爪哇是印尼經濟中心，擁有約1.53億人口，佔全國總人口之56%及國內生產總值之55%。規模龐大之收費道路網絡橫跨676公里，連接各大城市、工業樞紐及旅遊區，支持長期正面交通增長。在受監管之電價上漲及通脹保護措施支持下，這帶來了可見現金流之產生。在印尼政府戰略性市場改革政策(如「黃金印尼2045願景」)支持下，以及推動國內陸路交通及物流資產需求之強勁宏觀利好因素推動下，目標集團在營運及技術優化方面亦表現出強勁之財務表現。

B. 財務回顧

經營業績

收入

目標集團產生之收入主要包括收費道路產生之收入。目標集團持有之特許權將於2044年至2066年(包括首尾兩年)屆滿。

目標集團之收費收入：

- (a) 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期間分別由31,872.50億印尼盾(相等於約1.943億美元及15.159億港元)增加10.3%至35,163.60億印尼盾(相等於約2.144億美元及16.724億港元)；

- (b) 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期間分別由35,163.60億印尼盾（相等於約2.144億美元及16.724億港元）增加37.8%至48,447.45億印尼盾（相等於約2.954億美元及23.042億港元）；及
- (c) 於截至2023年3月31日至2024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期間分別由8,573.52億印尼盾（相等於約5,230萬美元及4.078億港元）增加81.6%至15,570.83億印尼盾（相等於約9,490萬美元及7.406億港元）。

目標集團收費收入之增長與報告期內交通流量之整體增長成正比。該增長主要歸因於2019冠狀病毒病疫情後之復甦，因為有更多每日通勤者恢復使用該收費道路。

目標集團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期間以及截至2023年3月31日至2024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期間收費收入之增長，亦是由於於2023年7月收購JSB、JSN及JNK（各自定義見下文）之控股權益後，將該等實體之收入合併所致。撇出此項貢獻，目標集團之收費收入：

- (a) 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期間分別由35,163.60億印尼盾（相等於約2.144億美元及16.724億港元）增加3.9%至36,533.01億印尼盾（相等於約2.228億美元及17.375億港元）；及
- (b) 於截至2023年3月31日至2024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期間分別由8,573.52億印尼盾（相等於約5,230萬美元及4.078億港元）增加5.1%至9,011.79億印尼盾（相等於約5,490萬美元及4.286億港元）。

下表載列報告期間交通流量之增長：

營運商 (目標集團公司)	路段	年度平均每日交通流量增長		
		2021年 至2022年	2022年 至2023年	2023 首三個月 至2024 首三個月
PT Jasamarga Transjawa Tol (「JTT」)	Jakarta-Cikampek	9.3%	2.5%	(2.2%)
PT Trans Marga Jateng (「TMJ」)	Palimanan-Kanci	8.8%	(2.0%)	6.2%
	Semarang ABC	14.0%	3.3%	(6.2%)
	Surabaya-Gempol	14.3%	2.4%	(0.7%)
PT Jasamarga Pandaan Malang (「JPM」)	Semarang-Solo	24.8%	0.3%	(8.3%)
	Pandaan-Malang	31.8%	4.6%	4.7%
PT Jasamarga Jalanlayang Cikampek (「JJC」)	Jalanlayang-Cikampek	32.6%	(11.0%)	(23.5%)
PT Jasamarga Solo Ngawi (「JSN」)	Solo-Ngawi	28.0%	4.7%	(6.6%)
PT Jasamarga Gempol Pasuruan (「JGP」)	Gempol-Pasuruan	18.4%	5.1%	3.0%
PT Jasamarga Surabaya Mojokerto (「JSM」)	Surabaya-Mojokerto	24.3%	5.3%	(2.0%)
PT Jasamarga Pandaan Tol (「JPT」)	Gempol-Pandaan	22.9%	4.5%	(1.3%)
PT Jasamarga Semarang Batang (「JSB」)	Semarang-Batang	11.6%	(1.5%)	(7.7%)
PT Jasamarga Ngawi Kertosono Kediri (「JNK」)	Ngawi-Kertosono-Kediri	28.6%	(0.1%)	(4.0%)

預期未來收入增長主要由交通之穩定增長、與通脹相匹配之標準電價上漲，以及目標集團實施電價上漲機制在隔年對電價上漲之較高貢獻所帶動。為補償額外資本支出及／或政府發起工程造成之收入損失而進行之特別電價調整，預計亦將於未來兩至三年內進行，從而進一步推動收入增長。

毛利

目標集團之毛利：

- (a) 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期間分別由19,489.20億印尼盾(相等於約1.188億美元及9.269億港元)增加4.5%至20,362.00億印尼盾(相等於約1.242億美元及9.684億港元)；
- (b) 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期間分別由20,362.00億印尼盾(相等於約1.242億美元及9.684億港元)增加43.9%至29,309.10億印尼盾(相等於約1.787億美元及13.940億港元)；及
- (c) 於截至2023年3月31日至2024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期間分別由4,859.18億印尼盾(相等於約2,960萬美元及2.311億港元)增加98.6%至9,650.85億印尼盾(相等於約5,880萬美元及4.590億港元)。

目標集團毛利增長乃由於收費收入增加同時收費及其他經營開支保持平穩所致。此舉乃透過目標集團涉及經營及保養在內之成本優化舉措達致。該等舉措包括利用收費道路興建承包商提供之保證，以較低成本為選定之收費路段提供若干保養服務。

目標集團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期間以及截至2023年3月31日至2024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期間毛利的增長，亦是由於於2023年7月收購JSB、JSN及JNK之控股權益後，將該等實體之毛利合併所帶動。

一般及行政開支

目標集團之一般及行政開支主要包括與勞工、辦公室管理、捐贈、折舊及攤銷、維修及保養、公用業務、交通及差旅、專業費用及租金。

目標集團之一般及行政開支：

- (a) 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期間分別由1,251.96億印尼盾(相等於約760萬美元及5,950萬港元)增加9.7%至1,373.05億印尼盾(相等於約840萬美元及6,530萬港元)；

- (b) 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期間分別由1,373.05億印尼盾(相等於約840萬美元及6,530萬港元)增加16.0%至1,592.79億印尼盾(相等於約970萬美元及7,580萬港元)；及
- (c) 於截至2023年3月31日至2024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期間分別由347.70億印尼盾(相等於約210萬美元及1,650萬港元)增加33.0%至462.52億印尼盾(相等於約280萬美元及2,200萬港元)。

目標集團採取連貫之舉措以優化一般及行政開支，旨在使一般及行政開支增長率不高於通脹率之增長。為此，目標集團已採取多項舉措，例如利用公司開支卡計劃，公務車輛司機可使用提供優惠公司價格之公司開支卡支付燃油費用，而非按一般價格自付燃油費用，其後提交報銷申索。

目標集團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期間以及截至2023年3月31日至2024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期間一般及行政開支之增長，亦是由於於2023年7月收購JSB、JSN及JNK之控股權益後，將該等實體產生之一般及行政開支合併所致。具體而言，三間實體產生之合併一般及行政開支向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三個月之一般及行政開支貢獻109.91億印尼盾(相等於約70萬美元及520萬港元)。撇出此項貢獻，目標集團於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三個月之一般及行政開支為352.61億印尼盾(相等於約220萬美元及1,680萬港元)，較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三個月之一般及行政開支增長1.4%。

經營溢利

目標集團之經營溢利：

- (a) 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期間分別由19,803.33億印尼盾(相等於約1.208億美元及9.419億港元)減少0.3%至19,738.02億印尼盾(相等於約1.204億美元及9.388億港元)；
- (b) 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期間分別由19,738.02億印尼盾(相等於約1.204億美元及9.388億港元)增加266.2%至72,288.53億印尼盾(相等於約4.408億美元及34.381億港元)；及

- (c) 於截至2023年3月31日至2024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期間分別由4,605.48億印尼盾(相等於約2,810萬美元及2.190億港元)增加101.8%至9,291.75億印尼盾(相等於約5,670萬美元及4.419億港元)。

目標集團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期間經營溢利之減少主要由於短期投資之公平價值減少所致。

目標集團截至2022年12月31日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期間經營溢利之增加，主要是由於投資合營公司之公平價值收益所致。於2023年7月，目標集團收購PT Lintas Marga Jawa (「**LMJ**」) 97.3%之直接股權。LMJ之主要活動是作為JSB、JSN及JNK股份投資之控股公司。根據此項收購，目標集團使用收入法重新計量其於JSB、JSN及JNK之前持股之公平價值。公平價值重估之收益於目標集團的財務報表確認。

目標集團於截至2023年3月31日至2024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期間經營溢利的增加與毛利增加一致。

目標集團之經營溢利(於合營公司及短期投資公平價值收益／虧損前)：

- (a) 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期間分別由18,347.45億印尼盾(相等於約1.119億美元及8.726億港元)增加4.5%至19,177.52億印尼盾(相等於約1.169億美元及9.121億港元)；
- (b) 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期間分別由19,177.52億印尼盾(相等於約1.169億美元及9.121億港元)增加46.7%至28,135.32億印尼盾(相等於約1.716億美元及13.381億港元)；及
- (c) 於截至2023年3月31日至2024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期間分別由4,605.48億印尼盾(相等於約2,810萬美元及2.190億港元)增加101.8%至9,291.75億印尼盾(相等於約5,670萬美元及4.419億港元)。

年／期內溢利

目標集團的年／期內溢利：

- (a) 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期間分別由6,610.56億印尼盾（相等於約4,030萬美元及3.144億港元）增加109.8%至13,869.65億印尼盾（相等於約8,460萬美元及6.597億港元）；
- (b) 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期間分別由13,869.65億印尼盾（相等於約8,460萬美元及6.597億港元）增加333.7%至60,147.23億印尼盾（相等於約3.668億美元及28.607億港元）；及
- (c) 於截至2023年3月31日至2024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期間分別由2,771.74億印尼盾（相等於約1,690萬美元及1.318億港元）增加39.9%至3,878.02億印尼盾（相等於約2,360萬美元及1.844億港元）。

目標集團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期間年／期內溢利的增加乃由於融資開支淨額以及於2022年重組行使導致之應佔合營公司溢利淨額減少所致。

目標集團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期間以及截至2023年3月31日至2024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期間年／期內溢利之增加主要由於其經營溢利增加所致，儘管其部分被計息銀行借款所產生之融資開支增加所抵銷。

流動資金、資本資源及資本架構

目標集團主要透過其業務經營活動剩餘現金、借款及注資（如需要）相結合為其經營及營運資金需求提供資金。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於2021年12月31日、2022年12月31日、2023年12月31日及2024年3月31日，目標集團擁有現金及銀行結餘分別為3,754.67億印尼盾（相等於約2,290萬美元及1.786億港元）、9,476.02億印尼盾（相等於約5,780萬美元及4.507億港元）、11,832.24億印尼盾（相等於約7,210萬美元及5.628億港元）及10,610.73億印尼盾（相等於約6,470萬美元及5.047億港元）。

此外，於2021年12月31日、2022年12月31日、2023年12月31日及2024年3月31日，為遵守有關自關連方、PT Bank Central Asia Tbk、PT CIMB Niaga Tbk、PT Bank DKI及其他私人銀行取得銀行借款之受限制資金契諾，目標集團擁有受限制資金分別為258.50億印尼盾（相等於約160萬美元及1,230萬港元）、512.58億印尼盾（相等於約310萬美元及2,440萬港元）、6,932.83億印尼盾（相等於約4,230萬美元及3.297億港元）及8,426.08億印尼盾（相等於約5,140萬美元及4.008億港元）。

目標集團持有之所有現金及銀行結餘以及受限制資金均以印尼盾計值。

借款及信貸融資

於2021年12月31日、2022年12月31日、2023年12月31日及2024年3月31日，目標集團擁有尚未償還銀行及關連方貸款（於扣除支出及安排費用前）合共分別為65,897.88億印尼盾（相等於約4.018億美元及31.342億港元）、64,454.65億印尼盾（相等於約3.930億美元及30.655億港元）、244,758.25億印尼盾（相等於約14.924億美元及116.409億港元）及240,669.26億印尼盾（相等於約14.675億美元及114.465億港元）。

所有未償還借款均以印尼盾計值。

於2021年12月31日，目標集團與PT Bank Central Asia Tbk及PT Bank Mandiri (Persero) Tbk訂立長期銀行貸款協議，合併未償還結餘（於扣除支出及安排費用前）為63,312.98億印尼盾（相等於約3.861億美元及30.112億港元）。長期銀行貸款協議為非循環。

於2022年12月31日，目標集團與PT Bank Central Asia Tbk及PT Bank Mandiri (Persero) Tbk訂立長期銀行貸款協議，合併未償還結餘（於扣除支出及安排費用前）為62,904.98億印尼盾（相等於約3.836億美元及29.918億港元）。長期銀行貸款協議為非循環。

於2023年12月31日，目標集團自PT Bank Negara Indonesia (Persero) Tbk、PT Bank Central Asia Tbk、PT Bank Mandiri (Persero) Tbk、PT Bank Maybank Indonesia、PT Bank Syariah Indonesia及PT Bank Danamon Indonesia取得短期信貸融資，合併未償還結餘（於扣除支出及安排費用前）為17,500億印尼盾（相等於約1.067億美元及8.323億港元）及未動用結餘為28,500億印尼盾（相等於約1.738億美元及13.555億港元）。目標集團與PT Bank Central Asia Tbk、PT Bank Mandiri (Persero) Tbk、PT Bank Negara Indonesia (Persero) Tbk、PT Bank KEB Hana Indonesia、PT Bank CIMB Niaga Tbk、PT Bank Syariah Indonesia Tbk訂立長期銀

行貸款協議，合併未償還結餘（於扣除支出及安排費用前）為226,828.25億印尼盾（相等於約13.831億美元及107.882億港元）。長期銀行貸款協議為非循環。

於2024年3月31日，目標集團自PT Bank Negara Indonesia (Persero) Tbk、PT Bank Central Asia Tbk、PT Bank Mandiri (Persero) Tbk、PT Bank Maybank Indonesia、PT Bank Syariah Indonesia及PT Bank Danamon Indonesia取得短期信貸融資，合併未償還結餘（於扣除支出及安排費用前）為15,250億印尼盾（相等於約9,300萬美元及7.253億港元）及未動用結餘為30,750億印尼盾（相等於約1.875億美元及14.625億港元）。目標集團與PT Bank Central Asia Tbk、PT Bank Mandiri (Persero) Tbk、PT Bank Negara Indonesia (Persero) Tbk、PT Bank KEB Hana Indonesia、PT Bank CIMB Niaga Tbk、PT Bank Syariah Indonesia Tbk訂立長期銀行貸款協議，合併未償還結餘（於扣除支出及安排費用前）為225,214.26億印尼盾（相等於約13.733億美元及107.114億港元）。

目標集團截至2021年12月31日、2022年12月31日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期間銀行貸款之加權平均利率分別為每年6.6%、6.7%、6.7%及6.6%。截至2021年12月31日、2022年12月31日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期間，按未償還金額計（於扣除支出及安排費用後），具有固定利率之銀行貸款分別佔銀行貸款總額之60%、60%、15%及15%。餘下為具有浮動利率之銀行貸款。

就其銀行借款而言，目標集團須遵守下列財務比率規定：

- (a) 負債權益比率為2.30倍至5.00倍；
- (b) 最低利息覆蓋率為1.10倍至1.25倍；
- (c) 最低償債準備比率為1.00倍至1.50倍；及
- (d) 於任何時候均為正面權益。

目標集團無須遵守任何其他契諾。

除銀行貸款外，於2021年1月，JSM與JM及PT Astra Tol Nusantara（分別為TMJ、JSM及JPM 40.0%、44.5%及49%之股東）訂立關連方貸款協議，金額為2,584.90億印尼盾（相等於約1,580萬美元及1.229億港元）。貸款為無抵押及須於三年內償還。利率乃根據JSM之銀團貸款參考利率每年6.75%加1%。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貸款已悉數償還。於2022年12月，JSM亦與TMJ訂立關連方貸款協議，金額為1,000億印尼盾（相等於約610萬美元及4,760萬港元）。貸款為無抵押及須於三年內償還。利率固定為每年7.25%。於2023年12月31日及2024年3月31日，未償還結餘分別為430億印尼盾（相等於約260萬美元及2,050萬港元）及205億印尼盾（相等於約130萬美元及980萬港元）。

就關連方及銀行貸款而言，於2024年3月31日，根據合約未貼現現金流量，36,663.79億印尼盾（相等於約2.236億美元及17.438億港元）於一年內到期，114,156.64億印尼盾（相等於約6.961億美元及54.294億港元）於2至5年到期，而223,936.25億印尼盾（相等於約13.655億美元及106.506億港元）於5年以上到期。為免生疑問，該等負債之合約未貼現現金流量包括未來應付利息之影響。

其他工具

除借款外，目標集團亦一直採用對沖工具（利率掉期），以維持附屬公司借入之若干浮動利率貸款之實際固定利率。

目標集團並無採取任何其他信貸融資或工具。目標集團在其管理資金需求時繼續採取積極審慎之庫務政策。其密切監控其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以盡量減低資金成本及提高金融資產之回報。在各項特許權協議開始時，各項收費道路資產過往分別有70%及30%之資金來自外部債務及內部股權。隨著收費道路資產開始產生正向自由現金流，外債將逐漸減少。

資產抵押

目標集團之投資信貸貸款以其收費道路特許經營權轉讓契據作為抵押。於2021年12月31日、2022年12月31日、2023年12月31日及2024年3月31日，抵押品價值分別為82,416.43億印尼盾（相等於約5.025億美元及39.198億港元）、81,641.26億印尼盾（相等於約4.978億美元及38.829億港元）、468,237.17億印尼盾（相等於約28.551億美元及222.698億港元）及467,094.06億印尼盾（相等於約28.481億美元及222.154億港元）。

負債對權益比率

截至2021年12月31日、2022年12月31日、2023年12月31日及2024年3月31日，目標集團之負債對權益比率(以借款總額(於扣除支出及安排費用前)減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計算之借款淨額除以權益總額，其中權益總額以資產總額減負債總額計算)分別為38.3%、30.9%、75.3%及73.5%。

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期間及截至2023年3月31日至2024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期間之負債對權益比率有所上升，主要由於2023年7月收購JSB、JSN及JNK之控股權益後將該等實體合併所致。

重大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

所持有之重大投資

名稱	主要業務	擁有權				賬面值(百萬印尼盾)			
		2021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4年3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4年3月31日
JPT	收費道路特許經營商	40.0% (252,053,913股股份)	40.0% (252,053,913股股份)	40.0% (252,053,913股股份)	40.0% (252,053,913股股份)	405,861 (2,470萬美元或1.93億港元)	423,786 (2,580萬美元或2.016億港元)	446,536 (2,720萬美元或2.124億港元)	446,536 (2,720萬美元或2.124億港元)
TMJ	收費道路特許經營商	50.9% (120,851,832股股份)	50.9% (120,851,832股股份)	50.9% (120,851,832股股份)	50.9% (120,851,832股股份)	405,408 (2,470萬美元或1.928億港元)	632,983 (3,860萬美元或3.011億港元)	867,353 (5,290萬美元或4.125億港元)	872,929 (5,320萬美元或4.152億港元)
JPM	收費道路特許經營商	51.0% (906,770股股份)	51.0% (906,770股股份)	51.0% (906,770股股份)	51.0% (906,770股股份)	1,203,847 (7,340萬美元或5.726億港元)	1,137,661 (6,940萬美元或5.411億港元)	1,072,901 (6,540萬美元或5.103億港元)	1,072,901 (6,540萬美元或5.103億港元)
JJC	收費道路特許經營商	40.0% (2,265,778股股份)	40.0% (2,265,778股股份)	40.0% (2,265,778股股份)	40.0% (2,265,778股股份)	1,915,407 (1,168億美元或9.11億港元)	1,837,187 (1,120億美元或8.738億港元)	1,590,840 (9,700萬美元或7.566億港元)	1,590,987 (9,700萬美元或7.567億港元)
JSN	收費道路特許經營商	42.6% (72,035,758股股份)	42.6% (72,035,758股股份)	59.5% (101,411,745股股份)	59.5% (101,411,745股股份)	1,281,070 (7,810萬美元或6.093億港元)	1,347,486 (8,220萬美元或6.409億港元)	-	-
JNK	收費道路特許經營商	45.0% (34,070,766股股份)	45.0% (34,070,766股股份)	59.6% (45,396,552股股份)	59.6% (45,396,552股股份)	552,201 (3,370萬美元或2.626億港元)	675,859 (4,120萬美元或3.214億港元)	-	-
JSB	收費道路特許經營商	44.2% (1,846,112,128股股份)	44.2% (1,846,112,128股股份)	59.8% (2,516,618,640股股份)	59.8% (2,516,618,640股股份)	1,594,156 (9,720萬美元或7.582億港元)	1,563,984 (9,540萬美元或7.438億港元)	-	-

名稱	相對於目標集團資產總額之規模 (目標集團分佔資產佔目標集團資產總額之百分比)				目標集團分佔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百萬印尼盾)			
	2021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截至2021年 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2022年 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2023年 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2024年 3月31日止三個月 期間
JPT	3.09%	2.83%	1.24%	1.25%	2,003 (10萬美元或 100萬港元)	17,473 (110萬美元或 830萬港元)	22,662 (140萬美元或 1,080萬港元)	4,020 (20萬美元或 190萬港元)
TMJ	12.51%	12.52%	5.30%	5.27%	50,285 (310萬美元或 2,390萬港元)	206,171 (1,260萬美元或 9,810萬港元)	234,287 (1,430萬美元或 1.114億港元)	60,701 (370萬美元或 2,890萬港元)
JPM	13.06%	12.08%	4.98%	5.00%	(135,140) (820萬美元或 6,430萬港元)	(81,430) (500萬美元或 3,870萬港元)	(64,761) (390萬美元或 3,080萬港元)	17,720 (110萬美元或 840萬港元)
JJC	25.15%	23.75%	9.67%	9.68%	(248,053) (1,510萬美元或 1.180億港元)	(156,776) (960萬美元或 7,460萬港元)	(163,188) (1,000萬美元或 7,760萬港元)	41,436 (250萬美元或 1,970萬港元)
JSN	18.63%	16.24%	-	-	93,139 (570萬美元或 4,430萬港元)	87,803 (540萬美元或 4,180萬港元)	-	-
JNK	8.57%	8.17%	-	-	(2,987) (20萬美元或 140萬港元)	93,008 (570萬美元或 4,420萬港元)	-	-
JSB	22.82%	21.04%	-	-	79,542 (490萬美元或 3,780萬港元)	26,640 (160萬美元或 1,270萬港元)	-	-

截至2023年7月28日，JSN、JNK及JSB歸類為附屬公司，並於目標集團之財務報表中綜合入賬。

目標集團擬保留其於每項重大投資之股權，該等投資持有目標集團收費公路資產之特許權。目標集團旨在繼續有效率地營運該等收費公路資產，優化成本及資本開支，從而產生足夠自由現金流作股利分配。

重大收購及出售

JM於2022年進行重組，將四條收費道路分段(Jakarta-Cikampek、Palimanan-Kanci、Semarang A、B、C及Surabaya-Gempol)、兩間附屬公司(JSM及JGP)及七項合營公司投資(JSB、TMJ、JPM、JNK、JSN、JPT、JJC)分拆及轉讓予目標集團。作價總額181,121.87億印尼盾(相等於約11.044億美元及86.143億港元)已透過發行18,112,187,000股每股面值1,000印尼盾之JTT新股份作支付。該等附屬公司及合營公司投資之主要業務包括擁有及經營收費道路及持有收費道路特許經營權。

於2023年，目標集團收購LMJ之97.3%直接股權，使其於JSB、JSN及JNK之實際直接及間接股權分別增加至59.8%、59.5%及59.6%。

於報告期間，目標集團並無其他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

展望未來，倘跨爪哇收費道路路段沿線其他收費路段帶來具吸引力及可觀潛在回報之機會，目標集團對探討潛在收購持開放態度。

重大投資之未來計劃

目標集團擬將其於JPT及TMJ之股權分別由截至2024年3月31日之40.0%及50.9%增至93.8%及58.9%。

新業務前景

交易完成後，目標集團將繼續從事印尼爪哇省跨爪哇收費道路路段之管理、保安及營運。

目標集團不時為其收費路段進行車道擴闊工程，以增加容車量及應付日益增加之交通流量。Jakarta-Cikampek收費道路之部分路段已於2021年至2023年間完成車道擴闊工程，而Surabaya-Gempol收費道路亦已於2022年至2023年間完成車道擴闊工程。

目標集團已計劃於2025年至2026年期間進一步擴闊Jakarta-Cikampek收費道路、於2024年至2026年期間擴闊Palimanan-Kanci收費道路、於2025年至2029年期間擴闊Semarang A、B、C收費道路，以及於2025年擴闊Surabaya-Gempol收費道路。當收費道路之行車量與容車量比率達0.8倍，將計劃進行額外車道擴闊工程。

除上述者外，目標集團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並無進一步界定任何新業務前景。

僱員及薪酬政策

目標集團於2021年12月31日、2022年12月31日、2023年12月31日及2024年3月31日分別有248、248、293及288名僱員，包括長期、臨時及外派僱員。為免生疑問，僱員人數不包括目標集團合營公司之僱員。

僱員薪酬乃根據彼等之工作表現及經驗、超時工作時數及宗教津貼，並考慮當前市況而定。支付予僱員之薪酬包括基本薪金、表現花紅、醫療福利及離職福利計劃。目標集團並無實施僱員購股權計劃。

截至2021年12月31日、2022年12月31日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3年3月31日及2024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期間，支付予目標集團僱員之薪酬總額分別為508.42億印尼盾（相等於約310萬美元及2,420萬港元）、581.01億印尼盾（相等於約350萬美元及2,760萬港元）、937.17億印尼盾（相等於約570萬美元及4,460萬港元）、248.70億印尼盾（相等於約150萬美元及1,180萬港元）及333.01億印尼盾（相等於約200萬美元及1,580萬港元）。

目標集團於2021年12月31日、2022年12月31日、2023年12月31日及2024年3月31日尚未償還之長期僱員福利負債分別為103.62億印尼盾（相等於約60萬美元及490萬港元）、99.83億印尼盾（相等於約60萬美元及470萬港元）、108.67億印尼盾（相等於約70萬美元及520萬港元）及106.39億印尼盾（相等於約60萬美元及510萬港元）。

目標集團亦設有僱員培訓計劃。根據該計劃，僱員有機會參與領導及管理培訓計劃，以及特定角色培訓，以提升其日常工作所需之能力。

外匯波動風險

本集團之收入、資金及大部分營運成本均以印尼盾貨幣計值，因此，本集團不會因外幣匯率波動而承受重大風險，亦無任何相關對沖。

或然負債

於2021年12月31日、2022年12月31日、2023年12月31日及2024年3月31日，目標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以下為收自獨立交通顧問SYSTRA Philippines Incorporated就位於印尼爪哇之跨爪哇收費道路路段的交通量研究之交通研究報告全文，以供載入本通函。

1.0 緒言

1.1 研究介紹

於2023年10月，SYSTRA Philippines Incorporated (SPI) (「顧問」) 獲Metro Pacific Tollways Corporation (MPTC)委任，對跨爪哇收費道路網絡路段及收費道路組合 (「跨爪哇收費道路路段」) 進行交通盡職審查研究，其列於表1-1。所研究之跨爪哇收費道路路段與PT Jasamarga Transjawa Tol及其附屬公司所營運之收費道路相對應。本報告載列獨立交通量及收入預測的制訂。

SYSTRA Philippines Incorporated (SPI)為一家交通系統及基建諮詢與設計公司，於菲律賓集體交通項目方面擁有超過28年經驗。SPI作為政府及私營實體之技術顧問／諮詢人進行交通可行性研究並提供其他諮詢服務，目的是改善菲律賓整體交通系統。SPI因其母公司為法國公共交通巨頭SNCF及RATP而於國際交通項目方面擁有獨特豐富的經驗。

此研究獲得我們當地合作夥伴PT. Mitra Pembangunan Jaya (「MPJ」) 的支援。MPJ於2016年成立，並於印尼從事各種諮詢服務，特別是在交通、基建、社會經濟及城市規劃分析的專業範疇。

1.2 項目道路介紹

跨爪哇收費道路路段總長約為676公里。JM現時持有跨爪哇收費道路路段 (自1983年開始營運) 的特許經營權。各跨爪哇收費道路路段現時之特許經營期限介乎35至50年，並將於2044年至2066年之間屆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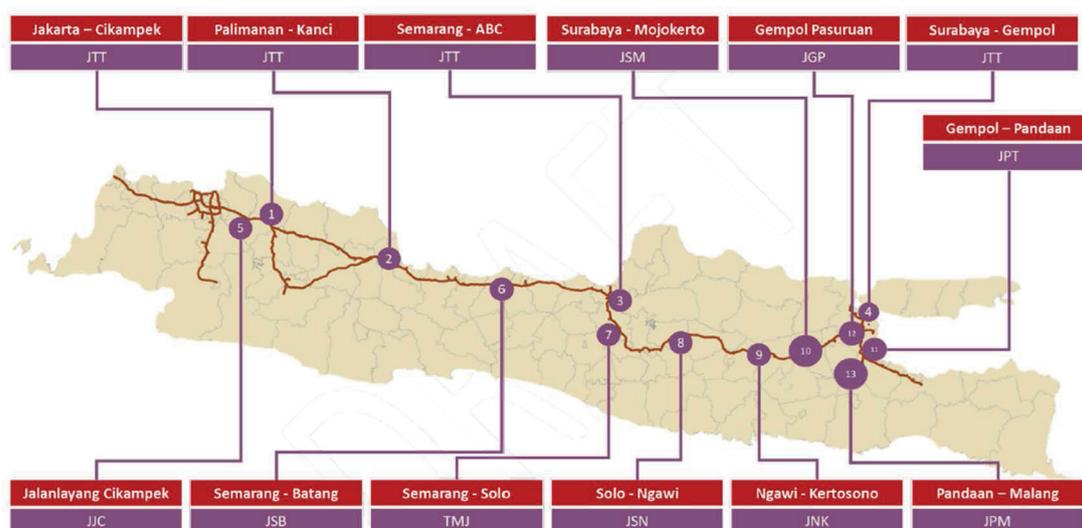


圖1-1. 13條跨爪哇道路的位置

來源：地理信息系統BPJT印尼收費道路地圖(網站：sigi.pu.go.id)

表1-1. 跨爪哇研究道路

編號	路段	營運商	
	主要路段		
1	雅加達 – Cikampek (「 Japek 」)	JTT	Jasamarga Transjawa Tol
2	Palimanan – Kanci (「 Palikanci 」)	JTT	Jasamarga Transjawa Tol
3	Semarang ABC (「 Semarang 」)	JTT	Jasamarga Transjawa Tol
4	Surabaya – Gempol (「 Surgem 」)	JTT	Jasamarga Transjawa Tol
	收費道路附屬公司之路段		
5	Jalanlayang – Cikampek	JJC	Jasmarga Jalanlayang Cikampek
6	Semarang – Batang	JSB	Jasamarga Semarang Batang
7	Semarang – Solo	TMJ	Trans Marga Jateng
8	Solo – Ngawi	JSN	Jasamarga Solo Ngawi
9	Ngawi – Kertosono – Kediri	JNK	Jasamarga Ngawi Kertosono Kediri
10	Surabaya – Mojokerto	JSM	Jasamarga Surabaya Mojokerto
11	Gempol – Pandaan	JPT	Jasamarga Pandaan Tol
12	Gempol – Pasuruan	JGP	Jasamarga Gempol Pasuruan
13	Pandaan – Malang	JPM	Jasamarga Pandaan Malang

1.3 疫情復甦概要

研究乃根據截至2023年10月(包括該月)之數據集作出。下表呈列2019年至2023年疫情前水平的每年每日平均交通量。就2023年而言，截至10月乃使用實際數據，而11月至12月則使用預測數據。為得出各計劃之單一每年每日平均交通量，研究道路沿線之各路段交通量均根據該路段的長度進行加權，其後相加以得出整個資產之整體加權每年每日平均交通量。該加權值為下表中所報告的每年每日平均交通量交通量水平。

表1-2.交通恢復至疫情前水平(2019年)

道路	2019	2022		2023年預測	
	每年每日 平均交通量	每年每日 平均交通量	恢復 百分比	每年每日 平均交通量	恢復 百分比
JAPEK	133,992	114,910	86%	117,528	88%
JJC	0	70,472	不適用	63,708	不適用
Jakarta-Cikampek Corridor	133,992	185,382	138%	181,236	135%
Palimanan-Kanci	42,946	47,448	110%	46,087	107%
JSB	27,233	29,418	108%	28,960	106%
Semarang ABC	40,165	70,083	174%	72,130	180%
TMJ	29,029	33,598	116%	34,029	117%
JSN	15,559	19,834	127%	20,772	134%
JNK	14,470	18,386	127%	18,287	126%
JSM	33,082	36,063	109%	37,759	114%
Surabaya-Gempol	76,406	78,433	103%	81,221	106%
JPT	34,028	36,300	107%	37,787	111%
JPM*	26,793	26,841	100%	29,598	110%
JGP	17,056	20,092	118%	20,921	123%

* 為保持一致性，JPM數據不包括於2020年通車之Pakis至Malang路段

就加權每年每日平均交通量而言，所有資產（除JAPEK外）已恢復至2019年水平。此乃由於JJC通車。JJC為一條高架公路，與JAPEK位於同一走廊。JJC之目的為提高走廊沿線之容量（尤其是直達交通）。2023年Jakarta-Cikampek Corridor之整體交通量高於2019年。

1.4 報告結構

本概要報告之其餘部份載列如下：

- 第二章載列數據收集，包括所進行的交通調查；
- 第三章載列制訂交通預測所採用的方法，包括提供研究中所用爪哇島策略模型之詳情；
- 第四章呈列基本交通預測及高低情況敏感度測試。

2.0 數據收集及交通調查

為確保交通模型準確反映交通狀況及預測假設以最新可得數據及資料為基礎，已進行交通調查計劃，並收集其他一手及二手數據。

2.1 交通調查

交通調查於跨爪哇主要走廊沿線的25個地點進行，並將研究區域從爪哇島西部擴展至東部。

收費道路及主幹路路段（與收費路段平行的路段）已進行交通量統計，以了解走廊（交通調查線）的總交通量以及競爭道路之交通量捕獲率。交通模型包括爪哇收費道路及主幹路網絡。所選擇的地點涵蓋往返重點城市中心（雅加達、Surabaya及Semarang）的主要走廊。設計中在各地點結合時間為24小時及16小時的交通量計算，從而更有效率地實施調查。

調查分四(4)日進行：星期日、星期二、星期三及星期四（自2023年10月15日起至19日）。



圖2-1.調查交通量計算的位置

2.2 其他交通數據

除調查外，亦於研究區域內收集其他交通量數據至2023年10月為止。其包括收費快速公路交通量數據及已公佈的主幹路的交通量計算。此外亦收集Transjava收費高速公路系統綜合封閉收費系統的收費站數據（所收集的數據集為2022年及2023年（至10月）的按月記錄）。由於該數據記錄進出Transjava系統的交通量，該數據具特殊價值，提供有關出行模式的寶貴數據。

2.3 社會經濟及其他數據收集

研究所收集的社會經濟數據包括：

- 印尼中央統計局(Indonesian Central Statistical Bureau)的2010年至2022年人口數據
- 2017年至2022年中央政府財務報表的國家本地生產總值數據及印尼中央統計局2015年至2022年國家本地生產總值及地區本地生產總值數據
- 印尼中央統計局的2015年至2022年車輛擁有量數據

其他主要數據來源包括：

- Rencana Pembangunan Jangka Menengah Nasional (RPJMN) 2020-2024
- Peraturan Pemerintah Republik Indonesia No 13 Tahun 2017 tentang Perubahan Atas Peraturan Pemerintah Nomor 26 tahun 2008 tentang Rencana Tata Ruang Wilayah Nasional (RTRWN)
- Laporan Komite Percepatan Penyediaan Infrastruktur Prioritas (KPPIP) Semester 1 tahun 2022 tentang Proyek Strategis Nasional (PSN).
- Laporan Komite Percepatan Penyediaan Infrastruktur Prioritas (KPPIP) Semester 2 tahun 2022 tentang Proyek Strategis Nasional (PSN).
- Produk Domestik Regional Bruto Per Kapita (Seri 2010)
- 世界銀行2020年印尼公共開支回顧，印尼公共開支回顧第9章「國家道路」
- Informasi Anggaran Pendapatan dan Belanja Negara (APBN) 2023
- Jumlah Kendaraan Bermotor Menurut Provinsi dan Jenis Kendaraan (unit) Trans Jawa
- Jumlah Penduduk Hasil Proyeksi Menurut Provinsi dan Jenis Kelamin
- Jumlah Penduduk Menurut Provinsi di Indonesia
- Laporan Hasil Pemeriksaan Atas Laporan Keuangan Pemerintah Pusat Tahun 2020 oleh Badan Pemeriksa Keuangan (BPK)
- Laporan Hasil Pemeriksaan Atas Laporan Keuangan Pemerintah Pusat Tahun 2021 oleh Badan Pemeriksa Keuangan (BPK)
- Laporan Keuangan Pemerintah Pusat (LKPP) tahun 2022
- Laporan Keuangan Pemerintah Pusat (LKPP) tahun 2017
- Laporan Keuangan Pemerintah Pusat (LKPP) tahun 2019

- Produk Domestik Regional Bruto Provinsi-Provinsi di Indonesia Menurut Lapangan Usaha tahun 2018-2022
- Produk Domestik Regional Bruto Provinsi-Provinsi di Indonesia Menurut Lapangan Usaha tahun 2015-2019
- Ringkasan Eksekutif Visi Indonesia 2045

3.0 預測方法

3.1 緒言

交通量及收入預測乃根據交通規劃最佳慣例制訂的。尤其是，其已納入使用爪哇島策略模型（為一個成熟且涵蓋整個爪哇的交通模型）。本章載列所採納技術方法之詳情及所作關鍵假設之基準。第3.2節提供所使用的交通模型，而第3.4節介紹2023基準年模型。最後，第3.3節概述整個建立模型過程及所作預測假設之基準。

3.2 策略性爪哇島模型

本節介紹策略性爪哇島模型（「該模型」）。該模型使用CUBE 6.45版本之交通規劃軟件，其為根據Bentley System許可證使用之交通模擬收費軟件。策略性爪哇島模型經過多年開發，當中使用多種數據來源，包括：

- 國際復興開發銀行的2001年爪哇主幹路網絡研究(JARNS)。
- 2007年世界銀行為支援公共工程部所進行之Transjava快速公路研究。
- 印尼基建計劃(INDII)及AUSAID 2014年至2018年的改善規劃國家道路發展研究第1階段及第2階段。
- DFAT澳洲政府委託Kemitraan Indonesia dan Australia untuk Infrastuktur (KIAT)為更新交通模型而於2018年至2020年進行之道路網絡規劃及計劃研究(RNPP)。

總體而言，策略爪哇島模型仍為Transjava走廊沿線交通量預測之最全面基礎。模型主要組成部份之概述載於下文各節。

3.2.1 交通分區系統

模型分區系統與行政區域(分區及／或kelurahan層級)一致。該分區系統由423個交通區域組成，其中包括蘇門答臘及峇里兩個(2)外部區域。該等區域乃使用Kecamatan邊界繪製結合的方式繪製地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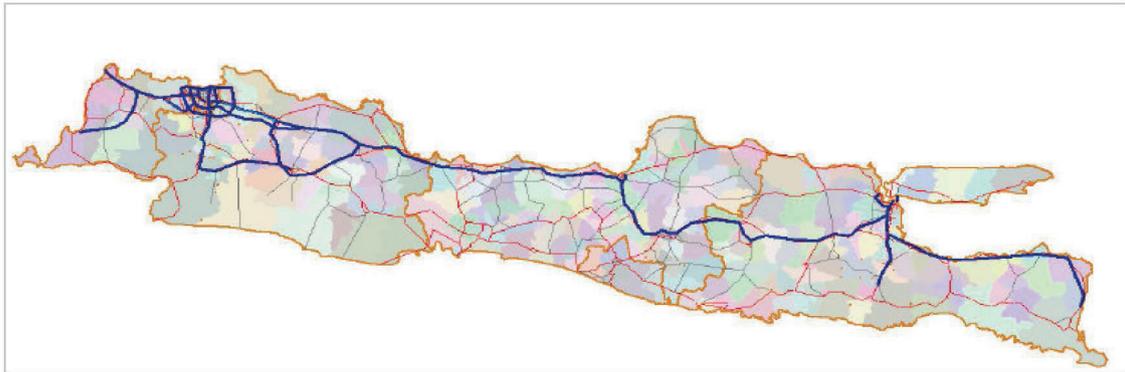


圖3-1.策略性爪哇島模型分區系統

3.2.2 模型道路網絡

該模型包含現有及未來規劃狀況下整個爪哇的道路網絡的釋義。除收費道路網絡外，該模型亦涵蓋一級及二級主幹路網絡、一級及二級集流公路以及重要當地道路。

各道路之實際數據均來自不同相關來源，特別是來自SITRAMP研究(日本國際協力機構之Jabodetabek綜合交通總體規劃研究)及道路狀況調查。

道路路段容量及無阻車速乃根據「印尼道路容量手冊」(Indonesian Road Capacity Manual) (主要根據車道寬度、路邊狀況、路肩寬度以及使用道路的非機動車輛數量) 計算。



圖3-2.現有滾道網絡策略性爪哇島模型

3.3 基準年模型

2023年模型已經更新，以確保準確界定今年所有省級道路之高速公路網絡，包括：

- 現有道路容量／車道數目
- 行駛速度(行程時間)
- 現時過路費

研究中對道路網絡所作之主要更新如下：

- Cisumdawu收費道路的第1段及第2段已於2022年開始營運
- Cisumdawu剩餘路段（連接至Dawuan的Cipali）已於2023年通車
- Sayung-Demak第2段已於2023年連接Semarang主幹路
- Bogor-Ciawi-Sukabumi路段已於2023年連接Parung交匯處之主幹路。

已使用2023年交通調查及載於第2章所收集的其他交通量數據將需求矩陣更新。其中，封閉系統收費站數據（進出點）之使用已直接納入出行需求矩陣。

模型校準結果概要如下文圖3-3所示。校準之主要方面是將所觀察的交通量與模型交通量分配結果進行比較。該等比較載於下文。 R^2 square (0.9546)為可接受數值，整體GEH數值亦然。GEH通常用於代表模型之擬合優度。其考慮模型流量與觀察流量之間之絕對差異及百分比差異。GEH閾如橙色線所示。

總體而言，該模型達到可接受擬合水平，並為交通量預測過程提供合理基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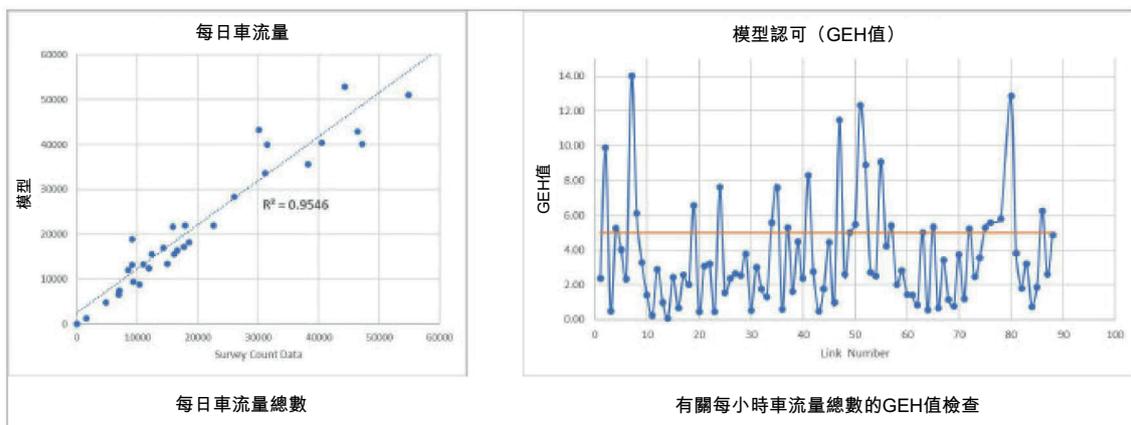


圖3-3.模型校準結果

3.4 預測過程及據此作出的假設

預測過程遵循標準4階段建立模型方法：

1. 行程生成－出行需求增長
2. 行程分佈－行程起迄點(起迄點組合)
3. 各類交通工具乘客率分析－轉至／轉自其他出行模式
4. 交通分配－交通路線選擇

行程生成模型

策略性爪哇島模型擁有基於輸入社會經濟驅動因素(即人口、地區本地生產總值及車輛擁有量)的內部行程生成模型，其經歷多次研究而發展。交通量增長與社會經濟驅動因素之間的現有關係已使用2023年校準模型進行更新。人口、本地生產總值及車輛擁有量之未來預測已根據最合適之可得來源進行更新：

- BPS編製的2010年至2035年印尼預測人口。於該模型中，人口按分區系統並根據BPS之分類數據(省級及縣級(kabupaten))分配至Kacamatan(分區)級。
- 顧問對本地生產總值增長之估計乃基於經合組織／世界銀行研究(2023年)之經濟預測。本地生產總值增長之分佈乃根據國家空間規劃(The National Spatial Plan)、國家中期發展規劃(National Medium-Term Development Plan)及國家策略規劃(National Strategic Plan, PSN)得出
- 車輛擁有量預測乃根據印尼基建計劃研究(2018年)，其利用2023年最新BPS數據重新對2015年至2045年之小客車進行預測



圖3-4. 2023年按交通區域作出的行程產生



圖3-5. 2035年按交通區域作出的預測行程產生



圖3-6. 2045年按交通區域作出的預測行程產生

有關人口、本地生產總值及車輛擁有量假設之更多詳情載於第4章。

行程分佈模型

於行程分佈階段，將生成起迄點(OD)行程矩陣，當中涉及配對生成的行程及吸引到的行程以建立起迄點組合。其使用預設FRATAR方法於CUBE軟件內部進行。

各類交通工具乘客率分析假設

就短期至中期而言，私人道路出行模式不大可能發生重大轉變，誠然，持續實施跨爪哇走廊及爪哇更廣泛快速公路網絡將進一步鼓勵此轉變。

雅加達至Bandung之高速鐵路(HSR)現已通車，在預測中已經考慮。有計劃進一步對鐵路進行升級，包括高速鐵路(HSR)，但目前尚未完全確定會進行該項目。此外，與收費道路相比，預期高速鐵路將與航空出行形成更直接的競爭。

已假設2023年至2035年期間之各類交通工具乘客率比例將會維持(不變)。自2035年起，最可能由於鐵路改善(例如建議中的雅加達至Surabaya的高速鐵路)，已假設將會緩慢趨向使用公共交通。

行程分配假設

估計交通出行之路線選擇為(CUBE)策略性爪哇島模型之主要功能。關鍵假設乃根據適當技術指引及來源作出：

- 道路容量及速度／流量假設符合公路容量手冊(HCM)及爪哇之既定慣例；
- 車輛運作成本(VOC)及時間價值(VoT)假設遵循2018年至2020年道路網絡規劃及計劃；
- 爪哇道路網絡之假設發展遵循國家道路中長期發展規劃(公共工程部公路署)。

4.0 關鍵假設之闡述

4.1 人口預測

表4-1. 2022年至2035年爪哇島各省人口增長率

省	期間				
	2022-25	2025-30	2030-35	2035-40	2040-45
DKI雅加達	0.6661	0.6712	0.6754	0.6787	0.6810
Jawa Barat	1.3342	1.3526	1.3611	1.3676	1.3724
Jawa Tengah	0.8175	0.8238	0.8289	0.8329	0.8358
DI Yogyakarta	1.4532	1.4645	1.4737	1.4807	1.4859
Jawa Timur	0.6863	0.6916	0.6959	0.6992	0.7017
Banten	1.6753	1.6883	1.6988	1.7070	1.7129

來源：印尼中央統計局，2022年

於該模型中，人口按分區系統並根據BPS之分解數據（省級及縣級）分配至kacamatan（分區）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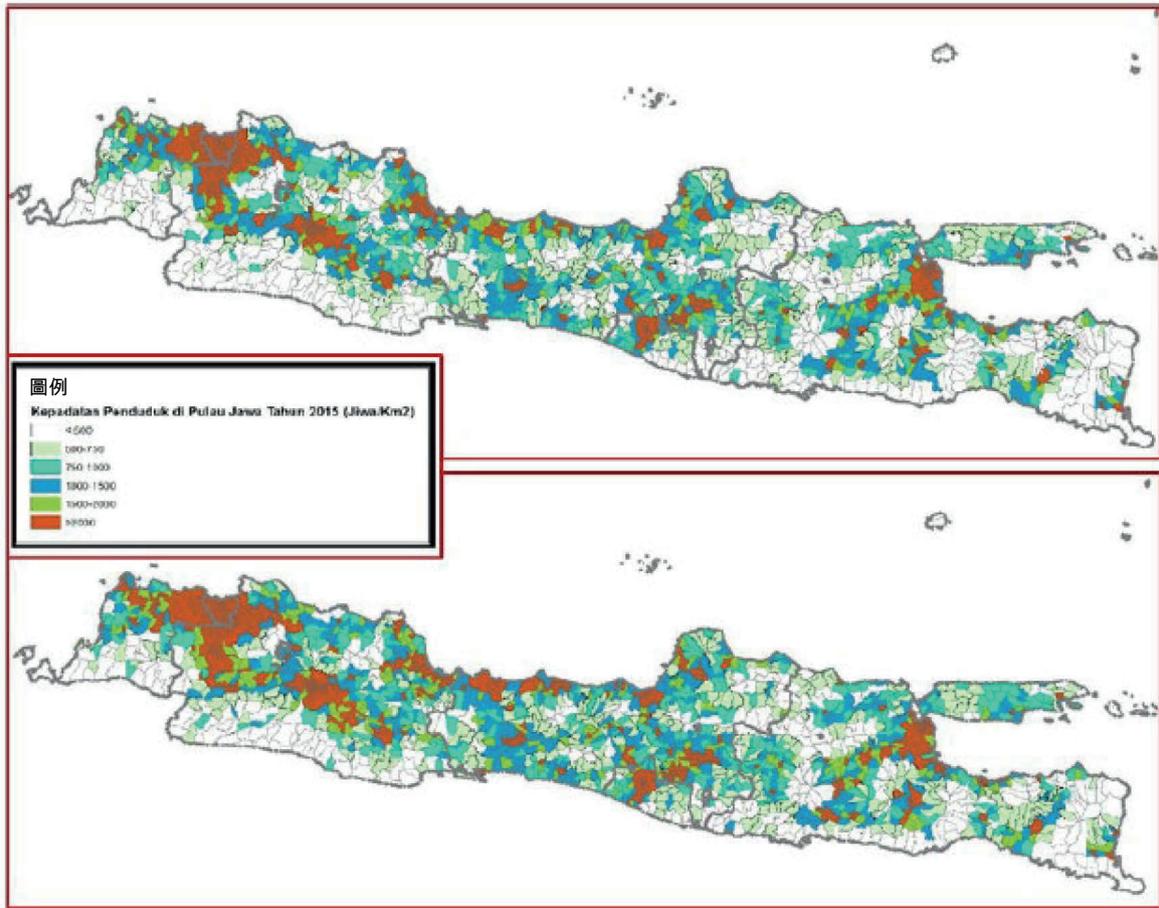


圖4-1. 2015年爪哇島人口密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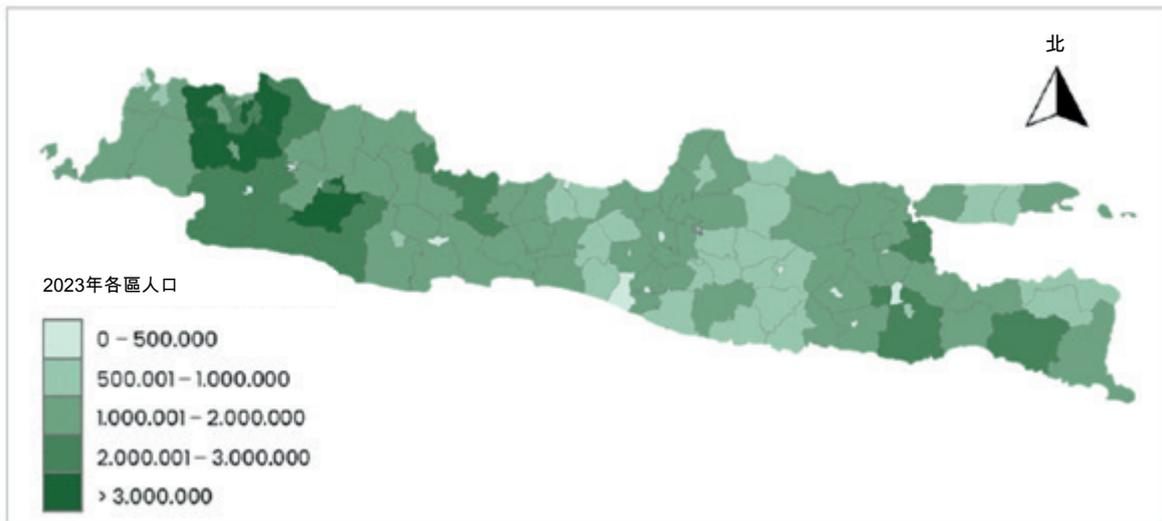


圖4-2. 2023年各區人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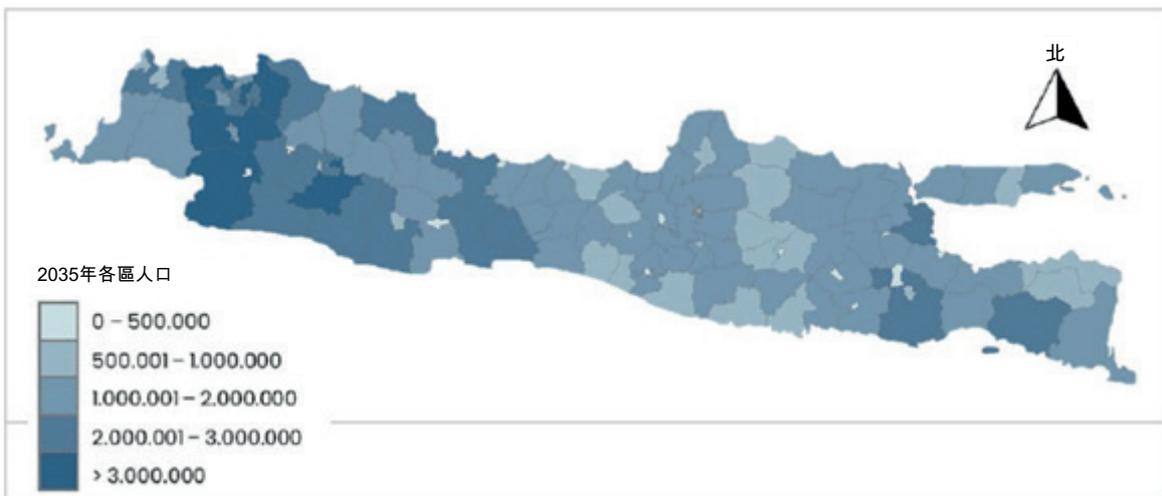


圖4-3. 2035年各區人口

4.2 本地生產總值及經濟增長

研究包括編製最新經濟增長預測。下表呈列顧問對印尼經濟增長之預測。

表4-2. 2024年至2060年印尼經濟增長預測

年份	經濟增長預測
2024	5.30%
2025	5.25%
2026	5.20%
2027	5.15%
2028	5.10%
2029	5.05%
2030	5.00%
2031	4.90%
2032	4.80%
2033	4.70%
2034	4.60%
2035	4.50%
2036	4.45%
2037	4.35%
2038-2060	4.25%

4.3 車輛擁有量

小客車

小客車擁有量趨勢之依據為2014年至2018年印尼基建計劃研究，其對2015年至2045年小客車作出預測。由於印尼基建計劃研究現已頗為過時，因此利用來自BPS之車輛擁有量實際數據重新進行預測，以得出顧問假設。

表4-3. 2015年至2045年小客車預測

省	小客車預測						
	2015	2020	2025	2030	2035	2040	2045
31 DKI雅加達	1,805,894	2,576,827	3,602,402	5,141,024	6,151,246	7,640,041	8,776,547
32 Jawa Barat	1,232,583	1,510,114	1,999,768	2,781,781	3,743,817	4,836,088	5,980,037
33 Jawa Tengah	834,899	1,035,300	1,374,703	1,944,104	2,677,774	3,547,375	4,494,673
34 DI Yogyakarta	89,919	107,612	133,054	169,200	209,219	251,006	292,058
35 Jawa Timur	1,250,749	1,619,376	2,283,946	3,430,751	4,920,656	6,668,280	8,531,118
36 Banten	358,730	458,240	661,140	1,015,744	1,488,487	2,054,576	2,666,818

來源：顧問假設（基於印尼基建計劃研究及BPS數據）

商用車輛

貨運量非常受經濟因素影響。地區的經濟水平愈高，該地區之商業運輸需求愈大。在此基礎上，顧問使用本地生產總值增長彈性來預測貨運車輛（輕型貨車、中型貨車及重型貨車）的增長。

車輛增長趨勢跟隨人均收入增長。據預測，2023年印尼人均本地生產總值達9,000美元。人均本地生產總值之上升促進車輛增長。以下為直至2035年之車輛擁有量預測結果，其與人均本地生產總值一同顯示。



圖4-4.車輛擁有量與人均本地生產總值

上圖車輛擁有量乃根據2014年至2018年印尼基建計劃研究重新進行預測後得出之私人車輛、巴士及貨車之總和。

4.4 行程生成／分佈模型

首先根據上文討論之國家本地生產總值、人口及車輛擁有量輸入值估計整體模型水平(爪哇)的生成行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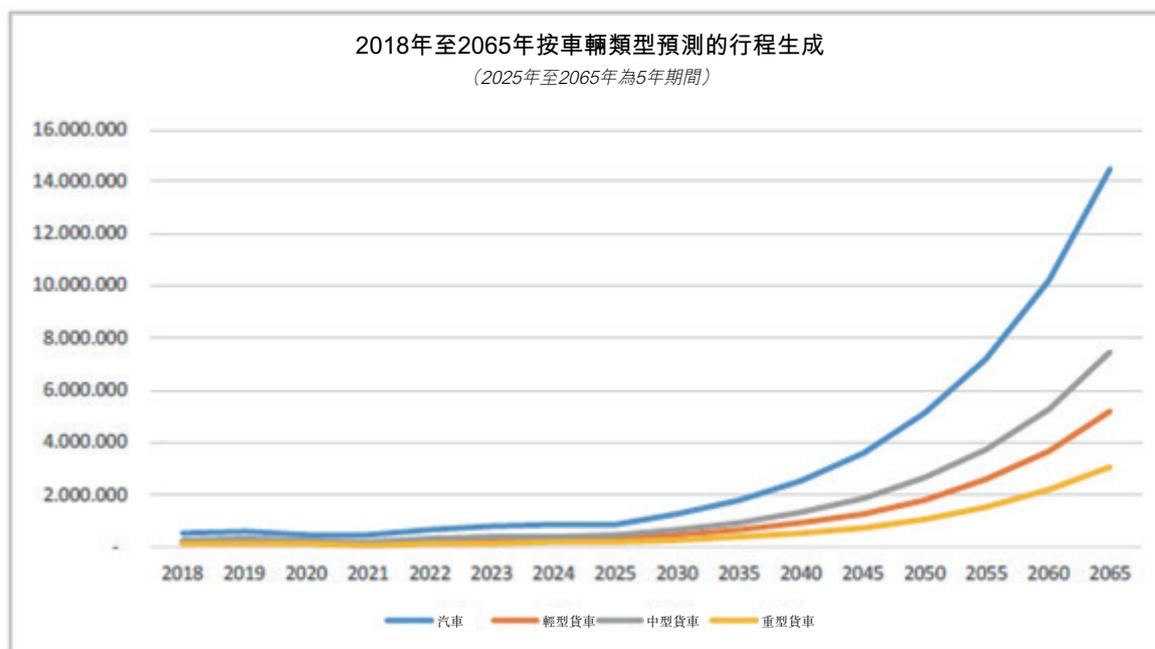


圖4-5. 2018年至2065年按車輛類型預測的行程生成

增長其後根據省級人口及地區本地生產總值(基於國家假設)於省級水平分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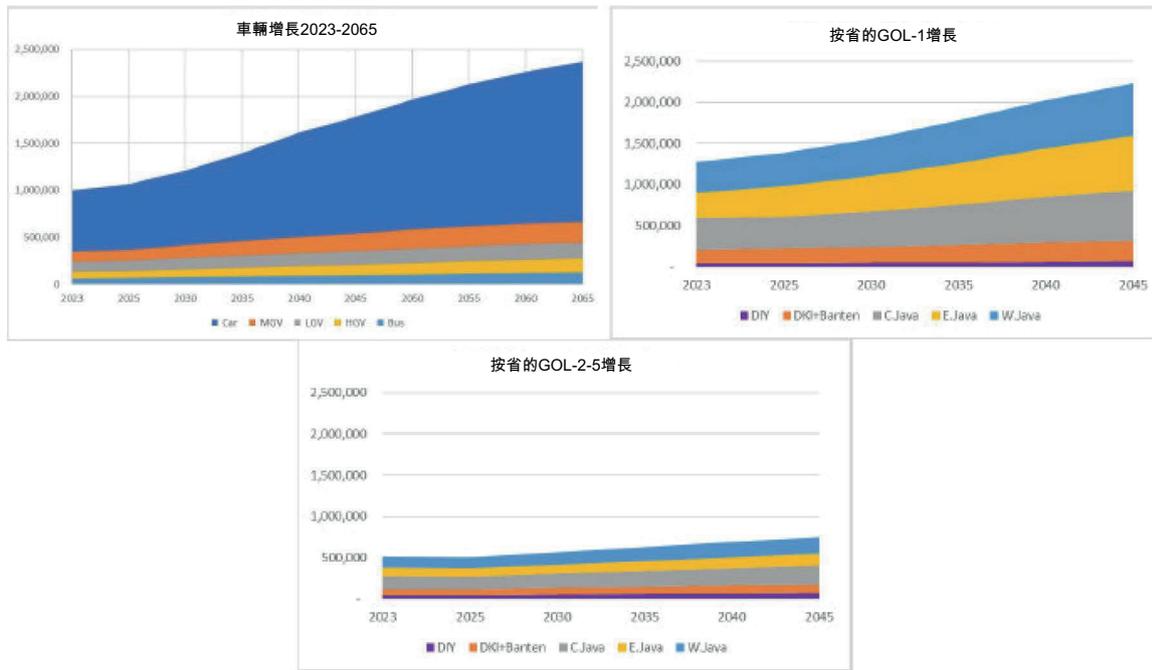


圖4-6.起迄點矩陣增長因子生成

整體交通量增長之上限於省級定為行程生成模型生成之水平，以確保整體行程生成符合現實。然而，省級增長並非在各模型區域之間平均分佈。整體省級交通量增長根據衍生人口(分區)及本地生產總值(地區)分配至區域層級。

因此，策略性爪哇島模型為所有未來建立模型期間產生矩陣增長因子(243 x 243)，並將其應用於校準基準年矩陣，以生成未來年度矩陣。

4.5 道路網絡發展

跨爪哇網絡之假設發展遵循國家道路中長期發展規劃(公共工程部公路署)。下表按建立模型/預測期呈列假設完成時間。

表4-4. 2023年至2070年爪哇收費道路網絡發展情況

路段	2023	2025	2030	2035	2040	2045	2050	2055	2060	2065	2070
Jakarta - Merak走廊											
雅加達 - Tangerang											
Tangerang - Merak											
Serang - Panimbang 1											
Serang - Panimbang 2,3											
Jakarta-Bogor-Sukabumi走廊											
JAGORAWI											
BOCIMI 1,2											
BOCIMI 3											
Jakarta - Cikampek走廊											
JAPEK *											
JAPEK Elevated *											
JAPEK Selatan 1											
Cipularang											
JAPEK Selatan 2,3											
Cikampek - Cirebon走廊											
Cikampek - Palimanan											
Palimanan - Kanci *											
Kanci - Pejagan											
Cisumdawu											

路段	2023	2025	2030	2035	2040	2045	2050	2055	2060	2065	2070
Cirebon – Semarang走廊											
Pejagan – Pemalang											
Pemalang – Batang											
Batang – Semarang *											
Semarang ABC *											
Gedebage-Tasikmalaya-Ciamis 1											
Gedebage-Tasikmalaya-Ciamis 2,3											
Gedebage-Tasikmalaya-Ciamis 4											
Tegal – Cilacap 1											
Tegal – Cilacap 2											
Semarang – Solo走廊											
Semarang – Solo *											
Solo – Yogyakarta											
Bawen – Yogyakarta											
Semarang – Surabaya走廊											
Solo – Ngawi *											
Ngawi – Kertosono *											
Kertosono Mojokerto											
Mojokerto – Surabaya *											
Krian – Legundi – Gresik											
Semarang – Demak											
Kertosono – Kediri *											
Demak – Tuban (2026)											
Tuban – Gresik (2028)											
Surabaya – Malang走廊											
Surabaya – Gempol *											
Gempol – Pandaan *											
Pandaan Malang *											
Surabaya – Banyuwangi走廊											
Gempol – Pasuruan *											
Pasuruan – Probolinggo											
Probolinggo – Situbondo											
Situbondo – Banyuwangi											

* 目標公司持有之資產

於經更新模型，主要假設的爪哇島主幹路網絡改善包括：

- 改善Pantura (Pantai Utara)主幹路網絡的現有路段。Pantura主幹路設有2x2車道；
- 改善Pansela (Pantai Selatan)主幹路的現有路段，並完成未有的連續路。其中Pansela主幹路將於2025年竣工，成為單線行車道。

4.6 容量及道路拓寬

根據道路類型及地形，交通模型中各道路連接均有假設容量。隨著道路接近容量上限，連接速度減慢，反映日益擠塞(速度／流量曲線)，因此，替代路線將更具吸引力。通常導致擠塞道路上的交通量增長放緩，其反映於預測中。

每日規劃容量 = 每小時車道容量／繁忙時間因子(按規劃容量) * 車道數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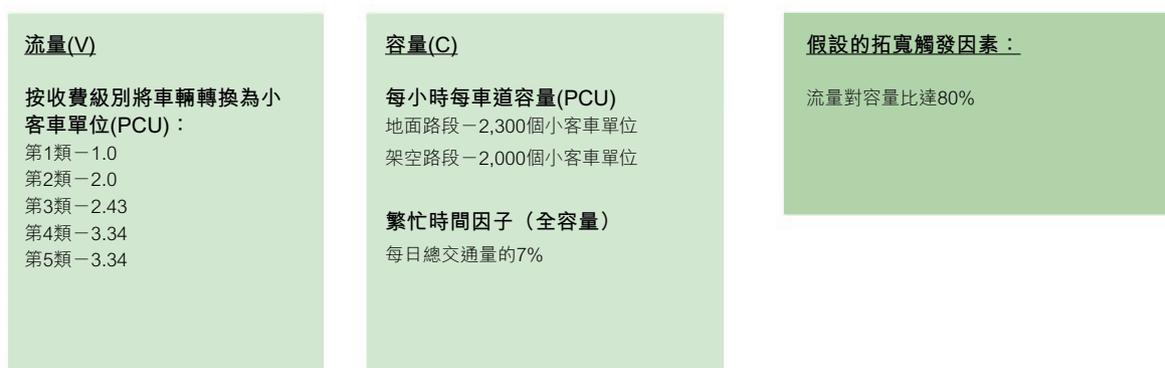


圖4-7.收費道路每日規劃容量與拓寬假設

有關跨爪哇研究，各道路的交通量上限為計算得出之規劃容量之100%。

5.0 預測結果

5.1 基本情況預測

基本情況旨在對各研究道路之交通量水平進行現實但保守的評估。鑑於預測工作的不確定性，以及由於樂觀偏誤（有關假設計劃或設想未來狀況）所導致交通量預測表現不佳的強烈過往趨勢，保守取向一般被視為最佳做法。下表概述根據預測方法及基本情況關鍵假設對各項目道路進行的交通量預測。

表5-1.每年每日平均交通量(AADT)(車輛)基本情況概要表

	2022	2023	2024	2025	2030	2040	2050	2060
TMJ－基本情況	33.598	34.034	35.464	37.431	48.942	73.184	101.515	119.945
JPM－基本情況	25.407	26.474	27.798	29.479	41.414	69.553	101.113	137.232
JJC－基本情況	70.472	63.707	64.790	66.737	78.000	89.577	89.577	89.577
JSN－基本情況	19.834	20.766	21.804	22.960	29.581	45.088	64.382	89.268
JGP－基本情況	20.092	20.916	22.067	23.257	29.874	46.458	71.853	106.639
JSM－基本情況	36.063	38.003	39.523	41.517	55.783	94.160	147.987	153.917
JPT－基本情況	36.300	37.789	39.678	41.720	52.426	70.416	93.511	123.824
JSB－基本情況	29.418	28.947	30.105	31.778	42.206	63.652	82.789	106.043
Japek－基本情況	114.910	117.553	120.962	124.174	142.753	176.399	192.693	198.707
Palikanci－基本情況	47.448	46.072	48.146	50.483	64.090	88.175	115.245	146.606
Semarang－基本情況	70.083	72.116	74.423	77.287	93.573	116.363	128.341	136.104
Surgem－基本情況	78.433	80.680	83.826	87.385	110.073	129.155	143.527	149.938
JNK－基本情況	18.386	18.294	19.099	19.967	21.308	31.805	43.745	57.570

下表呈列預測期（一般為5年時間）的相應複合年增長率。另外亦呈列2022年至2042年期間各道路之整體複合年增長率。

2023年至2025年期間受實際交通量（截至2023年10月）及進入2024年之實際增長趨勢影響較大。由於2023年的實際車流量減少，JJC為唯一出現負複合年增長率之收費路段。

於2026年至2030年期間，大部份道路之複合年增長率均有所上升，此乃由於跨爪哇走廊之假設經濟增長情況所致。一般而言，較新及交通量水平較低的道路的交通量增長率會較高，其中JPM、JSM及JSB的增長率最高。當然，倘若顧問考慮絕對交通量增加，情況則有所不同，於2025年至2030年期間，交通量增幅最大的為Surgem、Japek及Semarang。

於2030年後，增長形態呈典型下降趨勢。下降率乃每條道路不同，並視乎建立模型因素，惟一般與各道路之成熟程度及擠塞(容量)對限制進一步交通增長之影響程度(道線持續吸引力)密切相關。

表5-2. 平均每日交通量複合年增長率，基本情況

	2023-2025	2026-2030	2031-2035	2036-2040	2022-2042
TMJ－基本情況	3.67%	5.51%	4.49%	3.50%	4.31%
JPM－基本情況	5.08%	7.00%	5.86%	4.49%	5.56%
JJC－基本情況	-1.80%	3.18%	2.75%	0.00%	1.21%
JSN－基本情況	5.00%	5.16%	4.46%	4.02%	4.58%
JGP－基本情況	5.00%	5.10%	4.56%	4.42%	4.73%
JSM－基本情況	4.81%	6.08%	5.57%	5.04%	5.41%
JPT－基本情況	4.75%	4.60%	3.02%	2.87%	3.66%
JSB－基本情況	2.61%	5.85%	4.74%	3.35%	4.22%
Japek－基本情況	2.62%	2.86%	2.45%	1.65%	2.31%
Palikanci－ 基本情況	2.09%	4.83%	3.39%	3.00%	3.44%
Semarang－ 基本情況	3.32%	3.90%	2.12%	1.97%	2.76%
Surgem－ 基本情況	3.67%	4.76%	1.79%	1.10%	2.64%
JNK－基本情況	2.79%	4.97%	4.33%	3.71%	3.13%

5.1.1 敏感度分析

已製作高低情況預測，以代表預測交通量水平合理結果之整體範圍，是測試結果對假設未來情景變化之敏感度。高低情景乃基於顧問專業判斷，調整主要需求驅動因素之基本情況假設得出：

- 高低情況走廊發展(人口及經濟增長)
 - 誠如研究方法所述，導致Transjava走廊交通量增加的關鍵驅動因素為走廊沿線的人口及經濟活動的增加。高低情況發展情況乃基於人口及地區本地生產總值增長的基本情況所建立。總體而言，此導致基本情況年出行產生增長率每年調整 $\pm 10\%$ 至 20% 。
- 引發需求影響(僅用於較高情況)
 - 隨著新建重點基建(如Transjava快速公路)或容量改善，道路基建可能引發或產生額外的(短期)交通量。額外的交通量可能直接歸因於道路連通性的改善及出行時間的節省或其他成本的節省(高於整體經濟及人口增長趨勢的水平(將需要一段時間才能反映在模型中))，尤其是目前需求可能由於出行時間過長而受壓抑。
 - 由於難以區分額外的(短期)交通量與人口及經濟增長產生的交通量，因此基本預測中不包含此因素。同時，有關短期交通量的規模非常不確定。
 - 印尼基建計劃於2016年對爪哇收費道路網絡進行的研究表示，引發交通量的額外增長不超過每年 1.9% ，並且隨時間逐漸減少，直至第15年。儘管顧問作出較保守的假設，但仍將此作為本情景測試的參考點。
 - 顧問已將引發交通量的額外增長應用於運營年期少於15年的所有九(9)個道路路段(不包括運營年期超過20年的Japek、Palikanci、Surgem及Semarang)。

- 額外土地發展 (僅用於較高情況)
 - 基本情況中已將土地發展納入考慮，但並非具體發展項目，而是根據走廊經濟增長作出假設，其中包括土地發展。其被視為最佳做法取向。然而，已知主要土地發展可能導致交通量增長超過區間法 (局部特定道路) 所假設者。
 - 就編製土地發展較佳情況，顧問對發展的承諾水平、發展的潛在規模 (包括分期) 以及實施的潛在時間表及行程生成採取獨立意見，顧問認為主要為對JSB (Batang Industrial Estate) 及PALIKANCI (Patimban International Port及Kabupaten Subang新工業區的發展) 的影響。
- 增加公路容量 (僅用於較高情況)
 - 於較高情況中，快速公路的規劃公路容量根據超過基本情況所載的規劃公路容量的可能性逐條增加。調整後的容量增幅為0%至15%。

下文表5-3、5-4及5-5呈列較高情況及較低情況的結果，以及複合年增長率與基本情況的比較。

表5-3. 每年每日平均交通量(AADT)(車輛)概要表，較低情況

較低情況	2022	2023	2024	2025	2030	2040	2050	2060
TMJ	33,598	34,034	35,464	36,936	44,614	62,027	85,198	114,161
JPM	25,407	26,474	27,798	29,132	36,304	53,430	77,133	109,225
JJC	70,472	63,707	64,790	65,891	71,404	82,623	91,158	91,158
JSN	19,834	20,766	21,804	22,840	28,395	40,834	55,143	70,243
JGP	20,092	20,916	22,067	23,104	28,654	42,110	61,647	89,858
JSM	36,063	38,003	39,523	41,005	48,936	67,136	90,714	118,803
JPT	36,300	37,789	39,678	41,662	51,766	67,865	88,196	113,949
JSB	29,418	28,947	30,105	31,234	37,276	50,436	65,036	79,863
Japek	114,910	117,553	120,962	124,470	139,867	170,874	190,152	197,037
Palikanci	47,448	46,072	48,146	50,168	59,987	80,774	103,649	126,656
Semarang	70,083	72,116	74,423	76,619	87,963	107,383	124,733	131,776
Surgem	78,433	80,680	83,826	87,012	103,191	122,309	131,763	141,979
JNK	18,386	18,294	19,099	19,891	20,175	27,456	34,762	40,892

表5-4. 每年每日平均交通量(AADT)(車輛)概要表，較高情況

較高情況	2022	2023	2024	2025	2030	2040	2050	2060
TMJ	33,598	34,034	36,128	38,854	54,901	89,436	124,184	146,207
JPM	25,407	26,474	28,314	30,836	47,010	85,918	125,506	175,902
JJC	70,472	63,707	65,586	68,410	85,980	110,625	111,893	114,187
JSN	19,834	20,766	22,064	23,520	34,862	60,064	86,180	141,999
JGP	20,092	20,916	22,474	24,136	36,399	68,928	107,118	177,023
JSM	36,063	38,003	39,998	42,536	61,337	113,144	178,717	203,090
JPT	36,300	37,789	40,151	43,210	61,584	99,023	131,528	181,103
JSB	29,418	28,947	31,608	34,157	53,221	101,062	132,088	179,929
Japek	114,910	117,553	122,137	126,663	154,757	202,788	218,687	226,686
Palikanci	47,448	46,072	49,481	53,259	75,118	125,024	162,963	185,613
Semarang	70,083	72,116	75,145	78,825	101,364	135,425	150,420	165,290
Surgem	78,433	80,680	84,633	89,115	119,168	158,653	178,913	190,087
JNK	18,386	18,294	19,455	20,729	27,258	47,691	65,911	96,126

表5-5.每日平均交通量的複合年增長率，較低、基本及較高情況

資產	2022年至2042年的複合年增長率		
	基本情況	較低情況	較高情況
Japek + JJC1,2	2.4%	1.7%	5.6%
Palikanci	3.4%	3.0%	5.3%
Semarang ABC	2.8%	2.4%	3.5%
Surgem	2.6%	2.3%	3.7%
JSB	4.2%	3.0%	6.7%
JSN	4.6%	4.0%	6.1%
TMJ	4.3%	3.4%	5.4%
JGP	4.7%	4.2%	6.8%
JNK	3.1%	2.3%	5.3%
JSM	5.4%	3.5%	6.4%
JPT	3.7%	3.5%	5.5%
JPM	5.6%	4.2%	6.7%

縮略語列表

縮略語	釋義
每年每日平均交通量	每年每日平均交通量
ABC	Section Semarang Urban Tollroad
每年每日交通量	每年每日交通量
年增長率	年增長率
APJT	Anak Perusahaan Jalan Tol
ATTN	Asal Tujuan Transportasi Nasional
BPS	Badan Pusat Statistik
複合年增長率	複合年增長率
CIPALI	Cikopo-Palimanan
CISUMDAWU	Cileunyi-Sumedang-Dawuan
COVID-19	2019冠狀病毒病
DKI	Daerah Khusus Ibukota
本地生產總值	本地生產總值
GEH	Geoffrey E. Havers統計量公式
地理信息系統	地理信息系統
地區本地生產總值	地區本地生產總值
重型貨車	重型貨車
滙豐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印尼公路容量手冊	印尼公路容量手冊
國際貨幣基金組織	國際貨幣基金組織
印尼基建計劃	印尼基建計劃
JAPEK	Jakarta-Cikampek
爪哇主幹路網絡	爪哇主幹路網絡
爪哇主幹路網絡研究	爪哇主幹路網絡研究
JGP	Jasamarga Gempol Pasuruan
日本國際協力機構	日本國際協力機構

縮略語	釋義
JJC	Jasamarga Jalanlayang Cikampek
JM	Jasa Marga
JNK	Jasamarga Ngawi Kertosono Kediri
JPM	Jasamarga Pandaan Malang
JPO	Jembatan Penyebrangan Orang
JPT	Jasamarga Pandaan Tol
JSB	Jasamarga Semarang Batang
JSM	Jasamarga Surabaya Mojokerto
JSN	Jasamarga Solo Ngawi
JTT	Jasamarga TransJava Toll
KIAT	Kemitraan Indonesia-Australia untuk Infrastruktur
卡拉旺國際工業城	卡拉旺國際工業城
KIT	Kawasan Industri Terpadu
KLBM	Krian-Legundi-Bunder-Manyar Tollroad
輕型貨車	輕型貨車
中型貨車	中型貨車
MKJI	Manual Kapasitas Jalan Indonesia
多車道無阻	多車道無阻
MP3EI	Masterplan Percepatan dan Perluasan Pembangunan Ekonomi Indonesia
MPTC	Metro Pacific Tollways Corporation
起迄點	起迄點
經合組織	經濟合作與發展組織
PALIKANCI	Palimanan-Kanci
小客車單位	小客車單位
繁忙時間因子	繁忙時間因子
PKJI	Pedoman Kapasitas Jalan Indonesia

縮略語	釋義
PPJT	Perjanjian Perusahaan Jalan Tol
國家策略計劃	計劃；國家策略計劃
PT	Perseroan Terbatas
建議書徵求	建議書徵求
道路網絡規劃及計劃	道路網絡規劃及計劃
RPJMN	Rencana Pembangunan Jangka Menengah Nasional
RTRW	Rencana Tata Ruang Wilayah
SERR	Surabaya Eastern Ring Road
標的事宜專家	標的事宜專家
SURGEM	Surabaya-Gempol
TMJ	Trans Marga Jateng
聯合國開發計劃署	聯合國開發計劃署
虛擬數據室	虛擬數據室
車輛運作成本	車輛運作成本
時間價值	時間價值
在任何地方工作	在任何地方工作
按年	按年
年初至今	年初至今

以下為就估值收自獨立業務估值師永利行評值顧問有限公司之報告全文，以供載入本通函。



參考編號：BV/FI/O/7668/24

日期：2024年8月7日

香港中環
康樂廣場8號
交易廣場2座24樓
第一太平有限公司
董事會

有關：PT Jasamarga Transjawa Tol之24.50%股本權益於2023年12月31日之業務估值

根據第一太平有限公司（「客戶」）之指示，吾等（即永利行評值顧問有限公司）（「永利行」）已就建議收購PT Jasamarga Transjawa Tol（「目標公司」）之24.50%股本權益（「權益」）進行估值，以釐定目標公司的權益於2023年12月31日（「估值日期」）之市場價值。

緒言

本報告乃根據客戶之指示編製，以釐定權益於估值日期之市場價值。本報告概述吾等之最新結果及估值結論。

報告於2024年6月28日發出，但永利行其後對資本資產定價模型進行了詳細闡述，從參考可資比較公眾公司推論出目標公司、其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的股權成本。

目標公司之背景

PT Jasamarga Transjawa Tol為一家於2017年6月根據印尼共和國法律註冊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主要於印尼爪哇從事總長度約為676公里之跨爪哇收費道路路段的管理、保安及營運。**PT Jasa Marga (Persero) Tbk** (「JM」) 現時持有跨爪哇收費道路路段(自1983年開始營運)的特許經營權。各跨爪哇收費道路路段現時之特許經營期限介乎35至50年，並將於2044年至2066年之間屆滿。

於估值日期，目標公司分別由JM及**Koperasi Konsumen Karyawan Jalin Margasejahtera** (「KKJM」) 擁有99.0%及1.0%權益。KKJM為一個由JM僱員全資擁有的僱員合作社。

於估值日期，目標公司直接或間接管理跨爪哇收費道路19個路段中的13個路段，其由印尼爪哇西北端的Merak至爪哇東端的Banyuwangi。有關目標公司之跨爪哇收費道路路段於估值日期之詳情如下：

表1：跨爪哇收費道路路段

編號	路段	營運者	目標公司之股本權益
1	雅加達 – Cikampek	目標公司(Japek)	100.00%
2	Palimanan – Kanci	目標公司(Palikanci)	100.00%
3	Semarang ABC	目標公司(Semarang)	100.00%
4	Surabaya – Gempol	目標公司(Surgem)	100.00%
5	Jalanlayang – Cikampek	PT Jasamarga Jalanlayang Cikampek (JJC)	40.00%
6	Semarang – Batang	PT Jasamarga Semarang Batang (JSB)	59.80%
7	Semarang – Solo	PT Trans Marga Jateng (TMJ)	50.91%
8	Solo – Ngawi	PT Jasamarga Solo Ngawi (JSN)	59.53%
9	Ngawi – Kertosono – Kediri	PT Jasamarga Ngawi Kertosono Kediri (JNK)	59.60%
10	Surabaya – Mojokerto	PT Jasamarga Surabaya Mojojerto (JSM)	55.51%
11	Gempol – Pandaan	PT Jasamarga Pandaan Tol (JPT)	40.00%
12	Gempol – Pasuruan	PT Jasamarga Gempol Pasuruan (JGP)	99.35%
13	Pandaan – Malang	PT Jasamarga Pandaan Malang (JPM)	51.00%

來源：目標公司

圖1：跨爪哇收費道路路段的位置



來源：地理信息系統BPJT印尼收費道路地圖(sigi.pu.go.id)

估值目的

本估值旨在就建議收購目標公司約24.50%股本權益對權益於估值日期之市場價值發表獨立意見，僅供客戶管理層作參考及刊載於通函以及在香港聯交所網站刊登之用，以供公眾使用。

估值基準

吾等之估值乃按市場價值基準進行。市場價值界定為「自願的買賣雙方，經過適當行銷而各自在認知與審慎且非強迫的行為下，於估值日期所能達成公平交易而交換資產或負債的估計金額」。

意見基準

估值程序包括審視標的業務之財務及經濟狀況，並評估客戶管理層（「客戶管理層」）與目標公司管理層（「目標公司管理層」）（統稱為「管理層」）作出之主要假設、估計及陳述。所有對妥善了解估值而言屬必要之事項均於估值報告內披露。

以下因素亦構成吾等意見基準之相當部份：

- 目標公司之業務性質；
- 對微觀經濟及宏觀經濟因素之考慮及分析；
- 對市場及標的業務作出被視為屬公平合理之假設；
- 對標的業務之槓桿及流動性的評估。

於達致吾等之意見時，吾等已假設並廣泛依賴管理層向吾等提供之資料（例如財務報表、文件、通訊口頭對話）之準確性及完整性。

吾等亦利用不同來源（包括政府統計發佈資料及其他刊物）進行研究，以核實所提供之資料，吾等並無理由懷疑有關數據及資料之準確性。

吾等之意見乃基於本報告日期存在及可評估之經濟、市場、財務及其他狀況，且吾等概不負責根據本報告日期後發生之事件或情況更新或修改吾等之意見。於達致吾等之意見時，吾等已就有關經濟、市場、財務及其他狀況以及其他事宜作出假設，其中許多均屬高度不確定及超出吾等或任何參與是次估值之人士的控制範圍。

吾等已計劃及進行估值，以取得吾等認為屬必要之所有資料及解釋，從而為吾等提供就標的業務發表吾等意見之充足憑證。吾等相信，吾等之估值可為吾等之意見提供合理基準。

經濟及行業概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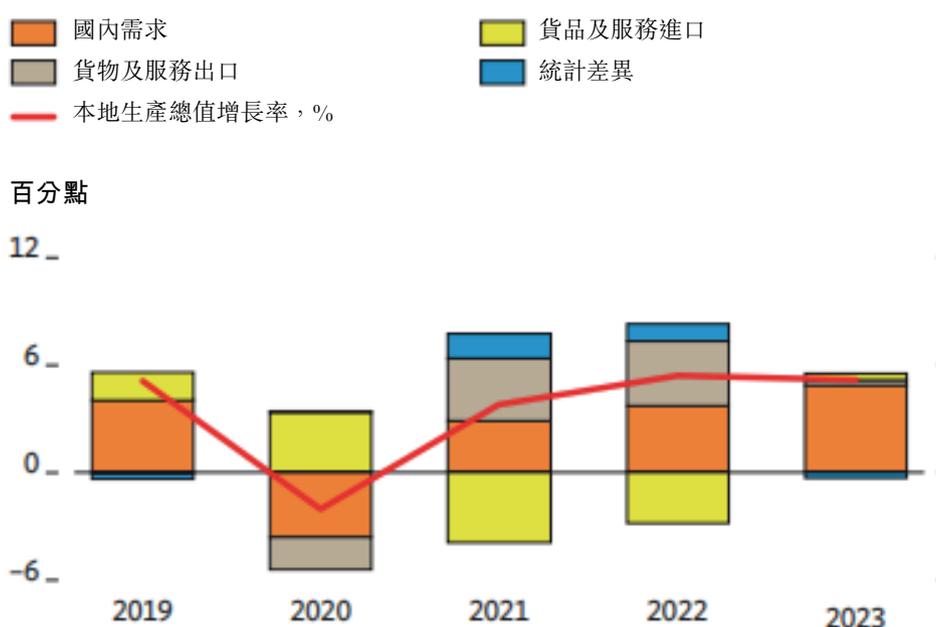
印尼經濟概覽

印尼為一個擁有超過300個族群體的多元化島國。今天，印尼為東南亞最大的經濟體、全世界人口第四多的國家及以購買力平價計算第十大經濟體。¹

隨著大宗商品旺市於2023年消退，國內需求成為印尼經濟增長更大的驅動力。本地生產總值增長率放緩至2023年之5.0%，低於2022年之5.3%，當時經濟在疫情限制放寬及活動恢復後反彈。大量私人消費及更強勁的公共投資為2023年的主要增長引擎。國內需求為本地生產總值增長率貢獻4.8個百分點，輕微高於其於2015年至2019年期間COVID-19前平均貢獻4.7個百分點²。

圖2：需求方對增長率的貢獻

隨著大宗商品旺市消退，國內需求作為增長來源擔當更大角色。



來源：Haver Analytics；2024年4月亞洲發展展望(ADO)：印尼

¹ <https://www.worldbank.org/en/country/indonesia/overview>

² 亞洲開發銀行的2024年4月亞洲發展展望(ADO)：印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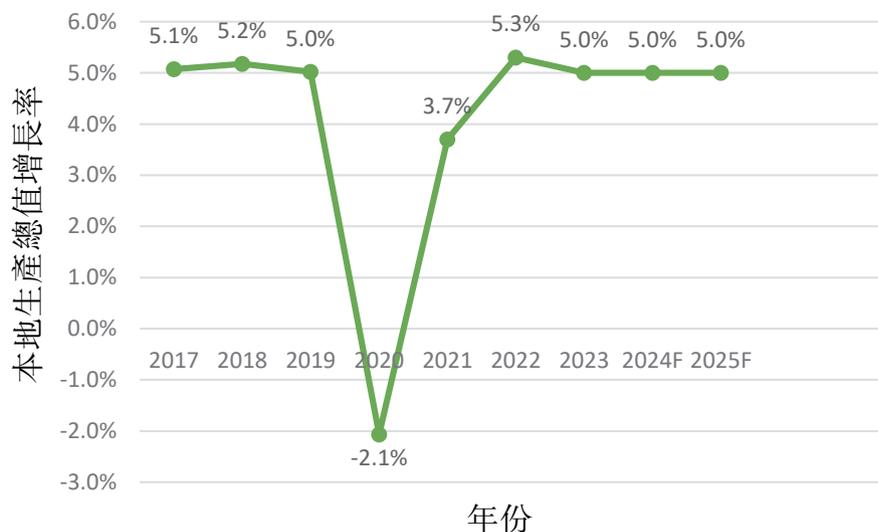
私人消費(佔印尼本地生產總值54%)於2023年增長4.9%，較2022年的增長率5.0%輕微下降。與2022年定下的高基數相比，出現放緩乃由於休閒、旅遊、住宿及餐廳消費有所減少。然而，獲購買力改善及選舉前消費支持，耐用品消費增長較2022年輕微上升。儘管服務增長顯著高於2019年水平，惟耐用品購買的增加仍然較低，顯示疫情後消費者消費模式發生轉變。隨著2024年選舉前活動增加，非牟利機構的消費大幅增長18.1%。於2023年，政府消費增加2.9%，較2022年的收縮有所反彈。²

於2023年，基建公共支出增加帶動投資增長。固定資本形成大幅上升5.8%，顯著高於2022年的4.0%增長率。由於政府加速進行新首都城市的優先基建項目及發展，以達成於2024年其任期結束前完成之目標，建造業強力反彈，佔投資增長約一半。然而，於2023年，機器及設備投資增長大幅減慢，為3.1%，較去年的22.4%低。速度減慢部份乃由於企業於2024年選舉前採取觀望態度。整體而言，於2023年，總投資(包括存貨變動)為本地生產總值增長率貢獻高達1.9個百分點。²

儘管全球需求疲弱導致2023年貨品及服務實際出口增長率放緩至僅為1.1%，低於前兩年的雙位數增長，但淨出口為印尼當年的本地生產總值增長率貢獻正0.7個百分點。此乃由於實際進口下跌幅度更大，其下跌1.6%。儘管出外旅遊復甦於2023年使實際服務出口增加接近40%，整體疲軟的出口表現被進口更大幅度的萎縮所抵消。因此，進口跌幅超過出口放緩，使淨出口為印尼當年的本地生產總值增長率貢獻0.7個百分點。²

在強勁私人消費、公共基建支出及投資逐漸改善的推動下，預期國內需求將推動經濟增長，並抵銷預測期內淨出口貢獻較弱的影響。國內需求強度應有助維持印尼本地生產總值增長率，根據亞洲開發銀行的估計，預測其於2024年及2025年均將會增長5.0%。²

圖3：印尼本地生產總值增長率(2017年至2025年(預測))



來源：Thomson Reuters Eikon，亞洲開發銀行估計

爪哇經濟概況

爪哇島為印尼人口最多的地區，印尼總人口的55.9%均居於此。於2023年，爪哇島亦為印尼經濟的最大貢獻者，佔全國本地生產總值的57.05%。³

在印尼，爪哇島擁有最多汽車。於2019年，擁有的私家車達1,559萬輛，其中，汽車數目最多的3大省份均在爪哇島：西爪哇省有362萬輛、DKI雅加達有331萬輛，而東爪哇有185萬輛。於2019年，該三個省已佔印尼擁有的私家車的56.3%。⁴

³ 國家文件及翻譯內閣副秘書長助理辦公室，2024年2月6日，「印尼經濟於2023年在全球挑戰中增長5.0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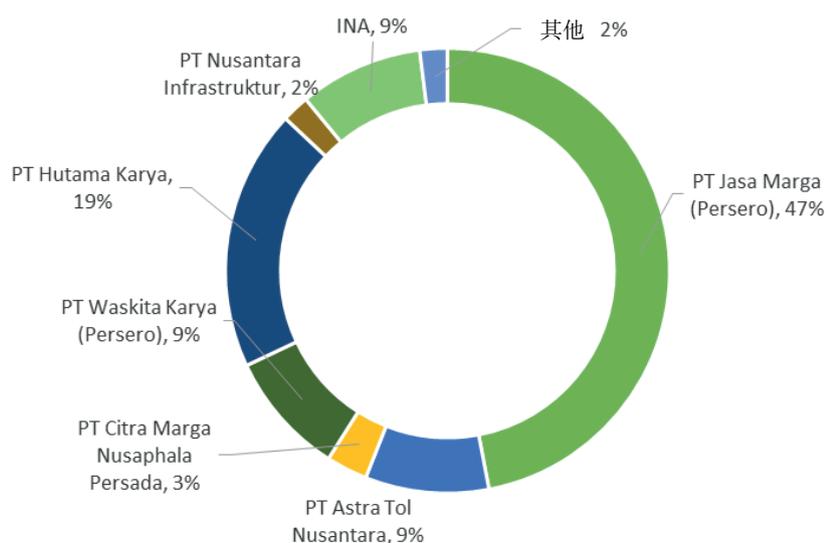
⁴ Imam Sefriyadi、I Gusti Ayu Andani、Alexander Raditya、Prawira F. Belgiawan、Nila A. Windasari的「印尼擁有私家車的情況：影響因素及政策策略」

行業概覽

印尼收費道路之歷史始於1987年，第一條收費道路Jagorawi全長59公里，貫通雅加達、Bogor及Ciawi。自1987年起，隨著收費道路營運商與印尼國有公司PT Jasa Marga (Persero) Tbk組建合夥企業，私人投資開始參與高速公路發展及管理之投資。根據Badan Pengatur Jalan Tol (印尼收費道路管理局) 的資料，於2023年8月，印尼收費道路之總營運里程為2,760公里。⁵按營運里程計算，跨爪哇收費道路(目標公司直接或間接管理其19個路段中的13個路段)為最長之收費道路網絡，佔印尼總營運里程約24%。

印尼收費道路行業之最大參與者為PT Jasa Marga (Persero) Tbk，於2023年12月31日，累計營運收費道路長約1,264公里，按營運里程計算，佔業內市場份額之47%。於2018年至2023年期間，PT Jasa Marga (Persero) Tbk所營運之收費道路所收取收費道路收入的5年複合年增長率為9.1%。⁶

圖4：於2023年12月31日，按營運里程計算，印尼收費道路營運商之市場份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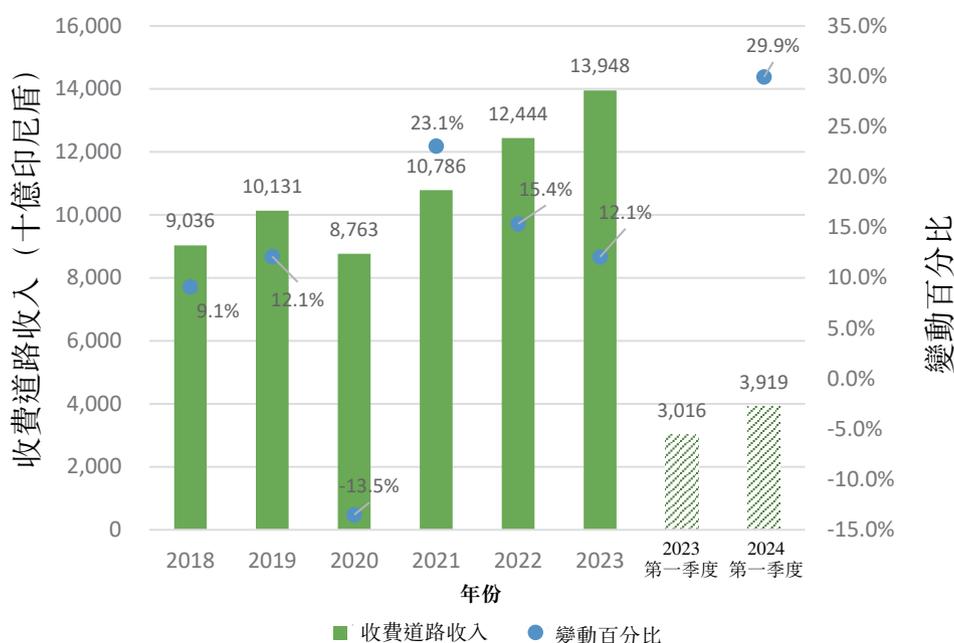


來源：JSMR 2024年公司演示更新，2024年3月

⁵ Panjang Tol di RI 2.760 Km，Segini yang Dibangun Jokowi，detikFinance，2023年8月21日

⁶ JSMR 2024年公司演示更新，2024年3月

圖5：PT Jasa Marga之收費道路收入（2018年至2024年第1季度）



來源：JSMR 2024年公司演示更新，2024年3月

誠如印尼道路法律所述，收費道路之收費將根據累計地區通脹每2年作出調整。

資料來源

於進行估值時，吾等已考慮、審閱及依賴以下由管理層提供之主要資料及有關目標公司之其他相關數據，包括(但不限於)以下各項：

- 客戶管理層所提供有關收購權益的交易資料；
- 目標公司管理層所提供目標公司截至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的副本；
- 目標公司管理層所提供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包括JJC、JSB、TMJ、JSN、JNK、JSM、JPT、JGP及JPM)截至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的副本；
- 目標公司管理層所提供的特許經營權協議概要；
- 客戶管理層所提供SYSTRA Philippines Incorporated(「交通顧問」)日期為2024年6月28日的交通研究報告(「交通報告」)的副本；

- 管理層所提供目標公司、其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於2024年1月1日至各實體所擁有收費道路特許經營期結束期間之財務預測（「預測」）的副本；
- 目標公司管理層所提供目標公司、其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之背景資料；
- 與客戶管理層進行之討論及其作出之陳述；
- 彭博；
- 《Stout Restricted Stock Study Companion Guide》(Stout受限制股份研究參考指南) (2022年版)；
- 大華國際(香港)之《Control Premium & Discount for Lack of Marketability》第1期(2024年2月)；
- CRSP Deciles Study (證券價格研究中心的十分位數規模溢價研究) (2022年)；
- Aswath Damodaran日期為2023年7月1日之國家及股權風險溢價。

方式及方法

權益之市場價值採用以下三種公認估值方法中的一種或多種進行：資產法、市場法及收益法。

資產法

一種使用基於個別業務資產減負債之市場價值的方法估計業務及／或股本權益價值的方法。資產法基於替代原則，即資產的價值不高於更換其所有構成部份的成本。

市場法

市場法考慮近期就與標的公司主要業務行業有關之類似項目支付之價格，並對指示市場價格作出調整，以反映所評估業務相對於市場可資比較項目之狀況及用途。

一般而言，市場法下有兩種方法，即指引併購公司法及指引上市公司法。指引併購公司法乃基於整間公司、分部或上市或私人公司的若干股本權益之收購及銷售。指引上市公司法乃將基於從主要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得出的倍數應用於標的公司的基礎數據。視乎相關業務性質及其他公司特定情況，可使用不同倍數評估業務擁有權權益。

收益法

此方法集中於企業收入產生能力帶來的經濟利益。此方法之基本理論為，企業價值可按將於業務實體之使用壽命內收取之經濟利益現值計量。根據此估值原則，收益法估計未來經濟利益，並以就變現該等利益相關的風險而言屬合適之折現率將該等利益折現至其現值。

釐定估值方法

於三種方法中，吾等認為收益法較適合用作對目標公司、其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進行估值。

資產法及市場法未必能輕易顧及標的資產所貢獻及來自業務營運的未來經濟利益。由於目標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的收費道路資產的特許經營期與業內可資比較公司不同，故市場法並不適合目標公司。收益法能夠考慮由管理層所提供其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所持有收費道路資產的財務預測中所反映之目標公司未來經濟前景。

基於以上考慮，吾等在決定價值意見時採用收益法，將目標公司之自由現金流量折現，因目標公司、其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的合理未來預測可根據經濟及行業前景、歷史財務及營運業績來估計。得自收益法的附屬公司少數股東權益將作為目標公司估值的非經營負債扣除。得自收益法的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投資的股本權益將作為非經營資產加入目標公司的估值。

預測

目標公司、其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於2024年1月1日至各實體所持有收費道路特許經營期結束期間之預測乃由管理層提供及編製。吾等已審閱有關計算，並與客戶管理層討論以下假設及預測基準：

收入：

預測收入為收取使用跨爪哇收費道路路段之車輛的通行費產生之通行費收入以及其他收入，例如土地租金及其他管理服務。

交通顧問通過一系列技術工作(包括數據收集、基準年交通分析、建立交通模型、社會經濟評估及交通／收入分析)進行整體交通量及收入預測研究。交通顧問已開發出一套全面之經濟及交通預測模型，能可靠預測跨爪哇收費道路各路段之未來交通及收入資料。模型包括以下核心組成部份：

- 基準年及未來預測年份的出行需求矩陣(包括旅程的起點及目的地)。
- 同樣是基準年及未來模型年的道路網絡(主幹路及收費道路)的地理代表，以代表爪哇島的整個道路網絡系統。

預測中已採用交通報告中基本情況的交通預測。交通顧問估計的每年每日平均交通量在下表內概述：

(每天車輛數目)

	2024	2025	2030	2040	2050	2060
Japek	120,962	124,174	142,753	176,399		
Palikanci	48,146	50,483	64,090	88,175		
Semarang	74,423	77,287	93,573	116,363		
Surgem	83,826	87,385	110,073	129,155		
JJC	64,790	66,737	78,000	89,577	89,577	89,577
JSB	30,105	31,778	42,206	63,652	82,789	106,043
TMJ	35,464	37,431	48,942	73,184	101,515	119,945
JSN	21,804	22,960	29,581	45,088	64,382	89,268
JNK	19,099	19,967	21,308	31,805	43,745	57,570
JSM	39,523	41,517	55,783	94,160	143,001 ^a	
JPT	39,678	41,720	52,426	70,416	90,874 ^a	
JGP	22,067	23,257	29,874	46,458	71,853	106,639
JPM	27,798	29,479	41,414	69,553	101,113	

^a 於2049年特許經營權結束時的估計每年每日平均交通量。

預測中採用的收費收入預測的主要描述如下：

- 若干路段的特別收費調整如下：

收費道路路段	特別收費調整
JSN	2026年+25.0%
JSM	2024年+7.5%
JPT	2024年+7.5%
雅加達－Cikampek	2024年+35.5%；2026年+19.0%

- 正常收費調整：由下表所列年份開始，每兩年+7.0%：

收費道路路段	正常收費調整開始年份
TMJ	2025
JPM	2025
JJC	2025
JSN	2028
JGP	2025
JSM	2026
JPT	2026
JSB	2028
JNK	2025
雅加達 – Cikampek	2028
Palimanan – Kanci	2025
Semarang ABC	2025
Surabaya – Gempol	2025

- 道路容量：地面道路的基本容量為2,300個小客車單位／小時／車道，架空路段的基本容量為2,000個小客車單位／小時／車道；
- 擴充容量：當路段流量對容量比達1.0時，開始從2x2車道擴充至2x3或2x4車道；

- 各路段的特許經營期期末如下：

收費道路路段	特許經營期期末
TMJ	2060年6月14日
JPM	2052年1月10日
JJC	2062年7月5日
JSN	2066年6月1日
JGP	2063年3月13日
JSM	2049年4月17日
JPT	2049年10月2日
JSB	2066年7月21日
JNK	2066年5月25日
雅加達 – Cikampek	2044年12月31日
Palimanan – Kanci	2044年12月31日
Semarang ABC	2044年12月31日
Surabaya – Gempol	2044年12月31日

基於上述假設的估計收費收入在下表內概述：

(單位：十億印尼盾)

	2024	2025	2030	2040	2050	2060
Japek	1,709.2	1,871.4	2,889.2	5,037.1		
Palikanci	283.4	304.5	459.4	895.9		
Semarang	240.7	271.7	392.7	718.8		
Surgem	1,065.6	1,125.7	1,700.5	2,922.1		
JJC	1,267.5	1,387.7	2,142.5	3,735.3	6,111.2	9,914.1
JSB	1,346.5	1,417.4	2,640.4	5,594.0	10,191.8	18,352.0
TMJ	1,204.3	1,275.4	2,022.1	4,267.7	8,267.6	6,283.7 ^a
JSN	1,171.2	1,173.2	2,066.3	4,429.6	8,848.2	17,258.2
JNK	735.7	788.2	1,258.2	2,641.0	5,087.5	9,419.0
JSM	680.3	721.4	1,176.9	2,793.4	1,643.1 ^b	
JPT	203.3	214.5	335.6	625.5	806.2 ^c	
JGP	422.8	455.3	703.2	1,530.3	3,316.7	6,911.9
JPM	374.1	420.9	673.0	1,605.3	3,254.2	

^a 特許經營權於2060年6月14日結束

^b 特許經營權於2049年4月17日結束

^c 特許經營權於2049年10月2日結束

收入成本：

收入成本包括營運及保養開支、土地使用稅、路面覆蓋層保養支出撥備、折舊及攤銷開支。客戶管理層預期，目標公司的綜合毛利率將由2024年之70.5%逐漸擴大至2066年之90.6%。於2023年12月31日，毛利率為58.8%。

一般及行政（「一般及行政」）開支：

所有其他開支（不包括銷售成本及財務費用）分類為一般及行政開支。客戶管理層假設，一般及行政開支每年增加6.0%至7.0%與2004年至2018年間的15年平均通脹率（疫情前）大致相符。

基於上述假設，估計EBITDA利潤率在下表內概述：

	2024	2025	2030	2040	2050	2060
JTT擁有的四條道路 ^a	82.8%	83.8%	87.4%	89.6%		
JJC	88.4%	88.8%	89.2%	90.0%	90.8%	90.1%
JSB	91.6%	91.7%	94.6%	69.8%	96.1%	92.3%
TMJ	90.0%	88.5%	83.1%	93.4%	92.5%	95.1%
JSN	92.5%	92.5%	93.6%	95.4%	94.5%	96.8%
JNK	72.1%	72.5%	77.2%	84.9%	79.4%	89.0%
JSM	80.8%	81.2%	90.6%	89.6%	94.6% ^b	
JPT	72.5%	73.2%	86.7%	82.6%	81.8% ^b	
JGP	83.1%	78.3%	73.8%	88.3%	91.7%	89.2%
JPM	72.2%	74.7%	90.7%	88.2%	86.6%	
JTT綜合	82.3%	83.6%	85.0%	83.3%	92.0%	92.8%

^a JTT直接擁有的四條道路包括Japek、Palikanci、Semarang及Surgem

^b 特許經營權於2049年結束

資本開支：

誠如客戶管理層所告知，資本開支包括保養資本開支、道路擴闊資本開支及路面覆蓋層保養資本開支。保養資本開支將每年就保養各收費道路支付，支付金額視乎保養時間表及客戶管理層之預算而定。道路擴闊資本開支就當各收費道路路段流量對容量比達1.0時擴充至2x3車道或2x4車道的項目作出分配。路面覆蓋層保養資本開支包括就5年期間分配之每年預算的混凝土路面重建。

基於上述假設，估計資本開支範圍在下表內概述：

	資本開支(單位：十億印尼盾)
JTT擁有的四條道路	88.8 – 1,878.9
JJC	7.4 – 1,089.0
JSB	12.4 – 3,493.0
TMJ	26.9 – 1,882.5
JSN	13.6 – 9,677.5
JNK	23.4 – 3,672.1
JSM	6.5 – 1,519.3
JPT	3.2 – 1,071.4
JGP	9.1 – 2,440.5
JPM	5.6 – 1,640.7

淨營運資金：

客戶管理層根據目標公司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預付開支、預付稅項、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應付承包商款項、應付稅項、應計開支及覆蓋層撥備之歷史平均週轉天數(於2021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估計淨營運資金。

用於計算淨現值的自由現金流量透過以下公式計算：

溢利淨額 + 折舊及攤銷開支 + 財務成本(除稅後) – 資本開支 – 營運資金變動

基於上述假設，估計自由現金流量在下表內概述：

(單位：十億印尼盾)

	2024	2025	2030	2040	2050	2060
JTT (綜合)	3,086.2	1,924.0	7,906.5	15,888.8	20,385.2	29,143.4
JJC	989.9	1,100.6	1,309.1	2,565.1	4,525.6	7,148.9
JSB	885.2	1,024.5	1,996.9	3,241.3	7,765.7	13,651.2
TMJ	853.4	881.1	1,299.2	3,086.4	6,043.5	4,093.9
JSN	712.3	840.3	1,517.3	3,276.0	6,628.6	5,042.7
JNK	364.0	-2,636.8	607.2	1,598.6	3,170.4	6,596.6
JSM	448.0	224.2	836.5	1,672.9	852.2 ^a	
JPT	144.7	121.7	230.4	449.8	-471.8 ^a	
JGP	294.3	260.9	59.5	1,040.2	2,398.0	3,466.1
JPM	256.3	-45.9	472.1	-75.2	2,422.8	

^a 特許經營權於2049年結束

釐定折現率

於計算現金流量現值時須應用折現率。吾等可根據資本資產定價模型(於下文稱為「資本資產定價模型」)，參考可資比較公眾公司，使用其代表之beta得出目標公司、其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之權益成本。

資本資產定價模型僅計量系統性風險組成部份，然而並無考慮非系統性風險組成部份。為補償投資的非系統性風險，吾等已包括規模風險溢價及公司特定風險等其他風險調整。

估計權益成本之計算列示如下：

$$K_e = R_f + \beta_{eg} \times ERP + SP + CSR$$

其中 K_e = 槓桿權益回報

R_f = 無風險回報

β_{eg} = 槓桿權益beta

ERP = 權益風險溢價

SP = 規模溢價

CSR = 公司特定風險

然後，吾等使用各資本來源（權益及債務）應佔之公司價值比例，通過對權益及債務持有人要求之回報率進行加權，計算加權平均資本成本（於下文稱為「加權平均資本成本」）。

$$\text{加權平均資本成本} = K_e \times W_e + K_d \times (1 - T) \times W_d$$

其中 K_e = 權益成本

K_d = 債務成本

W_e = 權益對總資本百分比

W_d = 債務對總資本百分比

T = 稅率

選取可資比較公司時已採納以下準則：

- 於估值日期公開上市地點位於東南亞的證券交易所；
- 於估值日期前公開上市超過三年；
- 主要營業地點以東南亞為基礎；及
- 主要收入產生自收費道路業務

根據上述搜尋準則，按盡力基準，已選取從事類似業務之可資比較公司的盡列清單包括：

(a) PT Jasa Marga (Persero) Tbk (彭博股份代號：JMSR IJ)

PT Jasa Marga (Persero) Tbk。營運印尼高速公路系統。該公司收取通行費、保養路面，並提供拖車及救護車服務。

(b) PT Citra Marga Nusaphala Persada Tbk (彭博股份代號：CMNP IJ)

PT Citra Marga Nusaphala Persada Tbk建造、營運及管理收費高速公路系統。該公司的收入主要來自收費站所得款項、項目管理費及相關服務。

(c) Don Muang Tollway Public Co Ltd (彭博股份代號：DMT TB)

Don Muang Tollway Public Co Ltd提供專門技術設備。該公司提供高架收費道路及交通管理解決方案。Don Muang Tollway為泰國客戶提供服務。

(d) WCE Holdings Berhad (彭博股份代號：WCE MK)

WCE Holdings Berhad作為控股公司營運。該公司透過其附屬公司設計、建造及發展西海岸快速公路項目。WCE Holdings為馬來西亞客戶提供服務。

經考慮以上所述，吾等建議，於估值日期，目標公司、其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之合適加權平均資本成本釐定如下：

實體	分類	加權平均資本成本 ¹
PT Jasamarga Transjawa Tol (目標公司)	不適用	10.90%
PT Jasamarga Gempol Pasuran (JGP)	附屬公司	13.10%
PT Jasamarga Surabaya Mojokerto (JSM)	附屬公司	12.90%
PT Jasamarga Semarang Batang (JSB)	附屬公司	12.50%
PT Jasamarga Solo Ngawi (JSN)	附屬公司	11.20%
PT Jasamarga Ngawi Kertosono Kediri (JNK)	附屬公司	11.40%
PT Trans Marga Jateng (TMJ)	合營公司	10.90%
PT Jasamarga Pandaan Malang (JPM)	合營公司	13.90%
PT Jasamarga Jalanlayang Cikampek (JJC)	聯營公司／合營公司	13.80%
PT Jasamarga Pandaan Tol (JPT)	聯營公司／合營公司	12.60%

¹ 參照一般假設一節內第14項至第23項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讓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讓(「缺乏市場流通性折讓」)通常應用於非公開上市公司之估值。市場流通性折讓反映將股份轉換為即時現金之能力。與公眾上市公司相比，私人公司並無已知市場價格，亦並無公開市場買賣股份。因此，在其他因素不變的情況下，私人持有公司理論上價值低於業務相同之公眾公司。

經考慮以上所述，根據《Stout Restricted Stock Study》(Stout受限制股份研究)(2022年版)，已於目標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股權價值估值中應用20.5%之缺乏市場流通性折讓。

缺乏控制權折讓

缺乏控制權折讓(「缺乏控制權折讓」)通常應用於公司非控制性權益之估值。缺乏控制權折讓為從業務100%股本權益價值之按比例份額中扣除之金額或百分比，以反映缺乏部份或全部控制權。擁有公司控制權涉及以下能力：委任管理層、設定管理層薪酬、釐定策略及政策、收購或出售資產、收購其他公司、將公司清盤或重組公司資本、買賣庫存股份、宣佈派發及支付股息以及修訂組織章程細則及公司細則。因此，非控制性權益之價值低於控制性權益，原因為彼等並無該等能力。

經考慮以上所述，根據大華國際(香港)之《Control Premium & Discount for Lack of Marketability》第1期(2024年2月)內的控制權溢價平均值，於估值日期，已在權益估值以及(如適用)在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投資的少數股東權益的估值中應用18.90%的缺乏控制權折讓。其後按以下公式從控制權溢價平均值計算少數股東權益折讓：

$$1 - 1 / (1 + \text{控制權溢價})$$

計算

基於上述參數及輸入值，是次估值之計算呈列如下：

附屬公司少數股東權益的市場價值：

1. JGP之0.65%少數股東權益的市場價值

(單位：十億印尼盾)

		價值
(1)	現值淨額	4,539
(2)	加：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82
(3)	受限制資金	42
(4)	減：短期銀行貸款	66
(5)	長期銀行貸款	2,281
(6)	衍生工具負債	67
(7)	未計缺乏市場流通性折讓前之 100%股權價值	2,250
	= (1)+(2)+(3)-(4)-(5)-(6)	
(8)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讓	461
	= (7) x 20.50%	
(9)	計及缺乏市場流通性折讓後之 100%股權價值	1,788
	= (7) - (8)	
(10)	計及缺乏市場流通性折讓後之 0.65%股權價值	11
	= (9) x 0.65%	
(11)	缺乏控制權折讓	2
	= (10) x 18.90%	
(12)	計及缺乏市場流通性折讓及缺 乏控制權折讓後之0.65%股權 價值	9
	= (10) - (11)	

2. JSM之44.49%少數股東權益的市場價值

(單位：十億印尼盾)

		價值
(1) 現值淨額		6,980
(2) 加：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77
(3) 受限制資金		40
(4) 減：短期銀行貸款		120
(5) 長期銀行貸款		3,592
(6) 有關連人士貸款		43
(7) 未計缺乏市場流通性折讓前之 100%股權價值	$=(1)+(2)+(3)-(4)-(5)-(6)$	3,342
(8)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讓	$=(7) \times 20.50\%$	685
(9) 計及缺乏市場流通性折讓後之 100%股權價值	$=(7) - (8)$	2,657
(10) 計及缺乏市場流通性折讓後之 44.49%股權價值	$=(9) \times 44.49\%$	1,182
(11) 缺乏控制權折讓	$=(10) \times 18.90\%$	223
(12) 計及缺乏市場流通性折讓及缺 乏控制權折讓後之44.49%股 權價值	$=(10) - (11)$	959

3. JSB之40.20%少數股東權益的市場價值

(單位：十億印尼盾)

		價值
(1) 現值淨額		19,332
(2) 加：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142
(3) 受限制資金		295
(4) 衍生工具資產		13
(5) 減：短期銀行貸款		87
(6) 長期銀行貸款		7,934
(7) 未計缺乏市場流通性折讓前之 100%股權價值	$=(1)+(2)+(3)+(4)-(5)-(6)$	11,761
(8)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讓	$=(7) \times 20.50\%$	2,411
(9) 計及缺乏市場流通性折讓後之 100%股權價值	$=(7) - (8)$	9,350
(10) 計及缺乏市場流通性折讓後之 40.20%股權價值	$=(9) \times 40.20\%$	3,759
(11) 缺乏控制權折讓	$=(10) \times 18.90\%$	711
(12) 計及缺乏市場流通性折讓及缺 乏控制權折讓後之40.20%股 權價值	$=(10) - (11)$	3,048

4. JSN之40.47%少數股東權益的市場價值

(單位：十億印尼盾)

		價值
(1)	現值淨額	20,427
(2)	加：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131
(3)	受限制資金	119
(4)	衍生工具資產	10
(5)	減：短期銀行貸款	142
(6)	長期銀行貸款	5,585
(7)	未計缺乏市場流通性折讓前之 100%股權價值	= (1)+(2)+(3)+(4)-(5)-(6) 14,960
(8)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讓	= (7) x 20.50% 3,067
(8)	計及缺乏市場流通性折讓後之 100%股權價值	= (7) - (8) 11,893
(10)	計及缺乏市場流通性折讓後之 40.47%股權價值	= (9) x 40.47% 4,813
(11)	缺乏控制權折讓	= (10) x 18.90% 910
(12)	計及缺乏市場流通性折讓及缺 乏控制權折讓後之40.47%股 權價值	= (10) - (11) 3,903

5. JNK之40.40%少數股東權益的市場價值

(單位：十億印尼盾)

		價值
(1)	現值淨額	7,259
(2)	加：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185
(3)	受限制資金	197
(4)	減：短期銀行貸款	28
(5)	長期銀行貸款	2,723
(6)	未計缺乏市場流通性折讓前之 100%股權價值	= (1)+(2)+(3)-(4)-(5) 4,890
(7)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讓	= (6) x 20.50% 1,002
(8)	計及缺乏市場流通性折讓後之 100%股權價值	= (6) - (7) 3,888
(9)	計及缺乏市場流通性折讓後之 40.40%股權價值	= (8) x 40.40% 1,571
(10)	缺乏控制權折讓	= (9) x 18.90% 297
(11)	計及缺乏市場流通性折讓及缺 乏控制權折讓後之40.40%股 權價值	= (9) - (10) 1,274

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投資的市場價值：

1. TMJ之50.91%股本權益的市場價值

(單位：十億印尼盾)

		價值
(1)	現值淨額	17,564
(2)	加：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228
(3)	受限制資金	74
(4)	減：短期銀行貸款	144
(5)	長期銀行貸款	3,935
(6)	未計缺乏市場流通性折讓前之 100%股權價值	= (1)+(2)+(3)-(4)-(5) 13,787
(7)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讓	= (6) x 20.50% 2,826
(8)	計及缺乏市場流通性折讓後之 100%股權價值	= (6) - (7) 10,961
(9)	計及缺乏市場流通性折讓後之 50.91%股權價值	= (8) x 50.91% 5,580

2. JPM之51.00%股本權益的市場價值

(單位：十億印尼盾)

		價值
(1)	現值淨額	3,826
(2)	加：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66
(3)	受限制資金	38
(4)	減：短期銀行貸款	8
(5)	長期銀行貸款	3,649
(6)	未計缺乏市場流通性折讓前之 100%股權價值	= (1)+(2)+(3)-(4)-(5) 273
(7)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讓	= (6) x 20.50% 56
(8)	計及缺乏市場流通性折讓後之 100%股權價值	= (6) - (7) 217
(9)	計及缺乏市場流通性折讓後之 51.00%股權價值	= (8) x 51.00% 111

3. JJC之40.00%股本權益的市場價值

(單位：十億印尼盾)

		價值
(1)	現值淨額	12,676
(2)	加：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110
(3)	受限制資金	196
(4)	減：短期銀行貸款	189
(5)	長期銀行貸款	10,190
(6)	股東貸款	287
(7)	有關連人士貸款	18
(8)	未計缺乏市場流通性折讓前之 100%股權價值	= $(1)+(2)+(3)-(4)-(5)-(6)-(7)$ 2,298
(9)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讓	= $(8) \times 20.50\%$ 471
(10)	計及缺乏市場流通性折讓後之 100%股權價值	= $(8) - (9)$ 1,827
(11)	計及缺乏市場流通性折讓後之 40.00%股權價值	= $(10) \times 40.00\%$ 731
(12)	缺乏控制權折讓	= $(11) \times 18.90\%$ 138
(13)	計及缺乏市場流通性折讓及缺 乏控制權折讓後之40.00%股 權價值	= $(11) - (12)$ 593

4. JPT之40.00%股本權益的市場價值

(單位：十億印尼盾)

		價值
(1)	現值淨額	1,792
(2)	加：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227
(3)	減：短期銀行貸款	685
(4)	未計缺乏市場流通性折讓前之 100%股權價值	= $(1)+(2)-(3)$ 1,334
(5)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讓	= $(4) \times 20.50\%$ 273
(6)	計及缺乏市場流通性折讓後之 100%股權價值	= $(4) - (5)$ 1,060
(7)	計及缺乏市場流通性折讓後之 40.00%股權價值	= $(6) \times 40.00\%$ 425
(8)	缺乏控制權折讓	= $(7) \times 18.90\%$ 81
(9)	計及缺乏市場流通性折讓及缺 乏控制權折讓後之40.00%股 權價值	= $(7) - (8)$ 344

PT Jasamarga Transjawa Tol之24.50%股本權益的市場價值

(單位：十億印尼盾)

		價值
(1)	現值淨額	95,887
(2)	加：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1,183
(3)	受限制資金	693
(4)	短期投資	1,350
(5)	應收有關連人士款項	275
(6)	對沖衍生工具資產	23
	聯營公司／合營公司投資	
(7)	– TMJ之50.91%股本權益	5,580
(8)	– JPM之51.00%股本權益	111
(9)	– JJC之40.00%股本權益	593
(10)	– JPT之40.00%股本權益	344
(11)	減：短期銀行貸款	2,409
(12)	長期銀行貸款	21,899
(13)	衍生工具負債	67
	少數股東權益	
(14)	– JGP之0.65%股本權益	9
(15)	– JSM之44.49%股本權益	959
(16)	– JSB之40.20%股本權益	3,048
(17)	– JSN之40.47%股本權益	3,903
(18)	– JNK之40.40%股本權益	1,274
(19)	未計缺乏市場流通性折讓前之 100%股權價值	72,471
	= (1)+(2)+(3)+(4)+(5)+(6)+(7)+(8)+ (9)+(10)-(11)-(12)-(13)-(14)-(15)-(16)- (17)-(18)	
(20)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讓	14,857
	= (19) x 20.50%	
(21)	計及缺乏市場流通性折讓後之 100%股權價值	57,614
	= (19) – (20)	
(22)	計及缺乏市場流通性折讓後之 24.50%股權價值	14,115
	= (21) x 24.50%	
(23)	缺乏控制權折讓	2,667
	= (22) x 18.90%	
(24)	計及缺乏市場流通性折讓及缺乏 控制權折讓後之24.50%股權價值	11,448
	= (22) – (23)	

* 上述數字已作出四捨五入調整

假設及估值附註

於達致吾等所評估之價值時，已評估被視為對是次估值具有重大敏感度影響之假設。

一般假設

1. 交易假設假設所有待估值資產及負債已經處於交易過程中，估值乃基於涉及待估值資產的交易條件的模擬市場進行。
2. 公開市場假設假設市場中資產交易或建議資產交易有關各方擁有相等議價能力，並有獲取足夠市場信息的機會和時間，以便於對資產(包括其功能、用途及交易價格)作出理性判斷。公開市場假設的基礎為資產可以在市場上公開買賣。
3. 資產持續使用假設指估值方法、參數和基礎須以被估值資產將按與其目前的功能和方法、規模、頻率及應用環境一致的方式繼續使用或在其若干改變的基礎上使用為前提釐定。
4. 公司持續經營假設假設被估值實體的業務將持續經營，並維持其目前營運的相同營運方法。
5. 吾等假設現有政治、法律、技術、財政或經濟狀況將不會出現可能對整體經濟及業務產生不利影響之重大變動。
6. 於達致吾等之意見時，吾等已假設並廣泛依賴管理層向吾等提供之資料(例如財務報表、預測、文件、透過通訊及面談之口頭對話)之準確性及完整性。吾等不會獨立調查或另行核實所提供之數據，亦不會就其準確性及完整性發表任何意見或提供任何形式之保證。
7. 吾等獲提供預測。吾等獲客戶管理層確認，預測可作為目標公司、其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財務表現之代表。吾等不會獨立調查或另行核實所提供之數據，亦不會就其準確性及完整性發表任何意見或提供任何形式之保證。
8. 交通顧問提供的交通報告已徹底分析經濟狀況、未來區域發展以及交通分流的潛在威脅。

9. 收費道路不會因極端天氣事件、疫症或可能嚴重擾亂營運或收入產生的其他天然災害而長時間關閉。
10. 目標公司、其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之財務資料乃根據適用會計準則編製。吾等並無獨立調查或另行核實所提供之數據，亦不會就其準確性及完整性發表任何意見或提供任何形式之保證。
11. 通脹及利率與估值日期當時者相比將不會出現重大變動。
12. 可得融資之程度將不會嚴重限制目標公司、其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之預測增長。
13. 目標公司、其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將能夠獲取及留住勝任之主要人員及營運員工。
14. 無風險利率(R_f)：無風險利率乃根據與剩餘特許經營期匹配的印尼政府基準利率的插值中等收益率估計，倘若於估值日期的剩餘特許經營期為超過30年，則使用30年基準利率。目標公司、其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的無風險利率估計如下：

實體	無風險利率
PT Jasamarga Transjawa Tol (目標公司)	6.85%
PT Jasamarga Gempol Pasuran (JGP)	6.85%
PT Jasamarga Surabaya Mojokerto (JSM)	6.86%
PT Jasamarga Semarang Batang (JSB)	6.85%
PT Jasamarga Solo Ngawi (JSN)	6.85%
PT Jasamarga Ngawi Kertosono Kediri (JNK)	6.85%
PT Trans Marga Jateng (TMJ)	6.85%
PT Jasamarga Pandaan Malang (JPM)	6.91%
PT Jasamarga Jalanlayang Cikampek (JJC)	6.85%
PT Jasamarga Pandaan Tol (JPT)	6.87%

15. 槓桿權益beta (β_{eg})：目標公司、其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之可資比較公司於估值日期之平均槓桿權益beta 0.79被視作目標公司之beta。有關各可資比較公司平均槓桿權益beta及槓桿權益beta的計算詳情如下：

公司名稱	Beta
PT Jasa Marga (Persero) Tbk	0.77
PT Citra Marga Nusaphaia Persada Tbk	0.73
Don Muang Tollway Public Co Ltd	1.86
WCE Holdings Berhad	0.88
平均	0.79 ⁽¹⁾

(1) *Don Muang Tollway Public Co Ltd*的槓桿權益beta被視為異常值，並在計算可資比較公司的平均beta時排除在外。

16. 市場溢價($R_m - R_f$)：參考Aswath Damodaran日期為2023年7月1日之印尼國家及股權風險溢價，市場溢價估計為7.89%。
17. 規模溢價(SP)：規模溢價乃經參考CRSP Deciles Study (證券價格研究中心的十分位數規模溢價研究) (2022年) 而估計。目標公司、其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的規模溢價如下：

實體	規模溢價
PT Jasamarga Transjawa Tol (目標公司)	0.93%
PT Jasamarga Gempol Pasuran (JGP)	4.83%
PT Jasamarga Surabaya Mojokerto (JSM)	4.83%
PT Jasamarga Semarang Batang (JSB)	1.18%
PT Jasamarga Solo Ngawi (JSN)	1.18%
PT Jasamarga Ngawi Kertosono Kediri (JNK)	2.15%
PT Trans Marga Jateng (TMJ)	1.18%
PT Jasamarga Pandaan Malang (JPM)	4.83%
PT Jasamarga Jalanlayang Cikampek (JJC)	4.83%
PT Jasamarga Pandaan Tol (JPT)	4.83%

18. 公司特定風險(CSR)：經考慮目標公司、其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的營運階段及未來現金流量變現之不確定性，根據吾等之內部評估，風險溢價估計如下：

實體	CSR
PT Jasamarga Transjawa Tol (目標公司)	3.36%
PT Jasamarga Gempol Pasuran (JGP)	4.76%
PT Jasamarga Surabaya Mojokerto (JSM)	4.34%
PT Jasamarga Semarang Batang (JSB)	7.00%
PT Jasamarga Solo Ngawi (JSN)	3.92%
PT Jasamarga Ngawi Kertosono Kediri (JNK)	3.36%
PT Trans Marga Jateng (TMJ)	3.22%
PT Jasamarga Pandaan Malang (JPM)	6.72%
PT Jasamarga Jalanlayang Cikampek (JJC)	6.58%
PT Jasamarga Pandaan Tol (JPT)	3.64%

19. 權益成本(K_e)：根據經調整資本資產定價模型計算，目標公司、其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於估值日期之權益成本估計如下：

實體	K_e
PT Jasamarga Transjawa Tol (目標公司)	17.40%
PT Jasamarga Gempol Pasuran (JGP)	22.70%
PT Jasamarga Surabaya Mojokerto (JSM)	22.28%
PT Jasamarga Semarang Batang (JSB)	21.29%
PT Jasamarga Solo Ngawi (JSN)	18.21%
PT Jasamarga Ngawi Kertosono Kediri (JNK)	18.62%
PT Trans Marga Jateng (TMJ)	17.51%
PT Jasamarga Pandaan Malang (JPM)	24.72%
PT Jasamarga Jalanlayang Cikampek (JJC)	24.52%
PT Jasamarga Pandaan Tol (JPT)	21.59%

20. 債務成本(K_d)：於估值日期，參考PT. Bank Negara Indonesia (Persero), Tbk的最優惠借貸利率，除稅前債務成本估計為8.05%。已使用6.28%之除稅後債務成本。
21. 權益對總資本百分比(W_e)：用作目標公司、其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的權益對總資本百分比(按目標公司可資比較公司之平均債務對權益比率計算)為41.28%。

22. 債務對總資本百分比(W_d)：用作目標公司、其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的債務對總資本百分比(按目標公司可資比較公司之平均債務對權益比率計算)為58.72%。
23. 稅率(T)：管理層告知，參考印尼企業所得稅稅率，已採用22%之所得稅稅率。

估值意見

作為吾等分析之一部份，吾等已審閱提供予吾等有關目標公司、其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之資料、文件及其他相關數據。有關資料乃由管理層提供。於達致吾等之估值意見時，吾等已假設有關於資料之準確性，並在相當程度上依賴有關資料。

吾等確認，吾等已就是次估值作出相關搜尋及查詢，並已取得吾等認為必要之有關其他進一步資料。

估值結論乃建基於公認估值程序及慣例，其在很大程度上依賴使用眾多假設及考慮許多不確定性，並非全部均可輕易量化或確定。吾等於估值中作出之假設本質上受重大業務、經濟及競爭不確定性及或有事件所規限，當中許多均超出管理層、目標公司、其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及永利行評值顧問有限公司的控制範圍。

風險因素

以下因素可能影響本次估值結果。

經濟及政治風險

當地政府之政治及經濟政策可能影響目標公司、其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之經營業績，並可能導致其無法維持業務增長。

有關法律及稅務制度之不確定性可能對目標公司、其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之經營表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行業競爭

市場上有／可能有若干提供類似產品或服務之競爭對手。未來爆發或發生任何不可預測事件可能會改變需求或經營成本，從而可能對目標公司、其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之經營業績產生不利影響。

有關營運之風險

業務依賴留住勝任主要人員及營運員工之能力。倘若目標公司、其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未能為其營運留住或招聘勝任之員工，收入可能下降，而目標公司、其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可能無法維持盈利能力。

未來表現及盈利能力

倘若目標公司、其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無法繼續以商業上可行之收費水平維持現有收費道路使用者及／或吸引新收費道路使用者與其有業務往來，收入可能會下降，而目標公司、其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可能無法維持盈利能力。

經濟之不確定性及不利轉變可能對業務及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有關疫症的風險

目標公司、其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之業務及營運可能因疫症(包括COVID-19)及相關政府應對疫症之政策及措施而受到不利影響或擾亂。目標公司、其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無法預測或控制有關疫症之持續時間及規模，因此其可能對目標公司、其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之業務營運及預測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資料偏差

來自目標公司、其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或研究數據庫之研究及資料可能存在偏差，或可能與實際未來結果不符。

價值意見

根據吾等於本報告概述之調查及分析的結果，吾等認為，權益於估值日期之市場價值(並無任何產權負擔)可合理及概約定為十一萬四千四百八十億印尼盾整(11,448,000,000,000印尼盾)。

吾等謹此證明，吾等於估值標的中並無任何現時或未來權益。此外，吾等對於涉及各方亦無任何個人利益或偏見。吾等的酬金並非視乎價值估計金額、是否達到規定結果、是否發生後續事件或報告預定價值或有利客戶事宜的價值方向。

本報告的發出受附錄一的限制條件所規限。

代表

永利行評值顧問有限公司

劉震宇先生
董事

李謹亦
聯席董事
特許金融分析師

謹啟

劉震宇先生於企業評值方面擁有豐富經驗，並曾參與不同行業的評值項目。劉先生於加入永利行前，曾任職律師事務所及上市公司，並參與可行性研究、盡職審查、交易諮詢等工作。劉先生現為永利行國際集團董事，負責管理企業評值及諮詢部門。他曾監督過各種評估諮詢項目，包括上市公司合規、首次公開發行(IPO)和併購(M&A)交易、會計和稅務申報案例、遺產認證、法律援助和訴訟／調解案例，以及政府區域／土地發展專案的財務可行性評估。

李謹亦先生是一名特許金融分析師(CFA)，在企業融資領域擁有超過20年的經驗。在加入永利行之前，李先生曾在多間私人和上市公司擔任財務分析師，在處理併購及交易項目方面積累豐富的經驗，並曾在股票研究公司擔任研究分析員。李先生現為永利行國際集團的聯席董事，主要提供企業諮詢和商業評估服務。他作為財務評估師的經驗涵蓋以下方面：上市公司在香港聯交所公開通函中披露的業務和項目估值、金融工具和知識產權估值，以及合規和企業諮詢相關的財務和專案評估。

附錄一—限制條件

1. 作為吾等分析之一部份，吾等已審閱來自公開來源之財務及業務資料，連同吾等於估值過程中獲提供有關該項目之財務資料、客戶陳述、項目文件及其他相關數據。於達致吾等之估值意見時，吾等已假設所獲提供之資料及客戶陳述屬準確，並已依賴該等資料及客戶陳述。
2. 吾等已解釋，作為吾等服務委聘程序之一部份，董事須負責確保保存妥善賬簿，以及財務報表真實而中肯地反映及根據相關公司條例編製。
3. 吾等概不就吾等就本報告所採用由任何第三方提供或來自任何第三方之任何估計數據或估計之實現及完整性承擔任何責任。吾等已假設吾等獲提供之財務及其他資料屬準確及完整。
4. 由於事件及情況經常不會如預期般發生；實際業績與預期業績之差異可能重大；及能否達致預測業績須視乎管理層之行動、計劃及假設，因此，吾等對目標公司、其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所估計之任何財務業績之可達致性概不提供保證。
5. 除非事先已作出安排，否則永利行評值顧問有限公司毋須因本估值及參照本文所述項目而在法院或向任何政府機構給予證供或出席。
6. 吾等不擬就超出估值師慣常採用範圍而需要法律或其他專門專業知識或知識之事宜發表任何意見。
7. 吾等之結論乃假設客戶於被認為屬必要之任何時間內維持審慎政策，以維持所估值資產之特徵及完整性。
8. 吾等假設並無與所估值業務有關之隱藏或未預計情況而可能對所報告價值產生不利影響。此外，吾等概不就本報告日期後之市場狀況變動承擔任何責任。
9. 本估值報告僅為供指定人士使用而編製。未經吾等事先書面同意，估值報告不應以任何方式全部或部份在任何文件、通函或陳述中提述或引述，或分發全部或部份內容予或抄送予任何其他人士。

附錄二－敏感度分析

吾等亦已通過改變以下參數進行敏感度分析：

- 折現率
- 通行費收入增長
- 營業成本增長

表1顯示在基本情況情景下，改變折現率及通行費收入增長對權益估值之影響：

表1(單位：十億印尼盾)	折現率改變		
	-0.5%	0.0%	+0.5%
通行費收入增長			
基本情景 - 5%	11,471	10,523	9,668
基本情景	12,456	11,448	10,538
基本情景 + 5%	13,425	12,356	11,392

表2顯示在基本情況情景下，改變折現率及營業成本增長對權益估值之影響：

表2(單位：十億印尼盾)	折現率改變		
	-0.5%	0.0%	+0.5%
營業成本增長			
基本情景 - 5%	12,524	11,511	10,597
基本情景	12,456	11,448	10,538
基本情景 + 5%	12,389	11,385	10,479

1. 董事會就目標公司之24.5%股本權益之估值報告發出之函件

香港
中環康樂廣場8號
交易廣場2座12樓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上市科

敬啟者：

主要交易－由第一太平投資者集團投資PT **Jasamarga Transjawa Tol**約24.5%股本權益

吾等提述永利行評值顧問有限公司（「估值師」）所編製日期為2024年6月28日之估值報告（於2024年8月7日更新），內容有關PT **Jasamarga Transjawa Tol**之24.5%股本權益於2023年12月31日之估值（「估值」）。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4.61條，估值（根據收益法中之折現現金流量法編製）被視為盈利預測。

吾等已與估值師討論多個方面（包括編製估值之基準及假設），並已審閱估值師所負責之估值。吾等亦已考慮吾等之申報會計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有關估值就計算而言是否妥為編製而出具之報告。

根據以上所述，吾等認為估值師所編製之估值（包括估值中之盈利預測）乃經作出適當及審慎查詢後方行制訂。

代表董事會
第一太平有限公司
常務董事兼行政總監
彭澤仁
謹啟

2024年8月7日

2. 申報會計師就目標公司之24.5%股本權益之估值報告發出之報告

以下為本公司申報會計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香港執業會計師)就PT *Jasamarga Transjawa Tol*之折現未來估計現金流量之計算方法發出之獨立核證報告全文，其乃為載入本通函而編製。



Ernst & Young
27/F, One Taikoo Place
979 King's Road
Quarry Bay, Hong Kong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香港鰂魚涌英皇道979號
太古坊一座27樓

Tel 電話: +852 2846 9888
Fax 傳真: +852 2868 4432
ey.com

有關對PT JASAMARGA TRANSJAWA TOL之24.5%股本權益進行估值的折現未來估計現金流量的計算方法的獨立核證報告

致第一太平有限公司列位董事

吾等已審查永利行評值顧問有限公司就於2023年12月31日PT *Jasamarga Transjawa Tol* (「目標公司」) 之24.5%股本權益所編製日期為2024年6月28日的估值(「估值」)(於2024年8月7日更新)所依據的折現未來估計現金流量的計算方法。目標公司為一家於印尼註冊成立之公司，其主要業務為營運印尼爪哇的跨爪哇收費道路路段。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4.61條，基於折現未來估計現金流量的估值被視為盈利預測，並將載入第一太平有限公司(「貴公司」)就由第一太平投資者集團投資目標公司之24.5%股本權益作出的主要收購事項而將予刊發日期為2024年8月7日之通函(「通函」)。

董事就折現未來估計現金流量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董事所釐定並載於通函附錄六的基準及假設(「假設」)編製折現未來估計現金流量。這責任包括執行與為估值編製折現未來估計現金流量相關的適當程序，並採用適當的編製基準，及按情況下作出合理的估計。

吾等的獨立性及質量管理

吾等已遵守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的獨立性及其他道德規範，其以誠信、客觀、專業能力以及應有謹慎、保密及專業行為作為基本原則。

本所應用香港質量管理準則第1號《事務所進行財務報表審核或審閱或其他核證或相關服務委聘的質量管理》，其要求事務所設計、實施並運作質量管理制度，包括有關遵從道德規範、專業準則及適用法律及規管規定的政策或程序。

申報會計師的責任

吾等的責任是根據上市規則第14.71條的規定，就估值所依據的折現未來估計現金流量的計算方法是否於所有重大方面根據假設妥善編製作出意見，並僅向閣下（作為整體）報告。除此之外，吾等的報告不可用作其他用途。吾等概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任何責任。吾等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核證委聘準則第3000號（經修訂）《審核或審閱歷史財務資料以外的核證委聘》進行委聘工作。這準則要求吾等遵守道德規範，並規劃及執行核證委聘工作，以合理確定折現未來估計現金流量的計算方法是否已根據假設妥善編製。吾等的工作主要限於向貴公司管理層作出查詢、考慮折現未來估計現金流量所依據的分析及假設，以及檢查折現未來估計現金流量編製的算術準確性。吾等的工作並不構成對目標公司24.5%股本權益進行的任何估值。

由於估值乃有關折現未來估計現金流量，故編製時並無採納貴公司或目標公司的任何會計政策。假設包括有關不能如過去結果般確認或核實的未來事件及管理層行動的假設，而其可能會（亦可能不會）發生。即使預計的事件及行動確實發生，實際結果仍可能有別於估值，且差異可能重大。因此，吾等並無就假設的合理性及有效性進行審閱、考慮或進行任何工作，亦不就此作出任何意見。

意見

根據以上所述，吾等認為，就計算而言，折現未來估計現金流量在所有重大方面均已根據假設妥善編製。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
謹啟

2024年8月7日

1. 責任聲明

本通函乃遵照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通函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本通函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準確完備，並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通函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2. 權益披露

(a)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在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之證券中擁有之權益及淡倉

於最後可行日期，本公司每名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i)（包括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被假設或視為擁有的權益或淡倉）須依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規定通知本公司及聯交所，或(ii)須依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列入該條所提及本公司須予備存的登記冊，或(iii)須依據本公司採納之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通知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如下：

(I) 於本公司證券之好倉

姓名	股份	佔已發行 股本的概約 百分比(%)	普通股 購股權
林先生	1,925,474,957 ^{(C)(i)}	45.38	—
彭先生	70,493,078 ^(P)	1.66	—
楊格成	8,385,189 ^(P)	0.20	—
謝宗宣	478,500 ^{(P)(ii)}	0.01	5,742,000
陳坤耀教授，金紫荊星章， 大英帝國司令勳章、太平紳士	3,903,559 ^{(P)(iii)}	0.09	—
梁高美懿，銀紫荊星章， 太平紳士	3,045,652 ^{(P)(iv)}	0.07	—
范仁鶴	10,547,152 ^{(P)(v)}	0.25	1,914,000
李夙芯	1,557,000 ^{(P)(vi)}	0.04	2,828,000
裴布雷	1,276,000 ^{(P)(vii)}	0.03	1,276,000

(C) = 法團權益，(P) = 個人權益

- (i) 林先生間接擁有First Pacific Investments (B.V.I.) Limited (「**FPIL-BVI**」) 之100%權益，彼於FPIL-BVI間接擁有之權益乃透過Salerni International Limited (「**Salerni**」) (林先生直接持有該公司全部已發行之股本) 持有。FPIL-BVI及Salerni分別擁有633,186,599股股份及502,058,994股股份。林先生亦擁有First Pacific Investments Limited (「**FPIL-Liberia**」) 之83.84%權益，而該公司則擁有790,229,364股股份。於該公司股份中，4.04%由林先生直接持有，20.19%則由Salerni持有，以及59.61%由Asian Capital Finance Limited (「**ACFL**」) (林先生擁有該公司100%股份權益) 持有。FPIL-Liberia餘下之16.16%權益則由已故的林文鏡先生及林宏修先生 (兩人均為前非執行董事) 分別擁有12.12%及4.04%。
- (ii) 其包括謝先生於根據董事會於2013年3月19日採納之本公司股份獎勵計劃 (「**股份獎勵計劃**」) 而授出之159,500股未歸屬獎勵股份之權益。
- (iii) 其包括陳教授於根據股份獎勵計劃而授出之319,000股未歸屬獎勵股份之權益。
- (iv) 其包括梁太於根據股份獎勵計劃而授出之319,000股未歸屬獎勵股份之權益。
- (v) 其包括范先生於根據股份獎勵計劃而授出之159,500股未歸屬獎勵股份之權益。
- (vi) 其包括李女士於根據股份獎勵計劃而授出之319,000股未歸屬獎勵股份之權益。
- (vii) 其包括裴先生於根據股份獎勵計劃而授出之159,500股未歸屬獎勵股份之權益。

(II) 於相聯法團證券之好倉

- (i) 林先生擁有(a)Indofood之1,329,770股(0.02%)*普通股^(P)，及透過本公司之集團公司間接擁有4,396,103,450股(50.07%)* Indofood股份^(C)之權益；(b)透過其受控法團(本公司除外)間接擁有2,007,788股(0.16%)* IndoAgri股份^(C)之權益，以及透過本公司的集團公司間接擁有1,183,733,730股(84.80%)* IndoAgri股份^(C)之權益；及(c)透過其受控法團(本公司除外)間接擁有20,483,364股(0.13%)* PT Salim Ivomas Pratama Tbk (「**SIMP**」)股份^(C)之權益，並透過本公司之集團公司間接擁有12,471,746,400股(78.85%)* SIMP股份^(C)之權益。
- (ii) 彭先生擁有(a)透過其受控法團間接擁有2,240,845,442股(7.10%)* MPIC普通股^(C)之權益；(b)以實益擁有人身份擁有348,104股(0.14%)* PLDT之普通股^(P)，並以代理人身份進一步持有15,417股(少於0.01%)* PLDT之普通股；(c) 4,655,000股(0.08%)* Philex Mining Corporation之普通股^(P)；(d) 1,603,465股(0.08%)* PXP Energy Corporation之普通股^(P)；(e) 70,000股(少於0.01%)* Manila Electric Company之普通股^(P)(包括10,000股未歸屬之授出獎勵股份)；(f)61,547股(少於0.01%)* RHI之普通股^(P)；(g)1,000股(少於0.01%)* Axelum Resources Corp. (「**ARC**」)之普通股^(P)；及(h)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FPC Resources Limited發行於2027年到期之1,000,000美元債券。
- (iii) 楊格成先生擁有(a) PLDT之54,313股(0.02%)*普通股^(P)；及(b) RHI之61,547股(少於0.01%)*普通股^(P)。

(C) = 法團權益，(P) = 個人權益

* 於最後可行日期，佔各相聯法團各股份類別之已發行股本之概約百分比。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最後可行日期，概無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就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擁有：(i) (包括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被假設或視為擁有的權益或淡倉)須依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規定通知本公司及聯交所；或(ii)須依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列入該條所提及本公司須予備存的登記冊；或(iii)須依據標準守則通知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

(b) 身為擁有本公司證券中的權益或淡倉的公司的董事或僱員的本公司董事

於最後可行日期，以下董事亦為某公司的董事或僱員，該公司擁有本公司的股份或相關股份中的權益或淡倉，而此等權益或淡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須向本公司披露：

董事姓名	公司名稱及職位
林先生	Salerni董事 FPIL-Liberia董事 FPIL-BVI董事
謝宗宣	Salerni董事 FPIL-Liberia董事 FPIL-BVI董事
林希騰	FPIL-Liberia董事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就董事所知，於最後可行日期，概無任何董事為另一家公司的董事或僱員，及該公司擁有本公司的股份或相關股份中的權益或淡倉，而此等權益或淡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須向本公司披露。

(c) 主要股東之權益

除下文所披露者外，於最後可行日期，就董事所知，除本公司的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以外，概無本公司任何其他人士於本公司之股份或債券中擁有(i)須依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規定通知本公司；或(ii)須依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列入該條所提及本公司須予備存的登記冊；或(iii)已通知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

- (i) Salerni透過作為502,058,994股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11.83%)之實益擁有人及透過於FPIL-BVI的100%權益而擁有1,135,245,593股股份權益，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26.75%；
- (ii) ACFL透過其於FPIL-Liberia的59.61%權益而擁有790,229,364股股份權益，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18.62%；
- (iii) FPIL-Liberia實益擁有790,229,364股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18.62%；

- (iv) FPIL-BVI實益擁有633,186,599股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14.92%；
- (v) Brandes Investment Partners, L.P. (「**Brandes**」) 知會本公司其於2022年4月12日持有297,632,088股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7.01%。本公司並無從Brandes接獲有關上述股權變動之任何其他通知；及
- (vi) Northern Trust Corporation及其100%受控法團The Northern Trust Company (統稱「**Northern Trust**」) 知會本公司其於2024年6月17日持有223,000,000股股份(可供借出的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5.25%(可供借出的股份)。本公司並無從Northern Trust接獲有關上述股權變動之任何其他通知。

3. 董事服務合約

於最後可行日期，概無董事與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訂立現有服務合約或擬訂立服務合約(不包括一年內屆滿，或僱主在一年內可在不予賠償(法定賠償除外)的情況下終止的合約)。

4. 重大訴訟

於最後可行日期，就董事所知，本集團之任何成員公司概無任何尚未了結或面臨威脅的重大訴訟或索償。

5. 競爭權益

於最後可行日期，就董事所知，董事及彼等各自之緊密聯繫人概無於直接或間接與本集團的業務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之業務中佔有任何權益(猶如彼等各自為控股股東而須根據上市規則第8.10條披露者)。

6. 在合約或安排中的重大利益

以下為林先生的聯繫人與本集團成員公司之間進行之現有持續關連交易(先前已由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作出公佈)：

A. 有關Indofood集團種植園業務之交易

協議／安排訂約方		協議／安排性質	協議／安排所覆蓋期間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全年上限 (百萬美元)
集團實體名稱	關連人士名稱及與訂約方之關係		由	至	
SIMP及／或其附屬公司	PT Sarana Tempa Perkasa (「STP」)，為林先生的聯繫人	STP向SIMP及／或其附屬公司提供抽運服務以向船艙裝卸棕櫚原油及其他衍生產品	2023年1月1日	2025年12月31日	1.1
SIMP及／或其附屬公司	PT Cipta Subur Nusa Jaya (「CSNJ」)，為林先生的聯繫人	SIMP及／或其附屬公司與CSNJ互相租用基礎設施	2023年1月1日	2025年12月31日	0.1
SIMP及／或其附屬公司	PT Rimba Mutiara Kusuma (「RMK」)，為林先生的聯繫人	SIMP及／或其附屬公司向RMK租用重型設備及購買建築材料以及租用辦公室空間、貨車及拖船；使用RMK所提供的運輸服務；及向RMK購買道路加固服務	2023年1月1日	2025年12月31日	2.4
SIMP及／或其附屬公司	IndoInternational Green Energy Resources Pte. Ltd. (「IGER」) 及／或其附屬公司，為林先生的聯繫人	SIMP及／或其附屬公司向IGER及／或其附屬公司提供營運服務；出售幼苗、肥料產品及向IGER及／或其附屬公司出租辦公室空間。SIMP及／或其附屬公司亦向IGER及／或其附屬公司購買預製房屋材料、棕櫚油及其衍生產品	2023年1月1日	2025年12月31日	108.1
Indofood及／或其附屬公司	PT Indomobil Sukses Internasional Tbk (「Indomobil」) 及／或其附屬公司，為林先生的聯繫人	Indomobil及／或其附屬公司向Indofood及／或其附屬公司銷售／出租汽車、銷售零件及提供汽車服務	2023年1月1日	2025年12月31日	10.1

協議／安排訂約方		協議／安排性質	協議／安排所覆蓋期間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全年上限 (百萬美元)
集團實體名稱	關連人士名稱及與訂約方之關係		由	至	
SIMP	Shanghai Resources International Trading Co. Ltd. (「Shanghai Resources」)，為林先生的聯繫人	SIMP向Shanghai Resources銷售棕櫚油及其衍生產品	2023年1月1日	2025年12月31日	150.1
SIMP	PT Nippon Indosari Corpindo Tbk (「NIC」)，為林先生的聯繫人	SIMP向NIC銷售植物牛油	2023年1月1日	2025年12月31日	3.8
Indofood	PT Lajuperdana Indah (「LPI」)，為林先生的聯繫人	Indofood向LPI授出涉及蔗糖商標「Indosugar」的獨家許可權	2023年1月1日	2025年12月31日	0.8
PT Inti Abadi Kemasindo (「IAK」)	LPI，為林先生的聯繫人	IAK向LPI銷售包裝材料	2023年1月1日	2025年12月31日	0.8
SIMP及／或其附屬公司	PT Indomarco Prismaatama (「Indomaret」) 及／或其附屬公司，為林先生的聯繫人	SIMP及／或其附屬公司向Indomaret及／或其附屬公司銷售煮食油及植物牛油	2023年1月1日	2025年12月31日	262.5
SIMP及／或其附屬公司	PT IDmarco Perkasa Indonesia (「IDP」)，為林先生的聯繫人	SIMP及／或其附屬公司向IDP銷售煮食油及植物牛油	2023年1月1日	2025年12月31日	0.4
				交易總額：	540.2

B. 有關Indofood集團分銷業務之交易

協議／安排訂約方		協議／安排性質	協議／安排所覆蓋期間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全年上限 (百萬美元)
集團實體名稱	關連人士名稱及與訂約方之關係		由	至	
PT Indomarco Adi Prima (「IAP」)	Indomaret及／或其附屬公司，為林先生的聯繫人	IAP向Indomaret及／或其附屬公司銷售麵食、調味料、醬料、零食、奶類、幼兒食品、特別食品、麵粉、煮食油、植物牛油和其他第三方產品；分銷多項消費品	2023年1月1日	2025年12月31日	670.4
IAP	PT Fast Food Indonesia Tbk (「FFI」)，為林先生的聯繫人	IAP向FFI出售辣椒醬及蕃茄醬、調味料及乳製品	2023年1月1日	2025年12月31日	3.5
PT Putri Daya Usahatama (「PDU」)	Indomaret及／或其附屬公司，為林先生的聯繫人	PDU向Indomaret及／或其附屬公司銷售麵食、調味料、醬料、零食、奶類、幼兒食品、特別食品、麵粉、煮食油、植物牛油和其他第三方產品；分銷多項消費品	2023年1月1日	2025年12月31日	25.2
Indofood及／或其附屬公司	Indomobil及／或其附屬公司，為林先生的聯繫人	Indomobil及／或其附屬公司向Indofood及／或其附屬公司銷售／出租汽車、銷售零件及提供汽車服務	2023年1月1日	2025年12月31日	7.3
Indofood及／或其附屬公司	PT Sumberdaya Dian Mandiri (「SDM」) 及／或其附屬公司，為林先生的聯繫人	Indofood及／或其附屬公司使用SDM及／或其附屬公司提供的人力資源外判服務	2023年1月1日	2025年12月31日	52.1
IAP	Indomaret及／或其附屬公司，為林先生的聯繫人	Indomaret及／或其附屬公司向IAP租用貨倉／建築空間	2023年1月1日	2025年12月31日	1.1
IAP	PT Indolife Pensiortama (「Indolife」)，為林先生的聯繫人	IAP之退休金計劃資產由Indolife管理	2023年1月1日	2025年12月31日	0.3
IAP	LPI，為林先生的聯繫人	IAP向LPI購買蔗糖	2023年1月1日	2025年12月31日	12.4
IAP	IDP，為林先生的聯繫人	IAP向IDP銷售麵食、調味料、醬料、零食、奶類、幼兒食品、特別食品、麵粉、煮食油、植物牛油和其他第三方產品。IAP向IDP支付佣金	2023年1月1日	2025年12月31日	4.4
交易總額：					776.7

C. 有關Indofood集團麵粉業務之交易

協議／安排訂約方		協議／安排性質	協議／安排所覆蓋期間		截至2024年 12月31日止年 度之全年上限 (百萬美元)
集團實體名稱	關連人士名稱及與 訂約方之關係		由	至	
Bogasari	NIC，為林先生的 聯繫人	Bogasari向NIC銷售麵粉	2023年1月1日	2025年12月31日	53.5
Bogasari	FFI，為林先生的 聯繫人	Bogasari向FFI銷售麵粉及 意大利麵食	2023年1月1日	2025年12月31日	1.3
Indofood及／或 其附屬公司	PT Indotek Konsultan Utama (「IKU」)，為 林先生的聯繫人	IKU向Indofood及／或其附 屬公司提供顧問服務	2023年1月1日	2025年12月31日	0.5
Indofood及／或 其附屬公司	Indomobil及／或 其附屬公司，為 林先生的聯繫人	Indomobil及／或其附屬公 司向Indofood及／或其附屬 公司銷售／出租汽車、銷 售零件及提供汽車服務	2023年1月1日	2025年12月31日	41.0
Indofood及／或 其附屬公司	SDM及／或其附屬 公司，為林先生的 聯繫人	Indofood及／或其附屬公司 使用SDM及／或其附屬 公司提供之人力資源外判 服務	2023年1月1日	2025年12月31日	11.5
Bogasari	Indomaret及／或 其附屬公司，為 林先生的聯繫人	Bogasari向Indomaret及／或 其附屬公司銷售麵粉產品	2023年1月1日	2025年12月31日	39.3
Indofood及／或 其附屬公司	Interflour Group Pte. Ltd. (「Interflour」) 及／或其附屬 公司，為林先生的 聯繫人	Interflour及／或其附屬公司 向Indofood及／或其附屬 公司提供製造服務。 Indofood及／或其附屬公司 向Interflour及／或其附屬 公司銷售麵粉產品	2023年1月1日	2025年12月31日	3.3
Indofood及／或 其附屬公司	IDP，為林先生的 聯繫人	Indofood及／或其附屬公司 向IDP銷售麵粉產品	2023年1月1日	2025年12月31日	4.0
Bogasari	PT Tarumatex，為 林先生的聯繫人	Bogasari向PT Tarumatex租 用貨倉	2023年1月1日	2025年12月31日	0.1
				交易總額：	154.5

D. 有關Indofood集團麵食業務之交易

協議／安排訂約方		協議／安排性質	協議／安排所覆蓋期間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全年上限 (百萬美元)
集團實體名稱	關連人士名稱及與訂約方之關係		由	至	
Indofood/PT Indofood CBP Sukses Makmur Tbk (「ICBP」)	Golden Coast Group Limited (「Golden Coast」)，為林先生的聯繫人	Indofood/ICBP向Golden Coast (1) 授予有關在若干中東及非洲國家使用「Indomie」商標的非獨家許可權； (2) 在若干中東及非洲國家提供與即食麵生產業務相關的技術服務；及 (3) 銷售及供應用作生產即食麵產品之材料、麵食調味料及包裝	2023年1月1日	2025年12月31日	38.5
Indofood及／或其附屬公司	Indomobil及／或其附屬公司，為林先生的聯繫人	Indomobil及／或其附屬公司向Indofood及／或其附屬公司銷售／出租汽車、銷售零件以及提供汽車服務	2023年1月1日	2025年12月31日	2.7
Indofood及／或其附屬公司	Shanghai Resources，為林先生的聯繫人	Indofood及／或其附屬公司向Shanghai Resources銷售麵食產品	2023年1月1日	2025年12月31日	13.9
交易總額：					55.1

E. 有關Indofood集團保險協議之交易

協議／安排訂約方		協議／安排性質	協議／安排所覆蓋期間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全年上限 (百萬美元)
集團實體名稱	關連人士名稱及與訂約方之關係		由	至	
Indofood及／或其附屬公司	PT Asuransi Central Asia (「ACA」)，為林先生的聯繫人	ACA向Indofood及／或其附屬公司提供汽車、物業及其他資產保險服務	2023年1月1日	2025年12月31日	12.1
Indofood及／或其附屬公司	PT A. J. Central Asia Raya (「CAR」)，為林先生的聯繫人	CAR向Indofood及／或其附屬公司提供人身意外及醫療保險服務	2023年1月1日	2025年12月31日	5.2
Indofood及／或其附屬公司	PT Indosurance Broker Utama (「IBU」)，為林先生的聯繫人	IBU向Indofood及／或其附屬公司提供保險服務	2023年1月1日	2025年12月31日	2.6
交易總額：					19.9

F. 有關Indofood集團飲料業務之交易

協議／安排訂約方		協議／安排性質	協議／安排所覆蓋期間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全年上限(百萬美元)
集團實體名稱	關連人士名稱及與訂約方之關係		由	至	
PT Anugerah Indofood Barokah Makmur (「AIBM」)	SDM及／或其附屬公司，為林先生的聯繫人	AIBM使用SDM及／或其附屬公司提供之人力資源外判服務	2023年1月1日	2025年12月31日	2.5
AIBM	Indomobil及／或其附屬公司，為林先生的聯繫人	Indomobil及／或其附屬公司向AIBM銷售／出租汽車、銷售零件及提供汽車服務	2023年1月1日	2025年12月31日	1.7
交易總額：					4.2

G. 有關Indofood集團乳製品業務之交易

協議／安排訂約方		協議／安排性質	協議／安排所覆蓋期間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全年上限(百萬美元)
集團實體名稱	關連人士名稱及與訂約方之關係		由	至	
Indofood及／或其附屬公司	Indomobil及／或其附屬公司，為林先生的聯繫人	Indomobil及／或其附屬公司向Indofood及／或其附屬公司銷售／出租汽車、銷售零件及提供汽車服務	2023年1月1日	2025年12月31日	4.0
Indofood及／或其附屬公司	SDM及／或其附屬公司，為林先生的聯繫人	Indofood及／或其附屬公司使用SDM及／或其附屬公司提供之人力資源外判服務	2023年1月1日	2025年12月31日	1.6
PT Indolakto (「Indolakto」)	Indomaret及／或其附屬公司，為林先生的聯繫人	Indolakto向Indomaret及／或其附屬公司銷售製成品	2023年1月1日	2025年12月31日	7.8
Indolakto	NIC，為林先生的聯繫人	Indolakto向NIC銷售製成品	2023年1月1日	2025年12月31日	1.0
Indolakto	IKU，為林先生的聯繫人	IKU向Indolakto提供顧問服務	2023年1月1日	2025年12月31日	0.1
交易總額：					14.5

H. 有關Indofood集團循環貸款融資之交易

協議／安排訂約方		協議／安排性質	協議／安排所覆蓋期間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全年上限 (百萬美元)
集團實體名稱	關連人士名稱及與訂約方之關係		由	至	
SIMP	IGER及／或其附屬公司，為林先生的聯繫人	SIMP向IGER及／或其附屬公司提供循環貸款融資	2023年1月1日	2025年12月31日	40.0
交易總額：					40.0

I. 有關Indofood集團客戶關係管理之交易

協議／安排訂約方		協議／安排性質	協議／安排所覆蓋期間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全年上限 (百萬美元)
集團實體名稱	關連人士名稱及與訂約方之關係		由	至	
Indofood及／或其附屬公司	PT Transcosmos Indonesia，為林先生的聯繫人	PT Transcosmos Indonesia向Indofood及／或其附屬公司提供電話中心服務	2023年1月1日	2025年12月31日	0.7
Indofood及／或其附屬公司	PT Data Arts Xperience，為林先生的聯繫人	Indofood及／或其附屬公司採用PT Data Arts Xperience提供之數碼媒體購買服務	2023年1月1日	2025年12月31日	1.2
Indofood及／或其附屬公司	PT PopBox Asia Services (「PopBox Asia」)，為林先生的聯繫人	Indofood及／或其附屬公司於PopBox Asia之儲物櫃進行品牌活動	2023年1月1日	2025年12月31日	0.4
交易總額：					2.3

J. 有關Indofood集團包裝業務之交易

協議／安排訂約方		協議／安排性質	協議／安排所覆蓋期間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全年上限 (百萬美元)
集團實體名稱	關連人士名稱及與訂約方之關係		由	至	
Indofood及／或其附屬公司	Indomobil及／或其附屬公司，為林先生的聯繫人	Indomobil及／或其附屬公司向Indofood及／或其附屬公司銷售／出租汽車、銷售零件及提供汽車服務	2023年1月1日	2025年12月31日	1.8
Indofood及／或其附屬公司	SDM及／或其附屬公司，為林先生的聯繫人	Indofood及／或其附屬公司使用SDM及／或其附屬公司提供之人力資源外判服務	2023年1月1日	2025年12月31日	2.4
ICBP – 包裝	NIC，為林先生的聯繫人	ICBP – 包裝向NIC銷售包裝材料	2023年1月1日	2025年12月31日	1.3
ICBP – 包裝	Indomaret及／或其附屬公司，為林先生的聯繫人	ICBP – 包裝向Indomaret及／或其附屬公司銷售包裝材料	2023年1月1日	2025年12月31日	0.9
ICBP – 包裝	LPI，為林先生的聯繫人	ICBP – 包裝向LPI銷售包裝材料	2023年1月1日	2025年12月31日	0.6
交易總額：					7.0

K. 有關Indofood集團物業業務之交易

協議／安排訂約方		協議／安排性質	協議／安排所覆蓋期間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全年上限 (百萬美元)
集團實體名稱	關連人士名稱及與訂約方之關係		由	至	
PT Aston Inti Makmur (「AIM」)	Indomaret及／或其附屬公司，為林先生的聯繫人	Indomaret及／或其附屬公司向AIM租用空間	2023年1月1日	2025年12月31日	0.1
AIM	IDP，為林先生的聯繫人	IDP向AIM租用空間	2023年1月1日	2025年12月31日	0.1
AIM	PT Ciptabuana Sukses Lestari，為林先生的聯繫人	PT Ciptabuana Sukses Lestari向AIM租用空間	2023年1月1日	2025年12月31日	0.4
AIM	Bank INA Perdana，為林先生的聯繫人	Bank INA Perdana向AIM租用空間	2023年1月1日	2025年12月31日	1.1
AIM	PT. Datacenter Indonesia Sukses Perkasa，為林先生的聯繫人	PT. Datacenter Indonesia Sukses Perkasa向AIM租用空間	2024年1月1日	2025年12月31日	0.6
交易總額：					2.3

L. 有關Indofood集團零食業務之交易

協議／安排訂約方		協議／安排性質	協議／安排所覆蓋期間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全年上限 (百萬美元)
集團實體名稱	關連人士名稱及與訂約方之關係		由	至	
Indofood及／或其附屬公司	Indomobil及／或其附屬公司，為林先生的聯繫人	Indomobil及／或其附屬公司向Indofood及／或其附屬公司銷售／出租汽車、銷售零件及提供汽車服務	2023年1月1日	2025年12月31日	2.3
交易總額：					2.3

M. 有關Indofood集團醬料業務之交易

協議／安排訂約方		協議／安排性質	協議／安排所覆蓋期間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全年上限 (百萬美元)
集團實體名稱	關連人士名稱及與訂約方之關係		由	至	
Indofood及／或其附屬公司	Indomobil及／或其附屬公司，為林先生的聯繫人	Indomobil及／或其附屬公司向Indofood及／或其附屬公司銷售／出租汽車、銷售零件及提供汽車服務	2023年1月1日	2025年12月31日	1.4
Indofood及／或其附屬公司	SDM及／或其附屬公司，為林先生的聯繫人	Indofood及／或其附屬公司使用SDM及／或其附屬公司提供之人力資源服務	2023年1月1日	2025年12月31日	0.7
交易總額：					2.1

N. 與Indofood集團之主要股東有關分銷業務之交易

協議／安排訂約方		協議／安排性質	協議／安排所覆蓋期間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全年上限 (百萬美元)
集團實體名稱	關連人士名稱及與訂約方之關係		由	至	
ICBP	Said Bawazir Trading Corp (「SBTC」)，為Indofood集團之附屬公司的主要股東	ICBP作為分銷商向SBTC銷售麵食產品	2023年1月1日	2025年12月31日	393.0
ICBP	Tasali Jordan Trading Institute (「TJTI」)，為Indofood集團之附屬公司的主要股東	ICBP作為分銷商向TJTI銷售麵食產品	2023年1月1日	2025年12月31日	62.2
交易總額：					455.2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

- (a) 概無董事在於本通函日期仍然存續，與本集團業務有重要關係的任何合約或安排中有重大利益關係；及
- (b) 於最後可行日期，概無董事在自2023年12月31日（即本集團最近期公佈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日期）後由任何本集團成員公司收購或出售或租用的任何資產中，或在由任何本集團成員公司擬收購或出售或租用的任何資產中，具有直接或間接的權益。

7. 重大合約

以下合約（並非於日常業務中訂立）乃本集團成員公司於緊接本通函日期前兩年內訂立的重大或可能屬重大合約：

- (a) 就日期為2022年12月7日有關Asia Link B.V.（「ALBV」，本公司之附屬公司）（作為認購人）、Silangan Mindanao Exploration Co., Inc.（「SMECI」）（作為發行人）與Philex Mining Corporation（本公司之菲律賓聯號公司，並為SMECI之母公司）訂立日期為2014年12月9日之認購協議（「原認購協議」）的補充協議，內容主要有關將SMECI根據原認購協議向ALBV發行本金為50.4億披索票面息率為每年1.5%之可換股票據的到期日延長三年，自2022年12月19日起生效，直至2025年12月18日到期（在SMECI之選擇下，到期日可進一步延長兩次）；
- (b) Metro Pacific Agro Ventures, Inc.（「MPAV」，本公司之菲律賓聯號公司MPIC之附屬公司）（作為買方）與Theol Holdings Inc.、Domus Este Holdings Inc.、Tufnell Park Holdings Inc.、Luxdomino Holdings Corp.、Luecatlux Holdings Corp.、Greenridge East Holdings, Inc.、Axelum Resources Corp. Retirement Plan與CP Compass Singapore Pte. Ltd.（作為賣方）就以總代價約33.7億披索（可予向上調整最多約14.5億披索）買賣ARC之1,190,000,000股普通股（佔已發行股本總額之31.33%）所訂立日期為2023年2月6日之買賣協議（於2023年12月19日修訂），以及MPAV（作為認購人）與ARC（作為發行人）就MPAV以總代價50萬披索認購200,000,000股ARC每股面值1披索之可贖回優先股所訂立日期為2023年2月6日之認購協議，這將使MPAV於完成後擁有構成ARC已發行及流通股本總額約34.76%的表決權益）；

- (c) Metro Pacific Holdings, Inc. (「**MPHI**」，本公司之菲律賓聯號公司) 與MIG (本公司之關連人士)、Mit-Pacific Infrastructure Holdings Corporation (「**Mit-Pacific**」) 及GT Capital Holdings, Inc. (「**GT Capital**」) 就MPHI同意作為要約人，聯同Mit-Pacific、MIG及GT Capital參與收購要約，以購買MPIC少數公眾股東持有之MPIC流通普通股 (佔MPIC流通普通股約36.6%) 所訂立日期為2023年4月26日之協議備忘錄。於2023年8月9日至2023年9月19日之收購要約期結束後，MPHI已獲得約6.1億股MPIC普通股的最終分配 (連同過往持有的股份，佔MPIC於完成時之流通普通股約48.2%)，收購要約價為每股MPIC普通股5.20披索；
- (d) MUN (作為發行人) 與WIPL (作為認購人) 就WIPL以總認購價約33,172億印尼盾認購MUN之2,673股新股份 (即按全面攤薄基準計算約佔33%股權) 所訂立日期為2023年11月3日之股份認購協議，以及MUN (作為發行人) 與PT Metro Pacific Tollways Indonesia (「**MPTI**」，MPTC之附屬公司) (作為認購人) 就MPTI以總認購價約10,338億印尼盾認購MUN之833股新股份 (即按全面攤薄基準計算約佔10.3%股權) 所訂立日期為2023年11月3日之股份認購協議；
- (e) MPIC (作為發行人) 與MPHI、MIG、Mit-Pacific及Government Service Insurance System (本公司之關連人士) 各自 (作為認購人) 就認購合共約28.73億股MPIC新股份 (即按全面攤薄基準計算約佔10.0%股權) 所訂立日期為2023年11月8日之認購協議，總認購價約為149億披索，這將使MPHI、MIG、Mit-Pacific及Government Service Insurance System於完成後分別擁有MPIC之46.2%、7.1%、14.5%及11.5%經濟權益；及
- (f) 交易文件。

8. 專家及同意書

以下為本通函載列或提述其報告之專家資格：

名稱	資格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羅申美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永利行評值顧問有限公司	獨立專業業務估值師
SYSTRA Philippines Incorporated	獨立專業交通顧問

上述各專家已給予書面同意，同意本通函之刊發，以及按其所示形式及涵義收錄其函件及報告，以及引述其名稱，且迄今並無撤回其書面同意。

於最後可行日期，上述各專家：

- (a) 概無擁有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任何股權，或可以認購或提名其他人士認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證券的權利（不論在法律上是否可予行使）；及
- (b) 概無在第一太平投資事項（訂立股東協議為其不可或缺的部份）或自2023年12月31日（即本集團最近期公佈經審核綜合賬目的編製日期）後由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收購或出售或租用的任何資產中，或在由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擬收購或出售或租用的任何資產中，具有直接或間接權益。

9. 其他資料

- (a) 本公司之註冊辦事處位於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
- (b) 本公司之主要辦事處位於香港中環康樂廣場8號交易廣場2座24樓。
- (c) 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分處為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
- (d) 本公司之公司秘書為趙詠雯女士。趙女士為香港高等法院律師。
- (e) 本通函備有英文版及中文版。如有任何歧義，概以英文版為準。

10. 展示文件

下列文件之副本將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前不少於14日在本公司網站(www.firstpacific.com)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上展示：

- (a) JM有條件股份購買協議；
- (b) KKJM有條件股份購買協議；
- (c) 股份認購協議；
- (d) 股東協議；
- (e)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就編製備考財務資料發出的核證報告，其全文載於本通函附錄二；
- (f) 羅申美會計師事務所就目標公司編製之會計師報告，其全文載於本通函附錄三；
- (g) 交通研究報告，其全文載於本通函附錄五；
- (h) 永利行評值顧問有限公司就估值編製之報告，其全文載於本通函附錄六；
- (i)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就估值報告發出之報告，其全文載於本通函附錄七；及
- (j) 本附錄「專家及同意書」一段所述之書面同意書。



FIRST PACIFIC COMPANY LIMITED

第一太平有限公司

(根據百慕達法例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網址：www.firstpacific.com

(股份代號：00142)

茲通告第一太平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2024年8月22日(星期四)上午11時正在本公司之香港主要辦事處以電子系統舉行網上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藉以考慮並酌情通過(不論有否修訂)下列決議案為本公司之普通決議案：

普通決議案

「動議：

- (a) 批准、確認及追認PT Margautama Nusantara(「MUN」)、PT Metro Pacific Tollways Indonesia Services(「MPTIS」，連同MUN，統稱為「第一太平投資者集團」)、一家作為GIC (Ventures) Pte. Ltd.之全資間接附屬公司成立及註冊成立之投資控股公司(「WIPL」，連同第一太平投資者集團，統稱為「投資者集團」)與PT Jasa Marga (Persero) Tbk(「JM」)所訂立日期為2024年6月28日之有條件股份購買協議，據此，(其中包括)第一太平投資者集團已同意購買，而JM已同意向第一太平投資者集團出售合共3,923,430,278股PT Jasamarga Transjawa Tol(「目標公司」)股份(佔目標公司於第一太平投資事項(定義見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8月7日之通函(「通函」)，而股東特別大會通告(「通告」)為其一部份))完成後之全部已發行股本(「經擴大目標股本」)約18.0%)，有關總代價為81,157.50億印尼盾(可予調整)，以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
- (b) 批准、確認及追認MPTIS與Koperasi Konsumen Karyawan Jalin Margasejahtera(「KKJM」)所訂立日期為2024年6月28日之有條件股份購買協議，據此，(其中包括)MPTIS已同意購買，而KKJM已同意向MPTIS出售合共205,459,492股目標公司股份(佔經擴大目標股本約0.9%)，有關總代價為4,250.00億印尼盾(可予調整)，以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 (c) 批准、確認及追認MPTIS與目標公司所訂立日期為2024年6月28日之有條件股份協議，據此，(其中包括) MPTIS已同意認購，而目標公司已同意向MPTIS發行及配發合共1,208,585,244股目標公司股份(佔經擴大目標資本約5.6%)，有關總代價為25,000.00億印尼盾，以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
- (d) 批准、確認及追認投資者集團與JM就第一太平投資事項完成後目標公司之管治及管理所訂立日期為2024年6月28日之股東協議(「股東協議」)，以及其項下擬作出之安排；及
- (e) 授權本公司董事會代表本公司批准及執行第一太平投資事項(訂立股東協議為其不可或缺的部份)，並就此採取本公司董事會認為有需要或屬適宜之一切行動(在不限制前述條文的一般性的原則下，包括(但不限於)(i)代表本公司就第一太平投資事項(訂立股東協議為其不可或缺的部份)或為使其生效批准簽立及交付任何文據及協議以及發出任何文件；及(ii)在本公司董事會為使第一太平投資事項(訂立股東協議為其不可或缺的部份)生效或另行就其可能認為必要、屬適宜或合宜的情況下行使本公司任何及所有權力及作出任何及所有有關作為)。」

承董事會命
第一太平有限公司
總法律顧問兼公司秘書
趙詠雯

香港，2024年8月7日

主要辦事處：
香港中環
康樂廣場8號
交易廣場2座24樓

註冊辦事處：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通告之附註：

1. 誠如通函(本通告為其一部份)「股東特別大會之安排」一節內所載，股東特別大會將為在本公司之香港主要辦事處以電子系統舉行之網上會議，允許股東透過供股東特別大會使用之網上平台(「網上平台」)參與及投票。
2. 凡有權透過網上平台參與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股東，均有權委任一位或多位代表其參與股東特別大會或任何續會(視情況而定)並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
3.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將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之決議案將會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
4. 通函(本通告為其一部份)隨附股東特別大會適用之代表委任表格。代表委任表格亦可於本公司網站(www.firstpacific.com)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下載。
5. 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簽署表格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由公證人簽署證明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副本，須於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視情況而定)指定舉行時間不少於48小時前(即不遲於2024年8月20日(星期二)上午11時正)送達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方為有效。
6. 無論閣下是否擬透過網上平台參與股東特別大會，務請閣下按表格上的指示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閣下其後仍可依願透過網上平台參與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視情況而定)，並於會上投票。倘閣下於遞交代表委任表格後透過網上平台參與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已撤銷論。
7. 為釐定有權透過網上平台參與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本公司股東的身份，本公司將於2024年8月19日(星期一)至2024年8月22日(星期四)期間(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資格參與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填妥之股份過戶表格連同相關股票須於2024年8月16日(星期五)下午4時30分或之前送達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至1716號舖，辦理登記手續。
8. 倘屬聯名持有人，僅將獲提供一組用以進入網上平台之登入資料。僅其中一位該等聯名持有人可就該股股份或該等股份參與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猶如僅彼有權參與及投票。
9. 倘若於股東特別大會當日上午6時正或之後任何時間懸掛8號或以上熱帶氣旋警告信號，或黑色暴雨警告信號或因超強颱風引致之「極端情況」生效，股東特別大會將會延期。本公司將會在本公司網站(www.firstpacific.com)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刊登公告，通知其股東續會之日期、時間及地點。

在黃色或紅色暴雨警告信號生效期間，股東特別大會將會如期舉行。
10. 本公司將不會提供茶點、飲料或公司禮品。
11. 於本通告內所提述之日期及時間均指香港日期及時間。
12. 若通告之中文版內容與英文版有歧義，概以英文版為準。